**创业板风险提示**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 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 招股说明书（申报稿）

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做出投资决定的依据。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179号）

# 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table>
<tr><td>发行股票类型：</td><td>人民币普通股（A股）</td><td>发行股数：</td><td>1,320万股</td></tr>
<tr><td>每股面值：</td><td>人民币1.00元</td><td>每股发行价格：</td><td>[　　]元</td></tr>
<tr><td>预计发行日期：</td><td>年　　月　　日</td><td>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td><td>深圳证券交易所</td></tr>
<tr><td>发行后总股本：</td><td colspan="3">5,280万股</td></tr>
<tr><td rowspan="6">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流通及自愿锁定的承诺</td><td>股东名称</td><td>类别</td><td>锁定承诺</td></tr>
<tr><td>张琴（身份证号：340104196306XXXXXX）、贾桂兰、陈金节、高健、李成荃、张从合、王群、徐文建、王瑾、姜晓敏、王合勤</td><td>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td><td>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br>2、上述股份禁售期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td></tr>
<tr><td>刘家芬</td><td>董事长张琴之母亲</td><td>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td></tr>
<tr><td>张筠</td><td>持股 5%以上股东</td><td>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td></tr>
<tr><td>唐传道、谢卫星、刘义锐、马坤、高胜从、郑满生、冯旗、张琴（身份证号：340102194812XX）、丁显萍</td><td>员工股东</td><td>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td></tr>
<tr><td>苏阳等 17 人</td><td>其他非员工股东</td><td>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td></tr>
<tr><td colspan="2">保荐人（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td><td colspan="2">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年　　月　　日</td></tr>
</table>

##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 重大事项提示

## 一、股东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3,960万股，本次拟发行1,320万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5,280万股。本公司股东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如下：

| 股东名称 | 类别 | 锁定承诺 |
| --- | --- | --- |
| 张琴（身份证号：340104196306XXXXXX）、贾桂兰、陈金节、高健、李成荃、张从合、王群、徐文建、王瑾、姜晓敏、王合勤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br>2、上述股份禁售期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
| 刘家芬 | 董事长张琴之母亲 |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
| 张筠 | 持股5%以上股东 |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
| 唐传道、谢卫星、刘义锐、马坤、高胜从、郑满生、冯旗、张琴（身份证号：340102194812XXXXXX）、丁显萍 | 员工股东 |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
| 苏阳等17人 | 其他非员工股东 |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

## 二、滚存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本公司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前的滚存利润由新老股东共享。

## 三、发行人特别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并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中的全部内容：

### 1、自然灾害风险

气候条件和病虫害对农业生产的影响十分明显，种子生产更易受到异常高（低）温、旱涝、台风等自然灾害的影响。若公司种子生产基地出现异常气候、严重自然灾害或重大病虫害，将直接影响公司种子的产量和质量，进而影响公司经营的稳定性。

目前杂交水稻种子从制种方法上分为两系法和三系法两种，两系法制种经过

十多年发展，目前制种技术已经成熟，相对于三系法制种在技术上更为简便，且在杂交水稻米质和产量等方面优于三系杂交水稻。但是由于两系法制种采用的光温敏核不育系，对制种扬花授粉前的温度和光照条件有较高要求，因此两系较三系制种受气候条件影响较大。

**2、品种更新换代风险**

我国主要农作物品种的生命周期一般分为区试审定期、示范推广期、增长期、成熟期和衰退期等五个阶段，随着农业科技进步以及国家有关农业扶持政策力度的进一步增强，我国农作物品种更新换代周期呈现出逐渐缩短的趋势。目前公司主导品种“新两优6号”等处于增长期、“新两优106”等处于示范推广期。虽然本公司已具备一定的品种开发梯度和研发创新能力，但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推出市场普遍接受的优质、高产、高效新品种，公司现有优势品种将面临市场竞争能力削弱甚至被替代的风险。

**3、经营品种单一的风险**

本公司近三年杂交水稻种子的销售收入分别为15,714.49万元、11,395.68万元和8,545.87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总额比例分别为96.04%、93.21%和97.39%。其中“新两优6号”销售收入分别为8,785.41万元、6,090.77万元和4,952.72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53.69%、49.82%和56.44%。虽然本公司主业突出、品种资源丰富，但受公司资金、人力所限，制约了公司系列品种的推广，导致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少数品种。如果未来杂交水稻种子市场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目标客户选择竞争对手的其他品种，可能会给公司的稳定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4、种子产销不同期的风险**

种子需要提前一个周期进行生产，因此种子企业在制订生产计划时，一般根据上年种子的销售情况，结合市场需求信息的调研，统筹安排当年制种规模和产量，但制种产量往往受气候等因素的影响，加之市场行情变化，可能导致种子销售出现一定程度的“供不应求”或“积压”现象。

**5、仓储租赁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规模快速增长，受资金、场地等限制，公司种子存储仓库和冷库建造规模不能完全满足经营需要，每年均需要租赁其他单位的仓库储存种子。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租赁面积约 4310 平方米，为公司自有仓储

面积的 1.12 倍。

种子的仓储条件较为严格，发行人通过租赁等方式调剂使用本地其他种子企业的剩余仓库解决部分种子仓储问题，存在不能及时租赁到符合条件的仓库（或冷库），以及租赁库房管理不到位的风险，由此可能给公司的稳定经营带来一定影响。

#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 8
第二节　概览 ..... 11
一、发行人简介 ..... 11
二、竞争优势 ..... 13
三、主要股东简介 ..... 15
四、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 16
五、本次发行情况 ..... 18
六、募集资金用途 ..... 18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 19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 19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 19
三、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机构 ..... 20
四、重要日期 ..... 21
第四节　风险因素 ..... 22
一、市场风险 ..... 22
二、经营风险 ..... 22
三、财务风险 ..... 24
四、技术风险 ..... 25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 25
六、政策性风险 ..... 26
七、行业集中度低，企业面临重组整合风险 ..... 27
八、上市后控制权可能转移风险 ..... 27
九、发行人股权结构分散的风险 ..... 27
十、自然灾害风险 ..... 28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29
一、发行人改制重组及设立情况 ..... 29
二、发行人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 32
三、发行人股权结构及组织结构 ..... 38
四、发行人对外投资情况 ..... 40

五、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41
六、发行人的股本情况..... 43
七、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情况..... 47
八、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47
九、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48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50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50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50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68
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74
五、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情况..... 88
六、特许经营权情况..... 92
七、公司的技术与研发情况..... 93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01
一、同业竞争..... 101
二、关联方和关联交易..... 101
三、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 105
四、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关联交易的意见..... 10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 其他核心人员 ..... 107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基本情况..... 107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111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及对外投资情况 . 112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报酬情况..... 113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兼职情况..... 114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115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本公司签订的协议及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115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115
九、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变动情况..... 115
第九节　公司治理..... 118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18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20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22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23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24
六、审计委员会的设置及运行情况 125
七、近三年公司运作合法性的说明 126
八、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126
九、对外投资、担保相关规定及最近三年执行情况 127
十、投资者权益保护情况 128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129
一、财务会计信息 129
二、公司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60
第十一节　募集资金运用 203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203
二、本次募投项目与发行人现有业务及发展战略之间的关系 204
三、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投入增加与业务发展的匹配关系 204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205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主要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215
第十二节　未来发展与规划 218
一、发行人未来三年的发展规划及发展目标 218
二、募集资金运用对提升发行人成长性和自主创新能力的分析 220
三、发行人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未来趋势分析 221
四、发展规划和目标所依据的假设条件及面临的主要困难 222
五、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222
第十三节　其他重要事项 224
一、重要合同 224
二、对外担保 227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227
四、刑事诉讼情况 227
第十四节　有关声明 228
第十五节　附件 235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另有说明外，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 | | |
|---|---|---|
|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荃银高科 | 指 | 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
| 主要股东 | 指 |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张琴、贾桂兰、陈金节、高健、张筠等 5 人 |
| 荃银有限 | 指 | 公司前身安徽荃银禾丰种业有限公司 |
| 荃银研究所 | 指 | 安徽荃银农业高科技研究所 |
| 荃银农技 | 指 | 安徽荃银农业技术有限公司 |
| 荃银科技 | 指 | 安徽荃银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
| 禾味食品 | 指 | 合肥禾味食品有限公司 |
| 天禾农业 | 指 | 安徽天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四川禾丰 | 指 | 四川禾丰种业有限公司 |
| 报告期、近三年 | 指 | 2009 年、2008 年、2007 年 |
| 本次发行 | 指 | 本公司本次发行 1,320 万股的事宜 |
| 《公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
| 《证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
| 《公司章程》 | 指 | 《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 股东大会 | 指 | 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
| 董事会 | 指 | 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 监事会 | 指 | 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
| 中国证监会 | 指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 国家发改委 | 指 |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 农业部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
|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 指 |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中磊会计师事务所 | 指 | 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
|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 | 指 |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
| 天禾律师事务所 | 指 | 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
| 元 | 指 | 人民币元 |
| **专业词汇** | | |

| | | |
|---|---|---|
| 原原种（核心种子） | 指 | 育种专家育成的遗传性状稳定的品种或亲本的最初种子，纯度为 100%，是繁育推广良种的基础种子 |
| 原种 | 指 | 用原原种繁殖的第一代至第三代或按原种生产技术规程生产的达到原种质量标准的种子 |
| 父本 | 指 | 在农作物有性杂交中，供给花粉的雄性植株个体叫父本，用符号“♂”表示 |
| 母本 | 指 | 在农作物有性杂交中，接收花粉的雌性植株个体叫母本，用符号“♀”表示 |
| 亲本 | 指 | 父本和母本通称亲本，用符号“P”表示 |
| 植物新品种 | 指 | 经过人工培育的或者对发现的野生植物加以开发，具备新颖性、特异性、一致性、稳定性，并有适当命名的植物新品种 |
| 审定品种 | 指 | 经国家或地方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审定合格的品种，可在公告的适宜种植区推广种植 |
| 杂交水稻 | 指 | 选用两个在遗传上有一定差异，同时它们的优良性状又能互补的水稻品种进行杂交，育成具有杂种优势的第一代杂交种，用于大田生产的称作杂交水稻 |
| 不育系 | 指 | 雄性不育系，稻株外部形态与普通水稻没有多大差别，但雄性器官发育不正常，花粉败育，不能自交结实；雌性器官却发育正常，能接受外来花粉而受精结实，雄性不育能稳定遗传的水稻品系 |
| 恢复系 | 指 | 雄性不育恢复系，一些正常可育的品种花粉授给不育系后，结实正常，而且新产生的杂种一代育性恢复正常，能自交结实，并具有较强的优势，能够恢复不育系雄性繁育能力的品种 |
| 保持系 | 指 | 雄性不育保持系，由于不育系本身的花粉是不育的，自交不结实，不能通过自花传粉繁衍具有不育特性的后代，必须要有一个正常可育的特定品种给不育系授粉并能结实，使不育系的后代仍保持其雄性的不育特性，能使不育系性能—代一代保持下去的特定父本品种 |
| 光温敏核不育系 | 指 | 具有对环境光温条件敏感的隐性雄性核不育基因，温光条件变化可诱导育性转换的水稻，即利用其在短日低温条件下可育期内抽穗开花进行自交繁殖，又可利用其在长日高温条件下不育期内抽穗开花与父本(恢复系)配制杂交种 |
| 三系法杂交水稻 | 指 | 雄性不育系、保持系和恢复系三系配套育种，不育系为生产大量杂交种子提供了可能性，借助保持系来繁殖不育系，用恢复系给不育系授粉来生产雄性恢复且有优势的杂交稻 |
| 两系法杂交水稻 | 指 | 一种命名为光温敏不育系的水稻，其育性转换与日照长短和温度高低有密切关系，在长日高温条件下，它表现雄性不育；在短日平温条件下，恢复雄性可育。利用光温敏不育系发展杂交水稻，在夏季长日 |

| | | |
|---|---|---|
| | | 照下可用来与恢复系制种，在秋季或在海南春季可以繁殖自身，不再需要借助保持系来繁殖不育系，因此用光温敏不育系配制的杂交稻叫做两系杂交稻 |
| 超级杂交稻 | 指 | 水稻超高产育种，是近 20 多年来不少国家和研究单位的重点项目。我国农业部于 1996 年立项中国超级稻育种计划，其中一季杂交稻的产量指标为，第一期（1996－2000 年）亩产 700 公斤，第二期（2001－2005 年）亩产 800 公斤 |
| 种子纯度 | 指 | 反映在遗传上真正属于这个品种的种子数占全部种子数的百分比 |
| 区试 | 指 | 在同一生态类型区的不同自然区域，选择能代表该地区土壤特点、气候条件、耕作制度、生产水平的地点，有计划地将各育种单位推荐的新品种或引进品种经审查送交不同地区进行多点联合试验，按照统一的试验方案和技术规程鉴定试验品种的丰产性、稳产性、适应性、米质、抗性及其他重要特征特性，从而确定品种的利用价值和适宜种植区域的试验 |
| 中试 | 指 | 一个新品种从育成到在生产上推广利用所经过的一系列的鉴定、比较、试验、示范过程，是连接育种、繁育和推广的桥梁 |
| 稻瘟病 | 指 | 一种真菌病，分布在全国各稻区，主要危害叶片、茎秆、穗部。症状因发病时期和部分不同分为苗瘟、叶瘟、节瘟、穗颈瘟及枝梗瘟和粒瘟。在苗期大发生可引起植株生长受阻，矮小发僵，甚至全田枯死；穗期大发生时可引起稻穗在穗颈处枯死或折断，造成大量空瘪粒，一般减产 10-20%，重的损失 20-70%，甚至颗粒无收 |
| 抗逆性 | 指 | 植物具有的抵抗不利环境的某些性状，如抗寒，抗旱，抗盐，抗病虫害等 |
| 优质米 | 指 | 品种自身所具有的优质特性，其碾米、外观、蒸煮、食味、营养及卫生品质等多项指标均达到部颁标准要求 |

#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 一、发行人简介

### （一）设立情况

本公司系由安徽荃银禾丰种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2月28日在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现注册资本3,960万元，企业法人注册号为：340106000003332。

### （二）主营业务情况

本公司以现代种业技术产业化为发展方向，利用现代生物工程技术，主要从事高产、优质杂交水稻种子研发、繁育、推广及服务，是我国籼型两系超级稻种子的主要供应商之一，是安徽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公司主导产品“新两优6号”是农业部2006年认定的第一批超级稻推广品种，也是全国三大稻区之一——长江中下游地区两系杂交水稻主要推广品种之一。

本公司系2008年科技部、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中“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之“二、生物与新医药技术”之“农林植物优良新品种与优质高效安全生产技术”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被列入合肥市首批科技创新型企业培育计划。

### （三）成长性情况

#### 1、经营业绩高速增长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快速增长，年复合增长率达36.79%，营业利润和净利润亦大幅增加。2009年度本公司营业收入16,362.36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3,228.83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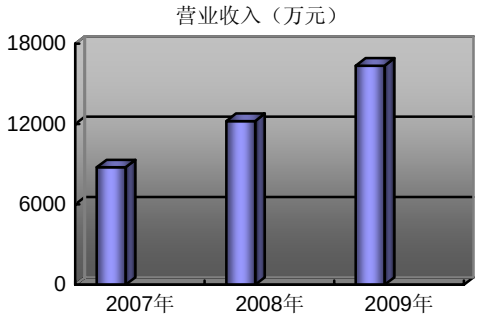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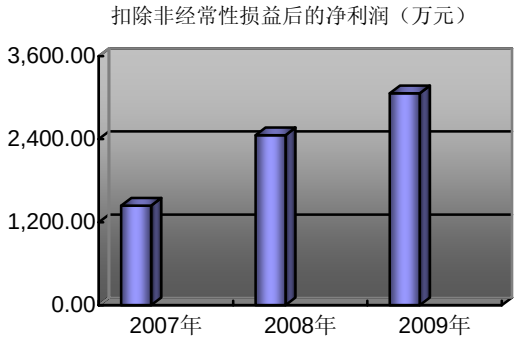


**2、行业排名迅速提升**

根据中国种子协会统计，本公司近年市场地位逐年提高，已成为全国杂交水稻行业排名居前、具有核心竞争优势的“育、繁、推一体化”企业。2006—2008年，本公司在行业中的排名情况如下：

| 年度 | 市场份额（%） | 行业排名 |
|---|---|---|
| 2006 年度 | 0.85 | 23 |
| 2007 年度 | 1.81 | 8 |
| 2008 年度 | 2.21 | 6 |

**3、主导产品优势初显**

本公司主导产品籼型两系杂交水稻新品种“新两优 6 号”于 2005 年通过安徽省区域品种审定之后开始产业化进程，2006 年被农业部列入第一批超级稻推广品种。截至目前，农业部共认定超级稻品种 69 个，其中认定籼型两系杂交水稻品种 12 个。根据中国种子协会的统计，公司“新两优 6 号”市场占有率和推广面积如下：

| 项　目 | 2008 年 | | 2007 年 | | 2006 年 | |
|---|---|---|---|---|---|---|
| | 数量 | 增长率（%） | 数量 | 增长率（%） | 数量 | 增长率（%） |
| 全国杂交水稻种植总面积（万亩） | 23935 | 8.82% | 21995 | -3.53% | 22799 | 1.66% |
| 全国推广杂交水稻品种数（个） | 484 | 12.04% | 432 | -5.68% | 458 | 21.16% |
| “新两优 6 号”推广面积（万亩） | 356 | 29.93% | 274 | 46.52% | 187 | 503.23% |
| 市场占有率（%） | 1.49 | — | 1.25 | — | 0.82 | — |
| “新两优 6 号”在所有品种中的排名 | 9 | — | 10 | — | 18 | — |

**4、后续品种快速跟进**

荃银高科已形成从一季到双季、从三系到两系的杂交水稻品种线，公司主导产品为“新两优 6 号”，同时“新两优香 4”、“新优 188”、“农丰优 909”等为代表的一批两系和三系杂交水稻品种已展现出快速跟进的良好发展态势。近三年，“新两优 6 号”品种与其他自产品种的销量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新两优 6 号与其他自产品种销量结构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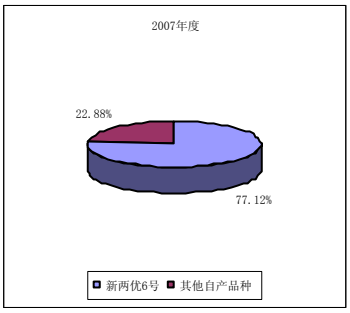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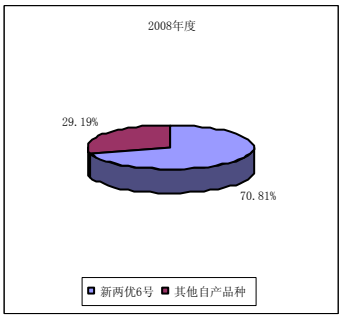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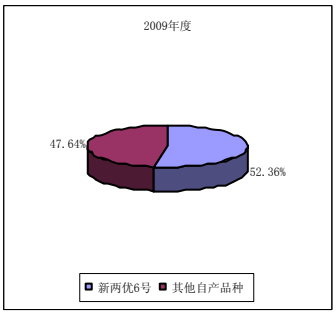


## 二、竞争优势

### （一）科研自主创新优势

本公司是安徽省高新技术企业、安徽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被列入合肥市首批科技创新型企业培育计划，与中国水稻所合作的项目《印水型水稻不育胞质的发掘及应用》曾获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与安徽省农科院水稻研究所合作的项目《超级杂交水稻新种质和新组合选育》被列入国家 863 计划。

公司自设立以来，坚持走“以科研为源头、以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育繁推一体化”的现代种业技术创新之路，储备了较为丰富的杂交水稻种质，先后取得了1项国家发明专利（具有隐性标记杂交水稻亲本及品种的选育方法）、5个植物新品种权（“新安S”、“新两优6号”、“农丰A”、“Y恢909”、“YR293”），2009年公司又有4个植物新品种权（“03S”、“2148S”、“YR188”、“新华S”）的申请被审查通过，公司现有国家级和省级审定的种子品种19个（包括杂交水稻品种16个、杂交油菜品种1个、杂交棉花品种2个）。目前公司另有1项发明专利和3个植物新品种权申请已获受理尚在审理中。

本公司正逐步成长为我国种业界具有竞争优势的自主创新型科技企业。2006-2008年，本公司共有11个新品种参加国家长江中下游杂交水稻联合区域试验，占安徽省参试品种总数的27%，占全国参试品种总数的1.7%。同期，本公司共有4个杂交水稻品种通过国审，占安徽省国审品种总数的44.4%，占全国总数的2.3%。以上成果的取得，是在全国数百家国家级、省级、市级水稻科研院所、农

业院校和数十家有育种能力的种业企业激烈竞争中取得的，充分显示了公司突出的科研实力和科研效率。

本公司已形成从中稻到晚稻、从三系到两系的杂交水稻品种线，其中“新两优 6 号”被农业部列为“第一批超级稻示范推广品种”，“超级稻新品种新两优 6 号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经国家发改委批准列入国家生物育种高技术产业化专项。

此外，在杂交油菜、抗虫杂交棉育种领域，公司已育成并通过省级审定杂交油菜品种1个、抗虫杂交棉品种2个，其中“荃银2号”抗虫杂交棉获农业部基因安全委员会颁发的植物转基因安全释放证书。

**（二）品牌优势**

经过多年的市场开拓和诚信经营，本公司在我国主要水稻产区逐步建立了稳定的市场基础，“荃银”系列杂交水稻品种以其优质、高产、多抗、适应性广的特点得到了广大粮农认可，品牌影响力不断增强，客户美誉度持续提高，杂交水稻种子的客户市场不断扩张，年销量持续攀升。褐色杂交稻种为本公司独有的特色产品，具浅褐色防伪标记的两系杂交稻种“新两优6号”，易于农民肉眼识别真伪，可有效防止假种子坑农现象。

本公司积极拓展国外市场，已与孟加拉、巴基斯坦、印尼等国外客户建立了良好业务关系，累计出口杂交稻种860多万公斤，“荃银”系列杂交水稻良种在东南亚地区享有一定声誉。

**（三）质量优势**

本公司主要产品是两系杂交水稻品种，两系杂交水稻种子质量受气温的变化而波动，其主要原因是两系不育系育性随着气温变化而发生波动，从而影响种子纯度。提高两系杂交水稻种子质量的关键是育成不育起点温度低、育性稳定的两系不育系，而获得生产用高质量不育系的关键是原原种和原种的繁殖。为此，公司独创了“自然低温环境胁迫单株选择”繁殖方法和“原原种长期冷藏或不断割茬再生”方法，以保持原原种及原种的育性稳定性。

为了规避气候因素影响，最大限度地减少气候对种子质量的影响，公司打破了传统思维的束缚，创新性地提出了在不同生态型地区布局种子生产基地，使基地从南到北合理分布。目前，公司在海南、广东、广西、四川、贵州、福建、江西、安徽、江苏等地区都建有稳定的两系杂交水稻种子生产基地。实践证明，制

种基地的分散合理布局，大大降低了种子生产的风险，使公司种子质量在同行业中处于前列。2005-2008年度，农业部连续4年对公司种子质量抽检合格，在发芽率、纯度、净度、水分等种子主要质量指标方面均大大优于国家标准。

**（四）营销服务创新优势**

公司充分研究了中国农业产业的现实状况和发展方向，通过机制创新将企业、农技推广部门、经销商结合在一起，以“企业搭台、政策引导、农技跟进、农民获益”的形式，建设多方参与的市场营销体系和良种推广服务体系，真正实现“育繁推”一体化，改变了种业企业“重销售、轻服务”的现状，开放性地融合企业、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体系、种子经销商和农户，乃至下游的稻米深加工企业，构建起从种植到加工、渠道到品牌、多方共赢的平台，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了广阔的成长空间。

## 三、主要股东简介

**（一）公司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万股） | 股权比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万股） | 股权比例（%） |
|---|---|---|---|---|---|---|---|
| 1 | 张琴 | 463.28 | 11.70 | 21 | 刘义锐 | 72.00 | 1.82 |
| 2 | 贾桂兰 | 338.20 | 8.54 | 22 | 许梅芳 | 72.00 | 1.82 |
| 3 | 陈金节 | 313.92 | 7.93 | 23 | 常维平 | 64.80 | 1.64 |
| 4 | 高健 | 254.72 | 6.43 | 24 | 吴月红 | 64.80 | 1.64 |
| 5 | 张筠 | 203.40 | 5.14 | 25 | 杜功菊 | 61.20 | 1.54 |
| 6 | 张从合 | 175.48 | 4.43 | 26 | 叶少君 | 61.20 | 1.54 |
| 7 | 李成荃 | 172.08 | 4.35 | 27 | 徐文建 | 61.00 | 1.54 |
| 8 | 唐传道 | 125.28 | 3.16 | 28 | 马坤 | 36.00 | 0.91 |
| 9 | 王合勤 | 125.28 | 3.16 | 29 | 王学敏 | 36.00 | 0.91 |
| 10 | 刘家芬 | 115.20 | 2.91 | 30 | 高胜从 | 36.00 | 0.91 |
| 11 | 姜晓敏 | 109.44 | 2.76 | 31 | 杨振玉 | 31.32 | 0.79 |
| 12 | 吕圆 | 108.00 | 2.73 | 32 | 苏阳 | 31.32 | 0.79 |
| 13 | 谢卫星 | 108.00 | 2.73 | 33 | 郑霞 | 31.32 | 0.79 |
| 14 | 王群 | 105.84 | 2.67 | 34 | 杨效杰 | 31.32 | 0.79 |

| | | | | | | | |
|---|---|---|---|---|---|---|---|
| 15 | 李传国 | 92.52 | 2.34 | 35 | 郑满生 | 23.00 | 0.58 |
| 16 | 刘瑜 | 78.48 | 1.98 | 36 | 王瑾 | 20.00 | 0.51 |
| 17 | 夏澍 | 78.12 | 1.97 | 37 | 冯旗 | 18.00 | 0.45 |
| 18 | 邓宇述 | 78.12 | 1.97 | 38 | 张琴 | 5.00 | 0.13 |
| 19 | 敬相周 | 78.12 | 1.97 | 39 | 丁显萍 | 5.00 | 0.13 |
| 20 | 徐明友 | 75.24 | 1.90 | 合　计 | | 3,960.00 | 100.00 |

**（二）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的股东为39个自然人，股权结构较为分散，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为0.13%-11.70%不等，任意单个股东都不能控制本公司。本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共5人，分别为张琴、贾桂兰、陈金节、高健和张筠，持股比例分别为11.70%、8.54%、7.93%、6.43%和5.14%。

## 四、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根据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次发行出具的浩华审字[2010]第3号《审计报告》，本公司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

**（一）主要财务数据**

**（1）简要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 项目/年份 | 2009-12-31 | 2008-12-31 | 2007-12-31 |
|---|---|---|---|
| 流动资产 | 165,490,804.57 | 107,368,551.42 | 59,403,329.52 |
| 非流动资产 | 28,767,911.31 | 20,378,262.13 | 13,462,748.61 |
| 资产总计 | 194,258,715.88 | 127,746,813.55 | 72,866,078.13 |
| 流动负债 | 106,001,630.37 | 71,531,798.24 | 41,203,126.73 |
| 非流动负债 | - | - | 14,328.40 |
| 负债合计 | 106,001,630.37 | 71,531,798.24 | 41,217,455.13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87,493,375.41 | 55,759,223.83 | 31,248,623.00 |
| 少数股东权益 | 763,710.10 | 455,791.48 | 400,000.00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88,257,085.51 | 56,215,015.31 | 31,648,623.00 |

**（2）简要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 项目/年份 | 2009 年度 | 2008 年度 | 2007 年度 |
| --- | --- | --- | --- |
| 营业收入 | 163,623,622.79 | 122,260,183.78 | 87,746,969.25 |
| 营业利润 | 31,098,218.20 | 24,336,366.42 | 16,884,532.47 |
| 利润总额 | 34,896,499.44 | 25,634,239.59 | 17,012,552.47 |
| 净利润 | 34,142,070.20 | 24,566,392.31 | 14,333,197.07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33,834,151.58 | 24,510,600.83 | 14,333,197.07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32,288,255.27 | 23,502,916.55 | 13,672,825.50 |

（3）简要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 项目/年份 | 2009 年度 | 2008 年度 | 2007 年度 |
| --- | --- | ---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272,553.66 | 30,709,668.21 | 28,745,212.16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1,784,988.11 | -6,775,748.61 | -1,916,374.0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5,262,658.75 | 1,451,034.00 | -10,113,707.00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23,750,224.30 | 25,384,953.60 | 16,715,131.16 |

（4）主要财务指标

| 指　标 | 2009 年度 | 2008 年度 | 2007 年度 |
| --- | --- | --- | --- |
| 流动比率（倍） | 1.56 | 1.50 | 1.44 |
| 速动比率（倍） | 0.87 | 0.76 | 0.69 |
|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54.89% | 56.45% | 57.26% |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 16.17 | 34.73 | 35.28 |
| 存货周转率（次） | 1.48 | 1.62 | 2.16 |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 3,701.42 | 2,714.06 | 1,823.16 |
| 利息保障倍数（倍） | 55.75 | 47.70 | 34.32 |
|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元） | 0.26 | 1.02 | 2.87 |
|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 0.60 | 0.85 | 1.67 |
|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占净资产比例（%） | 0.81 | 1.72 | 0.01 |
| 每股净资产（元） | 2.21 | 1.86 | 3.12 |

注：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每股净现金流量、每股净资产等指标，按照当年度公司实际股本计算。

（5）净资产收益率与每股收益

| 期　间 | 财务指标 |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元/股） | |
|---|---|---|---|---|
| | | 加权平均 | 基本 | 稀释 |
| 2009 年度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48.32% | 0.88 | 0.88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46.11% | 0.84 | 0.84 |
| 2008 年度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56.34 | 0.68 | 0.68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54.02 | 0.65 | 0.65 |
| 2007 年度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59.52 | 0.40 | 0.40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56.78 | 0.38 | 0.38 |

## 五、本次发行情况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发行股数：1,320万股

发行价格：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确定发行价格区间，发行人及主承销商根据询价结果确定发行价格

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符合资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账户并符合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规定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 六、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高产、优质、广适型杂交水稻育繁推产业化项目”和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募投项目“高产、优质、广适型杂交水稻育繁推产业化项目”分别经合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备[2009]267号和荆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湖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登记备案项目编码2009100305190056）备案。

#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Winall Hi-tech Seed Co.,Ltd.

注册资本：3,960万元

法定代表人：张琴

成立日期：2008年2月28日

公司住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天智路3号

邮政编码：230088

电　　话：0551-5355175

传　　真：0551-5320226

网　　站：www.winallseed.com

电子邮箱：winallseed@yahoo.cn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负责人：徐文建

电　　话：0551-5355175

##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2、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3、发行股数：1,32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5,280万股）的25%

4、每股发行价格：[　　]元（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确定发行价格）

5、发行市盈率：[　　]倍（每股收益按2009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6、发行前每股净资产：2.21元/股（按2009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

7、预计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股（按2009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与募集资金净额的合计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

8、市净率：[　　]倍（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9、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符合资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10、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账户并符合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规定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1、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12、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13、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14、发行费用概算（单位：万元）

| 项　　目 | 发行费用 |
| --- | --- |
| 保荐及承销费 | |
| 审计和验资费用 | |
| 律师费用 | |
| 发行手续费用 | |
| 信息披露及路演推介费用 | |
| 费用合计 | |

## 三、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机构

**1、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凤良志

住　　所：　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 179 号

电　　话：　0551-2207977

传　　真：　0551-2207991

保荐代表人：　贾梅、朱焱武

项目协办人：　张小峰

项目经办人：　陶传标、戴洁、刘云霄、林斗志、孙建中、李辉

**2、　律师事务所：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负　责　人：　汪大联

住　　所：　合肥市濉溪路 278 号财富广场 B 座东区 16 楼

电　　话：　0551-2642792

传　　真：　0551-2620450

联　系　人：　卢贤榕

3、　**审计机构：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剑涛

住　　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电　　话：　0086-10-88219191

传　　真：　0086-10-88210558

联　系　人：　何晖

4、　**验资机构：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耿殿明

住　　所：　北京丰台区星火路 1 号昌宁大厦 8 层

电　　话：　010-51120372、51120373

传　　真：　010-51120377

联　系　人：　姚俭方

5、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　　所：　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层

电　　话：　0755-25938000

传　　真：　0755-25988122

6、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收款银行：工商银行合肥市四牌楼支行**

户　　名：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　1302010119027320711

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 四、重要日期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　[　　]年[　　]月[　　]日

询价推介开始日期：　[　　]年[　　]月[　　]日

定价公告刊登日期：　[　　]年[　　]月[　　]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　　]年[　　]月[　　]日

预计股票上市日期：　[　　]年[　　]月[　　]日

#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此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本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有关风险如下。**

## 一、市场风险

### （一）品种更新换代风险

我国主要农作物品种的生命周期一般分为区试审定期、示范推广期、增长期、成熟期和衰退期等五个阶段，随着农业科技进步以及国家有关农业扶持政策力度的进一步增强，我国农作物品种更新换代周期呈现出逐渐缩短的趋势。目前公司主导品种“新两优 6 号”等处于增长期、“新两优 106”等处于示范推广期。虽然本公司已具备一定的品种开发梯度和研发创新能力，但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推出市场普遍接受的优质、高产、高效新品种，公司现有优势品种将面临市场竞争能力削弱甚至被替代的风险。

### （二）种子产销不同期的风险

种子需要提前一个周期进行生产，因此种子企业在制订生产计划时，一般根据上年种子的销售情况，结合市场需求信息的调研，统筹安排当年制种规模和产量，但制种产量往往受气候等因素的影响，加之市场行情变化，可能导致种子销售出现一定程度的“供不应求”或“积压”现象。

## 二、经营风险

### （一）经营品种单一的风险

本公司近三年杂交水稻种子的销售收入分别为15,714.49万元、11,395.68万元和8,545.87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总额比例分别为96.04%、93.21%和97.39%。其中“新两优6号”销售收入分别为8,785.41万元、6,090.77万元和4,952.72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53.69%、49.82%和56.44%。虽然本公司主业突出、品种资源丰富，但受公司资金、人力所限，制约了公司系列品种的推广，导致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少数品种。如果未来杂交水稻种子市场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目标客户选择竞争对手的其他品种，可能会给公司的稳定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二）仓储租赁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规模快速增长，受资金、场地等限制，公司种子存储仓库和冷库建造规模不能完全满足经营需要，每年均需要租赁其他单位的仓库储存种子。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租赁面积约 4310 平方米，为公司自有仓储面积的 1.12 倍。

种子的仓储条件较为严格，需要封闭仓储、严防虫、鼠等危害，越季销售的种子还需低温储藏、均衡控制温湿度，必要时还要对仓储种子定期检测，以保证种子仓储安全和种子质量。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通过租赁本地其他种子企业的剩余仓库解决部分种子的仓储问题，这种租赁调剂方式存在不能及时租赁到符合条件的仓库（或冷库），以及租赁库房管理不到位的风险，由此可能给公司的稳定经营带来一定影响。

（三）核心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本公司作为种子企业的新进入者，能够迅速切入市场并获得高速成长，主要依靠核心技术人员的专业知识、经验技能和研发创新精神。优质新品种的研究开发，满足了市场对高产、多抗杂交水稻种子的需求。这些技术人员是公司核心竞争能力的根本，他们的流失将直接影响到公司的持续创新和发展能力。

为此，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机制为先”的人才策略，通过技术骨干持股、薪酬和科研激励制度安排，使核心技术人员个人利益与公司利益紧密结合，避免核心技术人才流失。

（四）售后服务体系欠成熟的风险

不同品种的生育特性和栽培技术各不相同，要达到提高粮食单产、农民增收的目标，必须良种良法相配套。受资金、种植技术人员缺乏等限制，一般种子企业很难及时、充分地为种子用户提供配套的栽培技术指导和示范等售后服务，影响了品种生产潜力的充分发挥，也制约了良种的推广。

针对上述不足，公司自 2008 年起率先在安徽省内 8 个县（区）尝试建立“公司+经销商+农技推广部门”三方参与的模式，以构建“企业搭台、政策引导、农技跟进、农民获益”的良种推广及售后服务体系，成功实现农技推广部门在栽培技术和田间管理方面对农民的技术指导服务，深受农户欢迎并取得了一定的销售成效，但这一售后服务创新模式仍在摸索之中，需要继续完善。

## 三、财务风险

### （一）存货贬值的风险

杂交水稻种子的生产和收购发生在每年 3-10 月份，境内销售则自 11 月中旬开始，因此公司每年年底均结存有大量种子以备次年旺季销售。近三年，公司库存种子金额依次为 6,407.40 万元、4,395.43 万元和 2,990.53 万元，分别占流动资产的 38.72%、40.94%和 50.34%，占总资产的 32.98%、34.41%和 40.04%。

公司年末库存种子金额大、比例高，如果出现次年市场价格下跌或在种子仓储过程中因保管不善导致种子质量下降等，可能出现存货贬值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负面影响。

### （二）汇率波动的风险

近三年公司种子出口业务大幅增长，种子出口采用美元进行结算，出口收入折合人民币分别为4,782.93万元、4,449.75万元和2,531.90万元，分别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29.23%、36.40%和28.85%。2005年7月，我国实施人民币汇率制度改革，由盯住单一美元的固定汇率制度转为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篮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自人民币汇率制度改革至2009年12月31日，人民币对美元累计升值幅度达20.72%。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将会降低或提高公司产品的人民币折算价，从而影响公司的营业收入和产品的毛利率水平。

### （三）季度间经营业绩不均衡的风险

农业生产具有显著的季节特征，因此种子的经营也受到农业生产的周期性影响，在生产和销售上具有明显的季节性。受我国杂交水稻种植的季节性影响，公司种子境内销售主要集中在每年的第一季度和第四季度，境外销售大量集中在第四季度，从而使得公司经营业绩在各季度之间分布不均衡，某一季度的业绩可能影响投资者对本公司价值的判断。

### （四）净资产收益率下降风险

近三年，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口径计算的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46.11%、54.02%和 56.78%。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度增加。鉴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约需 2 年，短期内还不能发挥效益，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或将有所下降，公司存在因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而引致的相关风险。

## 四、技术风险

### （一）新品种选育的风险

种子是农业产业链中科技含量最高的一环，新品种的研发具有周期长、投入大的特点，通常一个新品种从开始选育到通过审定并推向市场至少需5年以上的时间，该期间需要大量的资金、技术和人力的投入，而研发的新品种是否具有商业推广价值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因此大量的资金和时间投入可能“无果而终”。

### （二）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本公司在杂交水稻品种研发创新方面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种质和技术资源，初步构筑起自己的持续深入研发平台。长期以来公司已经加强了对植物新品种权、发明专利等知识产权的保护，但是公司仍有大量核心材料和高端技术未受保护，一旦被窃取，或因公司技术人员流动造成技术失密，公司的生产经营将会受到一定影响。为此，公司与所有技术人员及相关人员签订了《商业秘密保密协议》。

##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 （一）固定资产折旧等大量增加导致未来业绩下滑的风险

本次募集的资金将主要用于仓储加工和销售中心等建筑物及配套设施建造、土地和科研仪器设备的购置，预计该等投资将达 7,130.46 万元，较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固定资产和土地使用权净值合计 2,682.39 万元，增长 165.82%。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年折旧和摊销额将增加 534.56 万元。因此，本次拟投资项目完成后，若不能实现预计销量和收入或预期收益，则新增的大量固定资产折旧与无形资产摊销将导致公司业绩下滑。

### （二）经营规模快速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目前公司正处于成长发展期，本次发行及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的资产规模将会有较大幅度的增加，公司的经营规模也将迅速扩大，在种子的科研、生产、销售资源整合能力和经营风险控制能力等方面都对公司管理层提出更高要求，公司需要对现有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等及时做出相应调整。若公司管理层的业务素质及管理水平不能与公司经营规模迅速扩张的步伐相适应，将会给公司带来一定的管理风险。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规模大、工期较长且分散在多地，对项目的组织

管理要求高。虽然本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工艺技术方案、设备选型、工程方案等方面经过缜密分析，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因工程进度、工程质量、投资成本发生变化，甚至一些不可预见因素（如地震、洪水等）出现而引致的风险；同时，行业内竞争对手的发展、种子销售价格的变动、市场份额的变化、新品种的出现以及销售渠道、营销力量的配套等因素也会对项目的投资回报和本公司的预期收益产生影响。

## 六、政策性风险

### （一）税收优惠政策调整的风险

（1）增值税优惠政策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原条例第十六条第一款和新条例第十五条第一款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作为农业种子的生产单位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2）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本公司经营管理住所位于国务院批准的合肥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暂行条例》第八条第二款、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字[1994]001 号)，报告期内 2006 年度至 2007 年度公司享受减按 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2008 年起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款及其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第一款关于种植业和新品种选育所得免税的规定，公司自产种子所得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同时根据其第二十八条第二款和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2008 年 12 月公司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非自产种子所得仍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报告期内发行人享受上述企业所得税优惠金额分别为 800.93 万元、519.76 万元和 321.53 万元，分别占同期净利润的 23.46%、21.16%和 22.43%。

今后若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化或者公司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本公司实际税负将可能增加，因此存在未来因税收优惠政策调整影响盈利水平的风险。

### （二）国家产业政策调整的风险

我国十分重视农业，各种支持和鼓励农业生产的政策和制度呈现出连续性。

《种子法》鼓励新品种选育和种子生产经营相结合，推广使用良种；《全国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中提出要组织实施好种养业良种体系建设；《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及其实施细则（农业部分）的实施也促进了育种技术创新、推动了种子产业化和市场秩序的规范。虽然国家对农业的产业政策支持大，种子行业一直是国家重点扶持的领域，但若国家相关政策发生调整，可能对公司杂交水稻种子研发、生产和销售产生较大影响。

## 七、行业集中度低，企业面临重组整合风险

目前，我国境内共有种子零售商近18万个，其中育繁推一体化、覆盖全国的企业近100家，具有进出口权的种子企业90多家，外商投资种子企业70多家，各种类型的股份制企业以及民营企业正在成为中国种子市场的主力。市场主体的多元化促进了中国种业的竞争和发展，但行业集中度低，市场经营品种“散、乱、杂”的现象广泛存在。

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行业内企业“优胜劣汰”，目前国内种子企业处于整合中，国家农业相关政策也鼓励这一发展，这将直接导致种子企业向规模化、专业化和大型化方向发展，种子行业的经营和市场份额必将向实力强、规模大的种业公司集中。因此，种子行业内规模较小企业、研发实力弱和资金实力单薄的企业可能面临被兼并重组的风险。

## 八、上市后控制权可能转移风险

公司目前股权结构较为分散，本次发行前前 10 名自然人股东人均持股比例 5.78%，个人股东最高持股比例仅为 11.70%。股权的分散与制衡，虽然有利于提高公司重大决策的科学性、合理性，但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公司股份将全部流通，因此可能存在公司股份在二级市场上被投资者（主要为同业竞争者）恶意收购，从而引发公司控制权转移的风险。

## 九、发行人股权结构分散的风险

本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股权的分散与制衡虽然有利于提高决策的科学性，但也可能造成公司在进行重大生产经营和投资等决策时，因决策效率降低而贻误业务发展机遇，造成公司生产经营和经营业绩的波动。另外，公司股权分散导致股权结构存在一定的不稳定性，可能导致公司未来股权结构发生变化，进而影响公司经营政策的稳定性、连续性。

为加强公司股权结构的稳定性、保证公司未来持续发展，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全部持股董事、高层管理人员以及公司其他员工股东均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锁定，合计锁定比例占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 72.89%。

## 十、自然灾害风险

气候条件和病虫害对农业生产的影响十分明显，种子生产更易受到异常高（低）温、旱涝、台风等自然灾害的影响。若公司种子生产基地出现异常气候、严重自然灾害或重大病虫害，将直接影响公司种子的产量和质量，进而影响公司经营的稳定性。

#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改制重组及设立情况

### （一）设立方式

本公司前身为成立于2002年7月24日的安徽荃银禾丰种业有限公司，经2008年2月5日荃银有限股东会通过，并经2008年2月20日本公司创立大会批准，由荃银有限原股东作为发起人，以经中磊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截至2007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3,122.99万元，按1:0.96的比例折为3,000万股，将荃银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2月20日，中磊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磊验字[2008]第9001号）。

2008年2月28日，本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领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法人注册号为340106000003332。

### （二）发起人

本公司系由荃银有限整体变更设立，张琴、贾桂兰、陈金节、高健、张筠等36名原荃银有限股东为本公司发起人。

### （三）发行人改制设立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权的股东为张琴、贾桂兰、陈金节、高健、张筠等五位自然人，上述五人为本公司主要发起人。

在整体变更设立之前，本公司主要发起人张琴、贾桂兰、陈金节、高健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还合计持有荃银研究所71.75%的股权。在整体变更设立之后，本公司收购了荃银研究所100%的股权，张琴、贾桂兰、陈金节、高健不再持有荃银研究所的股权。

主要发起人张琴在本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之前还持有合肥绿地农产品有限公司84.62%的股权。2008年5月18日，张琴将其所持合肥绿地农产品有限公司的股权全部转让，不再持有该公司股权。

主要发起人贾桂兰在本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之前还持有合肥常青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85%的股权和合肥共创物业有限责任公司85%的股权。

除上述情况外，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在本公司

整体变更前后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四）发行人改制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时，拥有与农作物种子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所需的设备、厂房、土地、商标等主要资产，主要从事优质杂交水稻等种子的生产和销售业务。

**（五）改制前后发行人业务流程情况**

本公司系整体变更设立，全部承继了原有业务，保持了原业务流程，在整体变更设立前后业务流程没有变化。

**（六）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本公司自2002年成立以来，主要从事农作物种子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本公司成立之前，本公司的部分主要股东投资的荃银研究所主要从事农作物良种研发、农副产品及其深加工产品的生产、销售业务；本公司成立之后，荃银研究所即不再从事任何与农作物种子经营性活动相关的业务。但本公司在专利权、植物新品种权、审定品种的使用和转让，以及合作研发方面与荃银研究所之间存在关联交易。

为彻底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本公司于2008年5月收购了荃银研究所（后改制为荃银农技）100%的股权，并于2009年7月将其注销。详细情况参见本节“二、发行人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七）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本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后，荃银有限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均由本公司依法承继。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相关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已依法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

**（八）发行人独立情况**

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股东及关联方。本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资产独立情况**

本公司系由荃银有限整体变更设立，原荃银有限的业务和资产在整体变更后

已全部进入本公司，并已依法办理了出资资产的相关产权变更手续。

本公司拥有完整的与生产经营相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对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厂房、土地、设备以及非专利技术等资产均合法拥有所有权；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本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清晰，生产经营场所独立，不存在依靠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从事生产经营的情况。截至本招股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没有以公司资产为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

**2、人员独立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合法产生。

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不存在在股东单位、关联单位及其他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职务的情况。

本公司已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考核、奖惩制度，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了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

**3、财务独立情况**

本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完整、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建立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财务会计人员未在股东单位及其关联公司兼职。公司单独开立银行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未与股东单位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人士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

**4、机构独立情况**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备的治理结构，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建立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独立、完整的经营管理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体系独立行使自己的职权。公司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完全独立，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业务独立情况**

本公司由荃银有限整体变更设立，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独立开展业务，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公司不依赖股东及其它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主要股东除投资本公司外，未从事可能存在同

业竞争的业务。

## 二、发行人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本公司设立至今，未进行过重大资产重组。本公司于 2008 年 5 月收购了公司主要股东投资的安徽荃银农业技术有限公司。

**（一）本次收购的原因**

在本次收购之前，本公司主要发起人股东张琴、贾桂兰、陈金节、高健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还合计持有荃银研究所 71.75%的股权。

自本公司于2002年成立之后，荃银研究所已不再从事任何与农作物种子经营性活动相关的业务。但荃银研究所的业务范围中包含农作物种子研发业务，与本公司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同时，本公司与荃银研究所在技术合作方面存在关联交易。

为彻底解决上述问题，经本公司 2008 年 4 月召开的一届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对荃银研究所实施全资收购。

**（二）本次收购的主要过程及履行的法定程序**

**1、荃银研究所减资及变更组织形式**

安徽荃银农业高科技研究所于 2001 年 11 月成立，注册资本 1200 万元，工商营业执照注册号 3401001006113，经济性质为股份合作制企业。荃银研究所的经营范围为各类农作物良种研发，农副产品及其深加工产品的生产、销售，花卉、苗木生产和销售。

（1）荃银研究所减资原因

①荃银研究所成立时注册资本确定为 1200 万元的原因

2001 年 11 月荃银研究所设立时，其定位是以大田作物的种子研发为起点，着重从事杂交稻种新品种的选育，计划通过 3 年或者更长时间的持续研发，待取得成果即拥有自己的审定品种后，再实施种子产业化经营。考虑到研发期间荃银研究所没有经营性收入来源，但需要较大的资金支出，包括购置土地、建造办公科研用房、租赁育种基地以及科研费用投入等，同时结合行业准入制度以及今后经营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因此，荃银研究所股东一致同意将注册资本确定为 1200 万元。成立后的荃银研究所实际从事杂交稻新品种选育等研发工作，未开展种子生产和经营活动。

②荃银研究所本次减资的具体原因

2002 年 7 月，荃银研究所与四川禾丰合作投资设立荃银有限后，荃银研究所调整了设立时确定的经营、发展计划，不再从事科研项目外的其他经营活动，其注册资本规模远大于实际营业所需，导致注册资本部分闲置；同时考虑到发行人已与荃银研究所已达成收购意向，减资可降低发行人本次收购成本，减轻发行人不必要的财务负担。

（2）减资内容

荃银研究所按全体股东所持股权比例，以现金方式归还各股东，归还资金总额 1100 万元。

（3）荃银研究所减资所履行的法律程序

①荃银研究所于 2007 年 12 月 15 日召开全体股东会，决议将注册资本由 1200 万元减至 100 万元，全体股东按股权比例减少出资。

②2008 年 2 月 2 日，荃银研究所在《新安晚报》发布减资公告，截止 2008 年 3 月 17 日，无债权人在法定期限内主张清偿债务或者要求提供相应的担保。

③2008 年 4 月 2 日，中磊会计师事务所安徽分所出具中磊皖验字[2008]004 号《验资报告》，验证荃银研究所已实际归还全体股东出资 11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

④2008 年 4 月 7 日，荃银研究所召开股东会议，决定将组织形式由股份合作制企业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同时更名为“安徽荃银农业技术有限公司”并通过公司章程。

⑤2008 年 4 月 24 日，荃银农技在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减资和变更组织形式变更登记，注册资本 100 万元，企业法人注册号为：340106000003742。

本次变更后，荃银农技的出资比例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股权比例（%） |
|---|---|---|---|
| 1 | 高健 | 43.5 | 43.5 |
| 2 | 张海银 | 13.5 | 13.5 |
| 3 | 贾桂兰 | 10 | 10 |
| 4 | 张琴 | 9.5 | 9.5 |
| 5 | 陈金节 | 8.75 | 8.75 |
| 6 | 何其明 | 7.5 | 7.5 |

| | | | |
|---|---|---|---|
| 7 | 张从合 | 4.25 | 4.25 |
| 8 | 康秉香 | 2.5 | 2.5 |
| 9 | 李成荃 | 0.5 | 0.5 |
| 合计 | | 100 | 100 |

**2、本公司收购荃银农技**

（1）本公司收购荃银农技所履行的法律程序

①2008 年 4 月 25 日，荃银农技股东会决议，同意全体股东通过股东将其所持的荃银农技出资额全部转让给本公司的议案。同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通过了收购荃银农业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

②本公司与荃银农技各股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由本公司受让荃银农技 100%的股权，定价依据为荃银研究所截至 2008 年 3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根据中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磊皖审字（2008）第 050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08 年 3 月 31 日，荃银农技资产总计 438.74 万元，净资产 321.92 万元。

③2008 年 5 月 8 日，荃银农技取得合肥市工商局签发的变更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荃银农技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本次企业合并的类型

本公司通过收购荃银农技全体股东所持有的 100%股权，将荃银农技变更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属于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

**（三）荃银研究所的对外投资及其处置情况**

1、荃银农技（原荃银研究所）参股设立禾味食品及其投资处置情况

（1）2004 年 4 月禾味食品设立

荃银研究所设立时，经营范围为农作物种子的研发、农副产品及其深加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自 2002 年 7 月投资设立本公司之后，荃银研究所已不再从事与农作物种子经营性活动相关的业务，为创造经济效益，荃银研究所积极寻找相关农副产品深加工业务的合作机会。

合肥禾味食品有限公司的外资股东山崎株式会社，系日本一家从事豆类及相关农产品深加工的企业，为降低黑豆原料的供应成本，其时正在中国境内寻找合作伙伴，为其组织、生产黑豆并进行初加工。

基于上述双方合作意愿，2004 年 3 月 25 日，经安徽省人民政府外经贸皖府资字[2004]0084 号《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荃银研究所与山崎株式会社、合肥嘉宝影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合资设立中外合资企业，其中荃银研究所出资 70 万元，出资比例为 17.50%。

禾味食品具体股权结构及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
|---|---|---|---|
| 山崎株式会社 | 300.00 | 75.00 | 货币资金（日元） |
| 荃银研究所 | 70.00 | 17.50 | 货币资金 |
| 合肥嘉宝影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 30.00 | 7.50 | 货币资金 |
| 合　计 | 400.00 | 100.00 | |

（2）2006 年 7 月禾味食品增资

经安徽省人民政府外经贸皖府资字[2004]0084 号《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2005 年 12 月 6 日换发）批准，2006 年 7 月禾味食品增资 200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600 万元。其中：荃银研究所增加出资 35 万元，增资比例 17.50%。

本次增资后，禾味食品具体股权结构及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
|---|---|---|---|
| 山崎株式会社 | 450.00 | 75.00 | 货币资金（日元）、设备 |
| 荃银研究所 | 105.00 | 17.50 | 货币资金 |
| 合肥嘉宝影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 45.00 | 7.50 | 货币资金 |
| 合　计 | 600.00 | 100.00 | |

（3）2008 年 1 月，禾味食品股权转让

经安徽省人民政府外经贸皖府资字[2004]0084 号《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2008 年 1 月 18 日换发）批准，荃银研究所和山崎株式会社分别向合肥绿地农产品有限公司转让所持禾味食品出资 30 万元和 300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后，禾味食品具体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合肥绿地农产品有限公司 | 330.00 | 55.00 |
| 山崎株式会社 | 150.00 | 25.00 |
| 荃银研究所 | 75.00 | 12.50 |
| 合肥嘉宝广告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 45.00 | 7.50 |
| 合　计 | 600.00 | 100.00 |

注：合肥嘉宝影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更名。

其中：为强化和支持禾味食品国内业务的发展，经 2007 年 11 月 26 日禾味食品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通过，荃银研究所、山崎株式会社分别将其所

持的禾味食品出资 30 万元和 300 万元转让给合肥绿地农产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绿地农产品”），转让价格分别为 30 万元和 300 万元。本次转让价格按初始出资额与禾味食品最近一期相应的净资产额孰高确定（截至 2007 年 10 月末，禾味食品未经审计的净资产 597.87 万元，单位净资产 0.9965 元）并遵循平等一致原则。

2008 年 1 月，荃银研究所收到出资转让款 30 万元。

（4）2008 年 6 月，禾味食品股权转让

考虑到禾味食品业务与荃银高科主业完全不同，经 2008 年 6 月 10 日禾味食品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荃银农技（原荃银研究所）将其所持禾味食品出资 75 万元全部转让给合肥绿地农产品，不再持有禾味食品股权，转让价格 75 万元。本次转让价格按初始出资额与禾味食品最近一期相应的净资产额孰高确定（截至 2008 年 5 月末，禾味食品未经审计的净资产 555.86 万元，单位净资产 0.9264 元）。

2008 年 6 月 30 日，荃银农技收到出资转让款 75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安徽省人民政府换发了新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外经贸皖府资字[2004]0084 号）。股权转让后禾味食品具体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合肥绿地农产品有限公司 | 405.00 | 67.50 |
| 山崎株式会社 | 150.00 | 25.00 |
| 合肥嘉宝广告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 45.00 | 7.50 |
| 合　计 | 600.00 | 100.00 |

（5）禾味食品的经营情况

禾味食品自设立以来，经营范围和实际从事的业务未发生变更。禾味食品的经营范围为：农产品的采购、生产、深加工、储藏、销售（国家限制除外）；利用微生物技术进行的酱油、酱、醋等调味料及食品的研发、生产、销售；苗木花卉的生产、销售。实际从事以黑豆等豆类为原料的系列豆制品开发、生产和销售。

2007 年度和 2008 年度，禾味食品经审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如下：

| 项　　目 | 2008 年度 | 2007 年度 |
|---|---|---|
|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 159.92 | 280.06 |
| 净利润（万元） | -188.25 | -76.23 |

**2、荃银农技（原荃银研究所）参股设立天禾农业及其投资处置情况**

（1）2001 年 8 月，天禾农业设立

天禾农业成立于 2001 年 8 月 18 日，注册资本 3280 万元，股权结构具体如

下：

| 股东名称 | 所持股份（万股） | 股权比例（%） |
|---|---|---|
| 安徽省种子总公司 | 2800.00 | 85.37 |
| 安徽省农作物新品种引育中心 | 202.50 | 6.17 |
| 王国新 | 92.50 | 2.82 |
| 夏英萍 | 92.50 | 2.82 |
| 李名旺 | 92.50 | 2.82 |
| 合　计 | 3280.00 | 100.00 |

（2）2007 年 7 月，荃银研究所受让天禾农业股权

经天禾农业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同意现有股东将其所持天禾农业股权分别转让给荃银研究所等单位。经天禾农业核实，荃银研究所实际 360.80 万元受让安徽省种子总公司所持天禾农业 11%股权。

截至 2007 年 7 月，天禾农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名称 | 所持股份（万股） | 股权比例（%） |
|---|---|---|
|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有限公司 | 1,705.60 | 45.00 |
| 安徽省农作物新品种引育中心 | 1,148.00 | 35.00 |
| 荃银研究所 | 360.80 | 11.00 |
| 天禾农业经营层人员 | 295.20 | 9.00 |
| 合　计 | 3,280.00 | 100.00 |

（3）2009 年 3 月，荃银研究所转让天禾农业股权

因天禾农业的母公司改制上市需要，荃银农技作为股东为避免同业竞争，2009 年 3 月 14 日，荃银农技（原荃银研究所）与自然人王实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天禾农业 11%股权全部转让该给王实，不再持有天禾农业股权。

（4）天禾农业的经营情况

天禾农业的经营范围为：农作物种子批发、零售；种子包装材料、加工机械、检验仪器和设备、农副产品（不含粮、棉）生产销售；化学肥料批发、零售；种子生产技术服务咨询（不含中介服务）。

天禾农业实际从事的业务为：水稻、油菜、玉米、小麦等种子的生产和销售。

2007 年度和 2008 年度，天禾农业经审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如下：

| 项　　目 | 2008 年度 | 2007 年度 |
|---|---|---|
|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 2,127.80 | 2,839.97 |
| 净利润（万元） | 261.12 | 504.30 |

**（四）荃银农技注销**

荃银农技注销所履行的法律程序：

2009 年 5 月 18 日，荃银高科决议解散荃银农技并成立清算组；同日荃银农

技在《安徽经济报》发布注销公告。

截至 2009 年 7 月 2 日，无债权人在法定期限内向荃银农技申报债权。2009 年 7 月 8 日，清算组向荃银农技提交了清算报告并进行了剩余财产分配。

2009 年 7 月 9 日，荃银农技取得（合工商）登记企销字[2009]第 883 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完成注销手续。

**（五）本次收购对公司业务及经营业绩的影响**

**1、本次收购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本次收购完成后，2008 年 5 月 28 日，本公司与荃银农技签订《“新安 S”品种权转让协议》，荃银农技将“新安 S”植物新品种权无偿转让给本公司，使本公司对生产经营所需的专利及非专利技术拥有完整的所有权。

经荃银农技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2009 年 7 月 9 日，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以“（合工商）登记企销字[2009]第 883 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准予荃银农技注销登记。

本次收购不仅彻底解决了本公司与主要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关联交易问题，而且有效整合了公司的研发资源，为公司未来的规范运作和科研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2、本次收购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由于荃银农技未开展实质性的经营活动，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其资产总计 3,729,383.65 元，净资产 3,135,883.65 万元，全年实现利润总额-83,298.52 元，对本公司经营业绩无实质影响。

## 三、发行人股权结构及组织结构

**（一）发行人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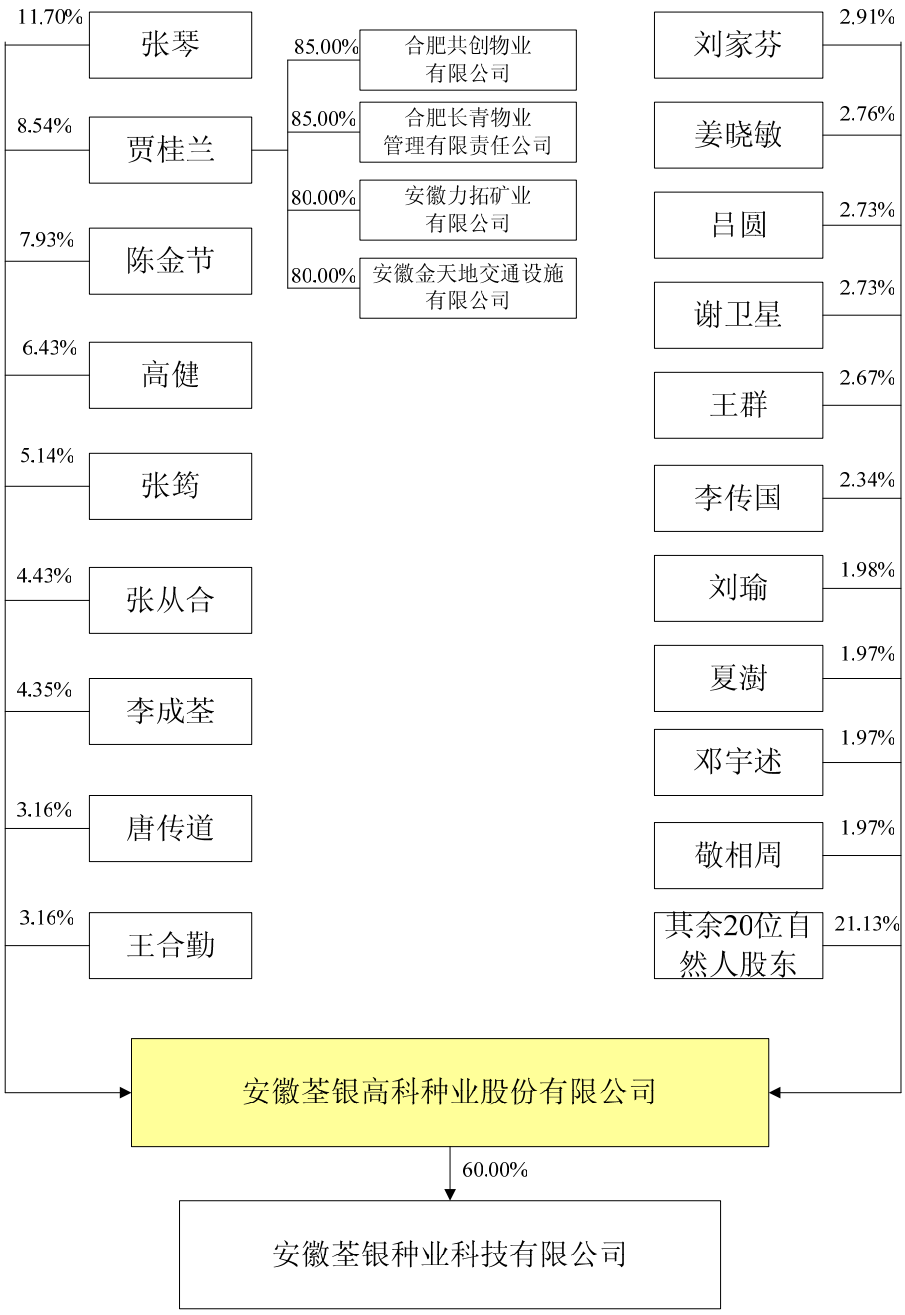


（二）发行人组织结构

1、发行人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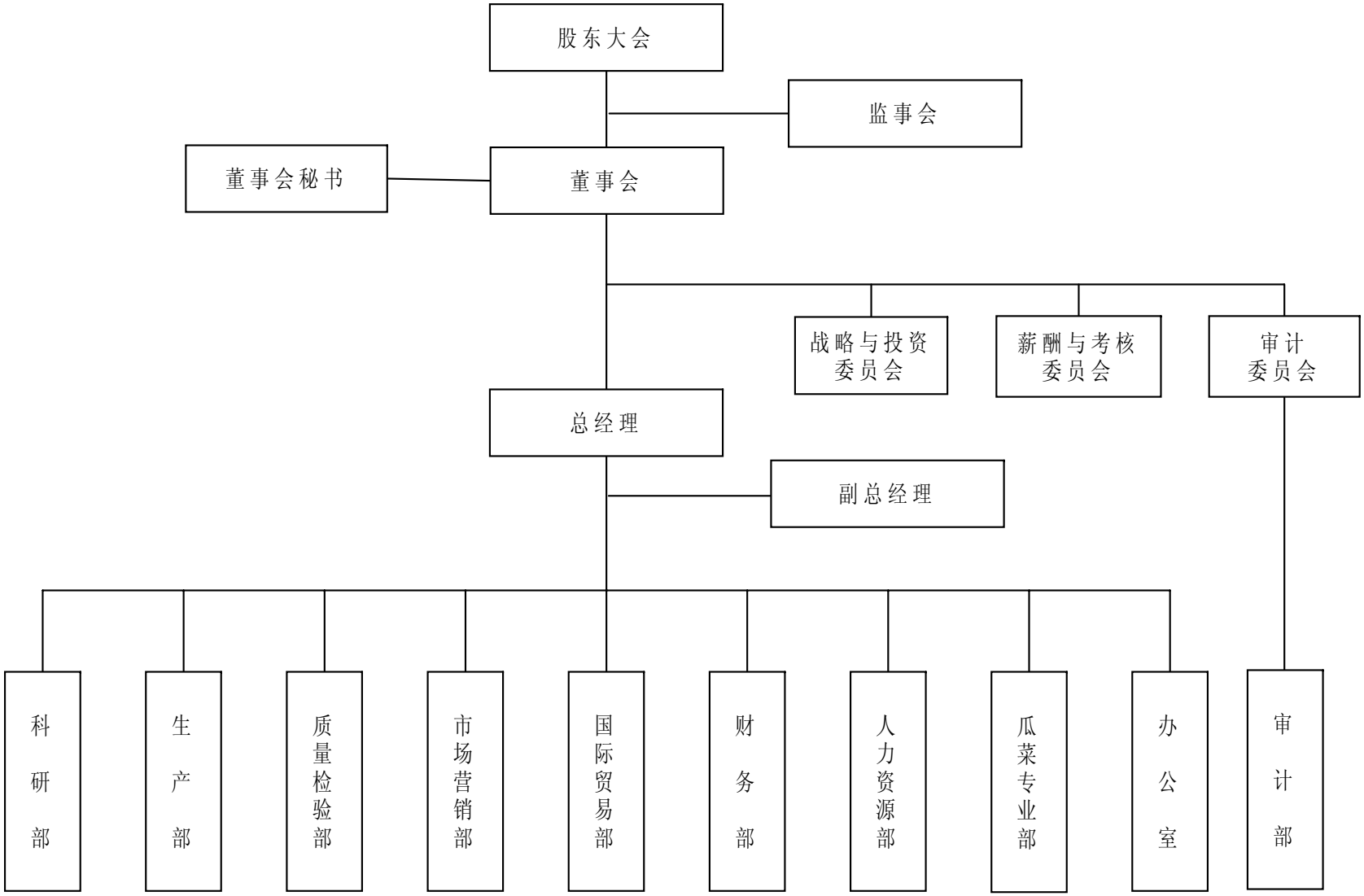
股东大会
监事会
董事会秘书
董事会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总经理
副总经理
科研部
生产部
质量检验部
市场营销部
国际贸易部
财务部
人力资源部
瓜菜专业部
办公室
审计部

## 四、发行人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拥有 1 家控股子公司——安徽荃银种业科技有限公司，无其他控股、参股子公司。

中文名称：安徽荃银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7 年 1 月 5 日

注册资本：100 万元

住所：合肥市高新区天智路 222 号 3 幢 201-203 室

经营范围：袋装种子销售；农产品、苗木花卉采购、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的除外）

荃银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占注册资本比例（%） |
|---|---|---|
| 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 60.00 | 60.00 |
| 江三桥 | 17.50 | 17.50 |
| 金　毅 | 17.50 | 17.50 |
| 褚琳峰 | 5.00 | 5.00 |
| **合计** | **100.00** | **100.00** |

荃银科技自然人股东江三桥、金毅、褚琳峰等三人均为发行人员工和主要国际贸易人才，与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发行人股东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荃银科技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状况（已经审计）如下：

| 项　目 | 2009.12.31 |
|---|---|
| 总资产（万元） | 207.66 |
| 净资产（万元） | 190.93 |
| **项　目** | **2009 年度** |
| 净利润（万元） | 76.98 |

## 五、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1、张琴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4010419630618XXXX，住址为合肥市蜀山区樊洼路。为本公司发起人、主要股东，现持有本公司11.70%股份，任本公司董事长。

2、贾桂兰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4011165020XXXX，住址为合肥市郊区常青镇。为本公司发起人、主要股东，现持有本公司8.54%股份，任本公司董事。

3、陈金节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3010464080XXXX ，住址为合肥市蜀山区樊洼路。为本公司发起人、主要股东，现持有本公司7.93%股份，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4、高健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401041962021XXXX ，住址为合肥市西市区芜湖路。为本公司发起人、主要股东，现持有本公司6.43%股份，任本公司董事。

5、张筠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1010249070XXXX ，住址为上海市车站前路张家宅。为本公司发起人、主要股东，现持有本公司5.14%股份。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的股东为39个自然人，股权结构较为分散，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为0.13%-11.70%不等，任意单个公司股东都不能控制本公司。

**（二）主要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主要股东除贾桂兰女士外，其他主要股东未控制其他企业。

贾桂兰女士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如下：

| 公司名称 | 成立时间 | 注册资本（万元） | 实收资本（万元） | 注册地址 | 主营业务 |
|---|---|---|---|---|---|
| 合肥常青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1999年8月 | 1,000 | 1,000 | 合肥市金寨路 | 物业管理及咨询服务等 |
| 合肥共创物业有限公司 | 2001年6月 | 400 | 400 | 合肥市金寨路 | 物业管理，房地产咨询 |
| 安徽力拓矿业有限公司 | 2009年1月 | 2,000 | 2,000 | 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 | 矿业投资等 |
| 安徽金天地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 2009年3月 | 1,000 | 300 | 合肥市望江西路 | 公路、桥梁、隧道养护 |

**（三）发行人股份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股东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不存在被质押担保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 六、发行人的股本情况

### （一）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后股本情况

本公司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本为 3,960 万股，本次发行 1,32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后股本情况如下表：

| 股东名称 | 本次发行前股本结构 | | 本次发行后股本结构 | |
|---|---|---|---|---|
| | 数量(万股) | 比例（%） | 数量(万股) | 所占比例(%) |
| 张琴等 39 名自然人 | 3,960 | 100 | 3,960 | 75 |
| 本次发行流通股 | - | - | 1,320 | 25 |
| **合计** | **3,960** | **100** | **5,280** | **100** |

### （二）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情况

发行前本公司前十名股东均为自然人，具体持股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万股） | 发行前持股比例（%） | 发行后持股比例（%） |
|---|---|---|---|---|
| 1 | 张琴 | 463.28 | 11.70 | 8.77 |
| 2 | 贾桂兰 | 338.20 | 8.54 | 6.41 |
| 3 | 陈金节 | 313.92 | 7.93 | 5.95 |
| 4 | 高健 | 254.72 | 6.43 | 4.82 |
| 5 | 张筠 | 203.40 | 5.14 | 3.85 |
| 6 | 张从合 | 175.48 | 4.43 | 3.32 |
| 7 | 李成荃 | 172.08 | 4.35 | 3.26 |
| 8 | 唐传道 | 125.28 | 3.16 | 2.37 |
| 9 | 王合勤 | 125.28 | 3.16 | 2.37 |
| 10 | 刘家芬 | 115.20 | 2.91 | 2.18 |

### （三）全体自然人股东在发行人任职情况

| 序号 | 股东姓名 | 在本公司担任职务 |
|---|---|---|
| 1 | 张琴（身份证号：340104196306XXXXXX） | 董事长 |
| 2 | 贾桂兰 | 董事 |
| 3 | 陈金节 | 董事、总经理 |
| 4 | 高健 | 董事 |
| 5 | 张筠 | - |
| 6 | 张从合 | 副总经理 |
| 7 | 李成荃 | 副董事长 |

| | | |
|---|---|---|
| 8 | 唐传道 | 技术顾问 |
| 9 | 王合勤 | 监事 |
| 10 | 刘家芬 | - |
| 11 | 姜晓敏 | 监事会主席 |
| 12 | 吕圆 | - |
| 13 | 谢卫星 | 员工 |
| 14 | 王群 | 副总经理 |
| 15 | 李传国 | - |
| 16 | 刘瑜 | - |
| 17 | 夏澍 | - |
| 18 | 邓宇述 | - |
| 19 | 敬相周 | - |
| 20 | 徐明友 | - |
| 21 | 刘义锐 | 员工 |
| 22 | 许梅芳 | - |
| 23 | 常维平 | - |
| 24 | 吴月红 | - |
| 25 | 杜功菊 | - |
| 26 | 叶少君 | - |
| 27 | 徐文建 |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 28 | 马坤 | 员工 |
| 29 | 王学敏 | - |
| 30 | 高胜从 | 员工 |
| 31 | 杨振玉 | - |
| 32 | 苏阳 | - |
| 33 | 郑霞 | - |
| 34 | 杨效杰 | - |
| 35 | 郑满生 | 办公室主任 |
| 36 | 王瑾 | 财务总监 |
| 37 | 冯旗 | 员工 |
| 38 | 张琴（身份证号：340102194812XXXXXX） | 审计部主任 |
| 39 | 丁显萍 | 质检部主任 |

**（四）国有股份或外资股份情况**

本次发行前，本公司无国有股份及外资股份。

**（五）最近一年新增股东及股份情况**

自2008年2月28日本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至2009年5月本公司增资完成前，本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2009年5月8日，本公司注册资本由3,000万元增资至3,960万元，所新增的960万元股本中，除以未分配利润向原股东转

增股本 600 万股外，还以每股 1.5 元的价格向公司部分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员等定向增发 360 万股。本次新增自然人股东 3 人，其中，财务总监王瑾 20 万股，审计部主任张琴（身份证号：340102194812XXXXXX）5 万股，质检部主任丁显萍 5 万股。

**1、本次现金增资的目的**

本次向部分管理人员增资的主要目的是：提高管理人员持股比例，增强公司未来经营管理的稳定性，确保公司既定发展战略的贯彻实施，有利于公司和股东长远利益。

**2、本次增资的定价依据**

本次现金增资以不低于公司 2008 年度利润分配后的每股净资产（1.34 元）为参考，经股东大会决议确定增发价格为 1.5 元/股。

**3、本次增资对其他股东的影响**

公司本次现金增资充分征求了各位股东的意见，代表股份总数 77.67%的股东参加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并全票通过本增资议案，未参会股东也出具了无异议声明，本次现金增资取得了全体股东的一致认可；同时，本次发行价格将依据本次增发后摊薄的利润水平确定，因此不会对公开发行对象的利益构成损害。

本次增资的详细情况如下：

| 序号 | 姓名 | 增资前股份（股） | 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股） | 定向增发（股） | 增资后股份（股） |
|---|---|---|---|---|---|
| 1 | 张琴 | 2,694,000 | 538,800 | 1,400,000 | 4,632,800 |
| 2 | 贾桂兰 | 2,610,000 | 522,000 | 250,000 | 3,382,000 |
| 3 | 高健 | 1,956,000 | 391,200 | 200,000 | 2,547,200 |
| 4 | 陈金节 | 1,866,000 | 373,200 | 900,000 | 3,139,200 |
| 5 | 张筠 | 1,695,000 | 339,000 | - | 2,034,000 |
| 6 | 李成荃 | 1,434,000 | 286,800 | - | 1,720,800 |
| 7 | 张从合 | 1,254,000 | 250,800 | 250,000 | 1,754,800 |
| 8 | 唐传道 | 1,044,000 | 208,800 | - | 1,252,800 |
| 9 | 王合勤 | 1,044,000 | 208,800 | - | 1,252,800 |
| 10 | 刘家芬 | 960,000 | 192,000 | - | 1,152,000 |
| 11 | 姜晓敏 | 912,000 | 182,400 | - | 1,094,400 |
| 12 | 谢卫星 | 900,000 | 180,000 | - | 1,080,000 |

| | | | | | |
|---|---|---|---|---|---|
| 13 | 吕圆 | 900,000 | 180,000 | - | 1,080,000 |
| 14 | 王群 | 882,000 | 176,400 | - | 1,058,400 |
| 15 | 李传国 | 771,000 | 154,200 | - | 925,200 |
| 16 | 刘瑜 | 654,000 | 130,800 | - | 784,800 |
| 17 | 敬相周 | 651,000 | 130,200 | - | 781,200 |
| 18 | 邓宇述 | 651,000 | 130,200 | - | 781,200 |
| 19 | 夏澍 | 651,000 | 130,200 | - | 781,200 |
| 20 | 徐明友 | 627,000 | 125,400 | - | 752,400 |
| 21 | 许梅芳 | 600,000 | 120,000 | - | 720,000 |
| 22 | 刘义锐 | 600,000 | 120,000 | - | 720,000 |
| 23 | 常维平 | 540,000 | 108,000 | - | 648,000 |
| 24 | 吴月红 | 540,000 | 108,000 | - | 648,000 |
| 25 | 杜功菊 | 510,000 | 102,000 | - | 612,000 |
| 26 | 叶少君 | 510,000 | 102,000 | - | 612,000 |
| 27 | 马坤 | 300,000 | 60,000 | - | 360,000 |
| 28 | 王学敏 | 300,000 | 60,000 | - | 360,000 |
| 29 | 高胜从 | 300,000 | 60,000 | - | 360,000 |
| 30 | 徐文建 | 300,000 | 60,000 | 250,000 | 610,000 |
| 31 | 杨振玉 | 261,000 | 52,200 | - | 313,200 |
| 32 | 杨效杰 | 261,000 | 52,200 | - | 313,200 |
| 33 | 苏阳 | 261,000 | 52,200 | - | 313,200 |
| 34 | 郑霞 | 261,000 | 52,200 | - | 313,200 |
| 35 | 冯旗 | 150,000 | 30,000 | - | 180,000 |
| 36 | 郑满生 | 150,000 | 30,000 | 50,000 | 230,000 |
| 37 | 王瑾 | - | - | 200,000 | 200,000 |
| 38 | 张琴 | - | - | 50,000 | 50,000 |
| 39 | 丁显萍 | - | - | 50,000 | 50,000 |
| **合　计** | | **30,000,000** | **6,000,000** | **3,600,000** | **39,600,000** |

**（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前，除张琴与刘家芬系母女关系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 股东名称 | 类别 | 锁定承诺 |
| --- | --- | --- |
| 张琴（身份证号：340104196306XXXXXX）、贾桂兰、陈金节、高健、李成荃、张从合、王群、徐文建、王瑾、姜晓敏、王合勤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br>2、上述股份禁售期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
| 刘家芬 | 董事长张琴之母亲 |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
| 张筠 | 持股 5%以上股东 |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
| 唐传道、谢卫星、刘义锐、马坤、高胜从、郑满生、冯旗、张琴（身份证号：340102194812XXXXXX）、丁显萍 | 员工股东 |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
| 苏阳等 17 人 | 其他非员工股东 |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

## 七、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200人的情况。

## 八、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 （一）人员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共有员工89人，具体情况如下：

**1、按专业划分**

| 专业结构 | 人数 | 比例 |
| --- | --- | --- |
| 营销类 | 34 | 38.20% |
| 技术类 | 37 | 41.57% |
| 管理类 | 18 | 20.23% |
| **合　计** | **89** | **100.00%** |

2、按学历划分

| 学历类别 | 人数 | 比例 |
| --- | --- | --- |
| 硕士 | 6 | 6.74% |
| 本科 | 33 | 37.08% |
| 专科 | 24 | 26.97% |
| 专科以下 | 26 | 29.21% |
| **合　计** | **89** | **100.00%** |

3、按年龄划分

| 年龄类别 | 人数 | 比例 |
| --- | --- | --- |
| 35周岁以下 | 41 | 46.07% |
| 35-60周岁 | 41 | 46.07% |
| 60岁以上 | 7 | 7.86% |
| **合　计** | **89** | **100.00%** |

4、按职称划分

| 职称类别 | 人数 | 比例 |
| --- | --- | --- |
| 高级职称 | 12 | 13.48% |
| 中级职称 | 12 | 13.48% |
| 初级职称 | 27 | 30.34% |
| 其他 | 38 | 42.70% |
| **合　计** | **89** | **100.00%** |

（二）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制度改革、医疗制度改革情况

公司劳动用工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依照《劳动法》、《公司法》及《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等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合肥市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双方按照劳动合同规定履行权利和义务。本公司依法为员工办理了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相关行政部门对此已出具了相应的证明文件。

## 九、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一）股份锁定承诺

发行人股东以及作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已就本次发行前所持

发行人股份进行锁定的事项作出承诺，详细内容参见本节“六、发行人的股本情况”之“（六）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张琴、贾桂兰、陈金节、高健、张筠）及其关联人（刘家芬）以及其他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张从合、李成荃、王群、徐文建、王瑾）出具了有关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

#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本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以现代种业产业化为发展方向，利用现代生物技术，从事高产、优质杂交水稻种子研发、繁育、推广及服务，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属于国务院《生物产业发展“十一五”规划》中生物农业的农业良种专项。本公司是国家科技部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中“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之“二、生物与新医药技术”之“农林植物优良新品种与优质高效安全生产技术”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

国以农为本，农以种为先，种子在农业生产中占有重要地位。从农业生产和作物育种的发展历史看，凡在育种上有所突破，就会给农业生产带来一次飞跃，如杂交水稻的育成和应用，大幅度地提高了稻谷的产量。研究表明，近年来杂交水稻优良品种对我国水稻产量提高的贡献率占 1/3 以上[1]。从中长期发展趋势上看，受消费需求刚性增长、耕地数量逐年减少以及全球粮食供应偏紧等诸多因素的影响，我国粮食安全将面临严峻挑战。预计到 2030 年，我国人口将达 16 亿，我国农作物的单产需在现有的基础上提高 50%以上才能满足粮食的安全供给[2]。为此，2008 年国务院常务会议通过的《国家粮食安全中长期规划纲要（2008-2020 年）》提出，需要着力提高粮食单产水平，主要粮食作物良种普及率要稳定在 95%以上。

发行人是我国籼型两系超级稻种子的主要供应商之一，自设立以来，先后取得了 1 项国家发明专利，公司有 9 个植物新品种权申请通过农业部植物新品种保护办公室审查、16 个自主育成并经审定的杂交水稻新品种，其中 4 个通过国审，目前主要产品包括“新两优 6 号”、“新两优香 4”等籼型两系杂交水稻种子以及“农丰优 909”、“新优 188”等籼型三系杂交水稻种子，“新两优 6 号”于 2006 年被列为农业部第一批超级稻示范推广品种。

##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 （一）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 从育种角度展望我国水稻的增产潜力，袁隆平，《杂交水稻》，1996（4）
[2] 中国水稻科技发展战略，程式华等，《中国水稻科学》，2008，22（3）

**1、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

种子作为一个产业在我国发展时间较短，直到20世纪90年代后期，才从指令性生产经营开始进行市场化改革，逐步进入产业化发展的轨道[3]。“九五”期间，农业部根据中国农业的形势和特点、种子在农业增产中的重要作用以及我国种子工作的状况和发展要求，提出并启动了“种子工程”；1997年和2000年，我国相继实施《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和《种子法》。十年间，我国种业发生了深刻的变化。

《种子法》规定，国务院农业行政主管部门主管全国的农作物种子工作，县级以上地方政府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农作物种子工作。具体地，农业部主管全国农作物种子工作，农业部种植业管理司种子管理处为国家种子管理机构。地方种子管理机构为隶属于当地农业行政主管部门的省、市级种子（总）站。2006年5月，国务院办公厅下发了《关于推进种子管理体制改革加强市场监管的意见》(国办发[2006]40号)，提出种子生产经营单位与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必须彻底分开，要求加强种子管理体系建设，健全种子管理机构，种子管理机构依法履行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管理职责，依法加强对种子市场的监管。

中国种子协会是种子行业的自律组织，作为农民、种子企业与政府之间联系的桥梁，其职责主要包括：向政府部门提出种子行业发展战略、计划及产业政策等方面的建议，并协助组织实施；推动政府部门、种子企业与农户间的横向联系与合作，协调、促进种子市场和基地建设；收集整理行业信息，研究行业发展趋势，为种子生产经营者及会员提供有效的政策、法规服务、经营信息服务和技术服务；协调和推动种子行业科技水平的提高、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以及新品种、新技术、新设备的引进，促进科技成果的转化等。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随着种子行业发展，种子行业的法律监管体系已逐步完善，目前形成了种质资源保护、品种审定、新品种保护、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等基本法律法规，为种子产业健康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本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如下：

[3] 我国种业发展的成就与展望，万宝瑞，《北京农业》，2008（11）

| 序号 | 法律法规名称 | 生效/施行日期 | 发布形式/文件编号 |
| --- | --- | --- | --- |
| 1 | 《种子法》 | 2000 年 12 月 1 日 | 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34 号公布 |
| 2 | 《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 | 1997 年 10 月 1 日 | 国务院令第 213 号 |
| 3 |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 2001 年 5 月 23 日 | 国务院令第 304 号 |
| 4 | 《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实施细则》（农业部分） | 2008 年 1 月 1 日 | 农业部令第 5 号发布，同时废止 1999 年由农业部令第 13 号发布的《实施细则》（农业部分） |
| 5 | 《主要农作物品种审定办法》 | 2001 年 2 月 26 日 | 2001 年 2 月 26 日农业部令第 44 号发布　2007 年 11 月 8 日农业部令第 6 号修订 |
| 6 |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 2001 年 2 月 26 日 | 农业部令第 48 号 |
| 7 | 《农作物种子标签管理办法》 | 2001 年 2 月 26 日 | 农业部令第 49 号 |
| 8 | 《商品种子加工包装规定》 | 2001 年 2 月 26 日 | 农业部令第 50 号 |
| 9 | 《主要农作物范围规定》 | 2001 年 2 月 26 日 | 农业部令第 51 号 |
| 10 | 《农作物种子质量纠纷田间现场鉴定办法》 | 2003 年 8 月 1 日 | 农业部令第 28 号 |
| 11 | 《农作物种质资源管理办法》 | 2003 年 10 月 1 日 | 农业部令第 30 号 |
| 12 | 《农作物种子检验员考核管理办法》 | 2005 年 5 月 1 日 | 农业部令第 49 号 |
| 13 | 《农作物种子质量监督抽查管理办法》 | 2005 年 5 月 1 日 | 农业部令第 50 号 |

由于种子在农业生产中有着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是农业增产增收的根源，因此国家对于农作物品种的选育和推广实行严格的管理。《种子法》规定，经过农业部授予的植物新品种权可以获得法律的保护；主要农作物品种在推广前必须通过国家级或省级审定，通过审定的品种由国务院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公告；通过国家级审定的主要农作物品种可以在全国适宜的生态区域推广；通过省级审定的主要农作物品种可以在本行政区域内适宜的生态区域推广；未经审定的品种不得发布广告、经营和推广。

植物新品种权保护是企业进入种业市场的重要技术壁垒，为了保护植物新品种权，鼓励培育和使用植物新品种，《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规定完成育种的单位或者个人对其授权品种享有排他的独占权，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未经品种权所有人许可，不得为商业目的生产或者销售该授权品种的繁殖材料，不得为商业目的将该授权品种的繁殖材料重复使用于生产另一品种的繁殖材料，品种权的保护期

限，自授权之日起，藤本植物、林木、果树和观赏树木为 20 年，其他植物为 15 年。

对于农作物种子的生产经营，《种子法》规定，主要农作物商品种子的生产、经营实行许可制度，种子生产、经营必须先取得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根据《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申请领取种子生产许可证的，生产常规种子(含原种)和杂交亲本种子的，注册资本 100 万元以上；生产杂交种子的，注册资本 500 万元以上。申请领取杂交种子经营许可证的，注册资本 500 万元以上。申请从事种子进出口业务的种子经营许可证的，注册资本达到 1,000 万元以上。实行选育、生产、经营相结合，向农业部申请种子经营许可证的，除注册资本达 3,000 万元以上外，还要求有育种机构及相应的育种条件、自有品种的种子销售量占总经营量的 50%以上、有稳定的种子繁育基地、有 5 名以上经省级以上农业行政主管部门考核合格的种子检验人员以及相对稳定的销售网络等。

**3、近年来我国主要农业政策**

党和政府历来重视农业生产，自 2004 年以来，党中央、国务院连续出台了 7 个指导“三农”工作的“一号文件”。近年来，国家出台一系列促进农业发展的政策，推行“粮食保护价”制度，实行农村税费改革，颁布《农村土地承包法》，逐步取消农业税，提出以发展现代农业和加强农业基础建设为核心，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以促进农业发展和农民增收，走中国特色农业现代化道路等政策。同时国家也加大了对农业的投入，2008 年全年中央财政用于“三农”的投入 5,955 亿元，比 2007 年增加 1,673 亿元，增长 37.9%，其中粮食直补、农资综合补贴、良种补贴、农机具购置补贴资金达 1,030 亿元，比 2007 年增长一倍。2009 年，中央财政将进一步加大农作物良种补贴力度，实行水稻、小麦、玉米、棉花良种补贴全覆盖。近年来我国主要农业政策如下：

| 时间 | 事件 | 内容 |
|---|---|---|
| 2004 年 | 一号文件 |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农民增加收入若干政策的意见》 |
| 2005 年 | 一号文件 |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工作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若干政策的意见》，坚持“多予少取放活”，稳定、完善和强化各项支农政策 |
| 2006 年 | 一号文件 |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若干意见》 |
| 2006 年 | 《十一五规划纲要》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土地利用规划，严守 18 亿亩耕地红线 |
| 2007 年 | 一号文件 |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积极发展现代农业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若干意见》提出把发展现代农业作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 |

| | | |
|---|---|---|
| | | 首要任务 |
| 2008 年 | 一号文件 |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切实加强农业基础设施进一步促进农业发展农民增收的若干意见》 |
| 2008 年 | 十七届三中全会决议 | 《中共中央关于推进农村改革发展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土地流转 |
| 2008 年 | 国务院常务会议 | 《国家粮食安全中长期纲要（2008-2020 年)》，实施包括生物育种专项、种子工程等在内的粮食生产能力建设重点工程，使良种覆盖率稳定在 95%左右 |
| 2009 年 | 一号文件 |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 2009 年促进农业稳定发展农民持续增收的若干意见》 |
| 2009 年 | 国务院常务会议 | 《全国新增 1000 亿斤粮食生产能力规划（2009-2020 年)》，到 2020 年我国粮食生产能力达到 11000 亿斤以上，包括选育推广优良品种等 6 项措施 |

**（二）行业发展与市场竞争状况**

**1、种子行业概况**

种子居于农业生产链条的最上端，是农业生产中最基本、最重要的生产资料，良种对农作物增产和改善品质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种业在欧美发达国家属于较为成熟的产业，已发展成集科研、生产、加工、销售、技术服务于一体的相当完善、颇具活力的可持续发展的产业体系。

（1）国际种业概况[4]

世界发达国家十分重视优质种子的生产，规范种子生产技术，加强良种生产管理。在种子生产体系上，OECD（经合组织）的种子认证管理以及欧盟国家的强制性种子认证制度都把生产优质种子作为工作的重点。在农业发达的北美、西欧等地区都非常重视种子加工业，形成了各类专业种子加工企业，如种子处理通常由专业化的种子处理公司完成。欧美先进种子企业还能够根据作物特性在最适宜种子生产的不同生态区，在世界范围内依据劳动力和土地成本、生产技术等因素建立专业化的种子生产基地，建立科学的种子生产流程，并在关键时期联合育种者和生产专业人员实施产地指导和检查，确保种子生产质量。

在种业市场上，世界种子市场价值逐年增加，从 1996 年的 300 亿美元增加到 2006 年的 340 亿美元。种子市场价值最大的是美国，达到 70 亿美元，其次是中国、法国、日本、巴西、印度、德国等。2006 年营业额超过 1 亿美元的种子公司有 18 家，其中 4 家公司营业额超过 10 亿美元，孟山都排名第一，达到 40

[4] 《谈国际种业的发展趋势》，王州飞，《中国种业》，2009 年第 1 期

亿美元。

**2006 年营业额超过 1 亿美元的种子公司**

| 公司 | 国家 | 营业额（亿美元） | 公司 | 国家 | 营业额（亿美元） |
|---|---|---|---|---|---|
| 孟山都 | 美国 | 40.28 | DLF Trifolium | 丹麦 | 3.42 |
| 杜邦-先锋 | 美国 | 27.28 | Takii | 日本 | 3.42 |
| 先正达 | 瑞士 | 17.43 | Dow Mycogen | 美国 | 3.02 |
| 利马格兰 | 法国 | 14.75 | Barenbrug | 荷兰 | 1.97 |
| KWS | 德国 | 6.15 | Saaten Union | 德国 | 1.87 |
| Land O’Lakes | 美国 | 5.5 | Desprez | 法国 | 1.86 |
| 拜耳生物 | 德国 | 4.65 | RAGT | 法国 | 1.49 |
| Sakate | 日本 | 4.1 | Svalof Weibull | 瑞典 | 1.37 |
| Delta PineLand | 美国 | 3.78 | InVivo | 法国 | 1.16 |

进入 21 世纪以来，通过兼并重组，世界种业发展出现集中化、多元化、国际化的趋势。此外，国际种业巨头特别注重生物技术的开发应用，生物技术已成为当今国际种业巨头间高科技竞争的制胜点，也非常重视生物能源的开发应用，包括新型能源植物物种的发掘、能源作物新品种的选育、利用基因工程技术提高能源植物的产量等。

（2）我国种业概况

①我国种业发展的三个阶段

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种业经历了计划经济“四自一辅”时期、改革开放“四化一供”时期和市场经济发展时期三个阶段[5]：

一是计划性“四自一辅”时期（1949-1977 年），种子工作主要依靠农业合作社自繁、自选、自留、自用，辅之以调剂，在全国形成了以县级良种场为核心，公社、大队良种场为桥梁，生产队种子田为基础的三级良种繁育体系，加快了农作物良种的繁育和推广速度。

二是改革开放“四化一供”时期（1978-2000 年），种子工作逐步实现品种布局区域化、种子生产专业化、种子加工机械化和种子质量标准化，实行以县为单位统一供种。“四化一供”标志着种子生产由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转化，但也为县级种子公司奠定了垄断经营的基础。截至 2000 年，全国共建有县级以上种

[5] 《简述 1949 年以来中国种子产业发展历程》，佟屏亚，《古今农业》，2009 年第 1 期

子公司（站）2,700 家，注册登记的种子经营点 32,500 多家，国有原种场、育种场 2,300 多处。

三是市场经济发展阶段（2001 年至今），随着《种子法》的颁布实施，各类竞争主体能够平等参与竞争，特别是《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种子管理体制改革，加强市场监管的意见》（国办发[2006]40 号）发布后，各类种子企业纷纷自主研发或从科研部门购得品种开发经营权，形成品种研发渠道的多元化，种业主体多元化格局基本形成。《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实施后，有效维护了品种权人的合法权益，有力推动了植物新品种的培育，高产优质新品种审定数量增加，种子企业逐步发展成为技术创新的主体。

②我国种业发展现状

加入 WTO 和《种子法》实施以后，中国种业呈现空前繁荣局面。目前我国种业发展的特点表现为：1）产业化与市场化进程加快；2）种业市场容量快速增加，玉米、稻谷、蔬菜种子约占市场总容量的 70%[6]；3）产业集中度不断提高，从中国种业 50 强企业的经营额来看，2000 年为约 30 亿元，2004 年约 70 亿元，2006 年接近 100 亿元。这些企业的市场占有率 2000 年约 10%，2004 年约 28%。前 10 家大型种子企业的市场占有率接近全国市场份额的 20%；4）外资进入步伐加快，我国种业市场潜力大，劳动力资源丰富，土地租赁价格低廉，对外资种业具有巨大的吸引力。10 多年里，如孟山都、杜邦先锋、先正达等均在我国设立了公司，农业部共发放外商投资种子经营许可证 76 个[7]。

我国种业在发展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表现为：1）企业竞争力不强。种子企业在资源、资金、人才、技术等方面的积累有限，现阶段主要通过从科研机构购买品种权或依托科研机构的产品从事经营活动。2008 年销售额超过 1 亿元的种子企业仅 30 家，排序前 10 名的企业销售总额只有 48 亿元，仅相当于全球 10 强种业企业销售额的 6%；2）新品种知识产权保护力度不足。《种子法》实施时，全国从事农作物育种的科研单位有 450 家，而目前国内种子研发、生产单位有 2,000 多家[8]，且个体育种人员比例较大；3）研发能力不足。现阶段国家对新品种的研发投入较少，而且育种资源分散，导致技术创新很难形成，育种项目多在低水平

[6] 《中国种业市场 900 亿“蛋糕”难防外资》，《种子世界》，2008 年 11 期
[7] 《我国种业发展的成就与展望》，万宝瑞，《北京农业》，2008 年 11 月中旬刊
[8] 《简述 1949 年以来中国种子产业发展历程》，佟屏亚，《古今农业》，2009 年第 1 期

重复，育繁推相互脱节，科研成果转化效率低。

**2、我国种业市场竞争状况及成因**

（1）竞争状况

目前，我国境内共有持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企业760多家，种子零售商近18 万个，其中育繁推一体化、覆盖全国的企业近一百家，具有进出口权的种子企业90多家，外商投资种子企业70多家，各种类型的股份制企业以及民营企业正在成为中国种子市场的主力，市场主体的多元化促进了中国种业的竞争和发展。种子生产主要是由市场化的种子公司具体实施，目前我国农作物种子常年用种量大约在100多亿公斤，其中杂交玉米、杂交水稻、蔬菜、转基因棉花种子等基本实现了商品化。在种子国际贸易方面，2001年以来，我国进口农作物种子6万多吨，与此同时种子出口量也在增加，从 2005-2008 年，种子出口量分别为1.8万吨、2.6万吨、2.9万吨和3万吨。目前我国出口的种子除了为国外企业代繁代制各类种子以外，主要是杂交水稻种子，世界上有40多个国家和地区引进种植，尤其深受东南亚一带国家的欢迎[9]。

此外，根据中国农业科学院的研究，中国种业市场呈现“二元性”特征。即在市场集中度和产品差异化方面，现阶段我国种业市场具备完全竞争市场特征，尚未形成垄断的市场格局；在进入和退出壁垒方面，中国种业市场又属于“进入壁垒较高，退出成本较大”的具有垄断竞争的市场特征。

（2）种子市场集中度低、竞争激烈的成因及其对发行人市场拓展的影响

2002年12月我国《种子法》颁布实施，种子行业长期以来形成的计划性生产和区域性垄断局面被打破，种子市场向自由竞争的方向发展。市场需求和发展潜力巨大的大田作物（如：玉米、水稻等）种子较高的利润水平，吸引了更多市场主体的参与。除“四化一供”时期设立的众多国有种业公司（站）和种子科研机构外，一批产业资本和社会资金也开始介入种子行业。

经过一轮较为充分的市场角逐，目前许多国内公司种子的农艺性状已有较大提高，受种植习惯影响，农民接受新品种需要一定的过程，使得一些传统品种仍有一定市场。此外，我国地域跨度广，各地气候、土壤等自然条件的差异也为一些适应当地自然条件的小品种种子提供了生存空间。

[9] 《中国种子产业的发展和相关政策》，马淑萍，《北京农业》，2009年5月中旬刊

上述情形的存在，使得部分研发能力弱的企业也能够维持生存下来。相反，给包括发行人在内一批具有品种优势的种业企业增加了市场渗入的难度，新选育出的少数农艺性状更优的新品种，更需要相当一段时间的示范推广才能为农民接受。

**3、行业发展趋势**

展望中国种业的发展前景，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全面实现小康社会的发展目标，必须要稳定农业综合生产能力，继续创新和推广良种。与国外农业发达国家相比，我国种子对农业发展的贡献率仍有很大的提升空间。中国的种子产业是一个新兴的产业，市场空间和发展潜力巨大，随着市场化进程的深入，我国种子产业的竞争将更加激烈，产业的聚集度将不断提高[10]。

**（三）市场容量**

**1、种子行业整体市场容量**

根据国土资源部发布的《2008 年国土资源公报》，2008 年我国耕地保有量人均不足 1.4 亩，为世界平均水平的 40%。粮食的增产增收，成为确保国家粮食供给安全的根本途径。粮食生产离不开种子，种子行业处于整个农业产业链的起点，在很大程度上影响甚至决定了农作物产量和质量。作为农业大国，我国种子行业具有巨大、稳定的市场需求。随着种子商品化程度的不断提高，我国种子市场容量已从 2000 年的约 250 亿元增加到目前的约 550 亿元[11]。据专家分析，中国种业市场潜在市场容量约为 900 亿元[12]。

**2、杂交水稻种子市场容量**

粮食始终是经济发展、社会稳定和国家自立的基础，粮食安全的关键是口粮，口粮的主体是水稻。水稻生产发展对保障国内粮食供给，增加农民收入，促进农村经济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从长期趋势看，我国耕地减少、水资源短缺的问题不可避免，水稻增产的难度越来越大，但随着人口的刚性增长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畜牧业和粮食加工业的快速发展，水稻等粮食消费量继续增加的趋势不可逆转，保持粮食长期供求平衡的任务十分艰巨。因此，国家在《全国粮食生产发展规划（2006-2020 年）》和《水稻优势区域布局规划（2008-2015 年）》中均明确

[10] 《中国种子产业的发展和相关政策》，马淑萍，《北京农业》，2009 年 5 月中旬刊
[11] 《我国种业发展的成就与展望》，万宝瑞，《北京农业》，2008 年 11 月中旬刊
[12] 《中国种子产业的发展和相关政策》，马淑萍，《北京农业》，2009 年 5 月中旬刊

将“继续组织实施好种子工程，加大良种主导品种和主推技术的推广应用，重点推广超级稻，逐步增加高产稳产粮田的比重等”作为重要发展思路、战略和重点支持领域。优质高产杂交水稻的推广应用成为实现水稻产量提升的重要途径。

水稻是我国主要粮食作物,在粮食安全中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稻谷按不同方法可分为多种类型，如籼稻和粳稻，早稻、中稻和晚稻，普通稻和优质稻，常规稻和杂交稻，单季稻和双季稻等。我国常年水稻种植面积约 3,000 万公顷，占全国谷物种植面积的 30%，水稻总产占全国粮食总产的 40%，全国 60%的人口以稻米为主食；种植水稻的农户约有 1.58 亿户，约占全国农户总数的 64%。根据自然条件、种植制度、品种体系、经济条件的差异，我国水稻生产区域划分为三大稻区五种类型，即南方一季稻区（此稻区分为长江中下游一季稻区和西南稻区两种类型）、南方双季稻区（此稻区分为长江流域双季稻区和华南双季稻区两种类型）以及北方稻区（包括黑龙江、吉林、辽宁、天津、宁夏、内蒙古、山东、陕西、河南、新疆 10 省（市、区））[13]。

在水稻生产方面，根据农业部相关资料分析，自 2004 年以来，我国水稻生产已实现连续五年增产，基本实现了产需平衡，但未来相当一段时期内，我国水稻供求总体偏紧，形势不容乐观。一是消费总量稳步增长。预计 2015 年，全国人口将达到 13.90 亿，按 2005 年人均消费稻谷 140 公斤测算，总消费量将达到 1.95 亿吨。二是稳定供给压力加大。若按 2007 年稻谷总产与 2015 年稻米消费量比较，将存在 900 万吨左右的缺口。历史经验表明，大米是影响市场粮价最敏感的产品，如果供给量不足，将会引起粮价大幅上涨，拉动物价攀升，影响社会稳定。三是结构性矛盾突出。当前，城乡居民对稻米消费的优质化、多元化的趋势日益显现，尤其是达到国标二级以上的优质米供应不足[14]。

| 1998-2008 年我国稻谷播种面积和产量一览表（单位：千公顷，千克/公顷，万吨） | | | | | | | | | | | |
|---|---|---|---|---|---|---|---|---|---|---|---|
| 年份 | 1998 | 1999 | 2000 | 2001 | 2002 | 2003 | 2004 | 2005 | 2006 | 2007 | 2008 |
| 面积 | 31214 | 31284 | 29962 | 28812 | 28202 | 26508 | 28379 | 28847 | 29295 | 28920 | 29400 |
| 单产 | 6366 | 6345 | 6272 | 6163 | 6189 | 6061 | 6311 | 6260 | 6232 | 6433 | 6473 |
| 总产 | 19871 | 19849 | 18791 | 17758 | 17454 | 16006 | 17909 | 18059 | 18257 | 18603 | 19300 |
| 数据来源：1998-2006 年来源农业部《2007 年中国农业发展报告》，2007 年来源农业部《水稻优势区域布局规划》，2008 年来源国家粮油信息中心。 | | | | | | | | | | | |

[13] 《全国水稻生产机械化十年发展规划（2006-2015 年）》，农业部

[14] 《水稻优势区域布局规划（2008-2020 年）》，农业部

在杂交水稻种子供需方面，全国农技中心对全国杂交水稻种子年度制种情况和下一年度需求情况进行分析。根据该中心的相关资料，2006 年全国杂交水稻制种面积 150 万亩以上，制种产量 2.7 亿公斤，预计下一年度（2007 年）杂交水稻种植面积约 2.5 亿亩，需种量为 2.95 亿公斤；2007 年全国杂交水稻制种面积减少为 114 万亩，制种产量 2.15 亿公斤，预计下一年度（2008 年）杂交水稻种植面积约 2.36 亿亩，需种量为 2.35 亿公斤；2008 年全国杂交水稻制种面积减少为 94.6 万亩，制种产量 2.09 亿公斤，预计 2009 年杂交水稻种植面积约 2.46 亿亩，需种量为 2.44 亿公斤；预计下一年度（2010 年）杂交水稻种植面积约 2.5 亿亩，需种量为 2.5 亿公斤。另据农业部统计，目前杂交水稻品种仍以三系为主，但两系杂交稻品种因其产量和米质等综合性状较好，市场需求旺盛，增长潜力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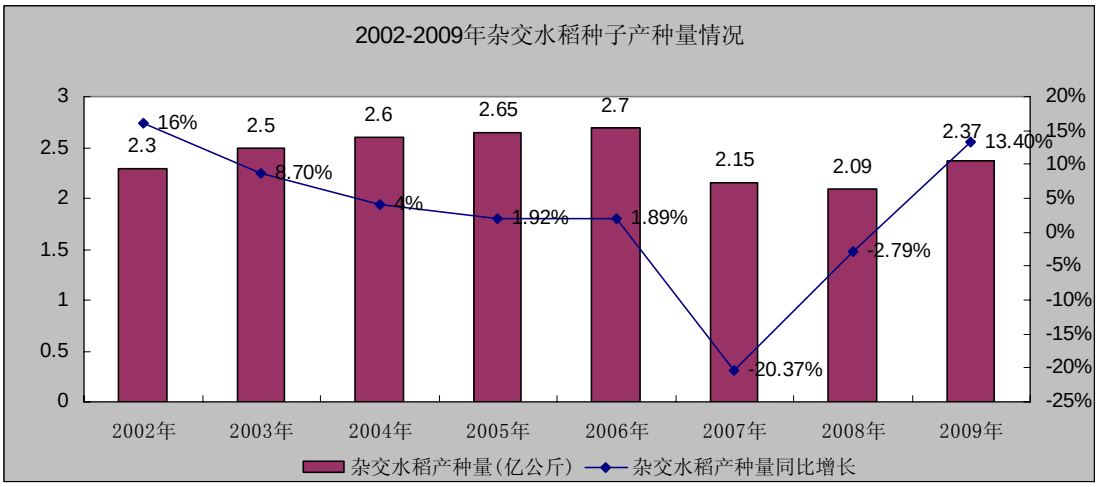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根据全国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资料整理

根据全国农技中心关于 2009～2010 年度全国杂交水稻种子生产供需形势分析结果，预计 2010 年全国杂交稻可供种量 2.84 亿公斤，2010 年种植面积 2.5 亿亩、需种量为 2.5 亿公斤，全国杂交稻种供需平衡有余。其中： 2009 年全国两系杂交稻制种因江苏、安徽等地低温受灾减产，但由于制种面积大幅增加，估计总产种量与 2008 年基本持平，预计 2010 年两系杂交稻种供需平衡中趋紧。在杂交稻种市场价格方面，因 2009 年杂交稻制种成本、运输及加工等成本普遍上涨，所以在粮食收购价格上涨背景下，2010 年杂交稻种市场价格涨幅预计在 10-15%左右。由于近年来两系杂交稻种植面积上升较快，两系杂交稻种的市场价格涨幅可能更大。

此外，全世界种植水稻的国家有 110 多个，除我国外，目前全球每年水稻种植面积有 1.1 亿公顷，而国外杂交水稻的推广面积目前尚不足 2%。目前我国现

有杂交水稻组合在越南、孟加拉、印度、印度尼西亚、巴基斯坦、缅甸等国家可直接种植，对其他东南亚、南亚、南美等产稻国家，缺少适用的组合，这些地区都是潜在的市场。因此，未来在保障国家利益和国家粮食安全的前提下，我国种子行业加速研究开发，多途径拓展杂交水稻种子的国际市场非常广阔。

**（四）技术水平**

**1、我国水稻技术发展阶段**

在水稻育种技术方面，建国以来，经历了 4 个发展阶段，即高杆良种评选与选育阶段、水稻矮杆化育种阶段、水稻杂种优势利用阶段和超级稻育种阶段。20 世纪 70 年代，我国成功选育出稳定的杂交水稻三系，即不育系、保持系、恢复系，实现三系配套，育成的杂交水稻是水稻育种史上的一次重大突破，给我国的水稻生产带来了一次飞跃，使水稻单产在矮杆良种基础上提高了 20%。90 年代中期，我国又在世界上最早选育出较稳定的光温敏核不育系及两系法杂交水稻，高产常规品种以及高产模式也不断出现。在农业部、科技部、国家 863 计划“超级稻育种项目”的支持下，我国杂交稻育种水平再上一个新台阶，全国选育成功一批达到生产应用水平的超级稻品种，取得了显著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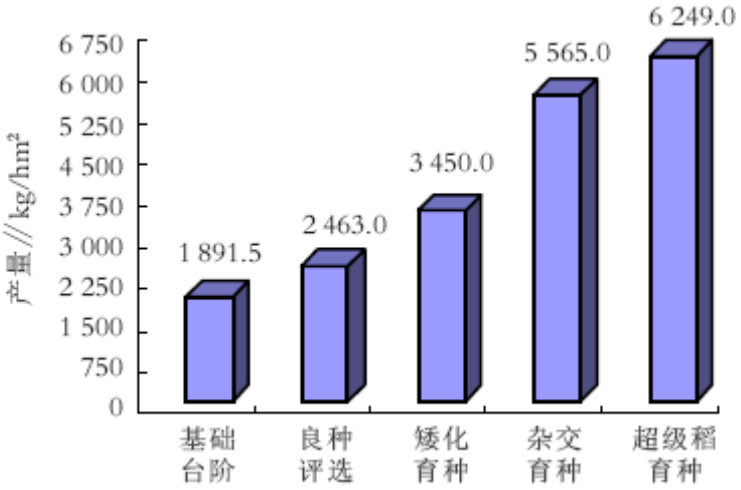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现代农业科技》，2009 年第 6 期

不同育种技术阶段的主要代表品种如下：

| 序号 | 育种技术发展阶段 | 年代 | 主要代表品种 | 研发单位或个人 | 产量表现 | 米质状况 |
|---|---|---|---|---|---|---|
| 1 | 高杆良 | 20 世纪 | 陆财号 | 陆财 | 350 公斤/亩 | 较优 |

[15] 《我国水稻生产现状及发展对策研究》，虞国平等，《现代农业科技》2009 年第 6 期

| | | | | | | |
|---|---|---|---|---|---|---|
| | 种评选与选育 | 50 年代 | 江南 1224、南特等 | / | | |
| 2 | 水稻矮杆化育种 | 20 世纪 60 年代 | 矮脚南特早 | 洪群英、洪春利 | 350-450 公斤/亩 | 较差 |
| | | | 珍珠矮 | 广东省农科院黄耀祥 | | |
| 3 | 水稻杂种优势利用 | 20 世纪 70 年代至 21 世纪初 | 汕优 63 | 福建三明市农科院 | 500 公斤/亩 | 一般 |
| | | | 威优 64 | 湖南安江农校 | | |
| | | | 冈优 22 | 四川农大水稻所 | | |
| 4 | 超级稻育种 | 21 世纪初至今 | 两优培九 | 江苏省农科院 | 600 公斤/亩 | 较优 |
| | | | 丰两优 1 号 | 丰乐种业与辽宁粳杂中心合作选育 | | |
| | | | 扬两优 6 号 | 江苏里下河地区农业科学研究所 | | |
| | | | 新两优 6 号 | 荃银研究所 | | |

**2、两系与三系杂交稻种的比较**[16]

两系法杂交稻是我国独创的育种新技术，是水稻育种又一次重大革新。它与三系法相比，具有三大优越性：一是其不育系在夏季长日照高温情况下雄花完全不育，可用于制种，而在一定低温和短日照下育性恢复可进行自交繁殖，使产种更为简便；二是其恢复谱广，配组自由，选到优良组合的机率大大高于三系法；三是一般两系杂交稻较三系杂交稻产量高（可增产 5%—10%）、米质优。

1973 年，中国成功实现籼型杂交水稻三系配套，此后三系杂交水稻的选育和推广发展迅速；1981 年，石明松发现并选育出光敏两用不育系农垦 58S，从此中国杂交水稻研究与利用进入了三系、两系并进的崭新阶段。两系杂交水稻经过不断的研发和选育，于 20 世纪 90 年代初逐步进入生产应用阶段，并在近 10 年取得了巨大发展。

长江中下游稻区（湖北、湖南、江西、安徽、江苏和浙江）是我国籼型杂交水稻的主栽区。以下根据 2001—2008 年国家审定、2005—2008 年南方水稻品种区试和 2001—2007 年国家农作物主要推广情况统计资料，对长江中下游稻区籼型两系与三系杂交水稻组合的审定情况、主要性状表现和推广情况比较如下：

（1）两系与三系杂交水稻组合审定情况

2001—2008 年，长江中下游稻区通过审定的籼型杂交水稻组合共 129 个，其中两系组合 32 个、占 24.8%，三系组合 97 个、占 75.2%。三系组合审定数量

[16] 根据《中国两系杂交水稻选育与应用发展》（中国水稻研究所程本义等，《杂交水稻》,2009 年 1 月刊）整理。

在 2001-2006 年总体上曾增加趋势，但在最近两年（至 2007—2008 年）明显减少，而两系组合审定数量及其占杂交水稻审定组合综述的比率在 2001—2008 年总体上一直为明显增加趋势。

（2）两系与三系杂交水稻组合推广种植情况

根据年推广面积在 10 万亩以上的主要杂交水稻组合推广面积的统计资料，2001—2003 年长江中下游稻区三系组合推广面积由 1.2855 亿亩下降至 1.0266 亿亩，但同期两系组合推广面积基本稳定在 1500 万亩；2004—2007 年两系组合推广面积逐年扩大，从 1542 万亩扩大至 2955 万亩，而三系组合则由 1.1208 亿亩逐步减少至 0.9968 亿亩。

2007 年长江中下游稻区推广面积在 10 万亩以上的主要杂交水稻组合中两系组合推广面积占 22.90%、三系组合占 77.1%。两系组合推广面积从大到小的省份依次为：安徽、湖北、江西、湖南、浙江和江苏。

目前长江中下游稻区生产上三系组合为主，但两系组合的推广面积及所占比率呈现逐步提高的趋势。

（3）两系与三系杂交水稻组合主要性状表现

2005—2008 年，参加国家长江中下游稻区水稻品种区试的杂交水稻组合共计 371 个，其中两系组合 102 个、占 27.5%，三系组合 269 个、占 72.5%。以下对各类型两系和三系组合的主要性状计算总体平均值，并对两系与三系的性状表现进行差异显著性检验：

①产量及主要农艺性状

2005—2008 年长江中下游稻区国家水稻品种区试结果表明：两系杂交水稻组合的总体平均产量较三系杂交水稻组合高出 2.2%。从主要农艺性状看，两系组合较三系组合结实率高、每穗实粒数多，可能是两系组合产量高于三系组合的主要原因。

②稻米品质

依据主要米质指标的国标优质达标率，两系杂交水稻组合的米质总体上略优于三系杂交水稻组合。

③抗病虫性

总体上，两系与三系杂交水稻组合的稻瘟病抗性大致相当，处于中抗∽中感

偏感的水平；对白叶枯病的抗性表现也大致相当，为 5∽7 级，处于中感∽感的水平。

上述分析表明，两系杂交水稻组合总体上产量高于三系、米质略优于三系、抗病虫性与三系杂交水稻组合大致相当。目前我国长江中下游稻区生产上仍以三系组合为主，但两系组合数、推广种植面积及所占比率呈现逐步提高的趋势。展望未来，长江中下游乃至整个南方稻区，三系和两系杂交水稻的选育和推广将继续并存发展，而且两系杂交水稻的发展速度可能会更快些。

**3、转基因水稻发展状况**

我国转基因作物研发在国家政策的扶植下，尤其是在国家“863”计划和“国家转基因植物研究与产业化专项”的直接支持下，取得了很大成绩。目前，我国农业生物转基因技术的整体水平在发展中国家处于领先地位，一些领域已经进入国际先进行列：我国是世界上继美国之后，第二个拥有自主研制抗虫棉技术的国家；我国转基因水稻的研制处于世界先进水平。2008 年 7 月，投入资金约 200 亿元的“转基因生物新品种培育科技重大专项”经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2009 年 8 月，华中农业大学获得“转基因抗虫水稻华恢 1 号”和“转基因抗虫水稻汕优 63”在湖北省生产应用的安全证书。上述转基因水稻获得安全证书后，尚需通过品种审定并获得种子生产和经营许可证后，方可进入商业化生产应用。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发达国家良种对农业增产的贡献率为 50%，而我国仅有 40%左右[17]，正因为种子产业自身的巨大效益及其对农业的特殊战略意义，世界各国都把种子放在突出位置，以种子的突破带动农业的飞跃。正因如此，我国出台了一系列的政策法规来推动种业的发展，但同时种业发展还存在着一些制约因素。

**1、有利因素**

（1）政策高度重视和支持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指出，为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需要提高农业科技创新和转化能力，加快建设国家农业科技创新基地区域性农业科研中心以及农作物良种繁育等技术的研发和推广，培育

[17] 《中国种子产业的发展和相关政策》，马淑萍，《北京农业》，2009 年 5 月中旬刊

和推广超级杂交水稻等优良品种。在《全国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2006-2010 年）》中，农业部提出继续实施种子工程、加快超级稻等高产优质良种的选育推广等，将实施农作物种子工程作为良种体系核心之一列入“重大工程和项目”，推进农业加快向高产、优质、高效、生态、安全的方向发展。在《全国粮食生产发展规划（2006—2020 年）》中，农业部提出进一步组织实施好种子工程，建设农作物种质资源保护与繁育、国家农作物良种繁育基地，确保新优高产粮食品种供给能力得到显著提高，重点推广超级稻等新品种，作为粮食生产支撑保障能力建设的主要内容列入我国粮食发展的重点支持领域之一。

在财税配套措施方面，《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规定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业产品免征增值税。从 2004 年起，国家财政调整粮食风险基金使用结构，对种粮农民实行直接补贴，并不断加大对部分地区种粮农民的良种和购置农机补贴力度。2007 年，农作物良种补贴品种扩大到高油大豆、优质水稻、小麦、玉米、油菜和棉花等六种，补贴资金增加到 66.6 亿元。2008 年国务院决定在预算安排农作物良种补贴 70.7 亿元的基础上，再增加补贴资金 50 亿元，并扩大全国水稻、小麦、玉米补贴面积。其中，新增水稻良种补贴 23 亿元，使 2008 年水稻良种补贴资金达到 61.7 亿元，将全国 4.4 亿亩水稻全部纳入良种补贴范围。为了遏制“双改单”势头，鼓励扩大双季稻种植，提高复种指数，晚稻补贴标准由每亩 7 元提高到每亩 15 元。

（2）市场潜力巨大

我国种业市场潜在价值约为 900 亿元，随着种子市场商品化程度的提高，种子市场在快速升值，目前已经达到约 550 亿元，其中玉米、水稻、转基因棉花、蔬菜是我国种子市场主要组成部分，约占市场总量的 80%。近年来，我国的杂交水稻种植面积基本保持稳定，但仍有较大的发展空间；同时，随着东南亚传统水稻种植国家的市场逐渐打开，也将促使杂交水稻种子的需求在相当长的时期内保持持续增长。

（3）种子科研和生产技术优势

我国政府高度重视种质资源的保护和开发利用，目前已长期保存农作物种质资源 38 万份，居世界首位。我国有 400 多家公共科研院所从事种子的科技创新，近年来随着改革的深化，政府投入更多的集中在基础性、公益性和前瞻性的研究

领域。目前，我国种业的研发在部分领域已经具有较强的竞争力，例如杂交水稻技术在世界上具有原创研发优势和生产技术优势。国家“973 计划”已将我国核心种质资源的开发列为国家级重大科技项目，在杂交水稻育种和转基因抗虫杂交棉育种方面我国处于世界领先地位。

（4）自然气候和劳动力资源优良

我国地跨热带、亚热带、温带等多个气候带，加上地形、海拔、光照等的不同和变化，形成多种生态类型和气候类型，适合杂交水稻种子的选育、生产和种植。种子产业具有高科技及劳动力密集型两大特征，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劳动力资源丰富，劳动力成本相对较低，可降低种业企业的生产成本。

**2、不利因素**

（1）育繁推一体化经营水平低

由于历史原因，我国育种资源主要集中在国有科研机构，且相对分散，种子企业的科研投入水平较低，种子企业获取新品种的方式主要是购买、合作研发，企业发展缺乏稳定的品种支持；绝大部分中小规模的种子公司还未建立起稳定的生产基地；国有育种机构兴办实体受体制限制难以实现市场化、规模化经营。

（2）种子产业的行业集中度不高

受土地规模、资金实力与技术储备等的限制，我国的大多数种子企业规模小、实力弱。受农作物种子产销不同期、种业生产销售信息不畅等影响，种子生产、销售计划性不强，市场存在明显的博弈色彩，容易一哄而起造成部分产品在一定区域内结构性过剩，但优势品种供应不足。同时，过度分散的经营模式，也限制了新品种的开发和新技术的投入。

（3）高级技术及管理专业人员匮乏

在我国种子产业发展初期，企业人才匮乏。加之，受传统观念影响，种子企业技术人员，特别是高级技术及管理人员更是严重不足，直接制约了种子企业的市场化、规模化发展。

（4）没有形成较强的品牌

目前，我国多数种子企业的品牌意识不强，在品牌推广和建设中投入不足，不注重打造企业品牌形象，难以实现从品种经营向品牌经营的转变。

（5）国内市场对外开放的冲击

随着我国融入世界经济，我国种业市场已经对外开放。国外知名跨国种子公司凭借其雄厚的资金、科研及管理等优势，纷纷进入我国种子市场，国内种业将不可避免地受到冲击，经历优胜劣汰、产业整合集中的过程。

**（六）进入本行业的障碍**

进入本行业的主要壁垒有:

1、技术壁垒高：品种的选育具有相当高的技术含量，是集人才、知识、技术于一体、多学科高度综合、互相渗透的系统工程，需要有一批高素质和丰富经验的行业专家，这构成了市场进入的难度。

2、品种选育周期长：杂交水稻育种首先要从亲本着手，育成一个亲本一般需要 6-8 代，即使在科技发达的今天也需要几年的时间。拥有性状优良父母本才能组配杂交组合，在通过评比试验、区域试验、生产试验，并取得国家或省级品种审定证书后才能推广。因此，育成一个新品种往往需要几年甚至十几年的时间，品种选育周期长。

3、种质资源的限制：种质资源是选育优良品种的遗传物质基础，育成一个新品种最关键的因素是拥有种质资源的数量和质量。搜集原始素材、拓宽种质基础、开展种质创新、培育优良亲本在育种工作中占有重要地位。而种质资源的搜集、筛选、鉴别、创新是一个复杂的过程。因此，从事育种工作并不意味着必然能够选育出适于生产的新品种。

4、植物新品种保护：1997 年国家实施《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对育种家育成的新品种进行知识产权保护，未经品种权人许可，以商业目的生产或销售授权品种属侵权行为，只有获得品种权人许可后才能经营。

5、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制度：《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农业部第 48 号令）规定，满足一定软硬件条件的企业方可取得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才能从事相关种子生产经营活动。

6、资本规模：《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农业部第 48 号令）规定申请主要农作物杂交种子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和个人，除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第二十九条规定的条件，还应达到注册资本 500 万元以上的条件；第十五条规定：实行选育、生产、经营相结合，向农业部申请种子经营许可证的种子公司申请的注册资本在 3,000 万元以上。

### （七）公司所处的行业与下游种植业的关系

公司所处的种子行业是农业种植业的上游行业，种子是必需的农业生产资料，杂交种子必须每年购买。通常情况下，每年种子的需求是刚性的，市场需求是稳定的。因此，种子价格变化主要受品种优劣及同行业竞争影响。

### （八）杂交水稻种子外贸政策

#### 1、中国种子出口政策

我国鼓励种子出口，但对于列入“不对外交换的”种质资源和未进行国家统一编号的品种以及杂交作物亲本种子原则上不允许出口。根据《进出口农作物种子（苗）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出口生产用种子由所在地省级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并经农业部审批。

我国杂交水稻种子品种多、产量高、成本低，较东南亚和南美等主要水稻生产国，优势非常明显。从 20 世纪 80 年代开始，我国杂交水稻种子就已出口到东南亚国家，目前我国杂交水稻种子出口地区主要是越南、孟加拉、印度、印度尼西亚、巴基斯坦等国家。

#### 2、种子进口国的政策

杂交水稻种子进口国对进口品种普遍采用审定制，进口国政府主管部门需要通过多年多点试验，只有在产量（要求比当地品种显著增产）、抗性、米质等方面符合当地要求的品种才能通过审定；进口商进口时，还需要向所在国主管部门申请进口许可；此外，种子进口国设置的苛刻的种子进口植物检疫要求，也是我国种子对外贸易的主要壁垒之一。

本公司杂交水稻种子的主要出口国为孟加拉和巴基斯坦。相对于我国杂交水稻品种，孟加拉本国没有具有竞争力的品种，巴基斯坦则基本没有自育的杂交水稻品种，上述境外市场的竞争几乎全部集中于中国种业企业之间。

##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一）公司的竞争优势

#### 1、科研自主创新优势

本公司是安徽省高新技术企业、安徽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被列入合肥市首批科技创新型企业培育计划，与中国水稻所合作的项目《印水型水稻不育胞质

的发掘及应用》曾获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公司自设立以来，坚持走“以科研为源头、以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育繁推一体化”的现代种业技术创新之路，储备了较为丰富的杂交水稻种质，先后取得了1项国家发明专利（具有隐性标记杂交水稻亲本及品种的选育方法）、5个植物新品种权（“新安S”、“新两优6号”、“农丰A”、“Y恢909”、“YR293”），2009年公司又有4个植物新品种权（“03S”、“2148S”、“YR188”、“新华S”）的申请被审查通过，公司现有国家级和省级审定的种子品种19个（包括杂交水稻品种16个、杂交油菜品种1个、杂交棉花品种2个）。目前公司另有1项发明专利和3个植物新品种权申请已获受理尚在审理中。

本公司正逐步成长为我国种业界具有竞争优势的自主创新型科技企业。2006-2008年，本公司共有11个新品种参加国家长江中下游杂交水稻联合区域试验，占安徽省参试品种总数的27%，占全国参试品种总数的1.7%。同期，本公司共有4个杂交水稻品种通过国审，占安徽省国审品种总数的44.4%，占全国总数的2.3%。以上成果的取得，是在全国数百家国家级、省级、市级水稻科研院所、农业院校和数十家有育种能力的种业企业激烈竞争中取得的，充分显示了公司突出的科研实力和科研效率。

本公司已形成从中稻到晚稻、从三系到两系的杂交水稻品种线，其中“新两优 6 号”被农业部列为“第一批超级稻示范推广品种”，“超级稻新品种新两优 6 号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经国家发改委批准列入国家生物育种高技术产业化专项。

此外，在杂交油菜、抗虫杂交棉育种领域，公司已育成并通过省级审定杂交油菜品种1个及抗虫杂交棉品种2个，其中“荃银2号”抗虫杂交棉获农业部基因安全委员会颁发的植物转基因安全释放证书。

**2、品牌优势**

经过多年的市场开拓和诚信经营，本公司在我国主要水稻产区逐步建立了稳定的市场基础，“荃银”系列杂交水稻品种以其优质、高产、多抗、适应性广的特点得到了广大粮农认可，品牌影响力不断增强，客户美誉度持续提高，杂交水稻种子的客户市场不断扩张，年销量持续攀升。褐色杂交稻种为本公司独有的特色产品，具浅褐色稻种防伪标记的两系杂交稻“新两优6号”，易于农民肉眼识别真伪，可有效防止假种子坑农现象，是长江中下游两系杂交水稻主要推广品种之

一，至2008年在全国已累计推广近1000万亩。

本公司积极拓展国外市场，已与孟加拉、巴基斯坦、印尼等国外客户建立了良好业务关系，累计出口杂交稻种860多万公斤，“荃银”系列杂交水稻良种在东南亚地区享有一定声誉。

**3、质量优势**

本公司主要产品是两系杂交水稻品种，两系杂交水稻种子质量受气温的变化而波动，其主要原因是两系不育系育性随着气温变化而发生波动，从而影响种子纯度。提高两系杂交水稻种子质量的关键是育成不育起点温度低、育性稳定的两系不育系，而获得生产用高质量不育系的关键是原原种和原种的繁殖。为此，公司独创了“自然低温环境胁迫单株选择”繁殖方法和“原原种长期冷藏或不断割茬再生”方法，以保持原原种及原种的育性稳定性。

为了规避气候因素影响，最大限度地减少气候对种子质量的影响，公司打破了传统思维的束缚，创新性地提出了在不同生态型地区布局种子生产基地，使基地从南到北合理分布。目前，公司在海南、广东、广西、四川、贵州、福建、江西、安徽、江苏等地区都建有稳定的两系杂交水稻种子生产基地。实践证明，制种基地的分散合理布局，大大降低了种子生产的风险，使公司种子质量在同行业中处于前列。2005-2008年度，农业部连续4年对公司种子质量抽检合格，在发芽率、纯度、净度、水分等种子主要质量指标方面均大大优于国家标准。

**4、营销服务创新优势**

公司充分研究了中国农业产业的现实状况和发展方向，通过机制创新将企业、农技推广部门、经销商结合在一起，以“企业搭台、政策引导、农技跟进、农民获益”的形式，建设公司多方参与的市场营销体系和良种推广服务体系，真正实现“育繁推”一体化，改变了种业企业“重销售、轻服务”的现状，开放性地融合企业、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体系、种子经销商和农户，乃至下游的稻米深加工企业，构建起从种植到加工、渠道到品牌、多方共赢的平台，为使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了广阔的成长空间。

**（二）公司的竞争劣势**

**1、资产规模较小**

与种业类上市公司相比，本公司的资产规模较小，难以扩大经营规模、拓展销售渠道，也使得公司很难实施种子储备策略，进而影响了本公司的发展速度。另外，受资金实力的限制，公司科研规模和科研手段难以在现有的基础上实现质的飞跃，也制约了本公司吸引更多、更高层次的科研以及经营等专业人才的能力。

**2、产品结构较为单一**

目前公司主要产品为两系杂交水稻种子，产品结构相对单一，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受到限制，需要加大科研投入和新产品开发力度，加快产品升级换代速度，优化产品结构。

**（三）发行人参与市场竞争的措施与效果**

杂交水稻种子行业市场集中度低、竞争激烈的状况，不但增加了行业后入者进入的难度，也使市场已有主体的崛起与“突围”变得相对困难。杂交水稻技术发展至今，品种农艺性状的领先与服务的差异化成为种业企业决胜市场的关键。为此，本公司主要采取以下措施扩大推广种植面积、增加市场份额：

1、选育适应市场需求、农艺性状突出的品种，以好品种切入市场。如：公司“新两优 6 号”品种以其综合性状的突出表现和肉眼即可识别真伪的天然浅褐色标识，赢得了农民欢迎并连年大面积推广。公司目前已经或即将成功选育的性状与“新两优 6 号”相当或甚至更优的品种还有“新两优 106”、“新两优 343”、“新两优 901”和“新华 S/YR293”等将逐步推向市场；

2、通过多点试验示范和召开现场会等形式，以及在重点区域投放媒体广告等手段，提高农户和经销商对公司品牌的认知、种子性状的了解，引导客户选用本公司种子。从 2005 年开始，公司已在安徽、湖北、广西、江西等卫视投放“新两优 6 号”等优势品种的广告宣传，由此增加了公司种子的推广种植面积及市场份额。

3、创新营销服务模式、良种良法配套推广。发行人率先在安徽省内牵头构建“公司、农技推广部门、经销商”联合服务体系，通过指导农民合理施肥、及时防治病虫害等技术服务，实现良种与良法配套推广，帮助农民增产增收，进而吸引更多农户选用本公司种子。

4、走出国门、开拓境外市场。2006 年起公司即依托外贸人才优势、种子技术和品牌优势，将杂交稻种等出口到孟加拉、巴基斯坦等东南亚国家。目前已实

现境内、境外两个市场的协同发展。

通过以上研发、营销和服务措施的综合实施，公司在增加杂交稻种植推广面积和市场份额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根据中国种子协会统计，公司在全国杂交水稻行业的市场份额由 2006 年的 0.85%上升至 2008 年的 2.21%，排名从第 23 位升至第 6 位。

**（四）市场占有率及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1、市场占有率**

根据中国种子协会统计，荃银高科近年在全国杂交水稻行业中的市场地位逐年提高，现已成为全国杂交水稻行业中排名居前的具有核心竞争优势的“育繁推一体化”企业，2006—2008 年公司在行业中的排名如下：

| 年度 | 市场份额（%） | 行业排名 |
|---|---|---|
| 2006 年度 | 0.85 | 23 |
| 2007 年度 | 1.81 | 8 |
| 2008 年度 | 2.21 | 6 |

公司主导产品两系籼型杂交水稻新品种“新两优 6 号”于 2005 年通过安徽省区域品种审定之后开始产业化进程，2006 年被农业部列入 2006 年第一批超级稻推广品种。截至目前，农业部共认定超级稻品种 69 个，其中两系籼型杂交水稻认定品种 12 个。根据中国种子协会的统计，公司“新两优 6 号”市场占有率和推广面积如下：

| 项　目 | 2008 年 | | 2007 年 | | 2006 年 | |
|---|---|---|---|---|---|---|
| | 数量 | 增长率（%） | 数量 | 增长率（%） | 数量 | 增长率（%） |
| 全国杂交水稻种植总面积（万亩） | 23935 | 8.82% | 21995 | -3.53% | 22799 | 1.66% |
| 全国推广杂交水稻品种数（个） | 484 | 12.04% | 432 | -5.68% | 458 | 21.16% |
| “新两优 6 号”推广面积（万亩） | 356 | 29.93% | 274 | 46.52% | 187 | 503.23% |
| 市场占有率（%） | 1.49 | — | 1.25 | — | 0.82 | — |
| “新两优 6 号”在所有品种中的排名 | 9 | — | 10 | — | 18 | — |

**2、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①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平高科”），该公司是亚

洲最大的种子公司之一，科研、资金实力强。其 2007 年、2008 年杂交水稻种子销售收入分别为 3.48 亿元（经测算市场份额约为 8.22%）和 4.77 亿元。

该公司以晚季杂交稻种为其强项，适合长江中下游区域种植的一季稻品种不多。其主导品种“金优 207”为三系双季晚籼稻，2008 年推广面积 506 万亩，主要分布在湖南、江西、广西。该公司目前与发行人“新两优 6 号”同类的品种为国审“Y 两优 1 号”和国审“两优 0293”，2008 年推广面积分别为为 113 万亩和 86 万亩，且主要分布在湖南和安徽。

②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乐种业”），该公司是中国种子行业第一家上市公司，主要生产玉米、水稻、西甜瓜、棉花等品种，是中国最大的西甜瓜种子公司。该公司 2007 年和 2008 年水稻种子收入分别为 1.16 亿元和 1.52 亿元。

该公司杂交水稻种子的主要推广品种“丰两优 1 号”，与发行人“新两优 6 号”同类，2008 年推广面积 551 万亩，主要分布在安徽、湖北和广西。

③北京金色农华种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色农华”），该公司主营杂交水稻和杂交玉米种子。在杂交水稻品种方面，其主要品种为“扬两优 6 号”和“两优培九”。其中：前者与发行人“新两优 6 号”属同类品种，2008 年推广面积 549 万亩，主要分布在湖北、安徽、河南及江西；后者 2008 年推广面积 497 万亩，主要分布在湖北、江西、湖南和浙江。

④湖北省种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种子集团”），该公司是湖北省最大的专业化国有种子企业，重点发展水稻、棉花、油菜、玉米种子以及外贸等，其种子出口业务市场份额较高。该公司主推的水稻品种包括两优 287、两优 42、两优 25、两优 1 号等，其中“两优 287”2008 年推广面积为 92 万亩，主要分布在湖北、湖南和江西。

⑤四川国豪种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国豪”），该公司依托绵阳市农业科学研究所组建，经营的主要水稻品种为 725 系列、国豪杂交稻系列等。

该公司一季杂交中稻品种较多，主要品种适宜区域为长江上游稻区（四川、重庆、贵州、云南），其主推品种“冈优 725 ”2008 年推广面积 360 万亩，主要分布在四川及湖北。

注：以上 2008 年推广面积数据来源为：全国农技推广中心《2008 年全国农作物主要品种推广情况统计表》

以下为上述主要竞争对手和本公司新选育杂交水稻品种参加 2009 年南方稻区国家区试情况：

单位：个

| 公司名称<br>审定阶段 | 隆平高科 | 丰乐种业 | 金色农华 | 湖北种子集团 | 四川国豪 | 本公司 |
|---|---|---|---|---|---|---|
| 区域试验 | 4 | 4 | 2 | 0 | 1 | 5 |
| 生产试验 | 2 | 0 | 1 | 0 | 0 | 3 |

注：资料来源为中国农作物品种网（www.ccvi.net）2009 年南方稻区国家水稻品种区试及生产试验实施方案附表（正常情况下，在各省表现优秀的方有资格参加国家区试，区试通常是连续两年，表现突出的可以在第二年参加区试的同时参加生产试验，生产试验为一年。一般情况下，能进入生产试验的有望在次年通过国审）。

## 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 （一）公司的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以杂交水稻等农作物种子的研发、繁育和销售推广为主营业务，现阶段发行人主要种子产品品种及其特性如下：

| 品种名称 | 特点 | 类型 | 产量 | 抗性 | 适宜种植区域 |
|---|---|---|---|---|---|
| 新两优 6 号 | 熟期较早，产量高，米质较优 | 两系中籼稻 | 参加国家两年区试，平均亩产 572.39 公斤，比对照Ⅱ优 838 增产 5.71% | 中抗-感稻瘟病，抗-中感白叶枯病 | 适宜在江西、湖南、湖北、安徽、浙江、江苏的长江流域稻区（武陵山区除外）以及福建北部、河南南部稻区的稻瘟病轻发区作一季中稻种植；适宜在浙江连作栽培；在广西桂南稻作区早稻或中稻地区种植 |
| 新两优香 4 | 熟期适中，高产、优质，具香味 | | 参加安徽两年区试，平均亩产为 585.05 公斤，比对照汕优 63 增产 11.08% | 中抗白叶枯病，感稻瘟病 | 适宜在安徽省、河南作一季稻种植，适宜在广西桂中、桂北稻作区作早、晚稻种植，但不宜在山区和稻瘟病重发区种植 |
| 新优 188 | 熟期适中，产量较高，米质优 | 三系晚籼稻 | 参加国家两年区试，平均亩产 491.16 公斤，比对照金优 207 增产 4.34% | 稻瘟病综合指数 5.9 级，穗瘟损失率最高 9 级；中抗白叶枯病 | 适宜在江西、湖南、浙江、湖北和安徽长江以南的稻瘟病、白叶枯病轻发的双季稻区作晚稻种植；适宜在广西的桂中、桂北稻作区作早、晚稻种植 |
| 农丰优 909 | 熟期较迟，产量较高，米质一般 | 三系晚籼稻 | 参加国家两年区试，平均亩产 523.48 公斤，比对照金优 207 增产 3.30% | 感白叶枯病和稻瘟病 | 适宜在江西、湖南、浙江及湖北和安徽长江以南的稻瘟病、白叶枯病轻发区的双季稻区作晚稻种植，及在广西桂中、桂北稻作区作早、晚稻种植 |

（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1、杂交水稻种子产业运行基本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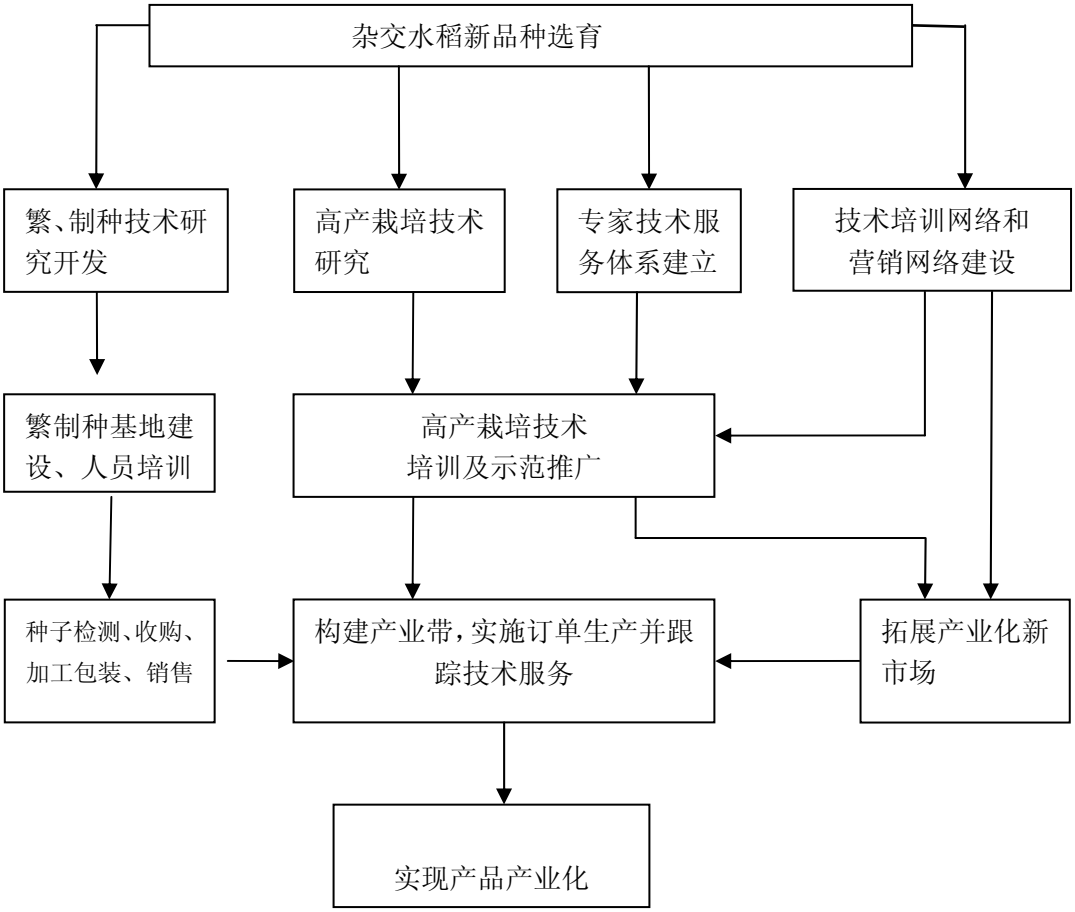


2、杂交水稻制种业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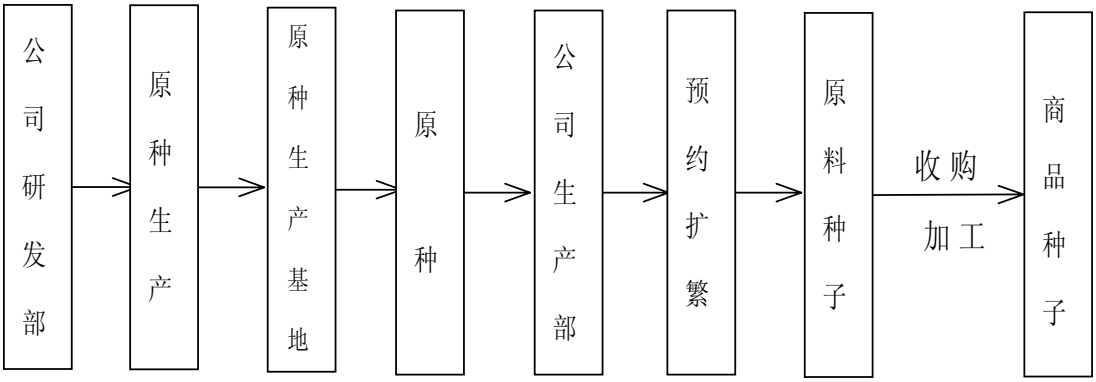


（三）主要业务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所采购的物资主要为外贸出口用外购种子和种子包装物。其中，前者由公司国际贸易部及控股子公司荃银科技公司根据与境外进口商的达成的外贸合约约定，择优选择相应品种的种子供应商并严格按照《农作物种子检验规程》对

所采购的种子予以验收；后者由公司市场部门根据全年生产计划，制订包装物采购计划，包装物供应商的选择采取招标或询价比较方式确定，确保优质优价。

2、生产模式

按照行业惯例，公司自产种子主要采取如下形式组织生产：首先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和对次年销售数量的预测，制定当年的种子生产计划，确定生产数量和制种面积，然后在合理分配繁育基地的基础上，与各受托制种单位（各地制种专业公司或个人种植大户）签订《委托制种合同》，以书面合同方式约定委托制种面积、收购数量、收购价格和种子质量要求等，公司负责提供繁育亲本材料、技术指导，受托制种单位负责组织或实施大田制种，以此保证公司种子的繁育与供应。种子成熟后由公司统一收购，收购时公司质检部对发芽率、净度、水分三项指标进行验收，并在收货后两个发芽周期内复检完毕，纯度在收货后该作物第一个生产周期内复检完毕。经检测质量达标后，公司市场部负责外销种子的商品化包装，包装规格主要为1公斤/袋、30公斤/件。

经过多年业务发展，公司已与江苏省庆丰种子站、福建建宁邓大进、贵州岑巩惠农种业等多家受托制种方建立了长期稳定、互惠互利的合作关系，目前制种基地面积已近5万亩。近三年公司制种面积情况如下：

| 年度 | 两系杂交稻 | | 三系杂交稻 | | 合计 |
|---|---|---|---|---|---|
| | 制种面积（万亩） | 比例(%) | 制种面积（万亩） | 比例(%) | 制种面积（万亩） |
| 2007 年 | 2.52 | 81.86 | 0.56 | 18.14 | 3.07 |
| 2008 年 | 2.90 | 82.55 | 0.61 | 17.45 | 3.52 |
| 2009 年 | 3.43 | 66.97 | 1.69 | 33.03 | 5.12 |

由于杂交种的技术特点，农户生产所需的亲本种子必须由公司提供；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合同约定，受托方生产出的种子全部归公司所有，受托方必须将生产出的种子全部交给公司，公司按合同约定的价格收购，收回的种子作为产成品入库。

公司原种（亲本）的生产方式与杂交种的生产方式不尽相同，主要区别在于亲本种子是由公司生产科研人员在公司所租赁的土地上完成繁殖。

3、销售模式

公司下设市场部和国贸部，分别负责国内和国外种子的销售业务。

国内销售主要采取经销和代理的模式。每年下半年，公司根据上一年度销售

情况确定各区域经销商（代理商）。公司与符合条件的经销商（代理商）签订经销（代理）协议，提供经销（代理）证。经销商（代理商）根据公司规定的提货价预付款，方可提货，并按公司统一规定的零售价进行销售。销售季节结束后，根据公司制定的结算价和当年销售政策，与经销商（代理商）结算货款。

国外销售方面，公司选择合适的海外合作伙伴签订长期合作协议，共同组织开展公司杂交水稻品种在国外的试种和审定工作，通过该国审定的品种由公司合作方独家代理该区域内的销售。一般每年二月份之前，公司与合作方落实种子出口计划后，负责及时组织安排种子货源，签订销售确认书，收购种子并加工、包装，根据与合作方签署合同的要求安排发货，付款结算方式以信用证为主。

在国内市场，公司围绕“立足安徽，面向全国，跻身世界”，建立健全国内市场网络，在安徽、江苏、湖北等 16 个省（市、区）建立了布局较为合理的营销网络，种子销售以自主品种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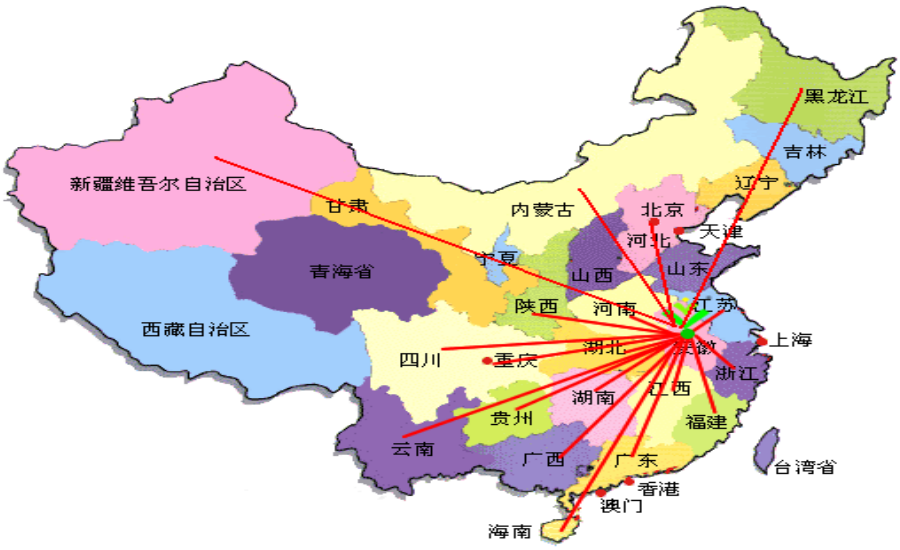


公司计划因地制宜构建更为科学和合理的国内市场销售组织体系，即在公司杂交水稻品种适宜种植的主要水稻产区设立分支机构，负责本销售区域内的种子推广和销售工作；以更具竞争力的品种筛选有实力的经销商（代理商），加强对农户的售后服务和技术指导，宣传荃银品牌，优化种子销售网络，强化服务、激励与考核机制，争取在今后几年内初步形成覆盖公司杂交水稻品种全部适宜种植区域，自上而下统一的营销和技术服务网络，运用现代化的信息管理等手段，使公司杂交水稻品种占据的国内市场份额不断提升。

在国际市场上，公司坚持“内外发展并举”的战略，积极开拓海外市场，与孟加拉、巴基斯坦、印尼等东南亚国家的客户建立了良好的长期协作关系。公司

将在此基础上拓展新的出口国和客户，增强“荃银”品牌在国际市场上的知名度。

**4、良种推广及售后服务的创新模式**

我国种业市场发育还不完善，种业公司在市场营销和产品服务等方面与其它行业相比较薄弱，“专业化产品，非专业购买”是种子行业典型的特征。据调查，目前种子终端零售商对农民选择购种有较大的影响，同时，受种子公司人力物力限制的影响，种业企业无法提供田间的适时技术指导和服务，导致良种良法不配套，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农作物的产量。种子企业迫切需要对良种推广、售后服务进行模式创新。针对上述问题，公司结合农技推广部门的公益职能，创新性地建立了以“公司+经销商+农技推广部门”三方参与的良种推广及售后服务新模式，致力于发挥三方优势，服务三农。

（1）公司、农技推广部门、经销商三方各自的优势及劣势

| 参与方 | 优势 | 劣势 |
| --- | --- | --- |
| 公司 | 科研创新能力强，研发出全国唯一的防伪型超级稻，产品质量好，对品种性能熟悉 | 受规模限制，人力、财力制约，无法做到实时田间技术指导和服务 |
| 农技推广部门 | 全国县级农技推广人员有 80 万名，安徽近 2 万名；各乡镇均设有农技服务站，其推广、培训设施较齐全；贴近基层、熟悉当地生产 | 因受工作经费的制约，对农民的技术指导不能及时到位 |
| 经销商 | 有营销经验和终端网络 | 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有限 |

（2）公司、农技推广部门、经销商三方各自的职责

荃银高科：向经销商统一提供良种；制定相关计划、组织检查和召开有关会议；无偿提供高产栽培示范田的种子；根据示范田块肥水等条件，制定高产栽培技术方案，并督促农技推广部门实施；按合作约定，兑现农技推广部门、经销商的补助及奖励。

农技推广部门：向农户推荐和介绍企业优良品种；选择集中连片的农田，实施技术攻关项目；配备专业技术人员，按高产栽培技术方案，并结合田间实际，负责指导农民，做好育秧、移栽、肥水管理、病虫草害防治等各项田间管理的服务工作；指导农民安全使用农药；适时向企业通报实施信息。

经销商：建立二级区域代理，全权代理该区域良种总经销任务；全过程参与推广服务工作，重点做好与农技部门、示范点责任人等联络工作，密切配合；参与安排种植示范面积的落实，做到随点跟踪，紧密联络；定期汇报高产示范情况。

（3）具体措施

①成立以县为单位，由三方人员组成的领导小组，负责当地市场推广和售后服务的实施。

②强力推进高产示范。县有百亩以上示范片，乡有五亩以上示范点，村有示范户，以提高乡村负责人、种粮大户、农民、粮食加工企业的认识，辐射和带动周边种子用户对荃银品种、品牌的认识。

③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等新闻媒体介绍公司的品种及栽培方法；召开县区高产栽培示范现场观摩会，举办农民技术培训和高产竞赛。

④激励措施。高产栽培示范田达标超产，公司给予农技部门和示范户补助奖励。

（4）创新成效

“公司+经销商+农技推广部门”三方参与的良种推广及售后服务新模式是在充分研究了中国农业产业的现实状况和发展方向的基础上，通过实践总结出来的。该模式将企业、农技推广部门、经销商结合在一起，充分发挥了三方资源优势，疏通良种与农户需求之间的渠道，激活了当地农业技术推广机构的人力资源，实现了良种良法配套，实现了多方共赢，具有很强的实用性。该模式自 2008 年实施以来，各县（区）响应积极，效果显著，当年就与安徽省内 8 个县（区）签订了协议，销量平均增幅达 50%。截至目前，公司共与安徽省内 20 个县（区）签订了协议。

**（四）公司最近三年主要产品的生产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业务主要划分为自产种子的销售和外购种子的购销两类。

**1、公司最近三年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和产销率情况**

公司密切跟踪国内稻谷市场需求变化趋势，加快新产品研发速度，先后推出一系列新的杂交水稻新品种，如：2006 年的“农丰优 909”、“新两优香 4”和 2007 年的“新优 188”等不同品种。一方面丰富了公司杂交水稻品种结构，满足了广大种植户的差异化需求；另一方面推动了公司业务量的成长，拓展了公司利润来源。经过种植户多年对公司不同杂交水稻品种的种植实践，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以“新两优 6 号”为代表的知名度较高、全国性推广品种为核心，其他品种有益补

充的产品多样化结构。

（1）近三年公司主要自产种子的产销情况如下：

| 期间 | 农作物类别及品种 | | 产量（万公斤） | 销量（万公斤） | 产销率（%） |
|---|---|---|---|---|---|
| 2009 年度 | 杂交水稻 | 新两优 6 号 | 388.42 | 342.05 | 88.06 |
| | | 新优 188 | 45.20 | 21.36 | 47.26 |
| | | 新两优香 4 | 36.26 | 28.56 | 78.76 |
| | | 农丰优 909 | 6.51 | 12.24 | 188.02 |
| | | 丰优 293 | 164.60 | 164.55 | 99.97 |
| | 其他品种 | | 129.05 | 84.47 | 65.42 |
| | **合计** | | **770.04** | **653.23** | **84.82** |
| 2008 年度 | 杂交水稻 | 新两优 6 号 | 368.79 | 275.22 | 74.63 |
| | | 新优 188 | 18.2 | 23.36 | 128.35 |
| | | 新两优香 4 | 55.2 | 21.05 | 38.06 |
| | | 农丰优 909 | 10.1 | 17.29 | 171.19 |
| | | 丰优 293 | 9.65 | 12.99 | 134.61 |
| | 其他品种 | | 72.05 | 44.69 | 62.03 |
| | **合计** | | **533.99** | **394.6** | **73.90** |
| 2007 年度 | 杂交水稻 | 新两优 6 号 | 341.42 | 240.61 | 70.47 |
| | | 新两优香 4 | 46.37 | 16.61 | 35.82 |
| | | 农丰优 909 | 17.02 | 9.05 | 53.17 |
| | | 丰优 293 | 11.56 | 9.52 | 82.35 |
| | | 两优 4826 | 0.02 | 9.19 | 45950 |
| | 其他品种 | | 60.1 | 35.90 | 59.73 |
| | **合计** | | **476.4** | **320.88** | **67.36** |

报告期内，公司自产种子主要为两系杂交稻种，如“新两优 6 号”、“新两优香 4”、“两优 4826”等，以及少量三系杂交稻种，如：“新优 188”、“农丰优 909”、“丰优 293”、“中优 293”等。

公司杂交水稻种子的生产经营具有显著的季节性和产、销不同期的特征，即：每年 3-9 月份为种子生产时期；10 月份开始为种子的收购期；11 月份至次年的 3 月份为种子的加工、包装和主要销售期。

近三年发行人自产种子产销率分别为 84.82%、73.90%和 67.36%。随着自产

种子的营销推广，公司自产种子整体产销率逐年提高。造成当年自产种子销量低于产量的主要原因是：种子的生产和销售不同期，种子的生产和收购在当年完成，而种子的销售跨会计年度进行，会计年度中反映的销量是公司上一年度剩余种子以及当年度部分种子的销售情况；并且，报告期内发行人自产种子生产量逐年提高，导致会计年度内实现的销量大多低于同期产量。

（2）近三年公司杂交水稻种子的出口情况

单位：万公斤

| 项　目 | 2009 年度 | 2008 年度 | 2007 年度 |
|---|---|---|---|
| 杂交水稻种子出口量 | 296.91 | 295.35 | 233.70 |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稻种全部为三系杂交稻种，且大部分为外购。出口的三系杂交稻主要品种包括“丰优 293”、“II 优 838”系列、“ II 优 718”、“中优 293”、“中优 838”等。

（3）近三年主要产品售价变动情况

单位：元/公斤

| 产品售价 | 2009 年度 | 2008 年度 | 2007 年度 |
|---|---|---|---|
| 新两优 6 号 | 25.68 | 22.13 | 20.58 |
| 新两优香 4 | 23.78 | 21.87 | 21.88 |
| 农丰优 909 | 14.77 | 13.68 | 14.19 |
| 新优 188 | 14.66 | 13.83 | 14.25 |
| **全部自产种子的平均价格** | **20.77** | **20.54** | **19.33** |

**2、公司产品国内销售的地域特征**

公司自产种子的销售地域与公司杂交水稻品种适宜种植区域、品种结构和销售推广力度相关，目前主要集中在长江流域和东南沿海地区，按照我国《水稻优势区域布局规划（2008-2015年）》的设计，上述两大区域的水稻种植面积和产量合计占全国水稻总种植面积和总产量的76.4%和79%，是我国杂交水稻商品种子的主要市场。因此，公司一直把上述两大区域作为营销的重点，近三年以来公司在上述区域内销售量占比平均达90%以上。

**3、公司最近三年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1）境内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 期间 | 序号 | 客户名称 | 销售额（万元） |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
| 2009年度 | 1 | 安徽民丰种业 | 669.53 | 4.10% |
| | 2 | 寿县三丰种业 | 275.44 | 1.69% |
| | 3 | 安徽定远皖农种业 | 267.90 | 1.64% |
| | 4 | 贵州筑农科种业 | 228.39 | 1.40% |
| | 5 | 安徽广德农技咨询服务部 | 208.55 | 1.28% |
| | 小　计 | | 1,649.82 | 10.12% |
| 2008年度 | 1 | 安徽民丰种业 | 636.19 | 5.37% |
| | 2 | 天长富源种业 | 330.42 | 2.79% |
| | 3 | 江苏盱眙金土地种业 | 176.11 | 1.49% |
| | 4 | 寿县三丰种业 | 150.33 | 1.27% |
| | 5 | 滁州晨丰种业 | 144.48 | 1.22% |
| | 小　计 | | 1,437.53 | 11.77% |
| 2007年度 | 1 | 安徽民丰种业 | 481.79 | 5.53% |
| | 2 | 江苏盱眙金土地种业 | 201.23 | 2.31% |
| | 3 | 天长富源种业 | 169.98 | 1.95% |
| | 4 | 湖北监利朱元豪 | 166.66 | 1.91% |
| | 5 | 广德县农科所 | 143.85 | 1.65% |
| | 小　计 | | 1,163.51 | 13.35% |

（2）境外前五位客户销售情况

受杂交水稻种子种植的区域适应性特点决定，公司目前出口业务全部集中在东南亚市场。

单位：万美元

| 期间 | 序号 | 境外公司名称 | 销售额 | 占出口总收入比例 |
|---|---|---|---|---|
| 2009年度 | 1 | PT PRIMASID | 120.96 | 17.20% |
| | 2 | RACHNA AGRI BUSINESS | 118.73 | 16.88% |
| | 3 | ACI SEED | 112.34 | 15.97% |
| | 4 | EAST WEST SEED | 87.99 | 12.51% |
| | 5 | ENERGYPAC | 69.00 | 9.81% |
| | 小　计 | | 509.01 | 74.82% |
| 2008年度 | 1 | ACI SEED | 249.70 | 38.16% |
| | 2 | EAST WEST SEED | 134.00 | 20.48% |
| | 3 | UNITED SEED STORE | 43.13 | 6.59% |
| | 4 | NATIONAL SEED | 27.75 | 4.24% |
| | 5 | RACHNA AGRI BUSINESS | 28.95 | 4.42% |
| | 小　计 | | 483.53 | 73.89% |
| 2007年度 | 1 | ACI SEED | 201.81 | 57.39% |
| | 2 | EAST WEST SEED | 50.02 | 14.22% |

| | | | | |
|---|---|---|---|---|
| | 3 | NATIONAL SEED | 47.40 | 13.48% |
| | 4 | RACHNA AGRI BUSINESS | 10.26 | 2.92% |
| | 5 | UNITED SEED STORE | 4.95 | 1.41% |
| | 小 计 | | 314.44 | 89.42% |

本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况。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公司前五名客户中占有任何权益。

**（五）公司最近三年主要产品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1、公司销售的杂交水稻种子分为自产种子和外贸出口采购两类，支付给委托制种单位（或种植户）的种子收购成本（即种植费用）和商品种子的采购成本是产品成本的重要构成内容，约占 95%，而种子的贮运成本等约占 5%。

公司委托制种单位生产大田种子的主要原料为杂交水稻种子的亲本，根据杂交水稻繁育特点和技术保密需要，公司提供的种子亲本均在租用的育种基地进行繁育，再以有偿方式提供给种子生产单位（个人）制种。公司目前已采取长期租赁方式在合肥、海南等地合计租赁成片土地约 600 亩从事农业科研、展示和育种亲本的生产。其中：约 500 亩土地的最长租赁期限为 50 年（在符合国家农村土地承包政策的前提下，期限为 2008 年 5 月至 2058 年 5 月）。在正常生产条件下，公司杂交水稻亲本的繁育完全能够充分保障公司制种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自产稻种单位成本和贸易稻种单位成本及其变化如下：

单位：元/公斤

| 类别 | 主要品种 | 2009 年度 | 2008 年度 | 2007 年度 |
|---|---|---|---|---|
| 自产杂交稻种 | 新两优 6 号 | 13.20 | 12.23 | 10.94 |
| | 新优 188 | 10.15 | 8.76 | 9.85 |
| | 新两优香 4 | 18.01 | 12.30 | 13.65 |
| | 农丰优 909 | 10.99 | 9.00 | 9.91 |
| | 丰优 293 | 8.97 | 9.67 | 9.05 |
| 贸易杂交稻种 | | 11.03 | 7.22 | 5.96 |

造成报告期内杂交稻种单位成本上升的原因主要有：一是制种成本大幅度上升，如：化肥、人工成本和各项费用报告期内均在上涨；二是受农村劳动力向城市转移收益比较效应的影响，为维护农民制种的积极性，公司需要支付更高的收购或采购价格。

2、公司主要在种子的仓储、加工和包装环节耗用部分能源，包括水和电力，能源成本占生产成本的比重极低。公司经营用电由高新区供电所负责保障供给，

生产经营用水由合肥市供水公司提供。

3、最近三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 期　间 | | 客户名称 | 种子采购额（万元） | 占种子总采购额比例 |
|---|---|---|---|---|
| 2009 年度 | 1 | 江苏建湖庆丰种子站 | 2212.22 | 18.59% |
| | 2 | 贵州红四方种业 | 1176.50 | 9.89% |
| | 3 | 福建邓大进 | 920.72 | 7.74% |
| | 4 | 和县盛和种业 | 629.26 | 5.29% |
| | 5 | 福建建宁禾丰种业 | 567.57 | 4.77% |
| | 小　　计 | | 5,506.28 | 46.27% |
| 2008 年度 | 1 | 江苏建湖庆丰种子站 | 1896.61 | 23.14% |
| | 2 | 贵州岑巩惠农种业 | 1392.67 | 17.00% |
| | 3 | 福建邓大进 | 1027.54 | 12.54% |
| | 4 | 四川绵竹竹丰种业 | 479.18 | 5.85% |
| | 5 | 四川仁寿金农种业 | 256.12 | 3.12% |
| | 小　　计 | | 5,052.12 | 61．65% |
| 2007 年度 | 1 | 江苏建湖庆丰种子站 | 2526.45 | 38.65% |
| | 2 | 广西万禾种业 | 496.04 | 7.59% |
| | 3 | 福建邓大进 | 405.2 | 6.20% |
| | 4 | 江苏盐城市种子公司 | 348.57 | 5.33% |
| | 5 | 成都市种子公司 | 346.87 | 5.31% |
| | 小　　计 | | 4,123.13 | 63.08% |

其中，公司贸易类种子的主要供应商情况如下：

| 期　间 | 序号 | 供应商名称 | 金额(万元) | 占种子总采(收)购额比例 |
|---|---|---|---|---|
| 2009 年度 | 1 | 江西先农种业 | 249.70 | 2.10% |
| | 2 | 广西区种子公司 | 178.77 | 1.50% |
| | 3 | 江苏阜宁陈良种业 | 79.46 | 0.67% |
| | 4 | 和县盛和种业 | 77.93 | 0.65% |
| | 5 | 江西科源种业 | 42.77 | 0.36% |
| | 小　计 | | 628.62 | 5.28% |
| 2008 年度 | 1 | 福建邓大进 | 973.58 | 11.88% |
| | 2 | 江苏中江种业 | 215.88 | 2.63% |
| | 3 | 福建建宁禾丰 | 158.67 | 1.94% |
| | 4 | 江苏徐州大华种业 | 143.45 | 1.75% |
| | 5 | 江西先农种业 | 115.35 | 1.41% |
| | 小　计 | | 1,606.93 | 19.61% |
| 2007 年度 | 1 | 福建邓大进 | 405.2 | 6.20% |
| | 2 | 成都市种子公司 | 346.87 | 5.31% |

| | | | | |
|---|---|---|---|---|
| | 3 | 四川科源种业 | 143.98 | 2.20% |
| | 4 | 广西钟山县种子公司 | 110.89 | 1.70% |
| | 5 | 江苏中江种业 | 102.58 | 1.57% |
| | 小　计 | | 1,109.52 | 16.97% |

由于种子的生产受自然气候条件影响很大，为化解种子生产过程风险（包括自然灾害风险和生产经营风险），随着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制种地域相应扩张，从江苏、安徽、四川等省逐渐增加广西、贵州等地，并按照市场竞争机制选择与管理受托制种单位（或种植户）。由于制种环节涉及杂交水稻繁育技术的保密和制种量产等要求，公司将制种机构数量控制在一定范围内。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位制种单位（或种植户）收购的种子金额分别占同期采购总量的比例为 46.27%、61.65%和 63.08%。

最近三年，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当期采购总额的 50%或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况；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中占有任何权益。

**（六）环保和生产安全方面的措施**

**1、环保措施**

公司注重环境保护，生产上严格遵循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种子行业是轻污染行业，不存在废气、废水和废渣，在种子精选过程中局部存在粉尘和噪音，公司采用在关键处使用除尘设备和消音板等措施加以解决。

根据合肥市环境保护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009 年 7 月 13 日和 2010 年 1 月 4 日出具的《证明》，荃银高科主要从事杂交水稻等种子的“育、繁、推”业务和种子的加工包装，能够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近三年来的生产经营过程中未因环保问题受过任何处罚。

**2、安全生产措施**

种子企业的生产安全主要集中在仓储和加工包装环节，为保证仓储等生产安全，公司建立了全面有效的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管理工作实行逐级责任制，由生产经理、各部门负责人和部门兼职安全员对各级安全工作负责。公司制定了《安全防火制度》，实行三级防火安全责任制，对火种进行严格管理，杜绝火险隐患的可能，避免发生意外事故。

（七）质量控制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种子的质量管理工作，制定了完善的种子质量管理制度，并通过了 ISO9001（2000）质量体系认证。公司严格执行种子行业相关国家标准，如《粮食作物种子　禾谷类》（GB 4404.1-1996 及 GB 4404.1-2008）《农作物种子检验规程》（GB/T 3543-1995）等。报告期内，经农业部农作物种子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抽检，公司产品质量全部高于国家标准。此外，公司每年还组织一次管理评审和两次内部质量体系审核，对质量管理体系进行持续改进，进一步推进质量管理规范化工作。

公司建有标准化的种子检验室，持证检验员 7 人，具有完善的检测手段，严格按照质量控制标准进行质量检查与报告，切实把好亲本和杂一代种子质量关。公司种子质量检测程序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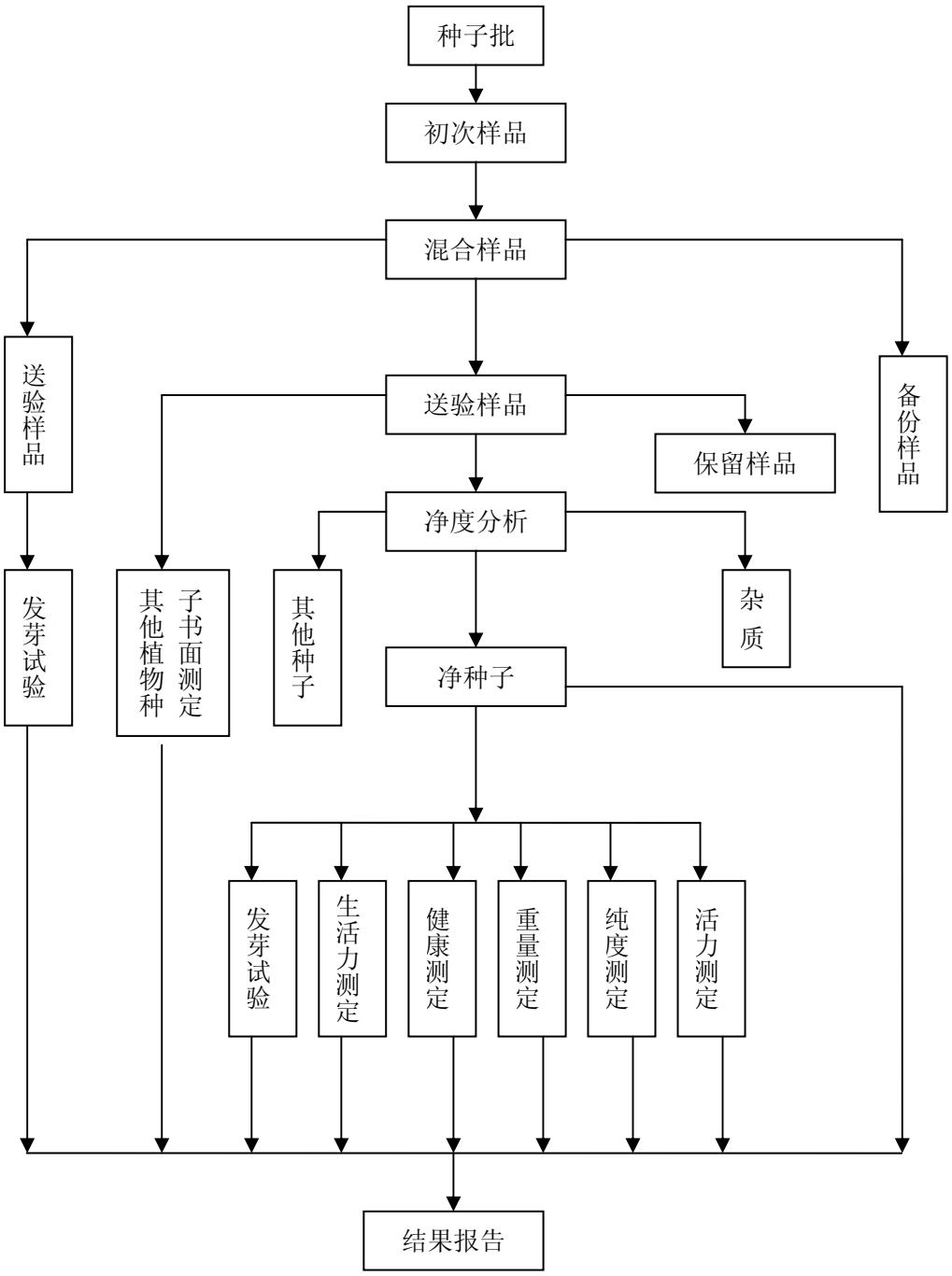


公司还将质量管理工作重心由产品质量控制转向生产过程质量控制。公司种子生产由本公司技术人员把关，实施技术指导和组织农户进行田间操作，从亲本提纯扩繁、大田繁殖到杂交制种严格实施模式化栽培、规范化种植、系统化管理和标准化生产，每年为不同品种建立严密的制种基地档案。种子的田间抽检由经过专业培训取得执业资格的专职检验员进行，并随时监督基地技术人员查漏补缺，对不符合质量要求的种子及时予以报废处理，确保田间制种质量达到标准。

公司建立了顾客退货、售后服务和投诉处理机制，严格遵守《产品质量法》、

《种子法》和《合同法》，自公司设立以来，未发生过较大的产品质量纠纷。

## 五、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情况

### (一)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通用设备、专用设备、电子设备和其他设备等。截至2009年末公司固定资产构成如下：

| 项　目 | 资产原值（元） | 累计折旧（元） | 资产净值（元） | 成新率（%） |
|---|---|---|---|---|
| 房屋建筑物 | 12,289,606.04 | 2,572,616.81 | 9,716,989.23 | 79.07% |
| 机器设备 | 2,646,073.07 | 529,905.84 | 2,116,167.23 | 79.97% |
| 仪器仪表 | 141,506.00 | 64,999.36 | 76,506.64 | 54.07% |
| 办公及其他 | 955,479.69 | 497,752.66 | 457,727.03 | 47.91% |
| 运输设备 | 750,325.00 | 160,508.10 | 589,816.90 | 78.61% |
| **合　计** | **16,782,989.80** | **3,825,782.77** | **12,957,207.03** | **77.20%** |

#### 1、主要设备

作为种子企业，公司主要设备为仓储设备、加工包装设备和检验设备。截至2009年末，本公司主要设备情况如下：

| 设备名称及规格 | 数量（台/套） | 原值（元） | 财务成新率 |
|---|---|---|---|
| 拷种机 | 1 | 3,800.00 | 15.93% |
| 风筛清选机 | 2 | 42,980.00 | 38.57% |
| 比重精选机 | 1 | 31,500.00 | 38.57% |
| 种子包衣机提升机 | 1 | 24,200.00 | 57.97% |
| 散包两用移动式输送机 | 1 | 16,000.00 | 59.58% |
| 智能光照培养箱 | 1 | 6,000.00 | 57.97% |
| 振动筛 | 1 | 4,500.00 | 78.98% |
| 封罐机 | 1 | 5,800.00 | 78.98% |
| 老虎车 | 1 | 3,620.00 | 78.98% |
| 种子自动加工流水线 | 1 | 1,366,000.00 | 80.60% |
| 电子天平秤 | 4 | 23,309.00 | 3.00% |
| 电泳仪 | 1 | 3,681.00 | 3.00% |
| 双稳定时电泳仪 | 1 | 2,320.00 | 40.18% |
| 多米诺激光机 | 1 | 232,000.00 | 96.77% |
| 除尘设备 | 1 | 230,000.00 | 98.38% |
| 输送机 | 5 | 54,000.00 | 100.00% |

2、房产情况

截至 2009 年末，公司拥有已办理产权证得自建房屋 3 处，总建筑面积为 6959.41 ㎡。房屋所有权具体情况如下：

| 房产名称 | 房地产权证号 | 建筑面积(M²) | 用途 | 所有权人 | 他项权利情况 | | | |
|---|---|---|---|---|---|---|---|---|
| | | | | | 权利人 | 权利种类 | 设定日期 | 约定期限 |
| 1#厂房 | 房地权合产字第 110945 | 1926.09 | 工业生产、仓储 | 公司 | 徽商银行营业部 | 抵押权 | 2009.7.31 | 3 年 |
| 2#厂房 | 房地权合产字第 110946 | 1926.09 | 工业生产、仓储 | 公司 | 徽商银行营业部 | 抵押权 | 2009.7.31 | 3 年 |
| 办公楼 | 房地权合产字第 110947 | 3107.23 | 综合办公 | 公司 | 徽商银行营业部 | 抵押权 | 2009.7.31 | 3 年 |

此外，由于公司种子储存仓库和冷库建造规模不能完全满足生产需要，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向外部单位租赁仓库方式解决。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租赁仓库的具体情况如下：

| 出租人 | 租赁规模 | 租赁期限 |
|---|---|---|
| 安徽安岱棉种技术有限公司 | 1250 平方米 | 2009 年 9 月 9 日<br>-2010 年 9 月 8 日 |
| 合肥市农副产品储运公司 | 1160 平方米 | 2009 年 11 月 1 日<br>-2010 年 10 月 31 日 |
| 安徽天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900 平方米 | 2009 年 11 月 22 日<br>-2010 年 2 月 21 日 |

公司租赁仓库面积（按 1 平方米/吨折算）与公司自有仓库面积对照如下：

| 租赁仓库面积（平方米） | 公司自有仓储面积（平方米） | 租赁面积/自有仓库面积 |
|---|---|---|
| 4310 | 3852.18 | 111．88% |

（二）无形资产情况

1、土地使用权

荃银高科目前拥有 3 宗国有土地使用权。

（1）坐落于合肥市高新区天智路 3 号的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证号：合高新国用（2008）第 31 号，性质：出让，地类：工业，使用权面积 21380.3 平方米，权利终止日期：2051 年 11 月 21 日。该土地使用权已经随其上建筑物一同抵押至徽商银行营业部，并办理了合高新他项（2008）第 31 号《土地他项权利

证明书》。

（2）坐落于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北、永和路东的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证号：合高新国用（2009）第 77 号，性质：出让，地类：工业，使用权面积 18539.65 平方米，权利终止日期：2059 年 3 月 2 日。

（3）坐落于荆州市荆州区西楚大道西侧的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证号：荆州国用（2009）第 104010032 号，性质：出让，地类：工业，使用权面积 14541.60 平方米，权利终止日期：2056 年 12 月 28 日。

另外，为满足科研、展示和繁育亲本种子需要，报告期内公司还长期租赁合肥、海南等地农业种植土地。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租赁土地情况如下：

| 出　租　方 | 租赁土地面积 | 租赁期限 |
|---|---|---|
| 合肥市包河区义城镇董城村 | 45 亩 | 2004.2.11-2014.2.10 |
| 合肥市蜀山区南岗镇鸡鸣村村民委员会 | 518.5 亩 | 第一阶段：2008.5.5-2025.5.4；<br>第二阶段：如国家土地承包政策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在相关农村政策允许情况下，合同继续履行至总期限达到 50 年 |
| 海南省三亚市凤凰镇槟榔村委会 | 66.8 亩 | 2008.5.1-2038.5.1 |

上述租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行为均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等法律、法规，与当地村民委员会签订了土地租赁合同并取得了土地承包农户的同意，办理了土地租赁备案手。

律师认为，上述租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行为合法有效。

**2、商标**

| 序号 | 注册证号 | 商标名称 | 注册类别 | 核定使用商品 | 注册有效期 |
|---|---|---|---|---|---|
| 1 | 3380633 | WINALL+荃银 | 第 31 类 | 种子；植物种子；新鲜蔬菜；鲜水果；活动物；植物 | 2003 年 12 月 28 日至 2013 年 12 月 27 日 |
| 2 | 3380634 | | 第 31 类 | 种子；植物种子；新鲜蔬菜；鲜水果；活动物；植物 | 2003 年 12 月 28 日至 2013 年 12 月 27 日 |
| 3 | 5106731 | 全银 | 第 29 类 | 蜜饯；牛奶制品；食用油；精制坚果仁；干食用菌；豆腐制品；蔬菜罐头；鱼制食品；水果罐头；肉罐头 | 2008 年 11 月 14 日至 2018 年 11 月 13 日 |
| 4 | 5106734 | 荃银 | 第 29 类 | 蜜饯；牛奶制品；食用油；精制坚果仁；干食用菌；豆腐制品；蔬菜罐头；鱼制食品；水果罐头；肉罐头 | 2008 年 11 月 14 日至 2018 年 11 月 13 日 |
| 5 | 5106738 | 全银 | 第 31 类 | 植物种子；新鲜蔬菜；鲜水果；活动物；饲料；植物；谷（谷类）；树木； | 2008 年 11 月 14 日至 2018 年 11 月 13 日 |

| | | | | | |
|---|---|---|---|---|---|
| | | | | 鲜食用菌；豆（未加工的） | |
| 6 | 5106743 | 全赢 | 第 29 类 | 干蔬菜；腌制蔬菜；肉；豆腐制品；蜜饯；蛋；牛奶制品；食用油；精制坚果仁；干食用菌 | 2008 年 11 月 14 日至 2018 年 11 月 13 日 |
| 7 | 5106744 | 全赢 | 第 31 类 | 新鲜蔬菜；鲜水果；活动物；饲料；树木；鲜食用菌；酿酒麦芽；动物栖息用品 | 2008 年 11 月 14 日至 2018 年 11 月 13 日 |

**3、植物新品种权及品种审定情况**

（1）植物新品种权

公司目前共拥有植物新品种权 5 个。根据《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规定，各品种权自授予之日起保护期限为 15 年。

| 序号 | 属或种 | 品种名称 | 品种权号 | 授权日期 |
|---|---|---|---|---|
| 1 | 水稻 | 新安 S | CNA20030208.6 | 2006.5 |
| 2 | 水稻 | 农丰 A | CNA20040480.6 | 2007.5 |
| 3 | 水稻 | Y 恢 909 | CNA20040477.6 | 2007.5 |
| 4 | 水稻 | YR293 | CNA20040479.2 | 2007.5 |
| 5 | 水稻 | 新两优 6 号 | CNA20050049.X | 2008.7 |

2009 年公司又有 4 个植物新品种权的申请被农业部植物新品种保护办公室审查通过，植物新品种权的权利证书正在办理中，具体品种及审批情况如下：

| 序号 | 属或种 | 品种暂定名称 | 申请号 | 申请日期 | 申请受理通知书取得日期 | 审批通过日期 |
|---|---|---|---|---|---|---|
| 1 | 水稻 | 03S | 20060418.X | 2006.7 | 2006.7 | 2009.11.17 |
| 2 | 水稻 | 2148S | 20040478.4 | 2004.11 | 2004.11 | 2009.12.3 |
| 3 | 水稻 | YR188 | 20060420.1 | 2006.7 | 2006.7 | 2009.11.17 |
| 4 | 水稻 | 新华 S | 2006419.S | 2006.7 | 2006.7 | 2009.11.17 |

此外，公司还有 **3** 个水稻新品种权的申请仍在审理中，具体如下：

| 序号 | 属或种 | 品种暂定名称 | 申请号 | 受理通知书取得日期 |
|---|---|---|---|---|
| 1 | 水稻 | YR1671 | 20070433.8 | 2007.9 |
| 2 | 水稻 | 荃紫 S | 20070432.X | 2007.9 |
| 3 | 水稻 | YR602 | 20070431.1 | 2007.9 |

（2）品种审定情况

| 序号 | 属或种 | 审定品种 | 审定编号 | 审定时间 |
|---|---|---|---|---|
| 1 | 水稻 | 新两优 6 号 | 国审稻 2007016 | 2007.11.14 |

| | | | | |
|---|---|---|---|---|
| 2 | 水稻 | 新优 188 | 国审稻 2007028 | 2007.11.14 |
| 3 | 水稻 | 新两优 106 | 国审稻 2008016 | 2008.8.7 |
| 4 | 水稻 | 农丰优 909 | 国审稻 2006047 | 2006.8.28 |
| 5 | 水稻 | 新两优 821 | 桂审（稻）2004011 号 | 2006.7.19 |
| 6 | 水稻 | 两优 4826 | 桂审稻 2006036 号 | 2007.9.17 |
| 7 | 水稻 | 农丰优 256 | 黔审稻 2006005 号 | 2006.6.8 |
| 8 | 水稻 | 皖稻 135（丰优 909） | 皖品审 04010421 | 2004.3.30 |
| 9 | 水稻 | 皖稻 145 号（新安 S） | 皖品审 05010460 | 2004.11.12 |
| 10 | 水稻 | 皖稻 201 号（丰优 188） | 皖品审 06010512 号 | 2006.1.22 |
| 11 | 水稻 | 新两优香 4 | 皖品审 07010601 | 2007.4.11 |
| 12 | 水稻 | 两优华 6 | 皖品审 07010614 | 2007.4.11 |
| 13 | 油菜 | 杂油 719 | 皖品审 07070557 | 2007.4.11 |
| 14 | 棉花 | 荃银棉 2 号 | 皖棉 2008002 | 2008.4.28 |
| 15 | 水稻 | II 优 293 | 皖稻 2008006 | 2008.4.28 |
| 16 | 棉花 | 荃银棉 3 号 | 皖棉 2009005 | 2009.7.30 |
| 17 | 水稻 | 丰优 293 | 鄂审稻 2005008 | 2005.5.18 |
| 18 | 水稻 | 中优 293 | 豫审稻 2005003 | 2005.4.20 |
| 19 | 水稻 | 两优 036 | 湘审稻 2006028 号 | 2006.2.17 |

**4、专利**

| 名　称 | 类型 | 专利号 | 特　点 |
|---|---|---|---|
| 具有隐性标记杂交水稻亲本及品种的选育方法 | 发明专利 | ZL03131697.2 | 可以快速、简便、直观、准确鉴定杂交水稻种子的纯度，解决了机械化制种难题，从而提高了制种产量、降低成本 |

除上述发明专利外，公司另有一项发明专利的申请权，具体如下：

| 名　称 | 类型 | 专利申请号 | 特点 |
|---|---|---|---|
| 一种无种壳印度南瓜亲本及品种的选育方法 | 发明专利 | 200910116255.3 | 发现无种皮（裸仁）印度南瓜（Cucurbit maxima）材料，利用此基因杂交转育可获得大片无种皮（裸仁）品种并进行商业开发 |

## 六、特许经营权情况

1、公司于 2008 年 8 月 25 日取得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许可证[（皖农委）农种生许字（2007）第 0365 号]，有效期至 2010 年 4 月 19 日。

2、公司于 2008 年 9 月 8 日取得了全国范围内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农种经许字（2008）第 0305 号]，有效期至 2013 年 9 月 8 号。

3、公司于 2002 年 11 月 21 日取得安徽省对外贸易经济委员会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企业资格证书》，具备相应的自营进出口经营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的规定，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2 日、控股子公司荃银科技于 2007 年 6 月 1 日分别完成了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 七、公司的技术与研发情况

### （一）现有技术水平

公司杂交水稻种子的繁殖、制种技术处于国内先进水平，繁殖、制种单产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在技术上，公司重点在以下几个方面实现了突破与发展：

**1、光温敏核不育系核心种子生产技术创新**

两系法杂交稻的核心是不育系。近年来，公司通过研究，制定了光温敏核不育系核心种子的生产技术，即在繁殖原种时通过核心种子低温冷藏或茎蘖繁殖，尽量减少繁殖代数，避免了年年繁殖核心种子导致的育性漂移，从而提高生产用种的纯度和商品种子的质量。另在繁殖原原种及原种时，育性转换期一定要安排在低于育性转换温度 0.5℃左右的时段，可确保高温株比例不提高。不育系原种生产技术路线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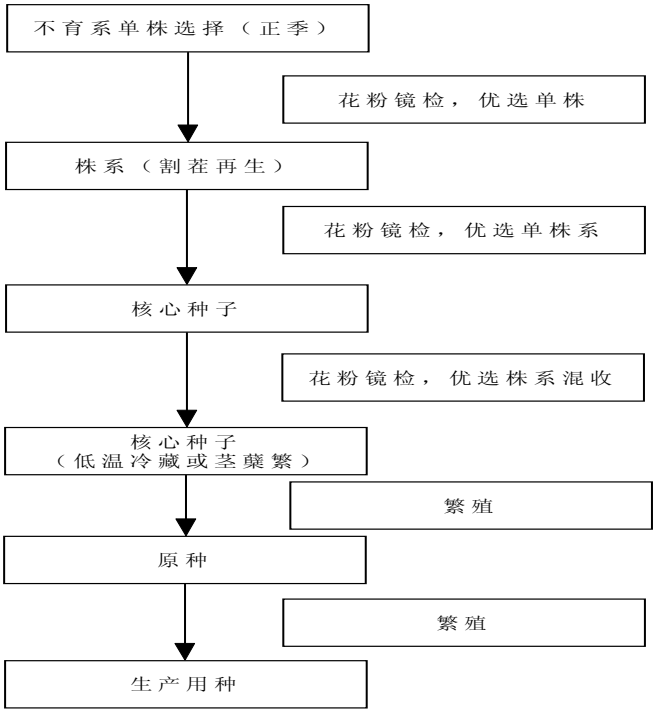

**2、合理安排制种基地，分散制种风险**

近几年来，随着公司对两系法的不断深入研究，总结并制定出“三防”和“四佳”的制种经验和控制理论。其中，“三防”指：一防敏感期低温，制种基地抽穗前 10～20 天日平均气温不低于 24℃，日最低温度不能低于 20℃；二防敏感期冷灌，制种基地抽穗前 10～20 天不能用低于 20℃的水灌溉；三防花期高温，制种基地花期日平均气温不得高于 35℃，最高温度不能高于 38℃。“四佳”指：一是最佳地区，两系制种区域在丘陵山区、低丘平原和滨湖，丘陵山区优于平原；二是最佳海拔，海拔为 250～350 米的区域为两系杂交稻制种的适宜区域（山区例外）；三是最佳季节，7 月下旬至 8 月下旬可安排抽穗扬花期；四是最佳时段，既能保证稳定通过育性转换敏感期又能保证正常地抽穗扬花。根据以上原则，公司将两系制种基地安排在广东、广西、四川、贵州、福建、安徽、江苏等不同生态地区，确保在任一生态区域出现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时，公司也有充足、合格的种子供应。

**（二）公司核心技术的来源及其创新状况**

本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是公司技术人员在公司聚合的资源基础上，通过积累和不断创新取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

主要核心技术及其创新状况如下：

| 核心技术类别 | 核心技术名称 | 技术创新情况 |
| --- | --- | --- |
| 发明专利 | 具有隐性标记杂交水稻亲本及品种的选育方法 | 原始创新 |
| 植物新品种权 | 新安 S、YR293、Y 恢 909、农丰 A、新两优 6 号 | 原始创新 |
| 杂交水稻专有生产技术 | “自然低温环境胁迫单株选择”繁殖方法 | 集成创新 |
| | “原原种长期冷藏或不断割茬再生”方法 | |

近三年，公司上述杂交水稻核心技术相关产品收入分别为 13,479.54 万元、8,104.27 万元和 6,204.17 万元，依次占同期营业收入总额的 82.65%、66.29%和 70.71% 。

**（三）公司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所处阶段**

根据《种子法》规定，主要农作物品种在推广应用前应当通过国家级或者省

级农业主管部门审定。通过国家级审定的主要农作物品种由国务院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公告，可以在全国适宜的生态区域推广；通过省级审定的主要农作物品种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公告，可以在本行政区域内适宜的生态区域推广；相邻省、自治区、直辖市属于同一适宜生态区的地域，经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同意后可以引种。公司目前主要产品所处的生产阶段情况：

| 序号 | 品种名称 | 审定单位或部门 | 颁证日期 | 审定种植区域 | 所处生产阶段 |
|---|---|---|---|---|---|
| 1 | 新两优 6 号 | 农业部国家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 | 2007.11 | 江西、湖南、湖北、安徽、浙江、江苏的长江流域稻区（五陵山区除外）以及福建北部、河南南部稻区的稻瘟病轻发区作一季中稻种植 | 批量生产 |
| 2 | 农丰优 909 | 农业部国家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 | 2007.4 | 江西、湖南、浙江及湖北和安徽长江以南的稻瘟病、白叶枯病轻发区的双季稻区作晚稻种植 | 小批量生产 |
| 3 | 新两优香 4 | 安徽省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 | 2007.4 | 安徽省作一季稻（不宜在山区和稻瘟病重发区种植） | 小批量生产 |
| 4 | 新优 188 | 农业部国家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 | 2007.11 | 江西、湖南、浙江及湖北和安徽长江以南的稻瘟病、白叶枯病轻发区的双季稻区作晚稻种植 | 小批量生产 |
| 5 | 新两优 106 | 农业部国家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 | 2008.8 | 江西、湖南、浙江及湖北和安徽长江以南的稻瘟病、白叶枯病轻发区的双季稻区作晚稻种植 | 小批量生产 |

**（四）公司正在实施的研发项目**

种子行业的竞争已由过去的销售地域和客户的争夺，日益演变成品种持续创新能力的竞争。作为一家小型民营种业公司，公司自设立即树立了“技术为先、品种制胜”的技术研发和产品开发理念。目前公司累计获杂交水稻（亲本）新品种权 9 个、审定品种 19 个（含杂交油菜品种 1 个和杂交棉花品种 2 个），并承担了部分国家和省市重大科研项目。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实施的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1、承担的国家及省市科研项目**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来源 | 项目研发目标 | 进展情况 |
|---|---|---|---|---|
| 1 | 防伪型超级稻新两优 6 号育 | 2008 年度国家发改委高技术产业化项目---防伪型超级稻新品种新两优 6 | 将超级稻新品种防伪型超级稻新两优 6 号育种与栽培技术集成创新、种子生产技术（包括不育系核心种子生产、不育系繁殖和杂交稻制种）、适宜地区产业带、构 | 实施中期 |

| | | | | |
|---|---|---|---|---|
| | 种与栽培技术集成创新、种子生产技术 | 号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 | 建种子营销网络和售后服务四位一体，通过企业化运作，整体推进，实现产业化目标，使农民增收、国家受益。 | |
| 2 | 优质高产双季晚籼稻新品种新优188中试 | 2008年度科技部科技成果转化资金项目（项目编号2008GB2C300127） | 主要通过新优188高产制种技术和无公害优质高产稻米栽培技术和免耕直播栽培技术的集成，在南方双季稻区建立高档优质米种植基地；选择适宜制种区域，研究推广高产制种技术和新星A繁种技术；加快完善推广、服务网络；进行规模化生产，发展订单农业，打造优质米品牌。通过新优188及配套栽培技术的推广，带动当地优质稻的种植、加工、销售，促进我国优质双季晚籼稻的推广和面积增加。 | 实施中期 |
| 3 | 优质、抗逆油菜种质资源创新及产业化 | 2008年度安徽省国际合作项目（项目编号08080703002） | 利用加拿大方单位在油菜品质改良方面的国际优势及具有国际专利的品质改良基因，结合中方单位的已培育的具有抗逆优势的优良品种，进行优势互补，培育优质、抗逆油菜新品种(系)；对获得的优质、抗逆油菜新品种(系)进行产业化，提升安徽省油菜种质资源的自主创新能力及产业化水平。 | 改良选育油菜新品种已通过安徽省品种审定；改良选育2个不育系，并通过安徽省品种审定专家鉴定；项目产品在安徽省已推广 |

**2、公司自主研发项目**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研发目标 | 进展情况 |
|---|---|---|---|
| 1 | 耐储藏高产优质水稻新品种选育及中试 | 利用作物自身储藏特性，解决水稻储藏安全问题，满足生产对耐储藏、高产、优质、多抗水稻新品种的需求，从品种上改变水稻种子和稻谷储藏性，减少储藏过程中稻谷陈化变质的损失以及种子生活力的下降，提高稻谷的副产品综合利用，促进农业经济结构调整。填补生产上没有耐储藏水稻品种的空白。 | 已筛选出脂肪酶活性缺失的优良恢复系YR293并获植物新品种权；利用YR293选育的新品种中优293、丰优293、II优293通过安徽省品种审定 |
| 2 | 优质高产两系杂交晚籼稻新品种选育 | 主要通过选育优良不育系和恢复系，进而选配优质、高产杂交晚籼稻新品种，重点在于改进粮食品质，进而优化产品结构，满足我国及世界粮食品种需求趋势。 | 选育出的两系杂交晚稻品种新两优106已通过全国品种审定 |
| 3 | 优质、抗虫、抗病、高产杂交棉新品种的选育 | 通过杂种优势的利用来提高棉花产量，改善品质，增强抗病（虫）性，是棉花育种的发展方向，是提高我国棉花国际竞争力重要途径。本项目通过高抗、高产、优质杂交棉花新品种荃银2号选育及应用，大幅度提高棉花的产量和效益，促进安徽省农业结构调整。 | 已成功选育新品种“荃银棉2号，形成荃银棉2号高产栽培技术，初步形成杂交棉亲本保纯复壮技术 |
| 4 | 南瓜系列新品种的 | 针对我国南瓜发展目前面临的瓶颈—品种，利用公司拥有的丰富南瓜种质资源，选育出符合市场 | 1、育成红皮优质印度南瓜品种“荃鑫” |

| | | | |
|---|---|---|---|
| | 选育与产业化 | 需求的特色南瓜品种，提高安徽省省南瓜种子产业发展，进而推动安徽省南瓜相关产业发展，促进农村种植产业结构调整，实现南瓜相关产业及种植农民效益的双丰收。 | 2、育成黑皮优质印度南瓜品种“黑晶”<br>育成优质中国南瓜品种“早丰蜜”、“早抗958” |
| 5 | 优质、特早熟甜糯玉米新品种的选育及应用 | 随着经济技术与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糯、甜玉米将成为人们更加喜爱的食品，并且还是重要出口创汇产品及工业原料，世界上除美国外，其他国家鲜食玉米生产及加工产品较少，而欧洲和东南亚地区的需求量日益扩大，发展糯、甜玉米及其加工产品有着较为广阔的市场。 | 选育的玉米新品种组合正在参加2009年安徽省区试 |
| 6 | 优质奶油瓤色西瓜种质资源的创新与应用 | 利用不同种间进行远缘杂交、复交、回交转育，结合离子束注入、卫星搭载等技术诱导产生有利基因突变，并加以自交纯化，培育出奶油瓤色西瓜新品系，与普通西瓜测配选育出新型、高档、优质奶油瓤色的杂交西瓜新组合，同步研究配套的制种栽培技术体系。<br>本项目的完成，可改变我国白瓤西瓜肉质紧硬、含糖量低、无食用价值的问题，填补奶油瓤色西瓜空白，满足市场需求。 | 1、育成花皮黄肉优质西瓜品种“WJP”<br>2、获得优质奶油色西瓜种质资源3份 |

**3、合作研发情况**

本公司跟踪世界转基因水稻的研发动向，与武汉捌贰陆农业生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作为甲方）在“使用分子辅助选择技术转移CRYI抗虫新基因”项目上进行合作，双方在《合作协议书》中约定“甲方同意利用分子辅助选择技术将具有自己知识产权的抗虫BT基因CRYI转到乙方的不育系新安S和恢复系YR512、安选6号中，负责完成分子辅助选择改良工作；甲乙双方同意相互引进对方新的亲本材料与各自自主知识产权的材料进行配组，所配品种知识产权归甲乙双方所有，引进方有独占开发权，利润分配双方另行协议”。

**（五）公司研发机构和近三年研发投入情况**

**1、研发机构设置**

公司设有“科研部”，科研部下设“新品种实验站”专门从事品种的培育、观察、检测鉴定等研究工作，并对新品种进行试种、试验、示范，以掌握新品种生长特性，总结种子栽培技术推广要领。目前公司科研部已形成一支30多人的专业结构相对合理、学历和学术水平较高、“老中青”结合的科研队伍，拥有合肥义城、南岗和海南三亚等三个生态研发基地，先后为公司筛选出新两优6号、新两优香4、新两优106等两系杂交水稻新品种和农丰优909、新优188等三系杂交水稻新品种，同时，在棉花、油菜等新品种的选育开发上也取得了一定成果，为公司发展奠定了坚实的科研基础。

公司科研部下设“水稻课题组”、“棉花课题组”、“油料玉米课题组”和“西甜瓜课题组”，其中：水稻课题组负责公司核心产品杂交水稻品种的持续优化改良和新品种的选育，跟踪水稻种子科技发展动态；其他课题组负责公司对其他经济作物或农作物种子的培育，以丰富公司产品种类、增强抗御市场风险能力和竞争能力。

**2、研发费用**

公司在研发方面的投入主要包括：技术人员的工资性支出、管理性成本支出（包括差旅费、会务费、技术开发项目的日常费用）、研究开发设备购置与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与营业收入之间的关系如下：

| 期　间 | 研发投入（万元） | 所占比例（%） |
|---|---|---|
| 2007 年度 | 369.13 | 4.21 |
| 2008 年度 | 340.60 | 2.79 |
| 2009 年度 | 637.85 | 3.89 |

**（六）发行人的技术创新机制**

**1、开放性、富有吸引力的人才机制**

技术创新关键是人才，在种子领域品种的创新与差异化离不开科技人才，人才的积聚成为种业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公司采取“外部引进和自主培养”相结合的开放式人才吸引、培养、使用和激励机制，重视对科技人员的业务和技术知识更新。同时，将科研人员个人收入与企业科研及经营成果紧密结合，推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等，充分调动科技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2、为技术与产品创新提供制度保障**

鼓励创新的制度基础是开展技术或产品创新的重要保证。首先公司从企业的长远利益出发，建立了稳定的技术创新投入机制；其次，从激励制度层面鼓励员工进行创新，调动创新的积极性，公司在《奖励办法》中具体规定了科研人员奖励标准，包括新品种审定奖励、品种权或开发权转让奖励以及专利权奖励等；最后，公司还从员工职位晋升、技术职称评定等方面，为创新型人才提供良好的“脱颖而出”机会。

**3、以公司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

公司建有种子技术与产品自主创新的事业平台，从事以杂交水稻为主的植物新品种研发，同时在市场、生产和销售等环节形成及时的沟通反馈渠道，有关产

品技术指标、性能质量以及市场需求变化等信息可以迅速反馈至公司技术和产品研发部门。

公司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深入分析和把握市场，根据市场需求确定研究开发方向和目标，研发成果针对性、适用性强，实现了社会价值和公司经济效益的有机统一。

同时，为了弥补自身在资金、信息、科研手段等方面的不足，公司与国内一流的科研院所开展合作。截至目前，公司已与中国水稻研究所、中国科学院等离子体物理研究所、中国农业科学院作物科学研究所国家遗传育种重点实验室、华中农业大学、安徽省农业科学院等都建立了长期、较紧密的合作，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果，主要有：用显性矮杆选育抗倒伏杂交稻新品种，水稻耐储藏品种的选育，将抗白叶枯及稻瘟病基因导入公司主要品种，以及在杂交稻抗虫基因技术方面进行的技术合作，以作为公司应对未来国家如果放开转基因水稻时的技术储备。

**（七）核心技术的保密情况**

**1、已经执行的技术保密协议**

公司与所有技术人员及相关人员签订了《商业秘密保密协议》，涉及保密责任、保密期限、竞业限制、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条款，以保证公司核心技术的安全。该协议生效之日起至今未出现违反协议相关条款的情况。

**2、对核心技术人员采取的激励和稳定措施**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关键管理人员和技术骨干均持有本公司股份。通过持股安排，上述人员的个人利益与公司利益的结合更加紧密。这不仅能够进一步激发其技术创新热情，从而不断提高公司整体的技术水平，而且还能鼓励其增强技术保密意识，自觉遵守公司的各项技术保密规定，防止技术泄密对公司利益的损害。

**（八）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技术和研发人员共 37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41.57%，其中核心技术人员 4 人，分别为：李成荃、陈金节、张从合、王合勤等，各自所取得的专业资质及重要科研成果和获得的奖项如下表：

| 姓名 | 专业资质 | 重要科研成果及获得的奖项 |
| --- | --- | --- |
| 李成荃 | 研究员，农业 | 1979 年“三系杂交籼稻应用与推广”项目获安徽省政府二 |

| | | |
|---|---|---|
| | 部杂交水稻专家顾问组顾问成员 | 等成果奖（第一人）；1981 年“水稻数量性状遗传距离测定及其在预测杂种优势上的应用”项目获农业部技术改进一等奖（第二人）；1986 年“杂交粳稻新组合当优 C 堡”项目获省科技进步二等奖（第一人）；1994 年“光敏核不育系 7001S 的选育与应用”项目获安徽省科技进步一等奖（第一人）；2008 年获袁隆平基金农业重大贡献奖。 |
| 陈金节 | 高级农艺师 | 1989 获安徽省农牧渔业厅“制种技术能手”；1993 年“秦油二号制种技术研究”项目获安徽省星火计划二等奖、合肥市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1997 年获合肥市科技兴农先进个人一等奖；2000 年获合肥市农业科技十佳农技人员二等奖；2004 年“印水型水稻不育胞质的发掘及应用”项目获浙江省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2005 年“印水型水稻不育胞质的发掘及应用”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2009 年获合肥市科技进步一等奖。 |
| 张从合 | 高级农艺师 | 曾荣获合肥市农林局杂交水稻制种先进工作者称号；1998 年荣获合肥市政府科技兴农二等奖；2002 年荣获“合肥市青年岗位能手”称号；2009 年荣获合肥市科技进步一等奖；在国家级和省级重点专业学术刊物上发表论文 19 篇。 |
| 王合勤 | 高级农艺师 | 荣获安徽省、合肥市科技进步奖各一项。在《杂交水稻》、《安徽农业科学》、《安徽农业》、《安徽农学通报》等省级以上专业学术刊物上发表论文 10 多篇。 |

#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 一、同业竞争

### （一）公司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共有 39 名自然人股东，股权结构较为分散，无任何股东持股比例达到 30%；第一大股东张琴持股比例为 11.70%，第二大股东贾桂兰持股比例为 8.54%，第三大股东陈金节持股比例为 7.93%，第四大股东高健持股比例为 6.43%，第五大股东张筠持股比例为 5.14%，前 5 名股东持股比例合计为 39.74%，其余 34 名自然人股东持股比例从 0.13%-4.43%不等，合计持股比例为 60.26%。此外，本公司任何股东均不能通过实际支配公司股份表决权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因此，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同业竞争的情况。

报告期内，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权的主要股东张琴、贾桂兰、陈金节、高健、张筠等 5 人，均未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相近或相似的业务，未拥有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控股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或其他企业，与本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张琴、贾桂兰、陈金节、高健、张筠）及其关联人（刘家芬）以及其他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张从合、李成荃、王群、徐文建、王瑾）已书面承诺：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与荃银高科不存在同业竞争，将来也放弃与荃银高科的同业竞争。本人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不从事任何在商业上与荃银高科正在经营的业务有直接竞争的业务；对荃银高科已经进行建设或拟投资兴建的项目，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进行同样的建设或投资；在生产、经营和市场竞争中，也不与荃银高科发生任何利益冲突。

## 二、关联方和关联交易

###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关联方主要

包括：

1、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 关联方名称 | 关联方关系 | 在公司任职情况 |
| --- | --- | --- |
| 张琴 | 公司股东，持股比例 11.70% | 董事长 |
| 贾桂兰 | 公司股东，持股比例 8.54% | 董事 |
| 陈金节 | 公司股东，持股比例 7.93% | 董事、总经理 |
| 高健 | 公司股东，持股比例 6.43% | 董事 |
| 张筠 | 公司股东，持股比例 5.14% | / |

2、关联法人

| 关联方名称 |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 主要经营范围 | 备注 |
| --- | --- | --- | --- |
| 安徽荃银农业技术有限公司 | 主要股东投资的企业 | 农作物良种研发，农副产品及其深加工产品的生产、销售等 | 2008 年 4 月前为安徽荃银高科技研究所 |
| | 全资子公司 | | 2008 年 5 月被本公司收购，现已注销 |
| 安徽荃银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瓜菜种子、农化产品的销售及出口 | 本公司持有其 60%的股权 |
| 合肥绿地农产品有限公司 | 主要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 农副产品、肥料的生产销售等 | 主要股东张琴之父控制的企业 |
| 合肥禾味食品有限公司（中日合资） | 公司董事长担该企业董事 | 调味料及食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 2008 年 6 月前为荃银农技参股的企业 |
| | | | 合肥绿地农产品有限公司控股的企业 |
| 合肥共创物业有限公司 | 主要股东控制的企业 | 物业管理及咨询服务等 | 主要股东贾桂兰控制的企业 |
| 合肥常青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主要股东控制的企业 | 物业管理，房地产咨询 | 主要股东贾桂兰控制的企业 |
| 安徽力拓矿业有限公司 | 主要股东控制的企业 | 矿业投资等 | 主要股东贾桂兰控制的企业 |
| 安徽金天地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 主要股东控制的企业 | 公路、桥梁、隧道养护 | 主要股东贾桂兰控制的企业 |

3、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除上述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中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或高管人员及其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 关联方名称 | 关联方关系 | 持股情况 |
| --- | --- | --- |
| 李成荃 | 副董事长 | 公司股东，持股比例 4.35% |

| | | |
|---|---|---|
| 姜晓敏 | 监事会主席 | 公司股东，持股比例 2.76% |
| 王合勤 | 监事 | 公司股东，持股比例 3.16% |
| 严志 | 职工监事 | / |
| 张从合 | 副总经理 | 公司股东，持股比例 4.43% |
| 王群 | 副总经理 | 公司股东，持股比例 2.67% |
| 徐文建 |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公司股东，持股比例 1.54% |
| 王瑾 | 财务总监 | 公司股东，持股比例 0.51% |
| 朱德众 | 副总经理 | / |

**4、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投资者及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关联方名称 | 关联方关系 | 持股情况 |
|---|---|---|
| 刘家芬 | 公司主要股东、董事长张琴之母 | 公司股东，持股比例 2.91% |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发明专利和植物新品种权的实施许可及转让

2004 年 10 月 18 日，荃银研究所与本公司的前身荃银有限签订《合作协议书》，约定：荃银研究所与荃银有限合作进行有关品种审定的申请以及材料申报，以荃银研究所名义通过审定的品种的开发经营权由荃银研究所根据情况无偿许可荃银有限独占使用；以荃银研究所名义取得的植物新品种权，荃银研究所同意无偿许可荃银有限独占使用；以荃银研究所名义申请的“具有隐性标记杂交水稻亲本及品种的选育方法”发明专利，若荃银研究所取得该发明专利，同意无偿许可荃银有限独占使用。

报告期内，荃银研究所无偿许可本公司及其前身使用的发明专利和植物新品种权包括：“具有隐性标记杂交水稻亲本及品种的选育方法”发明专利、“新安 S”植物新品种权。

2008 年 3 月 2 日，本公司与荃银研究所签订《“具有隐性标记杂交水稻亲本及品种的选育方法”发明专利转让协议》，约定荃银研究所将“具有隐性标记杂交水稻亲本及品种的选育方法”发明专利（专利号：ZL03131697.2）无偿转让给本公司，时间为协议签字之日起至专利有效期终止日止。2008 年 7 月 11 日，本公司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下发的《手续合格通知书》，根据该通

知书，专利权人已变更为本公司。

2008 年 5 月 28 日，本公司在收购荃银农技的全部股权后，与荃银农技签订《“新安 S”品种权转让协议》，约定荃银农技将“新安 S”植物新品种权无偿转让给本公司。根据《著录项目变更 2008 年 11 月 1 日第 6 期（总第 56 期）》，品种权人已变更为本公司。

（2）支付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给上述关键管理人员的报酬情况如下：

| 项目 | 2009 年度 | 2008 年度 | 2007 年度 |
|---|---|---|---|
| 薪酬（万元） | 208.77 | 109.78 | 54.82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收购荃银农技全部股权

2008 年 4 月，公司与荃银农技全体股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整体受让荃银农技，受让价款以截至 2008 年 3 月 31 日荃银农技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依据，合计 321.91 万元。2008 年 5 月 8 日，荃银农技取得合肥市工商登记管理局签发的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述交易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荃银农技变更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关于本次收购的具体情况，请参见“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发行人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2）出售荃银农技参股公司禾味食品全部股权

2008 年 6 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荃银农技将其所持合肥禾味食品有限公司 12.50%的股权出售给合肥绿地农产品有限公司，根据双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书》，本次转让价格依据荃银研究所原出资额确定为 75 万元。荃银农技已于 2008 年 6 月 30 日收到上述价款。

（3）与关联方资金往来

公司与荃银研究所的资金往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其他应收款—荃银研究所 | 2008 年 1 月 1 日-3 月 31 日 | 2007 年度 |
|---|---|---|
| 期初余额 | 190.95 | 267.35 |
| 本期增加 | 90.87 | 148.62 |
| 本期减少 | 261.82 | 225.02 |
| 期末余额 | 20.00 | 190.95 |

上述资金往来产生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拆借给荃银研究所的周转资金及代垫少量水电费款项。

## 三、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

**（一）《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公司章程》第 39 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

第 44 条规定，“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涉及关联交易的各股东，应当回避表决，上述股东所持表决权不应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

**1、关联交易决策权限**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 7 条规定：

“（1）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

（2）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15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

（3）独立董事应当对下列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 15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

（4）经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有权审议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50 万元－5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5%的关联交易。

公司在连续 12 个月内发生的交易标的相关的同类关联交易，应当按照累计计算。”

**2、关联交易回避规定**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 3 条规定：“公司不得为股东、股东的控股子公司、股东的附属企业或者个人债务提供担保；与关联人有任何利害关系的董事、股东及当事人就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应采取回避原则。”

## 四、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关联交易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决策严格遵守了公司现行《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定的相关权限和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的合法性和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发表了意见，认为：发行人最近三年，公司与关联方签署的关联交易协议合法有效，体现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的决策和批准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完全按照关联交易协议的规定执行，关联交易合法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基本情况

### （一）董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共有董事9名，董事每届任期为三年。本届董事任期均自2008年2月28日始，简历如下：

**张琴**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年7月至2005年，任本公司前身荃银有限副总经理，2005年至2008年1月，任荃银有限董事、副总经理，2008年2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此外，1999年至2008年，曾任合肥绿地农产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4年至2008年，曾任合肥禾味食品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现兼任该公司董事。

**李成荃**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研究员，全国劳动模范，享受国务院颁发的政府特殊津贴，我国杂交水稻国际开发专家组成员、农业部杂交水稻专家顾问组顾问成员。在安徽省农科院作物所从事水稻研究50余年，其中杂交水稻育种30余年，1978年前任该所水稻室主任，1978年起任该所副所长，1983年起任该院副院长，1986年起任该院院长，1994年起任该院名誉院长，2004年退休。曾担任第八、九届全国政协委员。2002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曾主持安徽省“七五-九五”期间杂交水稻育种攻关项目，育成杂交水稻新品种10个，应用面积3000万亩。1979年“三系杂交籼稻应用与推广”项目获安徽省政府二等成果奖（第一人）；1981年“水稻数量性状遗传距离测定及其在预测杂种优势上的应用”项目获农业部技术改进一等奖（第二人）；1986年“杂交粳稻新组合当优C堡”项目获安徽省科技进步二等奖（第一人）；1994年“光敏核不育系7001S的选育与应用”项目获安徽省科技进步一等奖（第一人）；2008年获袁隆平基金农业重大贡献奖。1993年获“863”高技术项目先进个人，1995获“863”先进集体。

**陈金节**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农艺师，享受

国务院颁发的政府特殊津贴。曾任职于安徽省望江县种子公司、合肥市种子公司，历任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副总经理；2002年7月至2005年1月任本公司前身荃银有限董事、副总经理，2005年1月至2008年1月任董事、总经理；2008年2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作为合肥市专业技术拔尖人才，1989获安徽省农牧渔业厅“制种技术能手”；1993年“秦油二号制种技术研究”项目获安徽省星火计划二等奖、合肥市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1997年获合肥市科技兴农先进个人一等奖；2000年获合肥市农业科技十佳农技人员二等奖；2004年“印水型水稻不育胞质的发掘及应用”项目获浙江省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2005年“印水型水稻不育胞质的发掘及应用”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2009年获合肥市科技进步一等奖。

**高健**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职于安徽第三建筑公司、安徽外经建设集团公司、安徽第二建筑公司。2005 年 1 月至 2008 年 1 月任本公司前身荃银有限董事，2008 年 2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贾桂兰**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年8月至今任合肥常青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1年6月至今任合肥共创物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9年1月至今任安徽力拓矿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9年3月至今任安徽金天地交通设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曾任本公司前身荃银有限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

**王芸**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博士，全国优秀教师，注册会计师，现任华东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会计学专业硕士生导师。历任华东交通大学经济管理系财务会计教研室副主任、主任和经济管理学院副院长，为复旦大学管理学院访问学者，江西省青年联合会第八届委员会会员，中国铁道财会学会特聘理事，曾任安源股份、泰豪科技独立董事，现任江特电机独立董事。2008 年 2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林维**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博士，教授，硕士生导师，共青团中央青年岗位能手、团中央直属机关跨世纪十佳杰出青年、全国团校系统优秀教师。曾在联合国前南斯拉夫国际刑事法庭学习工作；1996 年至今在中国青年政治学院法律系任教，历任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法律系主任，学院党委委员、学术委员会委员。专著或合著出版《妨害对公司企业管理秩序罪的理

论与实践》、《金融犯罪理论与实务》等三十余部。2008 年 2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宁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博士，教授。1988 年 7 月至 1995 年 5 月任职于武汉理工大学，历任学科协办公室主任、学术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对外科技合作办公室主任；1995 年 6 月至 1998 年 6 月受中共湖北省委和武汉理工大学党委派遣任湖北省秭归县人民政府副县长；1998 年 9 月至 2001 年 12 月任职于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投资部副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兼审计监察部总经理、集团公司总裁助理、中外合资武汉大鹏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2006 年 6 月至今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并任该院工会主席。2008 年 2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吴跃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员，博士生导师。1998 年入选国家“百千万人才”一、二层次人选；曾获中国科学院自然科学二等奖 1 项、省科技进步二等奖 1 项、农村科技二等奖 2 项、安徽省自然科学一等奖、国家知识产权局和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中国专利金奖”、国家科技发明二等奖等奖项。

1997 年至 1998 年任澳大利亚墨尔本大学植物生物学研究中心访问学者；1984 年至 2004 年任职于安徽农科院从事植物辐射遗传育种，历任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研究员；1994 年任安徽省农科院水稻所副所长；1996 年任农业部水稻遗传育种实验室主任，兼任副所长；2004 年至今任职于中国科学院，2004 年 10 月至今任该院离子束生物工程研究室主任，2007 年兼任该院离子束生物工程学重点实验室副主任。2008 年 2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共有监事 3 名，监事每届任期为三年本届监事任期均自 2008 年 2 月 28 日始，简历如下：

**姜晓敏**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任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秘书处处长；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办主任助理、副主任；2002 年 7 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前身荃银有限，2005 年至 2008 年 1 月任办公室主任、工会主席、监事会主席；2008 年 2 月至今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主任、监事会主席、工会主席等职。现兼任合肥市效能建设监督员，合肥市政协常委。

**王合勤**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农艺师。曾任职于合肥市种子公司、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2002 年 7 月至 2008 年 1 月任职于本公司前身荃银有限，历任科研部主任、科研生产部经理、监事、生产部经理；2008 年 2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曾获安徽省科技进步奖、合肥市科技进步奖；在省级以上专业学术刊物上发表论文 10 多篇。

**严志**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 年至今一直从事水稻育种；2005 年至 2007 年任本公司前身荃银有限监事，现任公司科研部副经理；2008 年 2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共有高级管理人员6名。本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自2008年2月28日始任期为三年，简历如下：

**陈金节**先生，请参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

**王群**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农艺师。自1993年起历任肥西县种子公司经理，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水稻事业部副经理、经理;，四川禾丰种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2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张从合**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农艺师。自1999年起历任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水稻研究所所长助理；2003年至2008年任职于本公司前身荃银有限，历任科研生产部经理、总经理助理；2008年2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曾荣获合肥市农林局杂交水稻制种先进工作者称号；1998年荣获合肥市政府科技兴农二等奖；2002年荣获“合肥市青年岗位能手”称号；2009年荣获合肥市科技进步一等奖；在国家级和省级重点专业学术刊物上发表论文共计达19篇。

**徐文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任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合肥安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08年2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王瑾**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会计师。曾任合肥橡塑总厂财务科长、总会计师，安徽黄山经济技术发展公司财务经理；2008年2月

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朱德众**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农艺师。曾任金寨县种子公司副经理、经理；安徽农利达种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德农正成种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9 年 7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一）董事提名和选聘情况**

2008 年 2 月 20 日，本公司创立大会选举张琴、李成荃、陈金节、高健、贾桂兰、王芸、林维、宁钟、吴跃进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其中王芸、林维、宁钟、吴跃进为独立董事。其中：张琴由张琴、刘家芬、郑霞、苏阳等股东提名，李成荃由李成荃、张筠、唐传道等股东提名，陈金节由陈金节、敬相周、邓宇述、刘瑜等股东提名，高健由高健、徐明友等股东提名，贾桂兰由贾桂兰、李传国等股东提名，王芸由股东张从合提名，林维由股东张琴提名，宁钟由股东陈金节提名，吴跃进由股东李成荃提名。

2008 年 2 月 20 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张琴为董事长。

**（二）监事提名和选聘情况**

2008 年 2 月 20 日，本公司创立大会选举姜晓敏、王合勤为监事，与职工推举产生的监事严志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其中：姜晓敏由股东姜晓敏、王学敏、夏澍提名，王合勤由股东王合勤、许梅芳、谢卫星提名，严志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2008 年 2 月 20 日，本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姜晓敏为监事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选聘情况**

2008 年 2 月 20 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陈金节为总经理，聘任王群、张从合、徐文建为副总经理，聘任王瑾为财务总监，聘任徐文建为董事会秘书。2009 年 7 月 1 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聘任朱德众为副总经理。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及对外投资情况

### （一）本次发行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人员及其近亲属的持股情况如下：

| 姓名 | 公司职务/近亲关系 | 所持股份（万股） | 持股比例（%） |
|---|---|---|---|
| 张琴 | 董事长 | 463.28 | 11.70 |
| 刘家芬 | 张琴女士之母亲 | 115.20 | 2.91 |
| 贾桂兰 | 董事 | 338.20 | 8.54 |
| 高健 | 董事 | 254.72 | 6.43 |
| 陈金节 | 董事、总经理 | 313.92 | 7.93 |
| 张从合 | 副总经理 | 175.48 | 4.43 |
| 李成荃 | 副董事长 | 172.08 | 4.35 |
| 王合勤 | 监事 | 125.28 | 3.16 |
| 姜晓敏 | 监事会主席 | 109.44 | 2.76 |
| 王群 | 副总经理 | 105.84 | 2.67 |
| 徐文建 |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61.00 | 1.54 |
| 王瑾 | 财务总监 | 20.00 | 0.51 |
| 合计 | | 2,254.44 | 56.93 |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除以上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外，不存在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除本公司董事长张琴女士之母亲刘家芬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的近亲属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持有本公司的上述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 （二）近三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 姓名 | 2005 年 4 月 7 日 | 2007 年 12 月 25 日 | 2008 年 2 月 28 日 | 2009 年 5 月 8 日 |
|---|---|---|---|---|
|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额（万元） | 所持股份（万股） | 所持股份（万股） |
| 张琴 | 34.80 | 89.80 | 269.40 | 463.28 |

| | | | | |
|---|---|---|---|---|
| 贾桂兰 | 87.00 | 87.00 | 261.00 | 338.20 |
| 高健 | 65.20 | 65.20 | 195.60 | 254.72 |
| 陈金节 | 52.20 | 62.20 | 186.60 | 313.92 |
| 李成荃 | 47.80 | 47.80 | 143.40 | 172.08 |
| 张从合 | 36.90 | 41.80 | 125.40 | 175.48 |
| 王合勤 | 34.80 | 34.80 | 104.40 | 125.28 |
| 姜晓敏 | 30.40 | 30.40 | 91.20 | 109.44 |
| 王群 | 29.40 | 29.40 | 88.20 | 105.84 |
| 徐文建 | - | 10.00 | 30.00 | 61.00 |
| 王瑾 | - | - | - | 20.00 |

注：2008年2月28日前，本公司前身荃银有限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2008年2月28日，本公司按经审计的净资产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2009年5月8日，本公司增资至3,960万元。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 姓名 |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 持股比例 | 与本公司是否存在利益冲突 |
|---|---|---|---|
| 贾桂兰 | 合肥长青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85% | 否 |
| | 合肥共创物业有限公司 | 85% | 否 |
| | 安徽金天地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 80% | 否 |
| | 安徽力拓矿业有限公司 | 80% | 否 |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已披露的情况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其它对外投资，亦不存在对外投资与本公司有利益冲突的情形。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报酬情况

### （一）上述人员2009年从本公司领取薪酬情况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2009 年(万元) | 领取单位 | 备注 |
|---|---|---|---|---|---|
| 1 | 张琴 | 董事长 | 28.09 | 发行人 | / |
| 2 | 贾桂兰 | 董事 | 1.00 | 发行人 | / |
| 3 | 高健 | 董事 | 1.00 | 发行人 | / |
| 4 | 陈金节 | 董事、总经理 | 40.41 | 发行人 | / |
| 5 | 李成荃 | 副董事长 | 14.50 | 发行人 | / |

| | | | | | |
|---|---|---|---|---|---|
| 6 | 王芸 | 独立董事 | 1.00 | 发行人 | 独立董事津贴 |
| 7 | 林维 | 独立董事 | 1.00 | 发行人 | 独立董事津贴 |
| 8 | 宁钟 | 独立董事 | 1.00 | 发行人 | 独立董事津贴 |
| 9 | 吴跃进 | 独立董事 | 1.00 | 发行人 | 独立董事津贴 |
| 10 | 姜晓敏 | 监事会主席 | 15.73 | 发行人 | / |
| 11 | 王合勤 | 监事 | 17.83 | 发行人 | / |
| 12 | 严志 | 监事 | 11.68 | 发行人 | / |
| 13 | 张从合 | 副总经理 | 31.77 | 发行人 | / |
| 14 | 王群 | 副总经理 | 20.12 | 发行人 | / |
| 15 | 王瑾 | 财务总监 | 15.12 | 发行人 | / |
| 16 | 徐文建 |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13.52 | 发行人 | / |

对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本公司不存在其他特殊待遇和退休金计划。本公司也未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认股权计划。

本公司于 2008 年 3 月 19 日召开的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定，给予独立董事每人每年 1 万元（税后）独立董事津贴；此外，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及其他因行使独立董事职责所发生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二）上述人员 2009 年从本公司控制的关联企业领取薪酬情况**

上述人员 2009 年无从本公司控制的关联企业领取薪酬的情形。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兼职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 公司职务 | 姓名 | 任职的其他单位名称 |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 兼职职务 |
|---|---|---|---|---|
| 董事 | 张琴 | 合肥禾味食品有限公司 | 本公司董事长兼任该公司董事 | 董事 |
| | 陈金节 | 荃银科技 | 子公司 | 执行董事 |
| | 贾桂兰 | 合肥共创物业有限公司 | 无 | 执行董事 |
| | | 合肥长青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无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 | | 安徽力拓矿业有限公司 | 无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 | | 安徽金天地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 无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 | | | | |
|---|---|---|---|---|
| | 王芸 |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 无 | 独立董事 |
| 监事会主席 | 姜晓敏 | 合肥市效能建设监督员 | 无 | 监督员 |
| | | 合肥市政协 | 无 | 常委 |

除上述人员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没有在其他法人单位任职的情形，并已出具不存在兼职情况的声明。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本公司签订的协议及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与本公司签署借款、担保协议。本公司与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依法签订了《劳动合同》。

上述相关人员做出了股份锁定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股本情况”之“（六）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上述相关人员做出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

##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

## 九、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变动情况

### （一）董事变动情况等

1、董事变动情况

2007 年 8 月 13 日，经本公司前身荃银有限股东会通过，同意周海波辞去董事职务，并选举魏翔担任董事，荃银有限董事会由张琴、陈金节、李成荃、贾桂兰、高健、张海银、魏翔等 7 人组成。

2007 年 12 月 25 日，经荃银有限股东会通过，同意魏翔辞去董事职务，荃

银有限董事会由张琴、陈金节、李成荃、贾桂兰、高健、张海银等 6 人组成。

2008 年 2 月 20 日，经本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选举产生由张琴、陈金节、李成荃、贾桂兰、高健、王芸、林维、吴跃进、宁钟等 9 人组成的第一届董事会，任期三年。

2、关于张海银在荃银有限的任职情况说明

2008 年 2 月荃银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前，张海银曾担任荃银有限董事长与法定代表人。其间，2004 年 12 月 21 日，张海银于 1997 年 4 月至 2000 年 9 月担任上市公司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期间，因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证券违法行为受到证监会证券市场永久禁入处罚。该处罚事项与荃银有限无关。张海银在此期间担任荃银有限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符合《公司法》和《证券市场禁入暂行办法》（1999 年）以及《证券市场禁入规定》（2005 年）的相关规定。

2008 年 2 月荃银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张海银不再担任本公司任何职务。

保荐机构认为：（1）张海银在荃银有限的任职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且不属于《证券市场禁入暂行办法》以及《证券市场禁入规定》中规定的禁入范围，亦不违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2）荃银高科设立后，张海银不再担任其董事、监事或高管职务，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变动情况**

2007 年 8 月 13 日，经荃银有限股东会通过，同意魏翔辞去监事职务，并选举周海波担任监事，荃银有限监事会由姜晓敏、王合勤、严志、汪昌林、周海波等 5 人组成。

2007 年 12 月 25 日，经荃银有限股东会通过，同意汪昌林、周海波辞去监事职务，荃银有限监事会由姜晓敏、王合勤、严志等 3 人组成。

2008 年 2 月 20 日，经本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选举姜晓敏、王合勤 2 人为公司监事，与经职工民主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严志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前，本公司前身荃银有限的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陈金节，副总经理为张琴、王群。

2008 年 2 月 20 日，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聘任陈金节为总经理，王群、张从合、徐文建为副总经理，聘任徐文建为董事会秘书，聘任王瑾为财务总监。

2009 年 7 月 1 日，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聘任朱德众为副总经理。

本公司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均已按《公司章程》等文件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程序，未发生重大变化。

# 第九节　公司治理

本公司于2008年2月20日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第一届监事会成员，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同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并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监事会主席，基本建立了符合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2008年3月19日，本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任职及议事制度》、《董事会授权权限的规定》、《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制度》、《信息披露制度（非上市）》等各项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有关规则、规定赋予的职权依法独立规范运作，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没有违法违规情形发生。

##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股东大会的运行情况

本公司制定了健全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且股东大会规范运行。根据《公司法》及有关规定，本公司成立以来，先后召开了6次股东大会（包括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07年度股东大会、2008年度股东大会、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等），上述会议在会议通知、提案、召集、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股东作为公司的所有者，享有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照其所持股份额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行为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依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股份；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关信息，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股

份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对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公司重大事项享有知情权和参与权；依照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所享有的其它权利。

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遵守公司章程及服从股东大会决议；依其所认购股份和入股方式按期缴纳股金；以认缴的股份承担公司债务；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三）股东大会的职权**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作为公司的权力机构，行使下列职权：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选举和更换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和清算等事项作出决议；修改公司章程；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除授权董事会审议之外的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审议批准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除授权董事会审议之外公司进行的购买或出售资产、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等）、提供财务资助、租入或租出资产、签订管理方面的合同（含委托经营、受托经营等）、赠与或受赠资产、债权或债务重组、研究与开发项目的转移、签订许可协议等交易（公司受赠现金资产除外）行为；审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四）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完结之后的六个月之内举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的法定最低人数，或者少于公司董事人数的三分之二时；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时；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董事会认为必要时；监事会提议召开时；独立董事提议并经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时；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临时股东大会只对通知中列明的事项作出决议。

召开股东大会会议，公司应当于会议召开二十日前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应当于会议召开十五日前通知各股东。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所持每一股份有一表决权。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该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该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公司年度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选举或罢免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会成员和监事会成员，决定有关董事、监事报酬事项；公司年度报告；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公司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决定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变更公司性质；公司章程的修改；发行公司债券；公司章程规定和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主动提出回避申请，不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主持人、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会议记录应当与出席会议的股东签名册及代理出席的委托书一并保存，并作为公司档案由董事会秘书保存，保存期为十年。

##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董事会的运行情况

本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规范运行，公司董事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本公司自设立以来，共召开 8 次董事会，历次董事会的会议通知、提案、出席、议事、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董事长的选举、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各项议事规则、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工作细则等重大事项作出了决议。

### （二）董事会的构成

本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包括 4 名独立董事），设董事长、副董事长各 1 人。董事会下设战略及投资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

**（三）董事会的职权**

《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对股东负责，行使下列职权：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公司经营计划及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作出决议；拟订公司收购、反收购、合并、分立、解散的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在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以及进行债权投资、设置抵押、长期借贷、重大资产的处置或购置、短期借贷、重大经营合同等交易行为；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和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作出决议；管理公司对外信息披露事项；提请股东会聘请、解聘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听取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行使法律法规、股东大会及《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四）董事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会议，由会议召集人于会议召开十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会议召集人应在十个工作日内召集临时董事会会议：董事长认为必要时；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提议时；三分之一以上董事联名提议时；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联名提议时；监事会提议时；总经理提议时；公司章程规定的应当召集董事会会议的其它情形。

董事会召开临时会议时，由召集人以书面或专人送达的方式，于会议召开 3 日前通知全体董事。董事会会议应当由二分之一以上的董事本人出席方可举行，每一名董事享有一票表决权。

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负责召集并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责或者不履行职责时，由副董事长负责召集或主持会议；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责或者不履行职责时，由二分之一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负责召集或主持会议。

董事会会议的表决方式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如董事会会议以传真方式作出

会议决议时，表决方式为签字方式。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董事会决议经出席会议董事签字后生效。董事会决议的书面文件作为公司档案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保存，保存期限不少于十年。董事会会议应当有书面记录，出席会议的董事、董事会秘书和记录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出席会议的董事有权要求在记录上对其在会议上的发言作出说明性记载。董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由董事会秘书永久保存。

公司董事会就关联交易表决时，董事属以下情形的，不得参与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董事个人与公司的关联交易；董事个人在关联企业任职或拥有关联企业的控股权，该关联企业与公司的关联交易；董事的亲属（包括父母、配偶、兄弟姐妹和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在关联企业拥有直接或间接控制权，该关联企业与公司的关联交易；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回避的关联交易。

##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本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规范运行，公司监事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本公司自设立以来，共召开 7 次监事会，历次监事会的会议通知、提案、出席、议事、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监事会主席的选举、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事项作出了决议。

### （二）监事会的构成

公司设立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主席 1 名，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由股东代表和公司职工代表担任，监事会中职工代表不少于三分之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公司监事。

### （三）监事会的职权

《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检查本公司的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本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会会议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

东会会议；向股东大会会议提出提案；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列席董事会会议，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等协助其工作。

**（四）监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每六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会议通知应当在会议召开十日前书面送达全体监事。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并于会议召开两日前书面通知全体监事。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负责召集并主持。如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负责召集并主持监事会会议。

监事会会议应当由半数以上监事参加方可举行。监事会采用一人一票制，监事会决议应当经半数以上监事通过。监事会决议表决方式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监事会应当对所议事项的决定作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监事有权要求在记录上对其在会议上的发言作出某种说明性记载。监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由董事会秘书保存，保存期限为十年。

公司与其关联方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5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监事会应对其公允性、合理性进行审查，并作出决议。任何与该关联交易有利益关系的监事在监事会上应当放弃对该公允性议案的投票权。

##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08 年 3 月 19 日，本公司召开了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独立董事任职及议事制度》，公司独立董事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履行自己的义务。

**（一）独立董事情况**

本公司现有 4 名独立董事，均系由股东提名，由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产生。本公司独立董事的提名与任职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列的基本条件。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制度安排**

公司在 2008 年 3 月 19 日召开的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

《独立董事任职及议事制度》，对独立董事发挥作用进行了如下制度安排：

独立董事除应当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享有以下特别职权：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15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召开董事会；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如上述提议未被采纳或上述职权不能正常行使，公司应将有关情况予以披露。独立董事除履行职权外，应对以下事项各自发表独立意见：提名、任免董事；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150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

**（三）独立董事发挥作用的情况**

本公司独立董事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任职及议事制度》等积极参与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对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08 年 3 月 2 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定》。董事会秘书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定》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董事会设董事会秘书，是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董事会秘书的主要职责是：准备和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报告和文件；按照法定程序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负责会议的记录，保证记录的准确性，并在会议记录上签字；并保证有权得到公司有关记录和文件的人及时得到有关文件和记录；负责信息的保密工作，制订保密措施。内幕信息泄露时，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加以解释和澄清，在公司股票上市后及时报告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负责保管公司股

东名册资料、董事和监事名册、大股东及董事持股资料以及董事会印章，保管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文件和记录；帮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了解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上市规则及股票上市协议对其设定的责任；在公司股票上市后，董事会秘书应履行以下特别职责：1）为公司与有关证券交易所的指定联络人员，负责准备和提交证券交易所要求的文件并组织完成监管机构布置的任务；2）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包括建立信息披露的制度、接待来访、回答咨询、联系股东，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公开披露的资料，促使公司及时、合法、真实和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3）列席涉及信息披露的有关会议。公司有关部门应当向董事会秘书提供信息披露所需要的资料和信息。公司在作出重大决定之前，应当从信息披露角度征询董事会秘书的意见；协助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在董事会作出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决议时，及时提醒董事会，如果董事会坚持作出上述决议的，应当把情况记录在会议纪要上，并将会议纪要立即提交公司全体董事和监事；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咨询和建议；在公司股票上市后，根据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要求应履行的其他职责。

本任董事会秘书自 2008 年 2 月 20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以来，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出席了公司历次董事会、股东大会；历次董事会、股东大会召开前，董事会秘书均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董事提供会议材料、会议通知等相关文件，较好地履行了《公司章程》规定的相关职责。

## 六、审计委员会的设置及运行情况

2008 年 5 月 18 日，本公司召开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机构设置的议案》，设立了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三个专业委员会，各委员会委员名单如下：

| 委员会名称 | 委员会主任 | 委员 |
|---|---|---|
| 审计委员会 | 王芸 | 吴跃进、高健 |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 吴跃进 | 林维、李成荃 |
|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 张琴 | 陈金节、宁钟 |

### （一）审计委员会人员构成情况

审计委员会是董事会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而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公司内部、外部审计的沟通、监

督和核查的工作。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名（含 1 名专业会计人士）。审计委员会设主任委员 1 名，由独立董事担任，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

### （二）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审计委员会会议分为例会和临时会议，例会每年至少召开一次，临时会议由审计委员会委员提议召开。会议召开前七天须通知全体委员。会议由主任委员主持，主任委员不能出席时可委托另一名独立董事委员主持。审计委员会会议应由三分之二以上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每一名委员有一票表决权，会议做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委员过半数通过。会议表决方式为举手表决，临时会议可以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 （三）审计委员会运行情况

2008 年 5 月 18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第一次会议，选举王芸为审计委员会主任。2009 年 2 月 1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第二次会议，讨论 2008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2010 年 1 月 12 日，审计委员会审议了 2009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审核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估报告》。

## 七、近三年公司运作合法性的说明

本公司近三年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本公司已建立了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现不存在资金被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本公司《公司章程》中已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不存在为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 八、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 （一）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已根据《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内部控制制度。其内容覆盖了公司生产经营各个环节和企业管理的各个方面，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上述内部控制制度已得到执行，在确保公司规范运作，提高科学管理水平，保障投资者利益等方面起到了有效的控制作用。公司将根据今后发展需要，不断完善、改进内部控制制度。

（二）注册会计师对本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审核，出具了浩华核字[2010]第3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标准建立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于2009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 九、对外投资、担保相关规定及最近三年执行情况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制度》、《董事会授权权限的规定》等一系列内部控制相关管理制度，对公司对外投资、担保等事项做出相关制度安排。

（一）担保

公司不得为控股股东及本公司持股 50%以下的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公司的担保范围包括：为对持股超过 50%（不含 5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但如果该等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时，应报股东大会批准；除此之外，公司认为需要发展与其业务往来和合作关系的申请担保人，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风险较小的，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同意，可以提供担保。

公司对外担保事项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符合以下担保行为，由应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并经全体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1）担保总额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的 50%；2）公司对外担保必须要求对方提供反担保，且反担保的提供方应当具有实际承担能力；3）公司必须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对外担保情况的信息披露义务，必须按规定向注册会计师如实提供公司全部对外担保事项。

以公司资产、权益为他人（不包括本公司的股东、股东的控股子公司、股东的附属企业或者个人）的债务设定抵押、质押的，及由公司作为保证人为他人的债务提供保证的，公司所担保的债务金额若不超过公司最近经审计后的净资产的20%的，由公司董事会批准，超出该范围的应当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公司最近三年未对外提供担保。

（二）对外投资

公司拟投资（包括收购、兼并）的项目符合下列情况的，应当由公司董事会批准，超出下列情况任一项所规定的范围的，应当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1）

公司投资所需资金在公司净资产（按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30%以内；2）被收购、兼并资产的总额（按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或评估报告），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后总资产的 30%以内；3）与被收购、兼并资产相关的净利润或亏损（按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后净利润的30%以内；4）收购、兼并资产时，其应付、应收金额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后的净资产总额10%以内。

2007年1月，本公司与自然人江三桥、金毅、褚琳峰共同出资投资设立安徽荃银种业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出资6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60%。

2008年4月，本公司与荃银农技全体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整体受让荃银农技，收购价格321.91万元，荃银农技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09年7月9日，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以“（合工商）登记企销字[2009]第883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准予荃银农技注销登记。

## 十、投资者权益保护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公司股东有权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为保障公司股东的上述权利，本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及其他相关制度规定，股东对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公司重大事项享有知情权和参与权；股东有权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和财务会计报告，对公司的经营提出建议或者质询；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应当在召开股东大会年会的二十日以前置备于本公司，供股东查阅；除涉及公司商业秘密不能在股东大会上公开外，董事会和监事会应当对股东的质询和建议作出答复或说明；股利的派送办法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在股东年会上公布年度股利的数额，并在该会后的三个月内派送。

此外，公司董事会秘书还负责健全信息披露的制度，接待来访、负责与股东的联系、回答股东的咨询，向股东及时提供公司公开资料，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公司董事会秘书联系地址为合肥市高新区天智路3号，办公室电话号码为0551-5355175，传真号码为0551-5320226。

#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以下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除阅读本节所披露的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外，还应关注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信息。

## 一、财务会计信息

### （一）财务报表

### 1、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 资　　产 | 2009.12.31 | 2008.12.31 | 2007.12.31 |
|---|---|---|---|
| **流动资产：** | | | |
| 货币资金 | 69,231,690.03 | 45,481,465.73 | 20,068,089.96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652,039.00 |
| 应收票据 | - | - | - |
| 应收账款 | 16,176,789.04 | 4,057,997.60 | 2,719,718.88 |
| 预付款项 | 5,001,793.31 | 3,195,416.97 | 758,291.00 |
| 应收利息 | - | - | - |
| 应收股利 | - | - | - |
| 其他应收款 | 1,636,840.63 | 1,437,373.69 | 4,269,873.04 |
| 存货 | 73,443,691.56 | 53,196,297.43 | 30,935,317.64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 - |
| **流动资产合计** | **165,490,804.57** | **107,368,551.42** | **59,403,329.52** |
| **非流动资产：**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3,608,000.00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 |
| 固定资产 | 12,957,207.03 | 12,743,718.35 | 10,347,018.85 |
| 在建工程 | 41,000.00 | 86,341.18 | - |
| 工程物资 | - | -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 - |
| 无形资产 | 14,584,801.28 | 3,276,674.41 | 2,660,358.68 |
| 开发支出 | - | - | - |
| 商誉 | - |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 - |

| |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184,903.00 | 663,528.19 | 455,371.08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28,767,911.31** | **20,378,262.13** | **13,462,748.61** |
| **资产合计** | **194,258,715.88** | **127,746,813.55** | **72,866,078.13**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 负债和股东权益 | 2009.12.31 | 2008.12.31 | 2007.12.31 |
|---|---|---|---|
| **流动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 36,000,000.00 | 8,000,000.00 | 6,000,000.00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 |
| 应付票据 | - | - | - |
| 应付账款 | 22,370,822.19 | 17,846,087.39 | 4,014,199.39 |
| 预收款项 | 35,266,116.55 | 33,540,812.46 | 23,418,147.82 |
| 应付职工薪酬 | 5,358,277.53 | 4,294,685.88 | 2,954,760.91 |
| 应交税费 | -1,127,847.09 | -939,133.77 | 1,600,833.55 |
| 应付股利 | - | - | - |
| 应付利息 | - | - | - |
| 其他应付款 | 6,168,393.19 | 4,378,178.28 | 2,369,185.06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1,965,868.00 | 4,411,168.00 | 846,000.00 |
| **流动负债合计** | **106,001,630.37** | **71,531,798.24** | **41,203,126.73** |
| **非流动负债：** | | | |
| 长期借款 | - | - | - |
| 应付债券 | - | -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 - |
| 预计负债 | - |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14,328.40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 **14,328.40** |
| **负债合计** | **106,001,630.37** | **71,531,798.24** | **41,217,455.13** |
| **股东权益：** | - | - | - |
| 股本 | 39,600,000.00 | 30,000,000.00 | 10,000,000.00 |
| 资本公积 | 3,029,999.99 | 1,229,999.99 | - |
| 专项储备 | - | - | - |
| 盈余公积 | 5,766,597.55 | 2,437,691.82 | 2,575,612.38 |
| 未分配利润 | 39,096,777.87 | 22,091,532.02 | 18,673,010.62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87,493,375.41 | 55,759,223.83 | 31,248,623.00 |
| 少数股东权益 | 763,710.10 | 455,791.48 | 400,000.00 |
| **股东权益合计** | **88,257,085.51** | **56,215,015.31** | **31,648,623.00** |
|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 **194,258,715.88** | **127,746,813.55** | **72,866,078.13** |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 项　　目 | 2009 年度 | 2008 年度 | 2007 年度 |
|---|---|---|---|
| **一、营业收入** | **163,623,622.79** | **122,260,183.78** | **87,746,969.25** |
| 减：营业成本 | 93,479,285.64 | 68,227,188.48 | 49,306,415.53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144,500.60 | 1,771,827.75 | 32,190.00 |
| 销售费用 | 22,017,966.99 | 17,607,493.74 | 14,378,666.77 |
| 管理费用 | 13,889,593.30 | 9,675,964.25 | 7,305,178.39 |
| 财务费用 | 664,687.46 | 544,769.15 | 421,835.71 |
| 资产减值损失 | 2,329,370.60 | -15,773.76 | 67,038.11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95,522.64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0.00 | -112,347.75 | 553,365.09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31,098,218.20** | **24,336,366.42** | **16,884,532.47** |
| 加：营业外收入 | 4,161,000.00 | 1,628,254.17 | 206,000.00 |
| 减：营业外支出 | 362,718.76 | 330,381.00 | 77,980.00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 |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34,896,499.44** | **25,634,239.59** | **17,012,552.47** |
| 减：所得税费用 | 754,429.24 | 1,067,847.28 | 2,679,355.40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34,142,070.20** | **24,566,392.31** | **14,333,197.07**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33,834,151.58 | 24,510,600.83 | 14,333,197.07 |
| 少数股东损益 | 307,918.62 | 55,791.48 | - |
| **五、每股收益** |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88 | 0.68 | 0.40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0.88 | 0.68 | 0.40 |
|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34,142,070.20** | **24,566,392.31** | **14,333,197.07**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 项　　目 | 2009 年度 | 2008 年度 | 2007 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生产的现金流量：** |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70,810,818.95 | 130,963,389.42 | 98,601,038.78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2,924,294.45 | 10,247,442.39 | 4,091,938.80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73,735,113.40** | **141,210,831.81** | **102,692,977.58**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27,284,104.94 | 78,434,244.24 | 53,254,779.43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8,200,332.58 | 6,675,678.77 | 3,340,939.14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608,865.49 | 5,843,514.35 | 2,371,143.40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26,369,256.73 | 19,547,726.24 | 14,980,903.45 |

| | | | |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63,462,559.74** | **110,501,163.60** | **73,947,765.42** |
| **经营活动生产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272,553.66** | **30,709,668.21** | **28,745,212.16**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3,139,407.28 | 1,289,691.25 | 16,500,000.0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 652,039.00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40,000.00 | 31,000.00 | 40,000.00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279,407.28** | **1,320,691.25** | **17,192,039.00**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5,064,395.39 | 4,877,339.86 | 1,956,374.00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3,219,100.00 | 17,152,039.00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5,064,395.39** | **8,096,439.86** | **19,108,413.00**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1,784,988.11** | **-6,775,748.61** | **-1,916,374.00**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5,400,000.00 | - | 400,000.00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36,000,000.00 | 16,000,000.00 | 6,000,000.00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1,400,000.00** | **16,000,000.00** | **6,400,000.00**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8,000,000.00 | 14,000,000.00 | 16,000,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8,137,341.25 | 548,966.00 | 513,707.00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6,137,341.25** | **14,548,966.00** | **16,513,707.0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5,262,658.75** | **1,451,034.00** | **-10,113,707.00**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23,750,224.30** | **25,384,953.60** | **16,715,131.16**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45,481,465.73 | 20,096,512.13 | 3,352,958.80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69,231,690.03** | **45,481,465.73** | **20,068,089.96** |

## 2、母公司报表

###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 资　　产 | 2009.12.31 | 2008.12.31 | 2007.12.31 |
|---|---|---|---|
| **流动资产：** | | | |
| 货币资金 | 67,745,980.41 | 45,232,350.02 | 19,763,833.89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652,039.00 |
| 应收票据 | - | - | - |
| 应收账款 | 15,492,958.63 | 4,057,997.60 | 2,719,718.88 |

| | | | |
|---|---|---|---|
| 预付款项 | 4,996,518.31 | 3,106,391.97 | 758,291.00 |
| 应收利息 | - | - | - |
| 应收股利 | - | - | - |
| 其他应收款 | 1,746,125.74 | 1,977,373.69 | 4,269,873.04 |
| 存货 | 73,434,387.69 | 53,117,177.43 | 30,935,317.64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 - |
| **流动资产合计** | **163,415,970.78** | **107,491,290.71** | **59,099,073.45** |
| **非流动资产:**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600,000.00 | 3,819,100.00 | 600,000.00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 |
| 固定资产 | 12,916,272.94 | 12,695,657.53 | 10,303,419.85 |
| 在建工程 | 41,000.00 | 86,341.18 | - |
| 工程物资 | - | -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 - |
| 无形资产 | 14,584,801.28 | 3,276,674.41 | 2,660,358.68 |
| 开发支出 | - | - | - |
| 商誉 | - |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184,903.00 | 662,528.19 | 455,371.08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29,326,977.22** | **20,540,301.31** | **14,019,149.61** |
| **资产合计** | **192,742,948.00** | **128,031,592.02** | **73,118,223.06**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 负债和股东权益 | 2009.12.31 | 2008.12.31 | 2007.12.31 |
|---|---|---|---|
| **流动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 36,000,000.00 | 8,000,000.00 | 6,000,000.00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 |
| 应付票据 | - | - | - |
| 应付账款 | 22,360,104.16 | 17,787,607.39 | 4,014,199.39 |
| 预收款项 | 35,093,523.35 | 33,407,142.46 | 23,418,147.82 |
| 应付职工薪酬 | 5,358,277.53 | 4,294,685.88 | 2,954,760.91 |
| 应交税费 | -1,138,653.50 | -939,133.77 | 1,600,833.55 |
| 应付股利 | - | - | - |
| 应付利息 | - | - | - |
| 其他应付款 | 6,156,018.19 | 5,353,369.10 | 3,021,329.99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1,965,868.00 | 4,369,168.00 | 846,000.00 |
| **流动负债合计** | **105,795,137.73** | **72,272,839.06** | **41,855,271.66** |

| | | | |
|---|---|---|---|
| **非流动负债：** | | | |
| 长期借款 | - | - | - |
| 应付债券 | - | -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 - |
| 预计负债 | - |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14,328.40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 **14,328.40** |
| **负债合计** | **105,795,137.73** | **72,272,839.06** | **41,869,600.06** |
| **股东权益：** | | | |
| 股本 | 39,600,000.00 | 30,000,000.00 | 10,000,000.00 |
| 资本公积 | 3,029,999.99 | 1,229,999.99 | - |
| 减：库存股 | - | - | - |
| 专项储备 | - | - | - |
| 盈余公积 | 5,766,597.55 | 2,437,691.82 | 2,575,612.38 |
| 未分配利润 | 38,551,212.72 | 22,091,061.15 | 18,673,010.62 |
| **股东权益合计** | **86,947,810.26** | **55,758,752.96** | **31,248,623.00** |
|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 **192,742,948.00** | **128,031,592.02** | **73,118,223.06** |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 项　　目 | 2009 年度 | 2008 年度 | 2007 年度 |
|---|---|---|---|
| **一、营业收入** | **161,002,427.09** | **118,467,531.63** | **87,746,969.25** |
| 减：营业成本 | 91,991,620.25 | 65,954,098.48 | 49,306,415.53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144,290.45 | 1,771,827.75 | 32,190.00 |
| 销售费用 | 21,860,126.89 | 16,400,281.02 | 14,378,666.77 |
| 管理费用 | 13,762,563.91 | 9,507,589.72 | 7,305,178.39 |
| 财务费用 | 642,525.68 | 487,315.65 | 421,835.71 |
| 资产减值损失 | 2,308,221.21 | -15,773.76 | 67,038.11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95,522.64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79,692.72 | -112,347.75 | 553,365.09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30,213,385.98** | **24,249,845.02** | **16,884,532.47** |
| 加：营业外收入 | 4,158,000.00 | 1,628,172.00 | 206,000.00 |
| 减：营业外支出 | 362,718.76 | 330,381.00 | 77,980.00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 |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34,008,667.22** | **25,547,636.02** | **17,012,552.47** |
| 减：所得税费用 | 719,609.92 | 1,037,506.06 | 2,679,355.40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33,289,057.30** | **24,510,129.96** | **14,333,197.07** |

| | | | |
|---|---|---|---|
| **五、每股收益** | | -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87 | 0.68 | 0.37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0.87 | 0.68 | 0.37 |
|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33,289,057.30** | **24,510,129.96** | **14,333,197.07** |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 项　　目 | 2009 年度 | 2008 年度 | 2007 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生产的现金流量：** |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68,855,679.85 | 127,037,067.27 | 98,601,038.78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3,035,436.10 | 10,102,083.13 | 4,091,938.80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71,891,115.95** | **137,139,150.40** | **102,692,977.58**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27,127,396.60 | 76,051,489.24 | 53,254,779.43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8,200,332.58 | 6,675,678.77 | 3,340,939.14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585,794.90 | 5,808,981.06 | 2,371,143.40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25,949,508.19 | 17,074,960.59 | 14,934,693.52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62,863,032.27** | **105,611,109.66** | **73,901,555.49** |
| **经营活动生产的现金流量净额** | **9,028,083.68** | **31,528,040.74** | **28,791,422.09**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3,139,407.28 | 539,691.25 | 16,500,000.0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 652,039.00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40,000.00 | 31,000.00 | 40,000.00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279,407.28** | **570,691.25** | **17,192,039.00**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5,056,519.32 | 4,862,149.86 | 1,906,840.00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3,219,100.00 | 17,152,039.00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5,056,519.32** | **8,081,249.86** | **19,058,879.00**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1,777,112.04** | **-7,510,558.61** | **-1,866,840.00**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5,400,000.00 | - |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36,000,000.00 | 16,000,000.00 | 6,000,000.00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1,400,000.00** | **16,000,000.00** | **6,000,000.00**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8,000,000.00 | 14,000,000.00 | 16,000,000.00 |

| | |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8,137,341.25 | 548,966.00 | 513,707.00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6,137,341.25** | **14,548,966.00** | **16,513,707.0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5,262,658.75** | **1,451,034.00** | **-10,513,707.00**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22,513,630.39** | **25,468,516.13** | **16,410,875.09**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45,232,350.02 | 19,763,833.89 | 3,352,958.80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67,745,980.41** | **45,232,350.02** | **19,763,833.89** |

**2、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计量和编制财务报表。

（2）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及变化情况

| 子公司名称 | 持股比例 | 纳入合并期间 |
|---|---|---|
| 安徽荃银农业技术有限公司 | 100% | 2008 年 4 月-2009 年 7 月注销前 |
| 安徽荃银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 60% | 2007 年 1 月至今 |

**（二）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意见类型**

本公司委托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了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2009 年度、2008 年度和 2007 年度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浩华审字[2010]第 3 号《审计报告》。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收入确认和计量方法**

（1）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农作物种子的销售，种子销售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收入实现：

①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②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根据农业种子行业的经营特点，公司根据不同种子品种的市场认知状况主要采取卖断销售和委托代销相结合的灵活销售方式，且两种方式提货前均需按提货价预付全部货款。公司在商品种子销售收入的确认、计量方面执行的具体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如下：

①出口销售商品种子，在按照合同约定条件下交付货物、并获得收取价款的凭证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具体确认方法（或标准）：公司根据与境外客户签订的出口合同，将出口商品种子交付货运公司承运并办理报关出口手续，在取得货运公司开具的提单和海关报关单等收款凭据后，确认出口销售收入。

②按高于预计结算价格收取定金、销售合同约定由公司确定最终的结算价格且具有限制性退货条款的商品种子销售，在商品发出时确认销售收入实现，销售单价按预计销售价格×（1－按经验数据计算的折扣率）确定，并在最终结算价格确定后对销售收入据实在结算年度进行调整。

经验数据确定的折扣率，为近年预计结算价格与最终结算价格偏差率的平均值的近似值。

近三年，公司对具有限制性退货条款的商品种子，在实际发出并在最终结算价格确定前用于确认收入的折扣率如下：

| 项　目 | 2009年度 | 2008年度 | 2007年度 |
|---|---|---|---|
| 折扣率 | 5.00% | 4.80% | 4.35% |

报告期内，每年折扣率增加的原因是：随着经销商销售本公司种子数量的增长，公司在实际结算价格上给予的优惠相应增加。

③对于不满足第②项条件的其他国内商品种子销售，按委托代销业务进行会计处理。即在商品种子发出时作为委托代销商品，不确认销售收入实现。待销售期结束后，根据代销商品结算清单进行结算并确认销售收入实现，结转相应销售成本。经销商未售完的商品种子退回公司，经公司验收合格后，公司将其存入低温仓库予以保管，留待次年继续销售。财务核算上，公司将其从“委托代销商品”科目转入“库存商品”科目核算。

（2）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

认。完工进度根据实际情况选用下列方法确定：

①已完工作的测量。

②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

③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金融资产的核算方法**

（1）金融资产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指本公司购入的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固定利率国债、浮动利率公司债券等非衍生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若本公司于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类了较大金额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较大金额是指相对该类投资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金额而言），则本公司将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期间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但下列情况除外：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根据合同约定的定期偿付或提前还款方式收回该投资几乎所有初始本金后，将剩余部分予以出售或重分类；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本公司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项所引起。

③应收款项：为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等债权，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

出，计入投资损益。

（2）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来确定公允价值；

②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3）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在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公司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①应收款项

公司对重要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将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比较，对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部分计提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以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为期末余额占公司净资产 5%以上（含 5%）的应收款项；期末对于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及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测试未发现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期末单项金额非重大、采用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非关联方的应收款项，按应收款项账龄余额的百分比分析计提坏账准备，期末与期初坏账准备余额之差计入当期损益。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计提比率如下：

| 账　　龄 | 计提比例 |
|---|---|
| 1 年以内 | 3% |
| 1-2 年 | 10% |
| 2-3 年 | 30% |

| | |
|---|---|
| 3-5 年 | 50% |
| 5 年以上 | 100% |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积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积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不通过损益转回。

③持有至到期投资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4）金融资产转移的核算方法

①本公司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采用继续涉入方式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一项金融资产，同时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3、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

**4、存货的核算方法**

（1）存货分类

公司根据各种存货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的用途不同，分类为委托加工物资、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委托代销商品等。

（2）存货计量

存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成本和其他成本，并以合格产品（种子）的入库数量计算单位产品成本；对于不合格产品（种子）按照实际支付价格进行成本计量。

存货（除周转材料外）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量，周转材料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该存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入账价值。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确定换入资产成本的基础，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应当以换入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换入资产的成本。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入账价值；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入账价值。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核算，期末根据实地盘点数量调整存货账面数量和金额。

（4）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商品、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资产负债表日通常按照存货品种分类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对于不合格产品（转商种子）按照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公司存货及成本的具体核算方法

公司的供应环节主要为出口种子及包装物等周转材料的采购，其采购价款分别计入库存商品和周转材料成本，在采购过程中发生的运费及其它费用，根据各品种的数量，分配计入相应成本。

公司支付给受托种植单位的种植费用直接计入相应品种种子成本，回收过程中发生的运费及其他费用，根据各品种的数量，分配计入库存商品成本。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核算其发出成本。

库存商品在筛选、包装过程中，发生的所有费用，在发生时候直接计入当期销售费用。包装物，在发出时直接计入当期销售费用。

在商品销售时，根据各品种实际销售量，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主营业务成本。

（6）关于公司委托制种成本核算方法的具体说明

①根据各生产基地的种植计划、种植合同，公司向受托种植单位提供水稻原种（亲本），受托种植单位有偿使用，所提供水稻原种的使用费从应支付的种植费用中扣回，冲减收回的水稻种子成本。如发生特殊情况，造成应支付的种植费用不足以抵减所提供水稻原种的成本费用，则直接将水稻原种的成本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②收回的水稻种子按实际支付的种植费用和公司提供的水稻原种（亲本）的成本计入库存商品成本，回收过程中发生的运费及其他费用分配计入库存商品成本。

③种植费用包括受托种植单位的管理费用，以及受托种植单位支付给农户的人工、水肥、农药等。公司支付给受托种植的单位的种植费用以合同的方式确定。种植费用计入收回的水稻种子（库存商品）成本。

**5、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1）初始计量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采用权益结合法确定企业合并成本。

本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以及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子公司按照改制时确定的资产、负债评估价值调整账面价值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取得子公司经评估确认净资产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该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采用购买法确定企业合并成本，并按照确

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布实现的企业合并，其企业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采用吸收合并时，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采用控股合并时，合并成本大于在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③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所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不包括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时：

①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②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消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但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合同或协议约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④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⑤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本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4）商誉减值准备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测试情况确定是否计提减值准备。商誉减值准备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6、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的标准及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而持有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但是，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除外。固定资产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4）固定资产分类、预计残值率和折旧年限如下：

| 类　别 | 预计使用年限（年） |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
| 房屋建筑物 | 20 | 3% | 4.85% |
| 机器设备 | 5 | 3% | 19.4% |
| 运输设备 | 10 | 3% | 9.7% |
| 仪器仪表 | 5 | 3% | 19.4% |
| 办公及其他设备 | 1-5 | 3% | 19.40%～97% |

**7、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按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1）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若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上述“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是指固定资产已达到本公司预定的可使用状态。当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则认为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①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者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②已经过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者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时，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时；

③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④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相符或基本相符，即使有极个别地方与设计或合同要求不相符，也不足以影响其正常使用。

（2）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资产减值所述方法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8、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①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

估计无形资产使用寿命时，对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果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其使用寿命不应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如果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能够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公司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公司综合各方面情况判断，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

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企业确定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通常考虑的因素：

a、该资产通常的产品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b、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c、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d、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e、为维持该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f、对该资产的控制期限，使用的法律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间、租赁期间等；

g、与公司持有的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②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③无形资产的减值

有确凿证据表明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3）研究开发费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划分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为：

研究阶段支出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所发生的支出，是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因此，本公司对研究阶段的支出全部予以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

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所发生的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取得的已作为无形资产确认的正在进行中的研究开发项目，在取得后发生的支出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处理。

**9、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其他主要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的确定方法**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对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都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折现率的确定以该资产的市场利率为依据。该资产的利率无法从市场获得的，使用替代利率估计折现率。替代利率可以根据加权平均资金成本、增量借款利率或者其他相关市场借款利率作适当调整后确定。调整时考虑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关的特定风险以及其他有关货币风险和价格风险等。估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使用单一的折现率，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对未来不同期间的风险差异或者利率的期间结构反应敏感的，则使用不同的折现率。

**10、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

或者可销售状态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

**11、政府补助的核算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附需完成特定义务的，对完成特定义务进度无法有效衡量的，在完成特定义务时计入当期损益；对完成特定义务进度可以有效衡量的，按完成特定义务进度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

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2、所得税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1）所得税费用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在计算确定当期所得税（即当期应交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的基础上，将两者之和确认为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但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及其变化除外。

（2）递延所得税的确认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照暂时性差异与其适用的所得税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产生的差额，暂时性差异分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①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对于可抵扣的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以下交易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b、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②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时，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以下交易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a、商誉的初始确认；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c、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

（3）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四）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本公司以控制为基础确定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对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但是，有证据表明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

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视为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

（1）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2）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3）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4）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依据，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抵消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后编制。合并时对内部权益性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内部投资收益与子公司利润分配、内部交易事项（包括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内部债权债务进行抵销。

2、母公司与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处理方法。

合并时，对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会计政策与母公司政策不一致的方面，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对子公司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期间进行调整；合并范围内各公司间的重大内部交易和资金往来均相互抵消。

**（五）执行的主要税收政策及适用的税费情况**

**1、公司执行的主要税收政策及其税种、税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执行的主要税收政策如下：

| 类别 | | 税收法律或法规名称 | 执行期间 | 法定税率（征收率） | 实际执行税率 |
|---|---|---|---|---|---|
| 所得税 | | 《企业所得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1993]137 号）及其实施条例 | 2007 年度 | 33% | 15% |
| | | 《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六十三号）及其实施条例 | 2008 年度及以后 | 25% | 15%、25%或免征 |
| 流转税 | 增值税 | 《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 1993 年第 134 号）及其实施细则 | 2007-2008 年度 | 6% | 免征 |
| | | 《增值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 2008 年第 538 号）及其实施细则 | 2009 年度及以后 | 3% | 免征 |
| | 营业税 | 《营业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 1993 年第 136 号）及其实施细则 | 2007-2008 年度 | 5% | 5% |
| | | 《营业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 2008 年第 540 号）及其实施细则 | 2009 年度及以后 | 5% | 5% |
| | 关税 | 《进出口关税条例》（国务院令 2003 年第 392 号）、关税税则 | 2008 年度及以后 | 5%、3%、0% | 5%、3%、0% |

2、公司适用的税收减免及优惠政策

| 类别 | 优惠税率 | 法律法规或政策依据名称 | 批准机关 | 批准或备案号 | 执行期间 |
|---|---|---|---|---|---|
| 所得税 | 15% | 《企业所得税暂行条例》第八条第二款、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字[1994]001 号）和《关于做好已取消和下放管理的企业所得税审批项目后续管理工作的通知》（国税发[2004]82 号） | 合肥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 | 《减免税备案表》 | 2007 年度 |
| | 自产种子所得免税、高新技术企业 15%税率 | 《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二十八条第二款及其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第一款、第九十三条 | | 《减免税备案表》、《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0834000203） | 2008 年度及以后 |
| 增值税 | 免征 | 《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六条第一款（原条例）和第十五条第一款（新条例）及其实施细则，《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征免增值税的通知》（财税[2001]113 号）规定 | / | / | 2007 年度及以后 |

（六）分部信息

1、销售收入业务分部

单位：万元

| 产品类别 | 2009 年度 | | |
|---|---|---|---|
| | 主营业务收入 | 主营业务成本 | 主营毛利 |
| 水稻种子 | 15,714.49 | 9,013.74 | 6,700.75 |
| 瓜菜种子 | 421.09 | 216.51 | 204.58 |
| 棉花种子 | 45.81 | 24.14 | 21.66 |
| 油菜种子 | 29.57 | 7.39 | 22.17 |
| 农化产品 | 99.22 | 83.27 | 15.95 |
| 合　计 | 16,310.17 | 9,345.06 | 6,965.12 |
| 产品类别 | 2008 年度 | | |
| | 主营业务收入 | 主营业务成本 | 主营毛利 |
| 水稻种子 | 11,395.68 | 6,324.74 | 5,070.94 |
| 瓜菜种子 | 178.28 | 119.90 | 58.39 |
| 棉花种子 | 32.53 | 18.28 | 14.25 |
| 油菜种子 | 48.35 | 32.28 | 16.07 |
| 农化产品 | 548.71 | 327.52 | 221.20 |
| 合　计 | 12,203.56 | 6,822.72 | 5,380.84 |
| 产品类别 | 2007 年度 | | |
| | 主营业务收入 | 主营业务成本 | 主营毛利 |
| 水稻种子 | 8,545.87 | 4,800.17 | 3,745.70 |
| 瓜菜种子 | 71.86 | 62.64 | 9.22 |
| 棉花种子 | 13.08 | 11.69 | 1.38 |
| 油菜种子 | 31.21 | 33.64 | -2.43 |
| 农化产品 | 54.68 | 22.50 | 32.18 |
| 合　计 | 8,716.70 | 4,930.64 | 3,786.06 |

2、销售收入地区分布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09 年度 | 2008 年度 | 2007 年度 |
|---|---|---|---|
| 境内销售 | 11,527.24 | 7,753.82 | 6,184.80 |
| 境外销售 | 4,782.93 | 4,449.75 | 2,531.90 |
| 合　计 | 16,310.17 | 12,203.57 | 8,716.70 |

（七）报告期内的收购兼并情况

鉴于公司部分主要股东等投资设立的荃银研究所（2008 年 4 月改制更名为安徽荃银农业技术有限公司）在本公司设立后不再开展实质性的经营活动，其全部经营性业务已由公司承接，为消除与荃银研究所之间存在的关联交易和潜在同业竞争，2008 年 5 月 8 日公司完成对荃银研究所全部股权的收购，定价依据为收购基准日 2008 年 3 月 31 日荃银农技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本次收购涉及的资产总额 438.74 万元，占公司 2007 年末未经审计总资产的 6.02%，被收购的荃银

农技公司 2007 年度净利润 219.38 万元（未经审计），占公司同期净利润的比例为 15.31%。

除此之外，公司最近一年无其他收购兼并企业资产（或股权）事宜。

**（八）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以下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以合并报表为基础，并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浩华核字[2010]第4号《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审核报告》核验。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09 年度 | 2008 年度 | 2007 年度 |
|---|---|---|---|
|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23.13 | -13.04 | -5.80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416.10 | 162.83 | 20.60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0.01 |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197.96 | - |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11.23 | 64.89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13.14 | -20.00 | -2.00 |
| **非经常性损益小计** | **181.87** | **118.55** | **77.69**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27.28 | 17.78 | 11.65 |
| 减：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金额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非经常损益合计** | **154.59** | **100.77** | **66.04**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228.83** | **2,350.29** | **1,367.28** |

近三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分别占同期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5.21%、4.62%和 4.57%。

**（九）主要财务指标**

**1、基本财务指标**

| 财务指标 | 2009 年末/年度 | 2008 年末/年度 | 2007 年末/年度 |
|---|---|---|---|
| 流动比率 | 1.56 | 1.50 | 1.44 |
| 速动比率 | 0.87 | 0.76 | 0.69 |

| | | | |
|---|---|---|---|
|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54.89 | 56.45 | 57.26 |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 16.17 | 34.73 | 35.28 |
| 存货周转率（次） | 1.48 | 1.62 | 2.16 |
| 固定资产周转率（次） | 12.73 | 10.59 | 7.89 |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 3,701.42 | 2,714.06 | 1,823.16 |
|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 3,383.42 | 2,451.06 | 1,433.32 |
|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 3,228.83 | 2,350.29 | 1,367.28 |
| 利息保障倍数（倍） | 58.08 | 47.70 | 34.32 |
|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量(元/股) | 0.26 | 1.02 | 2.87 |
|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 0.60 | 0.85 | 1.67 |
|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 2.21 | 1.86 | 3.12 |
|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占净资产的比率（%） | 0.81 | 1.72 | 0.01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公司报告期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 期　间 | 财务指标 |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元/股） | |
|---|---|---|---|---|
| | | 加权平均 | 基本 | 稀释 |
| 2009 年度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48.32% | 0.88 | 0.88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46.11% | 0.84 | 0.84 |
| 2008 年度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56.34 | 0.68 | 0.68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54.02 | 0.65 | 0.65 |
| 2007 年度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59.52 | 0.40 | 0.40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56.78 | 0.38 | 0.38 |

**（十）公司设立时及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本公司仅在前身安徽荃银禾丰种业有限公司设立时进行过一次资产评估，具体情况为：安徽中安会计师事务所以 2002 年 7 月 17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原股东四川禾丰种业有限公司和荃银研究所出资入股的车辆、各类种子以及杂交水稻亲本许可经营权和新品种技术等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皖中事评验字（2002）第 392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此次评估采用重置成本法、现行市价法和收益法，

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资产占有单位 | 账面价值 | 调整后账面价值 | 评估价值 | 增减值 | 增减率(%) |
|---|---|---|---|---|---|---|
| 杂交水稻等种子 | 四川禾丰 | 189.72 | 189.72 | 189.72 | 0 | 0 |
| 亲本种子 | 荃银研究所 | 4.59 | 4.59 | 4.59 | 0 | 0 |
| 车辆 | 荃银研究所 | 19.64 | 19.64 | 19.64 | 0 | 0 |
| 杂交水稻亲本“中9A、B”许可经营权 | 荃银研究所 | 0 | 32.00 | 34.48 | 2.48 | 7.75 |
| 杂交水稻新品种技术 | 荃银研究所 | 0 | 0 | 32.95 | 32.95 | - |
| 合　计 | | 213.95 | 245.95 | 281.38 | 35.43 | - |

其中：杂交水稻新品种技术评估出现增值的主要原因是：该技术由荃银研究所自主研发，系根据颖壳褐色标记品种材料M95与不育系或恢复系杂交，从而选育出带褐色标记的防伪型不育系或恢复系的技术，无账面价值，本次评估按技术的利润分成率10%、折现率8%和收益期5年测算。

**（十一）历次验资情况**

公司自前身荃银有限设立以来，共进行了三次验资。

**1、荃银有限设立时的验资**

2002年7月18日，安徽中安会计师事务所对荃银有限申请设立登记的实收资本进行了审验，出具了“皖中事验字[2002]392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2年7月17日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已由股东缴足，其中：货币出资654.05万元，实物出资213.95万元，无形资产出资132万元。出资的实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由安徽中安会计师事务所2002年7月18日出具的皖中事评验字[2002]第392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确认。公司以实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评估价值入账。

**2、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的验资**

2008年2月20日，中磊会计师事务所对整体变更设立本公司时的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中磊验字[2008]第9001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8年2月20日止，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已由股东缴足，各股东以2007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荃银有限净资产3123.00万元出资，折合股本3,000万元，每股面值1元，溢价123.00万元列为资本公积。

**3、股份公司增资至3960万元时的验资**

2009年4月30日，中磊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中磊验字[2009]第9006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9年4月30日止，公司已将未分配利润600万元转增股本，并已收到定向增发自然人缴纳的货币资金出资540万元，其中360万元作为注册资本，180万元作为资本公积。

## 二、公司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自2002年7月成立以来，坚持以市场为导向、自主创新，不断提升管理水平，在杂交水稻品种的选育、繁殖和推广等方面取得了长足、快速发展：

1、公司聚合并培养了一支育种科研队伍，进行自主研发与创新，先后为公司选育出一批优质、高产和抗病性强的杂交水稻等农作物种子新品种，目前包括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杂交水稻新品种16个（其中：国审品种4个），其中被农业部确认为第一批超级稻推广品种1个，获国家发明专利1项，植物新品种保护权5项、2009年又有4个植物新品种权的申请被审查通过，目前公司另有1项发明专利和3个植物新品种权申请已获受理尚在审理中。优质种质的研发积累，特别是品种的创新，有力支撑并推进了公司杂交水稻种子产业化进程。

2、在公司“科技兴农、品种制胜”种子发展战略，以及国家良种推广和农业补贴等政策的刺激下，公司凭借“新两优6号”等一批优质、丰产、稳产和抗性强的杂交水稻品种优势，实现了经营规模和经营业绩的持续快速增长。近三年公司收入、净利润和净资产变化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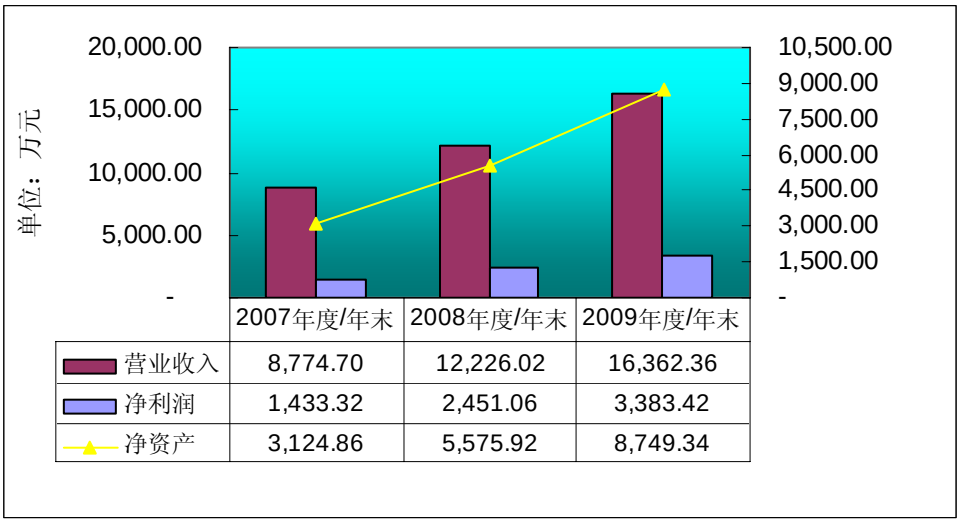


| | 2007年度/年末 | 2008年度/年末 | 2009年度/年末 |
|---|---|---|---|
| 营业收入 | 8,774.70 | 12,226.02 | 16,362.36 |
| 净利润 | 1,433.32 | 2,451.06 | 3,383.42 |
| 净资产 | 3,124.86 | 5,575.92 | 8,749.34 |

3、伴随着业务的成长，公司积极探索并创新营销手段，经营与管理水平不断提高，治理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不断完善，初步建立起规范的现代企业运行体

系，并在2008年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在全球粮食紧张的背景下，在国家粮食安全战略的指引下，未来杂交水稻等农作物种子产品与技术发展空间十分广阔；同时我国巨大的种子市场空间已经吸引国外种子巨头加快了对我国杂交水稻种子技术的攫取和市场的占据，公司杂交水稻等种子业务发展面临迅速扩产与升级的重大机遇与挑战。目前公司仅依靠自身滚动发展，在现有资本规模、营销网络和研发设施等条件下，已经难以满足公司谋求振兴民族种业、持续领先发展的目标。为此，公司拟拓宽融资渠道，尽快扩大生产和销售规模、增强研发能力，在发展壮大中为农业增产、农民增收、农村增效承担起更多社会责任，为股东获取不断增厚的投资回报。

公司管理层结合2007-2009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对公司近三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等具体分析如下：

**（一）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及其变化分析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09.12.31 | | | 2008.12.31 | | | 2007.12.31 | |
|---|---|---|---|---|---|---|---|---|
| | 金额 | 比例 | 增幅 | 金额 | 比例 | 增幅 | 金额 | 比例 |
| 流动资产 | 16,549.08 | 85.19% | 54.13% | 10,736.86 | 84.05% | 80.75% | 5,940.33 | 81.52% |
| 非流动资产 | 2,876.79 | 14.81% | 41.17% | 2,037.83 | 15.95% | 51.37% | 1,346.27 | 18.48% |
| **总资产** | **19,425.87** | **100%** | **52.07%** | **12,774.68** | **100%** | **75.32%** | **7,286.61** | **100%** |

近三年末公司资产规模快速增长，总资产从 7,286.61 万元增至 19,425.87 万元，累计增长 12,139.26 万元，增幅 166.59%。资产总额快速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近年来公司杂交水稻种子市场需求明显增长，公司生产储备用于次年销售的种子库存规模增加，存货由 2007 年末 3,093.53 万元增至 2009 年末 7,344.37 万元，增加额 4,250.84 万元；二是经营规模扩大、盈余积累增加等带来生产流动资金规模相应增长，其中货币资金由 2007 年末 2,006.81 万元增长至 2009 年末 6,923.17 万元，增加额 4,916.36 万元；三是公司于 2009 年下半年预先购置本次募投项目用地，导致土地使用权等无形资产由 2007 年末的 226.04 万元增至 1,458.48 万元，增加额 1,232.44 万元。

从近三年末资产结构变化看，公司流动资产比例略有上升，从 2007 年末的

81.52%升至 2009 年末的 85.19%；非流动资产比例持续下降，从 18.48%降至 14.81%。流动资产比例高，一方面与种子行业的生产和销售特点有关，种子企业一般采用委托制种方式进行生产，购置的生产用地、房屋构筑物、农业机械等长期资产较少；另一方面与公司处于成长初期，固定资产投入较少有关；另外，近三年公司经营规模和经营业绩的增长推动了流动资产比例的提高。

（2）主要资产项目分析

①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末公司流动资产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09.12.31 | | 2008.12.31 | | 2007.12.31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货币资金 | 6,923.17 | 41.83% | 4,548.15 | 42.36% | 2,006.81 | 33.78%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 | - | 65.20 | 1.10% |
| 应收账款 | 1,617.68 | 9.78% | 405.80 | 3.78% | 271.97 | 4.58% |
| 预付款项 | 500.18 | 3.02% | 319.54 | 2.98% | 75.83 | 1.28% |
| 其他应收款 | 163.68 | 0.99% | 143.74 | 1.34% | 426.99 | 7.19% |
| 存货 | 7,344.37 | 44.38% | 5,319.63 | 49.55% | 3,093.53 | 52.08% |
| **流动资产合计** | **16,549.08** | **100%** | **10,736.86** | **100%** | **5,940.33** | **100%** |

由于农业生产的特殊性，每年末公司通常处于为次年耕种准备的种子销售和储备期间，因此报告期各年末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存货和货币资金构成。近三年末两者合计占流动资产总额的 86.21%、91.91%和 86.21%。

**A、货币资金**

近三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依次较上年末增长 2,375.02 万元和 2,541.34 万元，增幅分别为 52.22%和 126.64%；货币资金持续大额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报告期内公司种子销售持续增长，截至年末公司收取经销商和代理商的预售定金逐年增加；二是报告期公司经营盈余资金不断增加。

**B、存货**

a、报告期存货的构成与变动

公司存货主要系杂交水稻种子，凭借公司产品优质、高产、抗性好的特性，“荃银”品牌逐步为广大种植户认知，公司报告期内生产和储存以备次年销售的种子数量和价值持续大幅增长。近三年末，公司库存商品和委托代销商品净额合计依次较上年末增长 2,024.74 万元和 2,253.73 万元，增幅分别为 37.13%和 75.36%。报告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09.12.31 | | 2008.12.31 | | 2007.12.31 | |
|---|---|---|---|---|---|---|
| | 净额 | 比例 | 净额 | 比例 | 净额 | 比例 |
| 库存商品 | 6,408.33 | 87.24% | 4,395.43 | 82.63% | 2,990.53 | 96.67% |
| 其中：自产种子 | 5,598.95 | 76.23% | 4,311.57 | 81.05% | 2,882.24 | 93.17% |
| 贸易种子 | 808.45 | 11.01% | 83.86 | 1.58% | 108.29 | 3.50% |
| 委托代销商品 | 782.94 | 10.67% | 848.83 | 15.96% | - | - |
| 周转材料 | 62.89 | 0.86% | 53.71 | 1.01% | 103 | 3.33% |
| 委托加工物资 | 5.36 | 0.07% | 21.66 | 0.41% | - | - |
| 不合格转商种子 | 84.84 | 1.16% | - | - | - | - |
| 合　计 | 7,344.37 | 100% | 5,319.63 | 100% | 3,093.53 | 100% |

注：1、委托加工物资系向受托制种单位或个人发出的亲本种子；

2、不合格转商种子指2009年因异常低温自交结实，导致种子纯度等达不到国家规定标准、不能作为生产用种的两系杂交稻种。为规避这类不合格种子非法流入市场，国家种子管理机构一般要求委托制种单位全部收购并转作商品粮食处理。

b、期末存货库存高的原因

公司年末库存商品主要为自产杂交水稻种子，库存金额与种子经营的季节性、生产模式以及生产规划相关：从制种的季节性因素看，每年3月份开始为种子生产期，9月份开始为种子的收购期，种子收购的同时进行种子的加工和包装，同时接受经销商和代理商的预订，11月中旬以后进入种子销售期，产品销售实现主要集中在当年12月份至次年6月份，因此库存种子成为公司年末极为重要的资产；从生产模式看，公司通过调研等方式分析市场需求状况，并结合次年营销推广计划编制当年的种子生产计划，然后与种子生产基地的种子公司（或种植户）签订委托制种合同进行生产，至年末公司已基本完成委托生产种子的验收入库和加工、包装工作等待出售，因此年末形成较大金额的库存。

截至2009年末，公司库存商品构成情况如下：

| 种子类别 | 数量（万公斤） | 单价（元/公斤） | 金额（万元） |
|---|---|---|---|
| 两系杂交稻种 | 371.96 | 13.39 | 4,981.79 |
| 其中：新两优6号 | 272.01 | 13.23 | 3,599.33 |
| 三系杂交稻种 | 88.11 | 9.83 | 866.09 |
| 其他种子 | 33.51 | 16.70 | 559.52 |
| 合　计 | 493.58 | / | 6,408.33 |

2009年末公司库存商品6,408.33万元，较上年末增加2,012.90万元，增幅45.79%，增长原因：一是本年委托制种面积增加，尽管当年两系杂交稻种因遭遇异常低温造成少量种子自交结实不能作为商品种子，公司2009年经检测合格的杂交稻种产量仍较上年增加，截至年末库存商品种子较2008年末增加

124.76 万公斤；二是因低温减产，本年合格种子的平均收购单价较上年提高，致使 2009 年末库存种子单价（12.98 元/公斤）较上年提高 8.89%。

报告期末公司库存商品较多，也是具有类似产品和产销季节性特征的上市公司的共有现象，具体对照如下：

| 库存商品/流动资产 | 2008.12.31 | 2007.12.31 |
|---|---|---|
| 丰乐种业 | 49.13% | 48.36% |
| 隆平高科 | 39.62% | 37.35% |
| 荃银高科 | 40.94% | 50.35% |

注：1、根据比较对象已披露的年度报告数据测算；

2、隆平高科指标的计算考虑了期末大额预付种子生产或采购账款的影响。

c、管理层对2009年末库存实现销售的分析

2009年全国两系杂交稻制种因江苏、安徽等地低温受灾减产，预计2010年两系杂交稻种供需平衡中趋紧。发行人管理层现结合公司2009年末库存种子结构对2010年销售情况分析如下：

| 种子类别 | 2009 年末库存量（万公斤） | 2008 年末库存量（万公斤） | 增加数量（万公斤） | 增加比例 |
|---|---|---|---|---|
| 两系杂交稻种 | 371.96 | 261.80 | 110.16 | 42.08% |
| 其中：新两优 6 号 | 272.01 | 231.01 | 41.00 | 17.75% |
| 新两优香 4 | 39.95 | 26.47 | 13.48 | 50.93% |
| 新两优 106 | 29.37 | 3. 18 | 26.19 | 823.58% |
| 三系杂交稻种 | 88.11 | 82.58 | 5.53 | 6.70% |
| 瓜菜等其他种子 | 33.51 | 24.44 | 9.07 | 37.11% |
| **合　计** | **493.58** | **368.82** | **124.76** | **33.83%** |

从上表看，2009 年末公司库存种子主要增加品种为“新两优 6 号”、“新两优 106”和“新两优香 4”，这部分库存增加较多的品种的销售预测和拟强化的销售保证措施如下：

（a）针对 2009 年末库存种子的销售预测

●2009 年末“新两优 6 号”库存量增加 41 万公斤，增幅 17.75%。该品种为公司主导的一季稻产品，目前销售推广增长势头良好，市场占有率和推广面积稳步上升，作为农艺综合性状优良的超级稻品种，预计 2010 年能够顺利实现销售。

●2009 年末“新两优 106”库存量增加 26.19 万公斤，该品种系 2008 年 8 月新通过国家审定的晚稻品种，具有米质优、抗性好、产量较高等优点，为公司 2009 年重点扩大生产和 2010 年着力推广销售的潜力品种，预计 2010 年销售前景较为乐观。

●2009 年末“新两优香 4”库存量增加 13.48 万公斤，增幅 50%以上，该品种生产的稻米带有清香味，米质和产量表现都较好，前些年由于该品种感稻瘟病致使销售徘徊不前。2010 年公司将对该品种重新进行市场定位，即在稻瘟病轻发区和优质米地区，通过加强对农户的技术服务，以及与稻米加工企业的订单合作来推动销售，预计当年可消化 70%的库存。

●2009 年末三系杂交稻种库存较上年增长有限，且均为适销品种。截至目前，除为出口准备的少量三系种子外，用于国内销售的三系种子已基本清库。

（b）拟强化的销售保障措施

●继续扩大销售网络，拓宽销售渠道

对于国内销售品种，公司在总结过去营销经验的基础上，使公司销售终端数量迅速增加并最大限度地提高在适应地区的市场占有率，目前经销商数量已达到 300 家，较上年增加 91 家。

●与稻米加工企业合作，推动种子销售

公司主导杂交水稻品种在米质和产量方面表现较好，受到市场欢迎。公司通过与稻米加工企业的订单合作，既增加农户收入，又拓宽了稻米加工企业收购优质米原料的渠道，从而带动了公司产品的销售。

●进一步推广“公司+经销商+农技推广部门”三方参与的营销模式，“良种良法”配套，引导农户选购本公司种子。

●加大广告宣传力度，推动品种的销售。

综上分析，发行人管理层认为：根据我国2009-2010年杂交水稻种子的产销形势以及公司国外市场拓展情况，预计在2010年能够顺利实现库存种子的销售目标。截至2009年末，公司持有较多合格商品种子，将为满足农民需求、增加公司2010年盈利水平提供良好基础。

d、存货减值测试和计提情况

公司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每期末对存货进行检查。可变现净值依据期末市场价格的变化情况，以及与经销商、代理商销售或代理合同约定的价格，考虑销售费用、税金后确定。

2009 年因江苏等省制种基地遭遇异常低温出现自交结实，导致公司收回的 47.13 万公斤两系杂交稻种不合格，占 2009 年全部两系种子产量（494.24 万公斤）的 9.54%。根据谨慎性原则，公司按其转为商品粮处理可能形成的损失计提

了相应的跌价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 | | |
|---|---|---|
| 账面成本 | 数量（万公斤） | 47.13 |
| | 单价（元/公斤） | 6.00 |
| | 总额（万元） | 282.80 |
| 预计可变现净值 | 单价（元/公斤） | 1.80 |
| | 总额（万元） | 84.84 |
| 跌价准备金额（万元） | | 197.96 |

除上述不合格转商种子需要计提减值准备外，报告期内公司种子适销对路、产销均衡，各期末库存商品种子基本为当年生产的种子；公司对库存种子实行封闭仓储，严防虫、鼠等危害，同时对越季销售的种子实行低温储藏、温湿度均衡控制，必要时辅以定期抽检，保证了公司库存种子的质量持续达标；公司种子销售价格高于收购价格，多年来一直保持着较高的毛利率，结合各期末市场价格以及与经销商、代理商销售或代理合同约定的价格，考虑销售费用和税金后，经测试，公司不存在其他存货项目减值的情形。

**C、应收账款**

公司自产两系杂交稻种基本通过经销商和代理商面向广大种植户进行销售。在货款结算上，公司实行严格的预收货款制度，款到发货，因此公司自产两系杂交稻种形成的应收账款规模很小；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主要为外销种子报关出口与实际收汇的时间差异形成，账龄较短。其中：2009 年末应收账款净额 1,617.68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1,211.88 万元，主要系巴基斯坦客户因所处区域水稻种植时间较迟，其进口种子时间集中在 12 月份而产生的未结算货款。

截至 2009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位客户情况如下：

| 客户名称 | 折合人民币金额（万元） | 账龄 | 占总额的比例 |
|---|---|---|---|
| RACHNA AGRI BUSINESS | 352.63 | 1 年以内 | 21.13% |
| SUN CROP GROUP | 326.40 | 1 年以内 | 19.56% |
| PT PRIMASID | 326.22 | 1 年以内 | 19.55% |
| PAK CHINA CHEMICAL | 312.80 | 1 年以内 | 18.74% |
| 孟加拉南北种苗公司 | 134.37 | 1 年以内 | 8.05% |
| **合　　计** | **1,452.42** | / | **87.03** |

截至 2009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分布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账　　龄 | 应收账款余额 | | 坏账准备 | | 应收账款净额 |
|---|---|---|---|---|---|
| | 金额 | 占比 | 计提比例 | 金额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 1,655.30 | 99.19% | 3% | 49.66 | 1,605.64 |

| | | | | | |
|---|---|---|---|---|---|
| 1至2年 | 13.03 | 0.78% | 10% | 1.3 | 11.73 |
| 2至3年 | 0.45 | 0.03% | 30% | 0.13 | 0.31 |
| 3至5年 | - | - | 50% | - | - |
| 5年以上 | 0.05 | 0 | 100% | 0.05 | - |
| **合　　计** | **1,668.82** | **100%** | / | **51.15** | **1,617.68** |

报告各期末经逐项减值测试，公司不存在单项金额重大或其他需单独测试减值的应收账款，因此采取账龄分析法对全部应收账款谨慎计提坏账准备。

**D、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的形成主要系公司在种子收购验收入库前向受托制种单位或种植户支付的种植费用，作为制种启动资金，旨在帮助制种单位或个人分担制种期间资金投入压力。预付时间一般发生在每年5—8月份，随着9月份种子收购工作的开始，截至年末预付的种子生产款项余额已较少。

截至2009年末，公司预付账款500.18万元，较上年末增加180.64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系预付进口瓜菜种子款。公司2009年末预付账款金额前五位如下：

| 欠款单位名称 | 金额（万元） | 账龄 | 备　注 |
|---|---|---|---|
| 荆州城南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129.60 | 1-2年 | 原土地购置订金 |
| B.F.Agritech.Ltd | 119.68 | 1年以内 | 预付购种款 |
| 贵州遵义杨绿建筑工程公司 | 70.00 | 1年以内 | 预付工程款 |
| 创世纪转基因技术有限公司 | 53.94 | 1年以内 | 预付募投项目资产购置款款 |
| 柳州市柳东新区管委会 | 50.00 | 1年以内 | 土地购置订金 |
| **小　　计** | **423.22** | / | / |
|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 **84.61%** | / | / |

**E、其他应收款**

截至2009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净额163.68万元，主要系公司业务备用金或周转金。其账龄分布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账　　龄 | 其他应收款余额 | | 坏账准备 | | 其他应收款净额 |
|---|---|---|---|---|---|
| | 金额 | 占比 | 计提比例 | 金额 | |
| 1年以内（含1年） | 154.74 | 90.60% | 3% | 4.64 | 150.10 |
| 1至2年 | 11.88 | 6.96% | 10% | 1.19 | 10.70 |
| 2至3年 | 4.00 | 2.34% | 30% | 1.20 | 2.80 |
| 3至5年 | 0.18 | 0.10% | 50% | 0.09 | 0.09 |
| 5年以上 | - | - | 100% | - | - |
| **合　　计** | **170.80** | **100%** | | **7.12** | **163.68** |

2007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净额 426.99 万元，除备用金等以外，主要系向以下单位提供周转资金，具体余额如下：

| 欠款单位名称 | 2007.12.31 |
|---|---|
| 荃银农技公司 | 190.95 |
| 五洲传播公司 | 0 |
| 合肥嘉宝广告传播公司 | 40.00 |

F、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7 年 5 月至 12 月，公司曾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股票一级发行市场的申购和二级交易市场的买卖。截至 2007 年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构成如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 | 金额（万元） | 备注 |
|---|---|---|
| 中国石油 | 31.22 | 一级市场申购中签 |
| 新潮实业 | 33.98 | 二级市场买入 |
| 合　计 | 65.20 | - |

至 2008 年 3 月，公司已将持有的上述股票全部出售。

报告期内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市场投资的情况如下：

a、报告期内进行证券投资的资金规模

公司自 2007 年 5 月开立股票交易账户至 2008 年 3 月公司卖出全部证券并收回资金期间，月均使用资金约 370 万元，主要为新股发行一级市场申购，在此期间，最高动用新股申购资金约 1000 万元（系"中国石油"一级市场申购的资金 998.66 万元，该申购资金于 2007 年 10 月 26 日转入，未中签资金于 11 月 27 日、12 月 28 日转回），二级市场股票投资最高成本约 330 万元。

上述期间，公司累计投资获利 53.66 万元，其中：一级市场股票申购收益 33.10 万元、二级市场股票买卖收益 20.56 万元。

b、报告期内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市场投资的相关程序

2007年4月30日，荃银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主要内容为：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益，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于年底前动用总额不超过1000万元的资金暂时投资于股票市场，同时合理控制风险，二级市场投资不得超过总额的1/3。

公司证券投资资金调拨和证券买卖的审批与执行程序如下：

（a）证券投资资金的划转程序

ⅰ、指定的分管该项投资的副总经理和证券投资操作人员（以下分别简称"分

管副总”和“操作人员”）根据股票一、二级市场研判情况，估算投资资金需求，并由操作人员填写《付款申请单》、分管副总签字；

ⅱ、《付款申请单》依次提交公司公司董事长（或总经理）签批；

ⅲ、《付款申请单》提交财务部审核并办理银行资金划转手续。

公司证券资金账户款项的转回，由公司财务部根据生产经营资金需要提出申请并知会分管副总，通知操作人员办理转款手续。

（b）关于新股申购和二级市场股票买卖程序

ⅰ、新股申购和中签股票卖出的审批程序

公司一级市场的新股申购，由操作人员根据证券账户资金结存情况在报请分管副总同意后进行申购；申购中签股票的出售由操作人员报分管副总同意后卖出。

ⅱ、二级市场股票买卖程序

公司严格在股东会决议授权的资金规模内进行股票二级市场买卖。

证券买入：分管副总对二级市场个股价格走势进行判断并确定购买对象与数量，操作人员执行买入；

证券卖出：分管副总对买入股票的价格走势进行判断并确定卖出对象与数量，操作人员执行卖出。

c、公司针对证券市场投资制定的相关管理制度

针对证券市场投资，发行人制定了严格的管理制度，其中，2008 年 3 月 19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制度》第十二条规定，公司不得使用除自有资金外的其他资金进行任何形式的证券投资或进行其他形式风险投资；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或进行其他形式风险投资的，应遵守下列审批程序：不超过 300 万元且不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0%的该等投资项目，应报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10%或超过 300 万元的该等投资项目，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时，公司《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第十一条规定，公司募集资金不得用于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

予他人或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亦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②非流动资产分析

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构成，报告期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09.12.31 | | 2008.12.31 | | 2007.12.31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0.00% | 360.80 | 17.71% | - | 0.00% |
| 固定资产 | 1,295.72 | 45.04% | 1,274.37 | 62.54% | 1,034.70 | 76.86% |
| 在建工程 | 4.10 | 0.14% | 8.63 | 0.42% | - | 0.00% |
| 无形资产 | 1,458.48 | 50.70% | 327.67 | 16.08% | 266.04 | 19.76%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0.00% | - | 0.00% | - | 0.00%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18.49 | 4.12% | 66.35 | 3.26% | 45.54 | 3.38%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2,876.79** | **100%** | **2,037.83** | **100%** | **1,346.27** | **100%** |

A、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规模高速扩张，但受公司资金、场地等限制，仓储等配套设施的建设未能随之迅速扩大，固定资产增加有限，2009 年末固定资产原值和净值分别为 1,678.30 万元和 1,295.72 万元，分别较 2007 年末增加 419.83 万元和 261.02 万元。固定资产增加主要为种子自动加工成品线以及三号、四号仓库的购建。

截至 2009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类　别 | 原　值 | | 净值 | | 折旧年限（年） | 残值率(%) | 折旧方法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 |
| 房屋、建筑物 | 1,228.96 | 73.23% | 971.70 | 74.99% | 20 | 3 | 年限平均法 |
| 机器设备 | 264.61 | 15.77% | 211.62 | 16.33% | 5 | 3 | |
| 仪器仪表 | 14.15 | 0.84% | 7.65 | 0.59% | 5 | | |
| 运输工具 | 75.03 | 4.47% | 58.98 | 4.55% | 10 | 3 | |
| 办公及其他设备 | 95.55 | 5.69% | 45.77 | 3.53% | 1-5 | 3 | |
| **合　计** | **1,678.30** | **100%** | **1,295.72** | **100%** | / | / | / |

从固定资产构成看来，房屋及建筑物所占比例较大，占比约 75%，符合种子企业需要较多仓储资产的特点。

由于报告期内公司仓储建设远远落后于经营规模的扩张速度，因此公司仓储能力明显不足，需租赁仓库以满足生产经营快速成长的需要。公司租赁的生产资

料包括常温仓库、冷库等（详细内容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五、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情况”之“（一）固定资产情况”之“5、房产情况”），虽解决了短期库存压力，但进一步发展能力严重受限。为此，公司拟利用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施以加工仓储中心为基地的良种销售推广体系建设，以及以育种和展示中心为内容的良种繁育和示范体系建设，旨在进一步扩大经营规模、降低销售成本、加快新品种研发和推广。

B、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其中：2009 年为保证本次募投项目用地需要，公司先后在合肥市高新区和湖北省荆州市两地购买土地使用权 1,170.58 万元；2007 年起新会计准则实施后，公司对自行开发并符合规定的种子新品种的试验支出进行资本化处理，增加了无形资产价值。

截至 2009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原值 | 累计摊销 | 摊余价值 | 摊销总年限（年） | 取得方式 |
|---|---|---|---|---|---|
| 土地使用权 | 1,424.49 | 37.82 | 1,386.68 | 50 | 出让、转让 |
| 粳杂优 1 号经营开发权 | 28.80 | 25.47 | 3.33 | 3 | 购买 |
| “新两优 106”品种选育开发支出 | 78.25 | 9.78 | 68.47 | 8 | 自行开发 |
| 合　计 | 1,531.54 | 73.06 | 1,458.48 | / | / |

C、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除 2008 年 4 月因公司收购荃银农技 100%股权，而间接增加长期投资 360.80 万元外，公司无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荃银农技参股企业安徽天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拟改制上市，为避免同业竞争，2009 年 3 月，荃银农技按账面投资额将所其所持安徽天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 11%股权对外转让。

报告期母公司对外投资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被投资单位名称 | 初始投资时间 | 初始投资额 | 2009.12.31 投资额 | 投资比例 | 核算方法 |
|---|---|---|---|---|---|
| 荃银农技 | 2008 年 4 月 | 321.92 | 0.00 | 100% | 成本法 |
| 荃银科技 | 2007 年 1 月 | 60.00 | 60.00 | 60% | 成本法 |

注：荃银农技已于 2009 年 7 月注销。

编制合并报表时将上述成本法下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被投资单位名称 | 初始投资额（成本法） | 报告期损益调整 | | | 2009 年末投资额（权益法） |
|---|---|---|---|---|---|
| | | 2007 年度 | 2008 年度 | 2009 年度 | |
| 荃银农技 | 321.92 | / | -8.33 | 7.97 | 0.00 |
| 荃银科技 | 60.00 | / | 8.37 | 46.19 | 114.56 |

**D、递延所得税资产**

近三年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118.49 万元、66.35 万和 45.54 万元。截至 2009 年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及成因如下

a、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09．12．31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资产减值准备 | 38.12 |
| 工资薪金 | 80.37 |
| 合　计 | 118.49 |

b、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 项　　目 | 暂时性差异金额（万元） |
|---|---|
| 资产减值准备 | 254.11 |
| 工资薪金 | 535.83 |
| 合　　计 | 789.94 |

**（3）资产减值准备分析**

本公司针对各项资产制订了谨慎的资产减值准备政策，于各期末严格进行资产减值测试，真实反映公司资产质量和损益情况。截至 2009 末，公司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09.12.31 |
|---|---|
| 坏帐准备 | 58.26 |
| 其中：应收帐款 | 51.15 |
| 　　其他应收款 | 7.12 |
| 存货跌价准备 | 197.96 |
| 合　　计 | 256.22 |

截至 2009 年末，公司各项资产质量良好，除应收款项按政策分账龄计提坏账准备和不合格转商种子充分计提跌价准备外，其他各项资产未出现减值情形，

不存在因资产减值准备提取不足而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形。

根据以上分析，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资产结构配置较为合理，体现了所处行业的特点；公司资产真实、质量优良，流动资产变现能力较强，满足了公司业务经营需要；针对当前固定资产规模偏低制约公司成长速度问题，公司管理层已经着手制订杂交水稻种子“育、繁、推”项目扩建计划。

**2、负债状况分析**

**（1）负债构成及其变化分析**

近三年末，公司负债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09.12.31 | | | 2008.12.31 | | | 2007.12.31 | | |
|---|---|---|---|---|---|---|---|---|---|
| | 金额 | 比例 | 增幅 | 金额 | 比例 | 增幅 | 金额 | 比例 | 增幅 |
| **一、流动负债** | **10,600.16** | **100%** | **48.19%** | **7,153.18** | **100%** | **73.61%** | **4,120.31** | **99.97%** | **21.22%** |
| 其中：短期借款 | 3,600.00 | 34% | 350.00% | 800.00 | 11.18% | 33.33% | 600 | 14.56% | -62.50% |
| 应付账款 | 2,237.08 | 21% | 25.35% | 1,784.61 | 24.95% | 344.57% | 401.42 | 9.74% | 40.66% |
| 预收账款 | 3,526.61 | 33% | 5.14% | 3,354.08 | 46.89% | 43.23% | 2,341.81 | 56.82% | 96.73% |
| 应付职工薪酬 | 535.83 | 5% | 24.76% | 429.47 | 6.00% | 45.35% | 295.48 | 7.17% | 726.52% |
| 应交税费 | -112.78 | -1% | 20.10% | -93.91 | -1.31% | -158.66% | 160.08 | 3.88% | 155.31% |
| 其他应付款 | 616.84 | 6% | 40.89% | 437.82 | 6.12% | 84.80% | 236.92 | 5.75% | 5.36% |
| 其他流动负债 | 196.59 | 2% | -55.43% | 441.12 | 6.17% | 421.42% | 84.60 | 2.05% | - |
| **二、非流动负债** | **-** | **-** | **-** | **-** | **-** | **-** | **1.43** | **0.03%** | **-60.28%** |
| **负债合计** | 10,600.16 | 100% | 48.19% | **7,153.18** | **100%** | **73.55%** | **4,121.75** | **100.00%** | **21.13%** |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负债规模也相应增加。总负债从2007年末4,121.75万元增至2009年末10,600.16万元，增长6,478.41万元、增幅157.18%。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公司收购的制种量持续增加和单位制种成本温和上涨，公司应支付给受托制种单位或种植户的种子收购余款由401.42元增至2,237.08万元，增加1,835.66万元；二是因支付委托制种收购款需要，公司银行借款由600万元增至3,600.00万元，增加3,000.00万元；三是公司境内种子的销售执行全额预收制度，因此预收账款由 2,341.81 万元增至 3,526.61万元，增加1,184.80万元。

从报告期末负债结构来看，公司负债全部为流动负债，公司长期资金来源全部依赖公司自有资金或短期借款。

（2）主要负债项目分析

①短期借款

随着公司两系杂交稻种销售的持续增长，现款销售为主的结算模式和利润留存滚动发展策略，使得公司经营资金供给状况不断改善，但仍不能满足公司经营规模快速扩大对资金的需求。为确保 2009 年杂交稻种收购款的及时兑付，公司银行借款增加至 3,600.00 万元，较 2007 年末增加 3,000.00 万元。

②应付账款

公司应付账款的形成主要是收购受托制种单位和种植户的种子后，为确保种子纯度和青稞率等指标达标，公司根据与受托方签订《农作物种子预约生产合同》的约定，一般预留 10%-20 的收购款作为收购种子的待结算尾款。该尾款在第一个生产周期内经复检、鉴定合格后付清。报告期内公司种子销量逐年大幅增长，公司委托制种规模增加、年末应付货款余额增加。

公司 2008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上年末大幅增长，主要系 2008 年制种收成高于预期，公司种子收购总额较上年增加 2,200 余万元，经与常年合作的主要受托制种单位协商一致，公司延期付款所致；2009 年公司加大委托制种规模，年末应付账款余额相应增长。

公司资信状况良好，按时履约付款，通过多年合作已与主要制种单位或种植户结成互惠互利、诚实守信、长期合作的伙伴关系。

③预收账款

公司一般于当年 8 月底开始与种子经销商或代理商签订销售或代理销售合同。经销商和代理商提货前需按提货价预付全部货款，公司一般于 10 月开始预收货款。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快速增长，导致各年末预收账款相应增加，由 2007 年末 2,341.81 万元增至 2009 年末 3,526.61 万元。

④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主要系经考核但未发放的年度奖金，近三年末余额分别为 535.83 万元、429.47 万元和 295.48 万元。公司制订了以“超额利润”为核心、科研奖励和营销奖励为补充的多层次、多方位的经营管理目标考核制度，将管理层和员工的收入与企业经营绩效直接挂钩，从激励和约束机制上鼓励员工努力工作、创新发展、多出绩效，较好地兼顾了公司发展、股东回报和员工收益三者利益。

⑤应交税费

公司 2007 年末应收税金余额基本为应缴当年第四季度企业所得税税款，适用税率 15%。2009 年初公司根据新颁布的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并经主管税务机关备案，公司自 2008 年度起自产种子所得免税。因公司 2008 年度和 2009 年 1 季度企业所得税已经预缴，造成 2009 年末出现较大金额的多缴待抵税款。

截至 2009 年末，公司应交税费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税费项目 | 税费率 | 2009.12.31 |
|---|---|---|
| 企业所得税 | 0%、15% | -114.31 |
| 营业税 | 5% | 0.40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7% | 0.03 |
| 个人所得税等 | / | 1.10 |
| 合　　计 | / | -112.78 |

⑥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余额主要为公司收取的种子收购质量保证金等余款，近三年末余额分别为 616.84 万元、437.82 万元和 236.92 万元，其中：种子质量保证金余额随委托制种规模快速增长，分别为 586.09 万元、405.79 万元和 195.45 万元，系公司从收购受托制种单位或种植户种子价款中暂时扣收的制种质量保证金，若经正季（田间）鉴定种子青稞率不超标，则予以退还。

⑦其他流动负债

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余额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需在研发项目以后期间确认为损益的政府补助资金。近三年末余额分别为 196.59 万元、441.12 万元和 84.60 万元。其中，2009 年末余额较上年末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超级稻新品种新两优 6 号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本年根据项目完成进度确认营业外收入 353.33 万元所致。

截至 2009 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构成如下：

| 政府拨款项目 | 2009.12.31 |
|---|---|
| 超级稻新品种新两优 6 号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 | 156.59 |
| 优质、抗逆油菜种质资源创新及产业化研究 | 10.00 |
| 优质高产双季晚籼稻新品种新优 188 中试 | 30.00 |
| 合　　计 | 196.59 |

公司在杂交水稻等优质种质储备、种子抗病虫害研究和良种选育和创新等方面具有较高的研发优势以及制种产业化基地和经验，在国家大力扶持农业良种的

政策支持下，报告期内公司陆续收到省、市级发展与改革委员会、财政、农业和科技等部门的种子研发和产业化扶持资金。

（3）承诺事项及或有债项情况

截至2009年末，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合同承诺的债务，以及票据贴现、抵押及担保等形成的或有负债情况。

**3、偿债能力分析**

（1）偿债能力指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相关指标如下：

| 财 务 指 标 | 2009.12.31 | 2008.12.31 | 2007.12.31 |
|---|---|---|---|
| 流动比率(倍) | 1.56 | 1.50 | 1.44 |
| 速动比率(倍) | 0.87 | 0.76 | 0.69 |
|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54.89% | 56.45% | 57.26% |
| 资产负债率(合并) | 54.57% | 55.99% | 56.57% |
| **财务指标** | **2009年度** | **2008年度** | **2007年度** |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 3,701.42 | 2,714.06 | 1,823.16 |
| 利息保障倍数(倍) | 58.08 | 47.70 | 34.32 |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和盈利水平的增长，近三年末公司短期偿债能力指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有所增强，同时长期偿债能力指标资产负债率亦逐步降低。

（2）其他影响偿债能力的因素分析

①作为成长中的创业企业，公司目前已具备较好的盈利能力，且在过往经营中及时如约偿还本息，与当地银行建立了稳定互信的银企关系，能够在种子收购季节及时获得生产流动资金支持；

②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可能对公司偿债能力构成不利影响的或有负债。

（3）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

经与以下种业上市公司比较，目前公司偿债能力水平居中，但资产规模小，公司需要尽快扩张资本实力，满足公司目前成长发展时期对资金的大量需求。

| 项目 | 公司简称 | 2008.12.31 | 2007.12.31 |
|---|---|---|---|
| 流动比率(倍) | 隆平高科（000998） | 1.82 | 1.88 |
| | 丰乐种业（000713） | 1.15 | 1.16 |
| | **本公司** | **1.50** | **1.44** |
| 速动比率(倍) | 隆平高科（000998） | 1.08 | 1.05 |
| | 丰乐种业（000713） | 0.44 | 0.52 |
| | **本公司** | **0.76** | **0.69** |

| | | | |
|---|---|---|---|
| 资产负债率（合并，%） | 隆平高科（000998） | 41.98 | 46.01 |
| | 丰乐种业（000713） | 56.16 | 53.81 |
| | **本公司** | **55.99** | **56.57** |

注：隆平高科（000998）主营业务杂交水稻种子；丰乐种业(000713)主营种子（水稻、玉米等种子）、农化、香料。

综上所述，公司管理层认为：目前公司负债水平合理，资产流动性较高，经营性现金流正常，银行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种子选育成果的转化应用初见成效，公司开始步入成长时期，盈利水平和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的增长，将为公司债务偿还提供充分保障。

**4、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分析**

| 指　　标 | 2009 年度 | 2008 年度 | 2007 年度 |
|---|---|---|---|
| 存货周转率（次） | 1.48 | 1.62 | 2.16 |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 16.17 | 34.73 | 35.28 |
| 流动资产周转率（次） | 1.20 | 1.46 | 1.77 |
| 总资产周转率（次） | 1.02 | 1.22 | 1.41 |

为满足市场对两系杂交稻种等不断增长的需求，公司逐步扩大生产规模，近三年末公司库存用于次年春播销售的种子逐年增加，使得公司重要资产构成—存货的增幅高于当年销售增长率，由此出现公司存货周转率、流动资产周转率和总资产周转率等三个指标逐年略有降低情形。

公司凭借自主知识产权种子的品质优势和良好的公司品牌信誉，使得境内销售的全额预付款制度能够为广大客户接受并执行，在销售收入大幅增加的前提下，国内销售的应收账款规模始终保持在低水平，通常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由于2009年11—12月份，公司杂交稻种报关出口收入因收汇时间差未能在年底前收回，导致该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2008年末和2007年末分别增加近3倍和5倍，由此导致2009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降低。

**（2）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分析**

公司作为从创业期进入成长期的科技先导型小型种业企业，具有“轻资产，运营效率高”的显著特点，其存货周转率、应收账款周转率和总资产周转率等运营能力指标均高于同业上市公司。

| 指标名称 | 公司简称 | 2008.12.31 | 2007.12.31 |
| --- | --- | --- | --- |
| 存货周转率（次） | 隆平高科（000998） | 1.33 | 1.16 |
| | 丰乐种业（000713） | 1.59 | 1.81 |
| | **本公司** | **1.62** | **2.16** |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 隆平高科（000998） | 9.89 | 8.36 |
| | 丰乐种业（000713） | 18.26 | 21.98 |
| | **本公司** | **34.73** | **35.28** |
| 总资产周转率（次） | 隆平高科（000998） | 0.56 | 0.39 |
| | 丰乐种业（000713） | 0.79 | 0.84 |
| | **本公司** | **1.22** | **1.41** |

根据以上分析，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应收账款、存货和总资产周转率较高与公司正处于快速成长发展阶段相关，是公司杂交水稻品种领先科技取胜市场的积极表现。

**5、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报告期，公司合并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如下（单位：元）：

# 2009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 项　　目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股本 | 资本公积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30,000,000.00** | **1,229,999.99** | **2,437,691.82** | **22,091,532.02** | **455,791.48** | **56,215,015.31**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30,000,000.00** | **1,229,999.99** | **2,437,691.82** | **22,091,532.02** | **455,791.48** | **56,215,015.31**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9,600,000.00** | **1,800,000.00** | **3,328,905.73** | **17,005,245.85** | **307,918.62** | **32,042,070.20** |
| （一）净利润 | - | - | - | 33,834,151.58 | 307,918.62 | 34,142,070.20 |
|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 | - | - | -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3,600,000.00 | 1,800,000.00 | - | - | - | 5,400,000.00 |
| 1.股东投入资本 | 3,600,000.00 | 1,800,000.00 | - | - | - | 5,400,000.00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6,000,000.00 | - | 3,328,905.73 | -16,828,905.73 | - | -7,500,000.00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3,328,905.73 | -3,328,905.73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7,500,000.00 | - | -7,500,000.00 |
| 3.其他 | 6,000,000.00 | - | - | -6,000,000.00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39,600,000.00** | **3,029,999.99** | **5,766,597.55** | **39,096,777.87** | **763,710.10** | **88,257,085.51** |

# 2008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 项　　目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股本 | 资本公积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10,000,000.00** | **-** | **2,575,612.38** | **18,673,010.62** | **400,000.00** | **31,648,623.00**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10,000,000.00** | **-** | **2,575,612.38** | **18,673,010.62** | **400,000.00** | **31,648,623.00**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20,000,000.00** | **1,229,999.99** | **-137,920.56** | **3,418,521.40** | **55,791.48** | **24,566,392.31** |
| （一）净利润 | - | - | - | 24,510,600.83 | 55,791.48 | 24,566,392.31 |
|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 | - | - | -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2,437,691.82 | -2,437,691.82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437,691.82 | -2,437,691.82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20,000,000.00 | 1,229,999.99 | -2,575,612.38 | -18,654,387.61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575,612.38 | - | -2,575,612.38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其他 | 17,424,387.62 | 1,229,999.99 | - | -18,654,387.61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30,000,000.00** | **1,229,999.99** | **2,437,691.82** | **22,091,532.02** | **455,791.48** | **56,215,015.31** |

# 2007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 项　　目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股本 | 资本公积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10,000,000.00** | **-** | **1,144,154.97** | **5,771,270.96** | **-** | **16,915,425.93**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10,000,000.00** | **-** | **1,144,154.97** | **5,771,270.96** | **-** | **16,915,425.93**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1,431,457.41** | **12,901,739.66** | **400,000.00** | **14,733,197.07** |
| （一）净利润 | - | - | - | 14,333,197.07 | - | 14,333,197.07 |
|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 | - | - | -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400,000.00 | 400,000.00 |
|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 400,000.00 | 400,000.00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1,431,457.41 | -1,431,457.41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1,431,457.41 | -1,431,457.41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10,000,000.00** | **-** | **2,575,612.38** | **18,673,010.62** | **400,000.00** | **31,648,623.00** |

近三年末，归属于公司普通股东的权益分别为8,749.34万元、5,575.92万元和3,124.86万元，累计增幅179.99%。各股东权益类项目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1）股本

2007年末公司股本为1,000万元；2008年4月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留存收益转增股本2,000万元，公司股本增加至3,000万元；2009年4月和5月公司分别实施2008年度利润转增股本600万元和增资扩股360万元。

（2）资本公积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09.12.31 | 2008.12.31 | 2007.12.31 |
|---|---|---|---|
| 期初余额 | 1,23.00 | - | - |
| 本期增加 | 180.00 | 123.00 | - |
| 本期减少 | - | - | - |
| 期末余额 | 303.00 | 123.00 | - |

2008年度资本公积增加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净资产折股溢价部分；2009年度资本公积增加系公司增资形成的股本溢价。

（3）盈余公积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09.12.31 | 2008.12.31 | 2007.12.31 |
|---|---|---|---|
| 期初余额 | 243.77 | 257.56 | 114.42 |
| 本期增加 | 332.89 | 243.77 | 143.14 |
| 本期减少 | - | 257.56 | - |
| 期末余额 | 576.66 | 243.77 | 257.56 |

报告期盈余公积增加数系按净利润10%提取数，2008年盈余公积减少数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按净资产折股所致。

（4）未分配利润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09.12.31 | 2008.12.31 | 2007.12.31 |
|---|---|---|---|
| 年初未分配利润 | 2,209.15 | 1,867.30 | 577.13 |
| 本年增加数 | 3,383.42 | 2,451.06 | 1,433.32 |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332.89 | 243.77 | 143.15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 | - |
| 转增股本 | 600.00 | 1,865.44 | - |
| 对股东的分配 | 750.00 | - | -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 3,909.68 | 2,209.15 | 1,867.30 |

**（二）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主要从事杂交水稻种子选育、繁殖和推广、销售业务。近三年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呈现出快速增长态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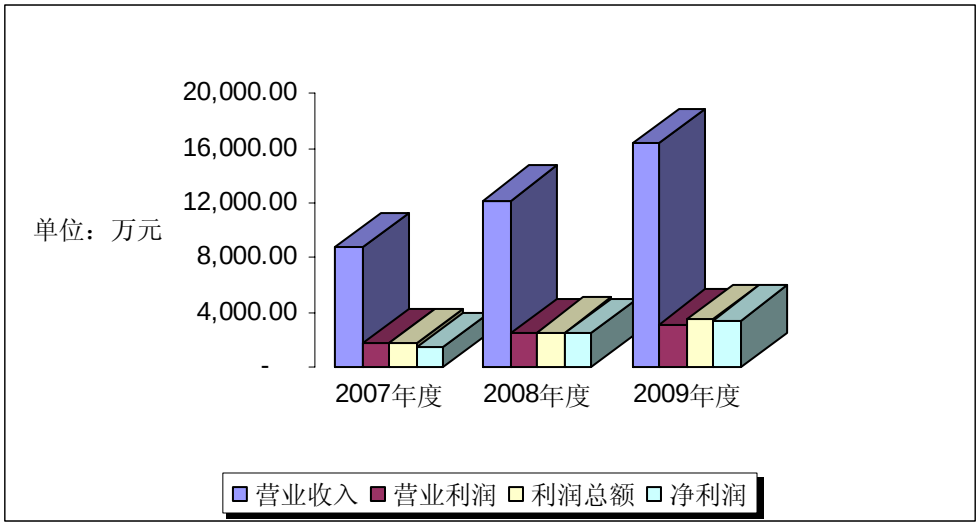


**1、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的产品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 业务类别 | 2009 年度 | | 2008 年度 | | 2007 年度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水稻种子 | 15,714.49 | 96.04% | 11,395.68 | 93.21% | 8,545.87 | 97.39% |
| 瓜菜种子 | 421.09 | 2.57% | 178.28 | 1.46% | 71.86 | 0.82% |
| 棉花种子 | 45.81 | 0.28% | 32.53 | 0.27% | 13.08 | 0.15% |
| 油菜种子 | 29.57 | 0.18% | 48.35 | 0.40% | 31.21 | 0.36% |
| 农化产品 | 99.22 | 0.61% | 548.71 | 4.49% | 54.68 | 0.62% |
| **主营业务小计** | **16,310.17** | **99.68%** | **12,203.56** | **99.82%** | **8,716.70** | **99.34%** |
| 其他业务收入小计 | 52.19 | 0.32% | 22.46 | 0.18% | 58.00 | 0.66% |
| **合　计** | **16,362.36** | **100%** | **12,226.02** | **100%** | **8,774.70** | **100%** |

“粮食安全的关键是口粮，口粮的主体是水稻”，自 1974 年我国培育成世界第一个杂交水稻品种以来，杂交水稻品种的选育和推广应用，为解决国家粮食问题做出了巨大贡献。公司自设立之初即专注优质、高产杂交水稻种子的选育优化和销售推广工作，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 95%以上来自杂交水稻种子。

（2）主要产品收入增长分析

杂交水稻种子的市场容量大、发展空间广阔，近三年公司杂交水稻种子销售额分别为 15,714.49 万元、11,395.68 万元和 8,545.87 万元，近三年复合增长率 35.60%。公司围绕“立足安徽，面向全国，跻身世界”的市场经营目标，在种子

销售上坚持国内、国际两个市场同时发展策略，分散市场风险；在产品市场投放上，公司根据不同品种的区域审定范围和种子适宜生长地域的差别，因地制宜，境内销售（即“内销”）的产品主要为公司自产种子（主要为两系种子），对外出口（即“外销”）的产品根据境外东南亚客户需求和地域种子的适宜性，为外购和自产的三系杂交水稻种子等。

单位：万元

| 杂交水稻种子 | | 2009 年度 | | | 2008 年度 | | | 2007 年度 | |
|---|---|---|---|---|---|---|---|---|---|
| | | 金额 | 比例 | 增幅 | 金额 | 比例 | 增幅 | 金额 | 比例 |
| 自产种子 | 内销 | 10,907.46 | 69.41% | 40.94% | 7,739.09 | 67.91% | 26.72% | 6,107.29 | 71.47% |
| | 外销 | 2,658.88 | 16.92% | 628.10% | 365.18 | 3.20% | 276.95% | 96.88 | 1.13% |
| | 小计 | 13,566.34 | 86.33% | 67.40% | 8,104.27 | 71.11% | 30.63% | 6,204.17 | 72.60% |
| 贸易种子 | 内销 | 455.37 | 2.90% | 442.30% | 83.97 | 0.74% | 127.99% | 36.83 | 0.43% |
| | 外销 | 1,692.78 | 10.77% | -47.22% | 3,207.44 | 28.15% | 39.16% | 2,304.87 | 26.97% |
| | 小计 | 2,148.15 | 13.67% | -34.73% | 3,291.41 | 28.89% | 40.56% | 2,341.70 | 27.40% |
| 合　计 | | 15,714.49 | 100% | 37.90% | 11,395.68 | 100% | 33.35% | 8,545.87 | 100% |

报告期公司自产稻种收入均占全部杂交水稻收入的70%以上，特别是2009年，这一比例达到了86.33%，系公司在基本站稳境外市场的前提下，主动加大了对外出口用三系杂交水稻的委托制种规模，以减少国内采购转出口的比例，进一步控制种子质量、提高利润水平。

**①自产水稻种子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自产杂交水稻种子不断为农户认知、认同，在优质、高产、稳产和抗病性强的示范优势带动下，荃银品牌知名度持续提高，公司自产杂交稻种销售规模快速增长。近三年实现销售收入分别为13,566.34万元、8,104.27万元和6,204.17万元，占全部杂交稻种收入的86.33%、71.11%和72.60%。

2008年度和2009年度自产杂交稻种收入分别较上年增长30.63%和67.40%，两年累计增幅118.66%。

报告期公司自产杂交水稻种子品种的销售情况如下：

| 品　种 | 2009 年度 | | | |
|---|---|---|---|---|
| | 销量（万公斤） | 单价（元/公斤） | 收入（万元） | 比例 |
| 新两优 6 号 | 342.05 | 25.68 | 8,785.41 | 64.76% |
| 新两优香 4 | 28.56 | 23.78 | 679.30 | 5.01% |
| 新优 188 | 21.36 | 14.66 | 313.20 | 2.31% |
| 中优 293 | 63.79 | 15.42 | 983.32 | 7.25% |
| 农丰优 909 | 12.24 | 14.77 | 180.74 | 1.33% |
| 丰优 293 | 164.55 | 13.14 | 2,161.57 | 15.93% |
| 其他小计 | 20.68 | 22.38 | 462.81 | 3.41% |
| 合　计 | 653.23 | 20.77 | 13,566.34 | 100% |

| 品　种 | 2008 年度 | | | |
|---|---|---|---|---|
| | 销量（万公斤） | 单价（元/公斤） | 收入（万元） | 比例 |
| 新两优 6 号 | 275.23 | 22.13 | 6,090.77 | 75.16% |
| 新两优香 4 | 21.01 | 21.87 | 459.43 | 5.67% |
| 新优 188 | 23.37 | 13.83 | 323.15 | 3.99% |
| 中优 293 | 28.45 | 13.10 | 372.70 | 4.60% |
| 农丰优 909 | 17.29 | 13.68 | 236.54 | 2.92% |
| 丰优 293 | 7.99 | 16.72 | 133.62 | 1.65% |
| 其他小计 | 21.26 | 22.96 | 488.06 | 6.02% |
| **合　计** | **394.60** | **20.54** | **8,104.27** | **100.00%** |
| **品　种** | **2007 年度** | | | |
| | **销量（万公斤）** | **单价（元/公斤）** | **收入（万元）** | **比例** |
| 新两优 6 号 | 240.61 | 20.58 | 4,952.72 | 79.83% |
| 新两优香 4 | 16.61 | 21.88 | 363.38 | 5.86% |
| 新优 188 | 2.87 | 14.25 | 40.82 | 0.66% |
| 中优 293 | 15.37 | 14.41 | 221.5 | 3.57% |
| 农丰优 909 | 9.05 | 14.19 | 128.42 | 2.07% |
| 丰优 293 | 9.52 | 10.79 | 102.71 | 1.66% |
| 其他小计 | 26.85 | 14.7 | 394.62 | 6.36% |
| **合　计** | **320.88** | **19.33** | **6,204.17** | **100.00%** |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公司自产杂交水稻种子的平均售价保持平稳增长，收入的增长主要来自销量的增长。近三年销量分别为653.23万公斤、394.60万公斤和320.88万公斤，2008年度和2009年度分别较上年增长22.97%和65.54%。销量增长的动力主要来自：

a、公司杂交水稻种子品种性能优异、“荃银”品牌逐步为市场认可

国内杂交水稻种子市场竞争激烈，良好的品种成为各大种子企业角逐市场的“砝码”，市场逐渐进入品牌竞争时期。公司自主选育出具有天然颜色防伪标识（即种子外壳具有隐性浅褐色）的新品种“新两优6号”杂交水稻种子，该品种具有丰产、稳产、抗性强和米质优的特性，2005年3月、2006年1月和2007年11月，先后经安徽省、江苏省和农业部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审定，2006年8月该品种又获得“国家首批超级稻示范推广品种”认定，公司以此为契机，积极推销“荃银”品牌、整体推进水稻种子销售。

b、主导品种适应性较广，种植推广区域不断扩大

“新两优6号”杂交水稻种子适宜在江西、湖南、湖北、安徽、浙江、江苏的长江流域稻区（武陵山区除外）以及福建北部、河南南部稻区的稻瘟病轻发区作一季中稻种植，也适宜在浙江连作栽培，广西桂南稻作区早稻或中稻地区种植。该品种的广适性特点为拓展销售区域、增加销售产量提供了基础。2006年起，公

司在继续稳固、扩大安徽市场的同时，不断将产品通过经销商（或代理商）输入到湖北、广西、江西、江苏等主销省份。

c、其他杂交水稻新品种（如：新优188、中优293、农丰优909等）后继推出、销量稳步增长。

报告期内，上述主要自产种子品种的销售收入分布和增减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主要品种 | 销售省份 | 2009 年度 | | 2008 年度 | | 2007 年度 |
|---|---|---|---|---|---|---|
| | | 金额 | 增幅 | 金额 | 增幅 | 金额 |
| 新两优6号 | 安徽 | 4,328.74 | 37.99% | 3,137.08 | 14.31% | 2,744.38 |
| | 湖北 | 1,553.46 | 90.81% | 814.13 | -2.34% | 833.64 |
| | 广西 | 846.02 | 32.13% | 640.27 | 109.43% | 305.72 |
| | 江西 | 908.66 | 176.47% | 328.66 | 276.07% | 87.39 |
| | 湖南 | 389.35 | 5.59% | 368.74 | 63.14% | 226.03 |
| | 江苏 | 180.93 | -58.35% | 434.39 | -0.92% | 438.42 |
| | 浙江 | 341.96 | 88.06% | 181.84 | 44.26% | 126.05 |
| | 河南 | 181.82 | 24.71% | 145.79 | 3.39% | 141.01 |
| | 福建等 | 54.47 | 36.65% | 39.86 | -20.39% | 50.07 |
| | **小计** | **8,785.41** | **44.24%** | **6,090.77** | **22.98%** | **4,952.72** |
| 新两优香4 | 安徽 | 662.68 | 56.16% | 424.36 | 24.13% | 341.87 |
| | 河南等 | 16.62 | -52.61% | 35.07 | 63.08% | 21.51 |
| | **小计** | **679.3** | **47.86%** | **459.43** | **26.43%** | **363.38** |
| 新优188 | 广西 | 58.8 | -48.69% | 114.6 | - | - |
| | 湖南 | 106.12 | 32.27% | 80.23 | 534.40% | 12.65 |
| | 安徽 | 68.72 | 29.76% | 52.96 | 162.78% | 20.15 |
| | 江西 | 48.26 | 9.23% | 44.18 | 2100.71% | 2.01 |
| | 湖北 | 26.17 | -8.34% | 28.55 | 483.84% | 4.89 |
| | 浙江等 | 5.13 | 95.80% | 2.62 | 134.00% | 1.12 |
| | **小计** | **313.2** | **-3.08%** | **323.15** | **691.67%** | **40.82** |
| 丰优293 | 安徽 | 54.47 | -43.28% | 96.03 | 127.74% | 42.17 |
| | 江苏 | 13.83 | -33.41% | 20.77 | 383.04% | 4.3 |
| | 湖北 | - | - | - | - | 52.25 |
| | 河南 | 9.91 | -41.12% | 16.83 | 326.78% | 3.94 |
| | 国外 | 2,083.36 | - | - | - | 0.05 |
| | **小计** | **2,161.57** | **1517.70%** | **133.62** | **30.10%** | **102.71** |
| **合　计** | | **11,939.48** | **70.39%** | **7,006.97** | **28.34%** | **5,459.63** |

**②水稻种子贸易收入分析**

公司贸易类杂交水稻种子收入主要为境内采购三系种子的出口收入。公司瞄准我国杂交水稻种子在东南亚等主要水稻生产国的明显竞争优势，实施了“走出去”战略，积极果断地将行业资源优势和产品技术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公司先

后通过了孟加拉、巴基斯坦和印度尼西亚等国家的杂交水稻种子进口许可，报告期内，还采取国内采购并出口的方式实现杂交水稻种子出口收入1,692.78万元、3,207.44万元和2,304.87万元。

**（3）营业收入的地域构成**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地域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地　区 | 2009 年度 | | 2008 年度 | | 2007 年度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境内销售 | 11,527.24 | 70.68% | 7,753.82 | 63.54% | 6,184.80 | 70.95% |
| 境外销售 | 4,782.93 | 29.32% | 4,449.75 | 36.46% | 2,531.90 | 29.05% |
| **合　计** | **16,310.17** | **100%** | **12,203.57** | **100%** | **8,716.70** | **100%** |

公司国内杂交水稻销售区域集中在长江中下游流域和东南沿海，其中前者约占 80%，区域性特征显著。

长江流域温、光、水资源充裕，具有发展名优和特色大米的良好自然基础，区域内 2007 年水稻播种面积近 2.8 亿亩，产量 1.2 亿吨，占全国水稻面积和总产的 64%和 66%左右；东南沿海区域内光、温、水资源丰富，对水稻生长十分有利，其气候条件满足单季、双季或三季稻作种植。该区 2007 年水稻播种面积 0.94 亿亩，总产量 0.35 亿吨，分别占全国水稻的 21.8%和 18.9%。

报告期，公司加大产品推广力度，逐步从安徽省扩展至湖北、江西、广西、江苏等水稻主产区，同时积极开拓东南亚等国际市场，销售收入取得较快增长。

公司主导产品“新两优6号”具有高产、稳产、米质优、抗逆性强、适应性好等特点，适合在安徽、湖北、河南、江苏、湖南、江西、浙江、广西、福建等地做一季中稻种植，也适合在浙江、湖南及江西做迟熟晚稻种植，还适合在广西做早、晚稻种植。“新两优6号”自2007年通过国审以来，凭借其优良农艺性状已进入相应种植区域，推广面积逐年增加。但因市场开发力度、深度和广度尚需进一步加强，2008年市场占有率仅为1.49%，其市场份额仍有较大提升空间。公司计划通过对现有市场的“精耕细作”、推广创新的营销模式、加强营销宣传和扩大种植示范区域等举措，将“新两优6号”的推广面积扩大到500万亩以上。

公司后续品种“新两优香4”、“丰优293”等已通过部分省级审定，“新两优106”、“新优188”品种已通过国审，但受资金、营销人才等限制，其产业化推广未能大规模开展，部分适应种植区域尚未完全进入，存在较大市场空间。公司今后将对现有品种进行统一梳理，加大品种适宜种植区域的营销推广力度，抢占

市场，全面提高公司市场占有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自产种子的推广区域及面积情况如下：

单位：万亩

| 主要品种 | 销售省份 | 2009 年度 | 2008 年度 | 2007 年度 |
|---|---|---|---|---|
| 新两优 6 号 | 安徽 | 163.28 | 142.01 | 127.33 |
| | 湖北 | 60.43 | 36.86 | 43.28 |
| | 广西 | 35.34 | 28.99 | 16.79 |
| | 江西 | 37.36 | 14.88 | 4.72 |
| | 湖南 | 15.69 | 16.70 | 10.81 |
| | 江苏 | 7.09 | 19.67 | 21.40 |
| | 浙江 | 13.5 | 8.24 | 6.47 |
| | 河南 | 7.08 | 6.60 | 7.25 |
| | 福建等 | 2.28 | 1.73 | 2.58 |
| | **小　计** | **342.05** | **275.73** | **240.62** |
| 新两优香 4 | 安徽 | 27.85 | 19.39 | 15.62 |
| | 河南等 | 0.71 | 1.61 | 0.99 |
| | **小　计** | **28.56** | **20.99** | **16.61** |
| 新优 188 | 广西 | 4.39 | 8.20 | - |
| | 湖南 | 6.88 | 5.74 | 1.13 |
| | 安徽 | 4.7 | 3.79 | 1.81 |
| | 江西 | 3.26 | 3.16 | 0.18 |
| | 湖北 | 1.76 | 2.04 | 0.44 |
| | 浙江等 | 0.37 | 0.19 | 0.10 |
| | **小　计** | **21.36** | **23.12** | **3.66** |
| 丰优 293 | 安徽 | 3.77 | 5.73 | 2.52 |
| | 江苏 | 0.86 | 1.24 | 0.26 |
| | 湖北 | - | - | 6.03 |
| | 河南 | 0.60 | 1.01 | 0.72 |
| | 国外 | 159.32 | - | - |
| | **小　计** | **164.55** | **7.97** | **9.52** |
| **合　　计** | | **556.520** | **327.81** | **270.40** |

注：表中杂交稻种推广面积按每亩用种量 1 公斤测算，具体用种量因早晚稻、种植区域、区域内的土壤、气温、光照、水源等而有所不同。

**（4）营业收入的季节性波动分析**

公司主要产品为杂交水稻种子，主导产品“新两优 6 号”为中季稻，水稻种植的季节性以及种子越季储存的温度要求，决定了本公司销售具有显著的季节性特征。其中：境内水稻种子的销售旺季为每年一季度和四季度，境外种子销售旺季为每年的 9 月至 12 月，境内、外旺季收入约占到全年收入的 80%。随着公司杂交水稻品种由主要为中季稻逐步向晚稻等多类型发展，以及境外贸易规模及地

区的扩展，辅以未来其他作物种子的选育和推广，公司经营的季节性波动幅度将会减小。

报告期，公司各季度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季　度 | 2009 年度 | | 2008 年度 | | 2007 年度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第一季度 | 3,371.42 | 20.67% | 2,937.46 | 24.07% | 3,148.65 | 36.12% |
| 第二季度 | 2,373.97 | 14.56% | 1,938.26 | 15.88% | 1,308.38 | 15.01% |
| 第三季度 | 910.27 | 5.58% | 1,585.53 | 12.99% | 939.36 | 10.78% |
| 第四季度 | 9,654.51 | 59.19% | 5,742.30 | 47.05% | 3,320.31 | 38.09% |
| **合　计** | **16,310.17** | **100%** | **12,203.56** | **100%** | **8,716.70** | **100.00%** |

2009 年 7-8 月份，苏、皖两省两系杂交稻制种因低温受灾减产，在两系种子供应偏紧、质量风险加大的市场预期下，客户需求纷纷转向综合实力强、运作规范的种子公司。为此，公司充分把握时机、加大营销力度，第四季度实现的收入较往年出现较大增长。

**2、报告期利润的主要来源及相关因素分析**

**（1）公司利润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09 年度 | | 2008 年度 | | 2007 年度 |
|---|---|---|---|---|---|
| | 金额 | 增幅 | 金额 | 增幅 | 金额 |
| 营业毛利 | 7,014.43 | 29.82% | 5,403.30 | 40.56% | 3,844.06 |
| 营业利润 | 3,109.82 | 27.78% | 2,433.64 | 44.13% | 1,688.45 |
| 利润总额 | 3,489.65 | 36.13% | 2,563.42 | 50.68% | 1,701.26 |
| 净利润 | 3,383.42 | 38.04% | 2,451.06 | 71.01% | 1,433.32 |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实现了持续快速增长，主要体现在：

①以杂交水稻种子为核心的种子“育繁推”业务突出，公司营业毛利增长速度快且95%以上均来自种子销售。近三年公司营业毛利分别为7,014.43万元、5,403.30万元和3,844.06万元，近两年增幅分别为29.82%和40.56%，且该增长速度是建立在主导产品“新两优6号”杂交水稻品种（2006年8月被认定为国家首批超级稻示范推广品种）2007年度销售金额较2006年度增长100%以上的高起点、高基数背景下的，其持续增长的源动力主要来自该品种种植过程中表现出的优良农艺性状以及公司创新的“公司+经销商+农技推广部门”三方参与、良种良法相配套的种子推广服务。

②在2007年度种子销售实现重大突破后，公司各项费用控制较为严格、固定费用支出不断摊薄，公司利润总额和净利润水平开始大幅提高，2009年度和2008

年度利润总额分别较上年增长36.13%和50.68%，2009年度和2008年度净利润分别较上年增长38.04%和71.40%，增幅超出同期营业毛利增幅，规模化效益初步显现。

（2）境内和境外业务的毛利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境内业务主要为自产种子的销售，境外业务采取外购和自产（即委托制种）种子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境内、境外两类业务的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09 年度 | | 2008 年度 | | 2007 年度 | |
|---|---|---|---|---|---|---|
| | 毛利额 | 比例 | 毛利额 | 比例 | 毛利额 | 比例 |
| 境内销售 | 5,515.80 | 78.64% | 3,696.76 | 68.42% | 2,712.66 | 70.57% |
| 境外销售 | 1,498.63 | 21.36% | 1,706.54 | 31.58% | 1,131.40 | 29.43% |
| **合　计** | **7,014.43** | **100.00%** | **5,403.30** | **100%** | **3,844.06** | **100%** |

报告期内公司不仅实现了境内业务毛利的持续大幅增长，而且在境外种子贸易方面也取得了较大进展。公司境外贸易业务的崛起，既分散了创业初期完全依赖自主知识产权品种的市场推广风险，也为公司今后自主研发种子产品进军国际舞台培育市场和积累经验。

（3）分产品毛利构成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 业务类别 | | 2009 年度 | | 2008 年度 | | 2007 年度 |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水稻种子 | 自产 | 6,161.43 | 88.46% | 3,693.20 | 68.64% | 2,770.57 | 73.18% |
| | 贸易 | 539.32 | 7.74% | 1,377.75 | 25.60% | 975.13 | 25.76% |
| | **小计** | **6,700.75** | **96.20%** | **5,070.94** | **94.24%** | **3,745.70** | **98.93%** |
| 瓜菜种子 | 贸易 | 204.58 | 2.94% | 58.39 | 1.09% | 9.22 | 0.24% |
| 棉花种子 | 自产 | 21.66 | 0.31% | 13.99 | 0.26% | 1.22 | 0.03% |
| | 贸易 | - | - | 0.26 | 0.00% | 0.16 | 0.00% |
| | **小计** | **21.66** | **0.31%** | **14.25** | **0.26%** | **1.38** | **0.04%** |
| 油菜种子 | 自产 | 22.17 | 0.32% | 16.07 | 0.30% | 0.45 | 0.01% |
| | 贸易 | - | - | - | - | -2.88 | -0.08% |
| | **小计** | **22.17** | **0.32%** | **16.07** | **0.30%** | **-2.43** | **-0.06%** |
| 农化产品 | 贸易 | 15.95 | 0.23% | 221.2 | 4.11% | 32.18 | 0.85% |
| **合　计** | | **6,965.12** | **100%** | **5,380.85** | **100%** | **3,786.06** | **100%** |

报告期公司利润来源以水稻种子为主，其贡献的销售毛利占公司毛利94%以上。油菜、棉花和蔬菜等种子的研发，公司尚处于起步阶段，目前已成立相应的事业部积极推进此类作物种子的研发，并已有杂交油菜品种1个、杂交抗虫棉品种2个通过省级审定。公司正全力依托荃银品牌和现有销售网络，不断丰富产品

品种，增强公司在种子行业的影响力。

**（4）影响公司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分析**

截至目前，公司以“新两优 6 号”为先导的杂交水稻种子的销售推广工作正在扎实推进，在联合各县农技推广中心（站）帮助农户实现“良种良法”配套种植方面走在了行业前列，现有主销品种性能处于市场前列，未来 3-5 年继续推广空间大，尚处于成长初期。同时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在资金、技术、人才和市场等方面积累了较为雄厚基础，新产品和技术的创新应用投入不断加大，“新优 188”、“农丰 909”、“新两优香 4”等一批新产品已经面市，市场销售增长初现端倪，一大批品种的研发尚在实验室、小试阶段中，产品的不断推陈出新将推动公司种子产业化进程，公司盈利能力将得以稳步提升。

不过，公司管理层也清醒地认识到以下因素可能会对公司盈利能力的稳定性和持续性构成重大影响：

①竞争者推出性状更为优异的新品种，且适宜种植区域与公司产品构成重大重合

目前我国杂交水稻种子市场竞争激烈，种子研发机构众多，新技术应用不断深入，新种子品种推出和更新周期缩短，新品种的知识产权交易日趋活跃，同时品种的退出机制也初步建立。如果未来时期内竞争者推出性状上明显优于公司种子的替代升级产品，且在适宜种植区域上与公司主要客户市场重合，公司产品销售可能受阻、盈利水平下滑。

②毛利率波动的影响

近些年种子生产企业的毛利率处于较平稳的水平，如果未来市场供求格局或农业良种补贴等扶持政策发生较大改变，届时公司产品毛利率的波动会对盈利能力产生较大影响。

③自然灾害风险

所有种子企业的生产和供应都受到自然气候因素的明显制约，特别是干旱、台风、洪涝、霜冻、气候异常等自然灾害和重大病虫害的影响。如果未来期间本公司种子育种或制种基地区域发生严重自然灾害或病虫病，将会严重影响到公司种子的产销。

**3、期间费用分析**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种子产品包装费、运杂费、广告宣传费和种子品种审定

等市场销售和市场准入认证费用，以及内部销售考核奖金等；管理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科研费、交通和差旅费、办公和招待费用以及资产折旧费等。报告期内公司三项期间费用及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09 年度 | | 2008 年度 | | 2007 年度 | |
|---|---|---|---|---|---|---|
| | 金额 | 占营业收入比例 | 金额 | 占营业收入比例 | 金额 | 占营业收入比例 |
| 销售费用 | 2,201.80 | 13.46% | 1,760.75 | 14.40% | 1,437.87 | 16.39% |
| 管理费用 | 1,388.96 | 8.49% | 967.60 | 7.91% | 730.52 | 8.33% |
| 财务费用 | 66.47 | 0.41% | 54.48 | 0.45% | 42.18 | 0.48% |
| **合　计** | **3,657.23** | **22.35%** | **2,782.82** | **22.76%** | **2,210.57** | **25.19%** |

公司坚持“合理、必需、节约”的原则控制费用开支，在费用预算上优先保证市场宣传、科研和产品审定等支出，同时通过优于同行的薪酬福利待遇以及奖励、激励制度调动员工工作主动性和创造力。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三者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随着收入规模的增长有所下降。公司2009年管理费用较2008年的增长主要系科研开发费的增加，如：公司从事抗倒伏两系杂交稻新品种选育及中试费用；公司密切跟踪种业前沿科技，增加分子辅助选择育种改良的投入等。

**4、公司毛利率及变动情况分析**

（1）公司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公司主要种子产品毛利率及综合毛利率情况如下表：

| 种子类别 | | 2009 年度 | | 2008 年度 | | 2007 年度 | |
|---|---|---|---|---|---|---|---|
| | | 毛利率 | 占主营收入比例 | 毛利率 | 占主营收入比例 | 毛利率 | 占主营收入比例 |
| 水稻种子 | 自产 | 45.42% | 83.18% | 45.62% | 66.33% | 44.53% | 71.18% |
| | 贸易 | 25.11% | 13.17% | 41.74% | 27.05% | 41.89% | 26.71% |
| | **小计** | **42.64%** | **96.35%** | **44.50%** | **93.38%** | **43.83%** | **98.04%** |
| | 其中：境内 | 47.30% | 69.67% | 46.80% | 61.90% | 44.67% | 68.31% |
| | 境外 | 30.47% | 26.68% | 40.35% | 29.28% | 42.04% | 27.55% |
| 瓜菜种子 | 自产 | - | - | - | - | - | - |
| | 贸易 | 48.58% | 2.58% | 32.75% | 1.46% | 12.83% | 0.82% |
| | **小计** | 48.58% | 2.58% | **32.75%** | **1.46%** | **12.83%** | **0.82%** |
| 棉花种子 | 自产 | 47.29% | 0.28% | 50.97% | 0.22% | 68.18% | 0.03% |
| | 贸易 | | | 5.10% | 0.04% | 1.56% | 0.12% |
| | **小计** | **47.29%** | **0.28%** | **43.80%** | **0.27%** | **10.58%** | **0.15%** |
| 油菜种子 | 自产 | 74.99% | 0.18% | 33.24% | 0.40% | 43.43% | 0.01% |
| | 贸易 | - | - | - | - | -9.43% | 0.35% |
| | **小计** | **74.99%** | **0.18%** | **33.24%** | **0.40%** | **-7.78%** | **0.36%** |
| **综合毛利率** | | **42.70%** | / | **44.09%** | / | **43.43%** | / |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基本稳定在 43%—44%之间，特别是核心优势产品—自产杂交水稻种子的毛利率长期保持高位稳定。尽管公司种子生产成本持续上升，但“优质优价”的市场规律使得公司种子销售价格在报告期内稳步增长。需要指出的是，由于 2009 年公司外购出口的三系杂交稻种采购成本上升，但由于出口价格一般提前约定，后期与客户协商调整的余地较小，导致 2009 年境外贸易种子的毛利率大幅降低。为此，公司已经开始转变出口种子供应方式，逐步降低市场采购比重、加大自行委托制种比例，以增强对出口种子的成本控制能力。

①发行人经营贸易种子业务的原因

公司经营的贸易种子都是国内杂交水稻开放品种，这类品种一般具有以下特点:一是该品种在国内种植多年，已为市场所检验，具有较强的生命力和适应性；二是该品种已过品种保护期，市场生产和经营主体众多，国内供应充足，价格较低。

因此，国内种业企业在开展外贸业务先期，一般都选择此类品种出口以达到低成本、低风险开拓国外市场并推广公司品牌的目的。本公司开展外贸业务初期，即主要利用汕优63和II优838等开放品种开拓了国外市场。

②发行人自产种子与贸易种子业务的发展趋势

本公司开展种子外贸业务已有7年，总结、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经验。虽然在开拓国际市场初期，开放品种具有一定的低成本优势和便利性，但由于这类品种没有知识产权保护，一旦该品种打开某国市场，国内种业企业往往蜂拥而至，对市场造成很大的冲击；相反，受到知识产权保护的自有品种开拓的国外市场，由于没有恶性竞争，市场维护简单，其利润空间相对贸易种子也较大；此外，2008年起实施的《企业所得税法》规定了经营自产种子享有免征所得税的优惠政策，贸易种子的低成本优势进一步削弱。

通过多年发展，公司目前已拥有丰富的自有品种储备并形成较为稳定的国际市场销售渠道，因此，从长期发展趋势看，公司外贸业务必然是以自有品种为主，贸易种子为辅。公司从2007年起就开始出口自主知识产权品种，目前丰优293等自有品种已在巴基斯坦等国打开市场且发展前景广阔。2009年，公司出口杂交水稻种子中自产种子所占比例已超过60%。

报告期内公司水稻种子的单位成本与售价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公斤

| 项　　目 | | 2009 年度 | 2008 年度 | 2007 年度 |
|---|---|---|---|---|
| 境内销售 | 单位成本 | 11.82 | 11.24 | 10.69 |
| | 单位售价 | 22.43 | 20.24 | 19.33 |
| 境外贸易 | 单位成本 | 10.17 | 7.22 | 5.96 |
| | 单位售价 | 14.62 | 12.10 | 10.28 |

造成水稻种子单位成本上升的原因主要有：一是制种成本大幅度上升，如：化肥、人工成本和各项费用报告期内均在上涨；二是受农村劳动力向城市转移收益比较效应的影响，农民制种的积极性较低，公司需要支付更高的收购价格。

**（2）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产品利润率比较**

**A、毛利率的比较**

与水稻种业上市公司比较，公司具有较高的毛利率水平。

| 公司简称 | 2008 年度 | 2007 年度 | 比较业务 |
|---|---|---|---|
| 隆平高科（000998） | 27.46% | 26.34% | 杂交水稻种子 |
| 丰乐种业（000713） | 38.54% | 31.79% | 种子（水稻、玉米等） |
| **本公司** | **44.73%** | **43.83%** | 杂交水稻种子 |

注：上市公司数据摘自其年度报告。

公司良好的毛利率水平主要得益于公司两系杂交水稻种子的大比例销售。两系水稻种较三系水稻种具有配组自由、生产成本低的显著比较优势，代表了杂交水稻种子未来从三系、两系到一系的技术发展趋势。

**B、销售净利率的比较**

为剔除销售费用对产品盈利能力的影响，以“销售净利率”指标进一步比较，公司仍高出同行业上市公司水平。

| 公司简称 | 2008 年度 | 2007 年度 | 比较业务 |
|---|---|---|---|
| 隆平高科（000998） | 12.74% | 11.28% | 全部业务 |
| 丰乐种业（000713） | 14.52% | 15.29% | 全部业务 |
| **本公司** | **29.66%** | **26.94%** | 全部业务 |

注：销售净利率=（销售收入-销售成本-销售费用）/销售收入*100%

**5、其他影响损益的项目**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09 年度 | 2008 年度 | 2007 年度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14.45 | 177.18 | 3.22 |
| 资产减值损失 | 232.94 | -1.58 | 6.70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 9.55 |
| 投资收益 | - | -11.23 | 55.34 |
| 营业外收入 | 416.10 | 162.83 | 20.60 |
| 营业外支出 | 36.28 | 33.04 | 7.80 |
| 所得税费用 | 75.44 | 106.78 | 267.94 |

其中：

（1）报告期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收到发展与改革委员会、财政等部门有关杂交水稻研发等方面的补助资金，近三年政府补助收入分别为416.10万元、162.83万元和20.60万元。

（2）2007年度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情况如下：

| 股票名称 | 成本价 | 2007.12.31<br>收盘价（元/股）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br>（万元） |
|---|---|---|---|
| 中国石油 | 16.70 | 30.96 | 9.52 |
| 新潮实业 | 8.68 | 8.69 | 0.03 |
| 合　计 | / | / | 9.55 |

（3）2007—2008年度公司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 项　　目 | 2008年度 | 2007年度 |
|---|---|---|
| 一级市场股票申购收益（万元） | -9.33 | 32.91 |
| 二级市场股票买卖收益（万元） | -1.90 | 22.43 |
| 合　计 | -11.23 | 55.34 |

（4）2009年度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主要系该年度收回的不合格转商种子按谨慎性原则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6、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近三年，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154.59万元、100.77万元和66.04万元，详情请参见本节“一、财务会计信息”之“（八）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针对以上盈利能力的分析，发行人管理层认为：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得益于国家粮食安全战略和大力扶持推广优质、高产良种政策。经过多年发展，公司自主知识产权杂交水稻种子品种优异的性能获得了农业主管部门，特别是广大种植农户的高度认同，“荃银”品牌渐入人心，今后随着公司对种子的科技创新应用力度和产业化规模的加大，公司以杂交水稻种子为代表的种子业务将保持高速增长态势。

（2）公司目前在杂交水稻种子领域具有的较强盈利能力，直观上来源于种子销售规模的扩大，实际上是以公司在这一领域的多年研发积累为支撑的。公司优质种质资源选育、科技人才集聚、高效而富于激励的营销和管理体制，将共同打造起公司未来超出同业、可持续的盈利能力。

7、公司纳税情况及其分析

（1）近三年缴纳的税额（单位：万元）

①企业所得税的计缴情况

| 报告期 | 期初未交额 | 本期应交金额 | 本期已交金额 | 期末余额 |
|---|---|---|---|---|
| 2007 年度 | 19.41 | 265.11 | 171.77 | 112.74 |
| 2008 年度 | 112.74 | 170.40 | 379.04 | -95.90 |
| 2009 年度 | -95.90 | 127.61 | 146.02 | -114.31 |

②营业税计缴情况

| 报告期 | 期初未交额 | 本期应交金额 | 本期已交金额 | 期末余额 |
|---|---|---|---|---|
| 2007 年度 | 0.01 | 3.35 | 0.16 | 3.19 |
| 2008 年度 | 3.19 | 1.12 | 3.24 | 1.08 |
| 2009 年度 | 1.08 | 3.23 | 3.91 | 0.40 |

③关税计缴情况

| 报告期 | 期初未交额 | 本期应交金额 | 本期已交金额 | 期末余额 |
|---|---|---|---|---|
| 2007 年度 | - | - | - | - |
| 2008 年度 | - | 175.95 | 175.95 | - |
| 2009 年度 | - | 14.23 | 14.23 | - |

注：1、2007 年度，我国对水稻种子出口不征收出口关税；

2、根据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关于对粮食原粮及其制粉征收出口暂定关税的通知》税委会[2007]28 号文规定，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对粮食原粮及其制粉征收出口暂定关税。其中，本公司出口的水稻（税则号列：10061011）出口关税暂定税率为 5%。

根据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关于调整出口关税的通知》税委会[2008]36 号文规定，自 2008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调整征收出口关税（包括暂定关税和特别关税）。其中，本公司水稻出口关税暂定税率由 5%调减为 3%。

3、根据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关于调整部分产品出口关税的通知》税委会[2009]6 号文，自 2009 年 7 月 1 日起，对部分产品的出口关税（包括暂定关税和特别关税）进行调整。其中，本公司出口的水稻（税则号列：10061011）取消出口暂定关税。

④增值税计缴情况

| 报告期 | 期初未交额 | 本期应交金额 | 本期已交金额 | 期末余额 |
|---|---|---|---|---|
| 2007 年度 | - | - | - | - |
| 2008 年度 | - | - | - | - |
| 2009 年度 | - | 0.36 | 0.33 | 0.03 |

注：2009 年度增值税系公司对外销售使用过的小轿车及非免税物资发生纳税义务。

（2）所得税费用及其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①所得税费用明细情况

| 项　目 | 2009 年度 | 2008 年度 | 2007 年度 |
|---|---|---|---|
| 当期所得税费用（万元） | 127.58 | 128.93 | 307.46 |
| 递延所得税费用（万元） | -52.14 | -22.15 | -39.52 |
| 合　计 | 75.44 | 106.78 | 267.94 |

②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关系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09 年度 | 2008 年度 | 2007 年度 |
|---|---|---|---|
| 一、母公司会计利润总额 | 3,400.87 | 2,554.76 | 1,701.26 |
| 加：纳税调增项目合计 | 429.01 | 211.62 | 318.94 |
| 减：纳税调减项目合计 | 3,002.56 | 1,927.05 | 9.55 |
| 二、应纳税所得额 | 827.32 | 839.33 | 2,010.65 |
| 三、适用所得税税率（%） | 25 | 25 | 33 |
| 四、当期应交所得税 | 206.83 | 209.83 | 6,63.18 |
| 减：当年直接抵免的优惠 | 82.73 | 83.93 | 355.73 |
| 加：递延所得税费用 | - | - | - |
| 减：递延所得税收益 | 52.14 | 22.15 | 39.52 |
| 五、母公司当期所得税费用 | 71.96 | 103.75 | 267.94 |
| 加：子公司所得税费用 | 3.48 | 3.03 | - |
| 六、合并报表列示所得税费用 | 75.44 | 106.78 | 267.94 |

**（三）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09 年度 | 2008 年度 | 2007 年度 |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 17,373.51 | 14,121.08 | 10,269.30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 16,346.26 | 11,050.12 | 7,394.78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27.26** | **3,070.97** | **2,874.52**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 327.94 | 132.07 | 1,719.2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 1,506.44 | 809.64 | 1,910.84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178.50** | **-677.57** | **-191.64**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 4,140.00 | 1,600.00 | 64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 1,613.73 | 1,454.90 | 1,651.37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526.27** | **145.10** | **-1,011.37**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2,375.02** | **2,538.50** | **1,671.51** |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种子销售持续增长，特别是每年 10 月起开始的销售预订缴款，使得 2007 年度和 2008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较为充裕。不过，由于公司自有资金规模仍较小，一旦出现种子生产规模加大、收购成本提高或销售回款滞后，公司将面临自有资金流转偏紧、抵御市场风险能力不足的状况。报告期内的 2009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即因上述因素的出现而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产生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6,972.75 万元，略低于同期净利润金额。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09 年度 | 2008 年度 | 2007 年度 | 合 计 |
|---|---|---|---|---|
|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 1,027.26 | 3,070.97 | 2,874.52 | 6,972.75 |
| 净利润 | 3,414.21 | 2,456.64 | 1,433.32 | 7,304.17 |
| 差额 | -2,386.95 | 614.33 | 1,441.20 | -331.42 |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08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支付的现金 809.64 万元，主要为公司收购荃银农技

公司全部股权支付现金321.91万元、支付荆州土地订金129.60万元、购建种子自动加工成品线135.60万元以及建设仓库和购买运输设备等。2009年度公司投资活动支付的现金1,506.44万元，主要为公司预先支付募投项目（合肥育种及展示中心和湖北荆州销售中心项目）土地等购置款。

2008年度和2009年度公司投资活动流入的现金主要为全资子公司荃银农技公司转让其所持合肥禾味食品有限公司和安徽天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收回的现金。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除2009年支付现金股利750万元，以及2009年定向增发股份募集资金540万元外，其他筹资活动现金流入、流出均为银行借款本息发生额。

综上所述，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和银行信贷资金的补充能基本满足公司现有规模的生产经营需要，但种子行业资本密集型的特点，对于尚处于于创业成长阶段、“育繁推”一体化发展的公司来说，如需进一步发展壮大，则对长期资本和生产流动资金的需求尤为明显。

**（四）2009年苏皖地区异常气候对本公司两系杂交水稻制种的影响情况分析**

1、异常气候对两系制种的影响

跟常规农业生产一样，种子的生产存在自然灾害风险，每年制种和农业生产都会或多或少地受到异常气候或病虫害的影响。即气候条件和病虫害对农业生产的影响客观存在，种子生产受到异常高（低）温、旱涝、台风等自然灾害的影响，这是种子行业的共同特征。

两系制种受低温影响仅表现在抽穗前10～20天，该期间要求日平均气温不低于24℃，日最低温度不能低于20℃，由于两系制种抽穗时间在7、8月份，正是我国的夏季时节，正常年份不会连续出现日最低温度低于 20℃的情形。种子管理和气象部门的统计和监测资料显示，2009年7—8月间江苏、安徽地区遭遇的异常低温为50年一遇的罕见情况。

2、全国两系杂交稻制种2009年受异常低温影响的总体状况

根据国家农业部种植业管理司出具的《关于“两系”杂交水稻种子生产有关情况说明的函》：“受异常气候影响，2009年7月下旬至8月上旬，江苏省盐城及周边地区、安徽省巢湖等地出现持续低温寡照天气，致使部分处于育性转换期的“两系”杂交稻制种不育系育性恢复。据初步统计，今年江苏、安徽两省“两

系”稻制种约 18.2 万亩，其中：江苏 15.7 万亩，安徽 2.5 万亩，因灾不能作为种用的约 7-9 万亩，其余 7-8 万亩也不同程度受灾，致使“两系”杂交稻产量和质量受到严重损失，因此，预计明年在部分地区的一些杂交稻品种的种子供应偏紧。”

3、本公司应对不利气候影响制定的一系列预防措施

为应对异常气候对两系稻制种可能带来的不利影响，本公司已经摸索出一套行之有效的预防和补救措施，最大限度地保障本公司两系稻种质量和产量。经过 2009 年异常低温气候的考验，进一步印证了本公司所采取的一系列应对措施是行之有效的。本公司采取的一系列措施如下：

（1）本公司从制种技术源头做起，两系不育系育性稳定、起点温度较低

本公司针对两系杂交稻制种的特点，从制种技术源头做起，加强母本源头的控制，成功选育出育性稳定、起点温度较低的不育系（如：新安 S），独创了“自然低温环境胁迫单株选择”繁殖方法和“原原种长期冷藏或不断割茬再生”方法，以保持母本原原种及原种的育性稳定性，育性稳定的母本降低了发行人制种受异常气候影响的程度。

（2）本公司分散制种区域、强化技术指导，降低制种风险

本公司从 2005 年开始在不同生态型地区布局两系稻种生产基地，使生产基地在全国范围内从南到北合理分布。目前，本公司在海南、广东、广西、四川、贵州、福建、江西、安徽、江苏等地区都建有稳定的杂交水稻种子生产基地，这样的布局可以保证当个别地区出现异常气候时，其他地区仍能收获预期质量和产量的种子。本公司 2009 年制种基地广泛分布在广东、广西、四川、贵州、福建、安徽、江苏等地，具体分布图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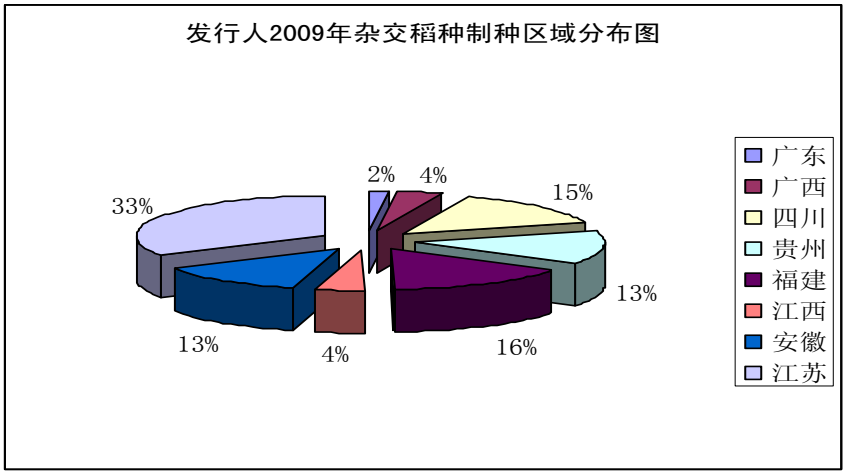

同时，本公司选择的制种单位一般都具有制种技能高、信誉好、管理基础好的特点，对于重点制种单位，本公司生产技术人员全程跟踪进行技术服务。如出现异常情况，可以及时协助制种单位有序、有效采取应对措施。

（3）针对 2009 年苏皖地区出现的异常低温，本公司及时制定了补救措施

2009 年上述地区异常低温出现后，本公司立即安排技术人员赴盐城等制种基地，与制种单位一起采取适当补救措施，最大限度地降低受灾程度。主要措施包括：

①在低温出现时向田间灌深水，提高田间温度降低育性转换的比率；

②深割叶将顶部育性转换自交的种子部分割除,降低育性转换的比率；

③对割叶时期逐户逐田登记，再根据田间观测及不同日期割叶的同功酶及 SSR 检测结果分户分日收购,确保合格与不合格种子不混杂。

4、本公司两系制种 2009 年受异常低温影响的情况

经统计，发行人2009年因低温受灾的制种面积2900亩，占公司在江苏省制种面积的17.40%、占公司制种总面积的5.65%。截至2009年末，公司已对委托生产的全部两系杂交稻种进行抽检，当年因遭遇异常低温、种子自交结实，公司委托生产的不合格转商种子累计47.13万公斤，对应收购成本282.80万元。年末公司已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提跌价准备197.96万元。

**（五）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1、公司近三年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详情请参见本节“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现金流量分析”之“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计划投资的项目外，公司无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详情请参见“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六）发行人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可能或已经影响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的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七）公司未来盈利能力及主要财务优势及困难分析**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在资金、技术、人才和市场等方面积累了较为雄厚的

基础，公司将加强主导产品“新两优 6 号”在适宜地区的推广和销售，同时推进“新优 188”、“农丰 909”、“新两优香 4”等优质品种的产业化进程，加大科研开发力度，形成梯级开发，确保公司优质新品种不断推陈出新，增强公司规模，逐步扩大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公司盈利能力也将稳步提升。

公司主要财务优势体现在：公司资信良好，在银行拥有良好的信用记录；公司技术研发水平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主要产品系自主开发，成本优势明显；公司盈利能力较强，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快速增长，营业利润和净利润大幅增加。

公司目前的主要财务困难体现在：公司主营业务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优质品种的开发、产业化及推广均需要较大的资金投入，资金不足成为制约公司发展的主要因素。

**（八）发行人股利分配情况**

**1、最近三年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股利分配实行“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有限责任公司阶段（2008年2月28日前），公司股东按照实缴的出资比例分取红利；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公司股东按照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具体分配比例由本公司董事会视公司发展情况提出方案，经股东会（或股东大会）决议后执行。在分配股利时，本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代扣代缴股东股利的应纳税金。

根据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税后利润的分配顺序为：（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3）提取任意公积金；（4）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不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2、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情况**

考虑到公司生产经营规模不断扩大的资金需求，为进一步壮大公司实力，促进公司发展，报告期内公司进行过一次股利分配，具体如下：

经发行人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2008年末总股本3000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送红股2股并派发2.5元（含税）现金股利。

（3）**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本公司在股利分配方面实行“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具体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具体分配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拟定，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未做出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具体利润分配顺序：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九）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公司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调整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前的滚存利润由新老股东共享。

# 第十一节　募集资金运用

##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本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32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为[　　]万元，全部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及主营业务发展所需的营运资金。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为[　　]，账号为[　　]。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投向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确定，由董事会负责实施，用于“高产、优质、广适型两系杂交水稻育繁推产业化”项目和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项目投资及备案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名称及子目 | 总投资额 | 使用募集资金量 | 备案情况 | |
|---|---|---|---|---|
| | | | 立项机关 | 备案号 |
| 高产、优质、广适型杂交水稻的育繁推产业化项目 | 10,030.46 | 10,030.46 | 合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发改备[2009]267号 |
| | | | 荆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2009100305190056 |
|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 – | – | – | – |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预先利用自筹资金1,460.34万元进行募集资金项目“高产、优质、广适型两系杂交水稻育繁推产业化” 项目的前期建设，公司将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及时按规定程序，用募集资金置换该部分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该项目预计建设期2年，项目流动资金按预计销售增长和生产负荷分4个年度逐步投入。具体投资进度安排如下：

单位：万元

| 投资进度<br>项目名称 | 第一年 | 第二年 | | 第三年 | 第四年 | 第五年 |
|---|---|---|---|---|---|---|
| | 建设投资 | 建设投资 | 流动资金 | 流动资金 | 流动资金 | 流动资金 |
| 高产、优质、广适型两系杂交水稻育繁推产业化项目 | 3,565.23 | 3,565.23 | 725.00 | 406.00 | 783.00 | 986.00 |

## 二、本次募投项目与发行人现有业务及发展战略之间的关系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围绕“立足合肥，面向安徽，走向全国,跻身世界”的市场目标，加快公司杂交水稻种子育繁推产业化的系统性工程。其中“高产、优质、广适型两系杂交水稻育繁推产业化”项目又分为四个子项目，下述四个子项目有机结合、互为支撑：

1、建设合肥市育种及展示中心旨在发挥公司杂交水稻种子研发优势，建设以“合肥总部”为战略指挥中心的品种研发和新品种宣传展示基地，利用“合肥种业之都”优势，继续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和市场影响力、经营竞争力；

2、建设海南省育种繁殖基地可充分利用热带气候的优势，对合肥育种中心功能加以完善和扩充，提升公司的科研育种能力，加快公司育种进度；

3、扩建合肥种子精加工及仓储中心目的在于有效解决公司产能不足制约发展的“瓶颈”问题，进一步巩固并提高在安徽省及周边地区杂交水稻种子的市场地位；

4、建设湖北省荆州市销售中心是为了实施公司在杂交水稻种植面积较大的华中地区长远战略布局，计划以荆州为中心，辐射和带动周边区域杂交水稻种子市场的渗透与扩张，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和销售成本，扩大市场销售规模。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将全部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开展，募投项目的实施将全面提升公司研发、生产和销售能力，进一步巩固和强化在杂交水稻种子领域的核心竞争能力。

## 三、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投入增加与业务发展的匹配关系

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项目中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购建如下：

单位：万元

| 投资构成 | 募集资金投入生产加工项目 | 募集资金投入科研项目 | 合计 |
|---|---|---|---|
| 土地 | 1,320.00 | - | 1,320.00 |
| 房屋建筑物 | 3,071.00 | 704.00 | 3,775.00 |
| 机器设备 | 1,093.00 | 240.00 | 1,333.00 |
| 其他 | 702.46 | - | 702.46 |
| 合　　计 | 6,186.46 | 944.00 | 7,130.46 |

目前，公司自主研发出的优质杂交水稻品种在质量和数量上已具有一定规模，具备加快实施产业化和持续构筑技术与产品创新核心竞争力的基础，公司正在着力实现从区域性小型企业向全国性“繁育推”一体化大型种业公司的转变。上述长期资产投入是公司为达成上述业务发展目标迈出的第一步，主要用于种子精加工和仓储能力扩充、华中营销推广体系建设，并补充完善良种繁殖研发基地

和展示中心建设。项目具体实施过程中，发行人将采取“边建设，边销售，边研发”的思路进行投入，持续提升公司研发、加工和销售能力，改变公司创业初期有限资金主要保障研发而营销、产业化等资金投入严重不足的局面，全面增强发行人市场抗风险能力。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长期资产投资的年折旧费和摊销金额约535万元，具体测算如下：

| 长期资产项目 | 原值（万元） | 折旧或摊销年限（年） | 年折旧或摊销额（万元） |
|---|---|---|---|
| 土地 | 1,320.00 | 50 | 26.40 |
| 房屋建筑物 | 3,775.00 | 20 | 179.31 |
| 机器设备 | 1,333.00 | 5 | 258.60 |
| 其他 | 702.46 | 10 | 70.25 |
| **合　　计** | **7,130.46** | / | **534.56** |

本次购置的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年折旧和摊销金额，相对于公司项目收入的大幅增加以及超出同行业的杂交水稻品种盈利能力，发行人在项目实施初期即能消化上述新增折旧或摊销费用，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重大不利影响。但若未来市场环境或市场需求出现重大变化造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产生预期收益，将对公司未来盈利能力造成一定负面影响。

##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 （一）高产、优质、广适型两系杂交水稻育繁推产业化项目

#### 1、项目概况

本项目依托公司现有种子品种优势和科研开发优势实施，一方面立足合肥总部扩充生产加工和仓储能力，并在杂交水稻种植面积较大的湖北省建立销售基地，进一步完善和壮大加工、销售“一条龙”的杂交水稻良种育繁推体系，同时结合新品种展示、示范等推广手段，向我国华中、华东等水稻主产区提供优质的杂交稻种子。另一方面，公司通过增建合肥市和海南省育种和繁殖基地，从事自主知识产权的高产、优质杂交稻新品种（主要以两系杂交中籼稻为主，以三系杂交中籼稻为辅，兼顾早、晚稻）的创新与发展，增强核心竞争能力，推动公司未来种子业务持续健康快速发展。

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预计总投资10,030.46万元。其中，项目建设及设备投资7,130.46万元，流动资金2,900.00万元。项目达产后预计年平均收入14,000.00万元，年平均净利润3,011.66万元，项目投资回收期5.69年（含

建设期2年），内部收益率27.42%。

注：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按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算所得税费用，2008年起新的企业所得税法执行后，经向主管税务机关备案，公司自产种子所得实际免征企业所得税。

**2、项目建设的背景**

（1）水稻种植优势区域集中态势明显

稻谷是中国最主要的粮食作物之一，播种面积、总产和单产均居粮食作物首位。1980年以后，中国水稻种植面积呈逐渐减少的趋势，2003年降至1980年以来的最低水平，仅为2650.8万公顷，之后又逐步回升，2005年达到2884.7万公顷。目前稳定在2680-3000万公顷。

与此同时，我国水稻总产量却呈现稳步增长的趋势。播种面积减少趋势与水稻总产增长趋势相背，说明水稻单产的连续提高是总产变化的主要影响因素，而提高水稻单产的主要因素来自于大规模的使用良种，尤其是杂交稻种子的推广应用。

我国的水稻在生产上按秦岭——淮河一线分界大体上可划分为南北两大稻区，以南方为主，并且越来越向优势区域集中。南方稻区以种植籼稻为主、籼粳并存，目前南方稻区约占我国水稻播种面积的94%，其中：长江流域水稻面积已占全国的65.7%、东南沿海水稻种植面积占全国的21.8%；北方稻区基本上种植粳稻，稻作面积约占全国的6%。以2005年为例，水稻播种面积和产量较大的省份有湖南、江西、广西、广东、四川、安徽、 江苏、湖北、浙江、福建、云南等12个省（区），其播种面积和产量占全国的85%左右。分品种来看，早稻生产共有 13个省，全部分布在南方，其中湖南、广西、江西、广东等4省 （区）播种面积占全国的75%以上；中稻生产分布在除广东、海南和青海以外的全国各地，其中四川、江苏、黑龙江、安徽、湖北、云南、湖南、重庆等8省（市）播种面积占全国的70%以上；晚稻生产分布在南方15个省，与早稻分布相近。

（2）流通成本制约种业在全国范围内发展

公司目前杂交水稻主导品种适宜种植区域与我国上述水稻种植优势区域基本重合，为公司杂交水稻种子业务的长期、稳定、持续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但由于公司地处安徽，受种子流通过程中运输、仓储等成本因素制约，种子销售存在明显的经济“市场半径”现象，这一现象制约着公司业务的进一步发展。

我国目前水稻种植前8位分别为湖南、江西、广西、广东、四川、安徽、江

苏、湖北8省区，其播种面积占全国的67.92% ，其产量占全国的68.02%。根据2000-2005年各省区籼米产量统计，湖南、四川、广西和湖北四个省份生产出全国50%以上的籼米[18]，所以，本项目除了在合肥本埠扩建种子精加工及仓储中心外，还将在湖北设立销售中心，可以立足当地，辐射华中市场，适应上述地区的市场开拓和销售需要。

（3）种业竞争已从市场的争夺，逐步转向品种和品牌的竞争

我国种子企业经过10多年的快速发展，整个行业的竞争已不再单纯表现为销售市场的争夺，品种的研发和创新能力正成为种业企业最核心的竞争力。无论是农户、经销商，还是各级政府都希望市场涌现出更多具备高产、稳产、优质、高抗等特性的品种以增加农业产出。一批具有战略眼光、拥有丰富专有品种群和优势资金的种业公司已经树立起自己的品牌，“品牌”信誉使得行业聚集度不断提高。

然而，品种的生态机理极为复杂，研发投入大、周期长，作为一家正在崛起中的民营科技型种子企业，要在未来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并提升自己的核心竞争力，需要公司继续加大育种良种研发设施和繁育基地建设，并向消费者充分展示、宣传公司研发品种的优势。

**3、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意义**

（1）杂交水稻的推广有着巨大的社会和经济效益

20多年的杂交水稻生产实践表明，杂交稻较一般常规水稻增产20%左右。自1976年全国大面积推广杂交稻以来，稻谷产量总体呈逐年上升趋势，为解决我国粮食自给难题发挥了重要作用，创造了巨大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2）杂交水稻的种植与推广对于我国的粮食安全意义重大

我国是世界上第一稻米生产大国，近年来，全国杂交水稻每年种植面积为2.3亿亩上下，约占全国水稻总面积的50%，而产量却占稻谷总产量的近60%，每年增产的稻谷可养活6000万人口。据统计，到2006年止，我国累计推广种植杂交水稻56亿多亩，增产5200多亿公斤。对于我国这样的人口大国来说，尤其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杂交水稻种子性能、品质的持续提升和大面积推广应用，对于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维护社会稳定有着非常重要的作用。

[18] 摘自上海农产品交易所网（www.ccbot.cn）《我国稻谷的种植分布及产量状况》一文。

（3）进一步推广以“两系”为主的杂交稻种子的需要

两系杂交稻是我国独创的高新育种技术，是水稻育种又一次重大革新。它与三系法相比，具有两大优越性：一、其不育系在夏季长日照高温情况下雄花完全不育，可用于制种，而在一定低温和短日照下育性恢复可进行自交繁殖，无需保持系异交繁种，使产种更为简便、生产成本更低；二、配组自由，无需恢复基因，选到优良组合的机率大大高于三系法。实践表明两系杂交稻比现有的三系杂交稻在产量和米质上更能取得协调。两系杂交稻的大面积推广，对推动我国的水稻种植再上一个新的台阶，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公司目前经营的主要产品是两系杂交水稻品种，公司独创的“自然低温环境胁迫单株选择”的繁殖方法，以及将“原原种长期冷藏或不断割茬再生”的方法保温原原种及繁殖原种，同时在不同生态型地区布局种子生产基地，有效解决了两系杂交水稻种子生产的质量控制问题。当前自主开发“新两优6号”、“新两优香4”和“新两优106”等一系列两系杂交水稻种子已先后通过国家或省级品种审定，尚处于产品推广期。

（4）构建和完善种子育繁推体系，促进公司更快更好发展的需要

公司作为国内新崛起的高科技、成长型种子企业，具有员工素质高、科技力量较为雄厚、经营体制新、管理手段先进、市场信誉良好等优势，设立以来培育了一批省级和国家审定的高产优质杂交水稻新品种，其中两系杂交中籼稻“新两优6号”入选农业部第一批超级稻示范推广品种，具有良好的市场口碑，受到农民和种植大户的普遍欢迎，已成为长江中下游稻区的主推品种之一。

国外种业发展的成功经验表明，种子企业要想在激烈的竞争中立足，必须走一体化经营，使科研、生产、销售成为一个系统的整体，有机配合、协同发展。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能够完善市场战略布局，加速已审定品种的产业化和推广，促进优质新品种的选育；通过公司良种的产业化和推广应用，实现广大种植户与公司的“双赢”，为我国农业产业化作出贡献，推动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4、项目市场容量分析**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二、（三）2、杂交水稻种子市场容量”。

本项目销售范围面向全国，重点在华东、华中等水稻主产区，市场规模巨大。

**5、项目实施的基础**

（1）自主知识产权的杂交水稻品种基础

目前全国常年杂交水稻种植面积稳定在2.3亿亩，年需杂交稻种子约3亿公斤左右。自2005年国家设立超级稻示范推广项目以来，两系超级稻品种以其高产、抗病、抗倒伏等特点受到市场的普遍欢迎，市场地位也越来越突出。公司作为我国两系杂交稻的主要供应商之一，目前的主导品种“新两优6号”被农业部列为首批超级稻示范推广品种。公司的“新两优106”、“新优188”等一批杂交水稻新品种通过国家审定并在逐步推广种植之中。

本项目以合肥为中心，并在湖北省设立分中心，选择具有公司自主知识产权并受到市场普遍欢迎的杂交稻品种，就地加工、销售，以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向市场提供优质优价的两系杂交稻种，面向华中、华东等水稻主产区，市场前景广阔。

（2）人才和自主创新优势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三（一）1、人才和自主创新优势”。

（3）完善的种子质量控制体系

公司拥有完善的种子质量控制体系，并通过了ISO90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建立了较为完整的、高标准生产体系和质量监管体系，在品种选育、生产、质检、销售及管理各环节按优于国家标准执行，使公司的种子质量在同行业中处于前列。2005-2008年度，农业部连续4年对公司种子质量抽检合格，在发芽率、纯度、净度、水分等种子主要质量指标方面均大大超过了国家标准。

（4）品牌优势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三（一）2、品牌优势”。

（5）育繁推一体化的优势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三（一）4、育繁推一体化的优势”。

**6、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具体投资计划如下：

| 序号 | 工程或费用名称 | 投资额（万元） | 占投资比例（%） |
|---|---|---|---|
| **一** | **建设投资** | **7,130.46** | **71.09** |
| 1 | 建筑工程费 | 3,776.00 | 40.03 |
| 2 | 设备购置费 | 912.8 | 9.68 |
| 3 | 安装工程费 | 419.66 | 4.45 |
| 4 | 土地使用费 | 1,320.00 | 14.00 |

| | | | |
|---|---|---|---|
| 5 | 基本预备费 | 340.00 | 3.60 |
| 6 | 其他工程费用 | 363.00 | 3.85 |
| **二** | **流动资金** | **2,900.00** | **28.91** |
| **总投资** | | **10,030.46** | **100** |

**7、项目建设内容情况**

本项目建设主要包括以下5个子项：

（1）合肥育种及展示中心建设：项目以技术研发、新品种选育和新品种展示为主，按照国际先进标准建设，预计投资490万元。

| 序号 | 建设内容 | 单 位 | 数 量 |
|---|---|---|---|
| 1 | 综合实验楼 | 平方米 | 1000 |
| 2 | 风干挂藏室 | 平方米 | 500 |
| 3 | 农用综合仓库 | 平方米 | 600 |
| 4 | 网室（含抗病圃、抗虫圃） | 平方米 | 1000 |
| 5 | 晒场 | 平方米 | 2000 |
| 6 | 田间道路硬化 | 米 | 1500 |
| 7 | 围墙 | 米 | 3000 |
| 8 | 供电系统 | / | / |
| 9 | 生活用水 | / | / |

（2）在海南建设育种繁殖基地，利用海南省的特殊地理环境和气候，进行科研和育种工作，作为对合肥育种中心功能方面的完善和扩充，提升公司的科研育种能力。预计投资294万元。

| 序号 | 建设内容 | 单 位 | 数 量 |
|---|---|---|---|
| 1 | 试验田整理 | 亩 | 100 |
| 2 | 科研综合楼 | 平方米 | 1000 |
| 3 | 网室 | 平方米 | 300 |
| 4 | 晒场 | 平方米 | 2000 |
| 5 | 蓄水塘 | 平方米 | 1000 |
| 6 | 常温库 | 平方米 | 500 |

（3）合肥种子精加工及仓储中心扩建

本子项设计标准为：A、水稻种子加工能力25T/H；B、仓储能力为常温储存800万公斤，越季低温储存200万公斤。预计投资3,438.00万元（不含其他工程费和基本预备费）。

| 序号 | 建设内容 | 单 位 | 数 量 |
| --- | --- | --- | --- |
| 1 | 项目用地 | 亩 | 30 |
| 2 | 种子加工车间 | 平方米 | 1000 |
| 3 | 常温库 | 平方米 | 10000 |
| 4 | 低温低湿库 | 平方米 | 2500 |
| 5 | 晒场 | 平方米 | 3000 |
| 6 | 综合楼 | 平方米 | 2400 |
| 7 | 门卫室 | 平方米 | 40 |
| 8 | 变电所 | 平方米 | 40 |
| 9 | 消防水池 | 平方米 | 150 |
| 10 | 厂区道路 | 米 | 2500 |
| 11 | 围墙 | 米 | 1000 |
| 12 | 厂区电外线 | / | / |
| 13 | 厂区给水 | / | / |

（4）在湖北建设销售中心，设计标准为：水稻种子仓储能力常温储存320万公斤，越季低温储存80万公斤。预计投资1,293万元（不含其他工程费和基本预备费）。

| 序号 | 建设内容 | 单 位 | 数 量 |
| --- | --- | --- | --- |
| 1 | 项目用地 | 亩 | 30 |
| 2 | 常温库 | 平方米 | 4000 |
| 3 | 低温低湿库 | 平方米 | 500 |
| 4 | 晒场 | 平方米 | 3000 |
| 5 | 综合楼 | 平方米 | 1000 |
| 6 | 门卫室 | 平方米 | 30 |
| 7 | 厂区道路 | 米 | 1500 |
| 8 | 围墙 | 米 | 800 |
| 9 | 厂区电外线 | / | / |
| 10 | 厂区给水 | / | / |

（5）科研和生产仪器和设备购置，预计投资913万元：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和工艺技术要求，本次仪器设备投资具体如下：

| 序号 | 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1 | 科研用试验仪器 | 套 | 1 | / |
| 2 | 人工气候室及网室用设备 | 套 | 1 | 合肥育种展示中心 |
| 3 | 加工设备流水线及配套设备（10T/H） | 条 | 1 | 种子精加工及仓储项目 |
| 4 | 加工设备流水线及配套设备（5T/H） | 条 | 2 | 种子精加工及仓储项目 |
| 5 | 育种中心种子检测设备 | 套 | 1 | 合肥育种展示中心 |
| 6 | 烘干设备及配套设备 | 套 | 4 | 合肥 3 套、湖北 1 套 |
| 7 | 变压器及配电设备 | 套 | 1 | 种子精加工及仓储项目 |
| 8 | 消防水泵及管网 | 套 | 3 | 种子精加工及仓储项目 |
| 11 | 输送设备 | 套 | 11 | 种子精加工及仓储项目 |
| 12 | 叉车（3t） | 辆 | 2 | 种子精加工及仓储项目 |
| 13 | 叉车（5t） | 辆 | 1 | 种子精加工及仓储项目 |
| 14 | 叉车托盘 | 只 | 50 | 配套叉车使用 |

**8、项目产品生产工艺流程、技术水平和技术来源**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四（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以及“第六节、七、公司的技术与研发情况”。

**9、产品产销方案**

（1）产品质量标准

本项目产品质量标准严格执行国家标准《粮食作物种子　禾谷类》（GB 4404.1-1996及GB 4404.1-2008）《农作物种子检验规程》（GB/T 3543-1995），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六节、四（七）质量控制情况”。

（2）产品生产方案

本项目达产后，年生产和销售籼型水稻种子720万公斤。项目主要杂交水稻品种及其产销构成如下：

| 序号 | 品种名称 | 品种类型 | 达产量（万公斤） |
|---|---|---|---|
| 1 | 新两优 6 号 | 籼型两系杂交中稻/晚稻 | 390 |
| 2 | 新优 188 | 籼型三系杂交晚稻 | 55 |
| 3 | 新两优香 4 | 有香味的籼型两系杂交中稻 | 130 |
| 4 | 农丰优 909 | 籼型三系杂交晚稻 | 55 |
| 5 | 丰优 293 | 籼型三系杂交中稻 | 10 |
| 6 | 中优 293 | 籼型三系杂交中稻 | 10 |
| 7 | 两优 4826 | 籼型两系杂交中稻/晚稻 | 20 |
| 8 | 新两优 106 | 籼型两系杂交晚稻 | 30 |
| 9 | 新两优 821 | 籼型两系杂交晚稻 | 10 |

| | | | |
|---|---|---|---|
| 10 | 农丰优 256 | 籼型三系杂交中稻 | 10 |

上述种子的生产继续采取委托制种方式进行，公司将根据与受托制种单位或农户的历年合作情况，在优选供应商的基础上扩大委托种植面积满足项目生产扩产需要。

（3）产品销售方案

①产品销售方式

本项目建设将生产能力扩充和销售网络建设同步进行，除继续扩大“合肥总部”的营销能力外，还将在湖北荆州建设销售分中心，辐射我国华中等杂交水稻主要种植区域。在产品销售方式上，继续沿用目前经销商和代理商模式。同时积极推行公司创新的“企业搭台、政策引导、农技跟进、农民获益”的市场营销体系和良种推广服务体系建设。

②营销措施

A、在营销策略上，公司将继续发挥县级种子站“种植示范推广”、农技服务单位“良种良法”配套服务的主渠道作用；强化对经销商、代理商的技术支持，确保农民在购种时能及时获得相应品种的种植特点和田间管理要求等信息；同时，由公司牵头创造条件协调、帮助种业价值链中参与者（包括农业机械化服务组织、公司种子种植户、稻米加工以及食品加工单位等）建立起以公司优质品种为源头的种业价值链，实现共同增值目标。

B、在营销宣传上，有计划地开展针对目标市场的电视、电台、报纸甚至农村墙体广告等形式的媒体投放；通过举办讲座、观摩、宣传栏和科技下乡等活动，进行多种形式的品种宣传、推广、普及活动；通过多层次的田间示范展示活动，让农民亲自参与，以“看得见、摸得着”的方式宣传公司种子品种的特征特性，辐射带动农民选用公司优良品种，最大限度地发挥优良品种的增产增效作用。

C、在种子价格策略上，首先保证经销商、代理商的合理利润，提高其推广公司品种的积极性；其次，继续制订执行稳定统一的销售价格，避免不同代理商地区间串货行为；再次，制订并明确各种奖励、返利等制度。

（4）计划销售市场和当地市场容量

公司已初步构建起辐射本公司杂交水稻种子适宜种植区域的销售网络，但受公司种子精加工能力、属地化仓储保管条件，以及营销网络建设资金和销售管理能力等因素限制，公司不但在现有客户市场的营销广度和深度方面具有较大的拓

展空间，同时尚存在部分待开发的市场区域。本次募投项目旨在强化公司种子加工能力和实现商品种子市场属地化仓储与销售。计划销售市场和市场容量、市场竞争对手情况具体如下：

①销售市场拓展计划和市场容量

| 营销中心 | 销售品种 | 售价（元/公斤） | 项目建成第一年（达产 50%） | | 项目建成第二年（达产 70%） | | 项目建成第三年及以后（达产 100%） | | 销售区域 | 市场容量 |
|---|---|---|---|---|---|---|---|---|---|---|
| | | | 销量（万公斤） | 收入（万元） | 销量（万公斤） | 收入（万元） | 销量（万公斤） | 收入（万元） | | |
| 湖北荆州营销中心 | 新两优 6 号 | 23 | 80 | 1,840 | 112 | 2,576 | 160 | 3,680 | 以湖北、湖南两省为主 | 杂交水稻种植面积约 6500 万亩，年需种量 6500 万公斤 |
| | 新优 188 | 14 | 7.5 | 105 | 10.5 | 147 | 15 | 210 | | |
| | 农丰优 909 | 14 | 7.5 | 105 | 10.5 | 147 | 15 | 210 | | |
| | 合计 | | 95 | 2,050 | 133 | 2,870 | 190 | 4,100 | | |
| 合肥营销中心 | 新两优香 4 | 23 | 50 | 1,150 | 70 | 1,610 | 100 | 2,300 | 安徽、江苏、浙江、河南、广西、贵州、江西等 | 杂交水稻种植面积近 15000 万亩，年需种粮 15000 万公斤 |
| | 新两优 6 号 | 23 | 130 | 2,990 | 182 | 4,186 | 260 | 5,980 | | |
| | 两优 4826 | 17 | 10 | 170 | 14 | 238 | 20 | 340 | | |
| | 中优 293 | 17 | 5 | 85 | 7 | 119 | 10 | 170 | | |
| | 丰优 293 | 17 | 5 | 85 | 7 | 119 | 10 | 170 | | |
| | 新两优 106 | 17 | 15 | 255 | 21 | 357 | 30 | 510 | | |
| | 新优 188 | 14 | 20 | 280 | 28 | 392 | 40 | 560 | | |
| | 农丰优 909 | 14 | 20 | 280 | 28 | 392 | 40 | 560 | | |
| | 新两优 821 | 17 | 5 | 85 | 7 | 119 | 10 | 170 | | |
| | 农丰优 256 | 14 | 5 | 70 | 7 | 98 | 10 | 140 | | |
| | 合计 | | 265 | 5,450 | 371 | 7,630 | 530 | 10,900 | | |
| 合　计 | | | 360 | 7,500 | 504 | 10,500 | 720 | 15,000 | | |

②市场竞争对手及其竞争杂交水稻品种情况

本公司募投项目计划开拓市场内的竞争对手和竞争品种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三、（三）2、主要竞争对手情况”相关描述。

10、项目建设用地及环保情况

（1）项目选址

| 子项目 | 建设地点 | 计划用地面积 | 土地来源 |
|---|---|---|---|
| 育种及展示中心 | 合肥 | 500 亩 | 租赁 |

| | | | |
|---|---|---|---|
| 育种繁殖基地 | 海南 | 100 亩 | 租赁 |
| 种子精加工及仓储中心 | 合肥 | 30 亩 | 出让或受让 |
| 湖北种子加工及销售中心 | 荆州 | 30 亩 | 出让或受让 |

**（2）项目环评情况**

本项目（含子项目）已分别通过项目实施地合肥市环境保护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环高审[2009]094 号、荆州市环境保护局荆州分局荆环分[2009]51 号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意见，项目实施及运作过程中，公司将严格执行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

**11、项目组织方式、实施进度计划及目前进展情况**

本项目（含全部子项）全部由公司（母公司）自行组织建设。项目计划建设期为2年。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如下：

（1）海南育种繁殖基地：已承租土地并开始繁殖基地配套设施建设；

（2）合肥育种及展示中心：已承租土地并进入土壤改良阶段；

（3）合肥精加工及仓储中心：已通过受让方式取得土地，正在进行规划等相关手续；

（4）湖北荆州销售中心：项目土地已通过受让方式落实，建筑物的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中。

**12、效益测算**

本项目拟定建设期为2年，第3年实现达产目标的50%，实现销售收入7,500万元；第4年实现达产目标的70%，实现销售收入10,500万元；第5年完全达产，实现年销售收入15,000万元。

本项目达产后，预计生产期内年平均销售收入为14,000万元，扣除年成本费用10,456.87万元，年利润总额3,543.13；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为27.42%；投资利润率35.32%；投资回收期 5.69年（含建设期2年）。

**（二）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

**1、营运资金的必要性**

作为农业种子生产企业，种子的生产、收购和销售存在明显的分期现象：种子的生产和收购在前，一般集中在每年的3月至9月；而销售在后且销售期和回款期较长，一般从当年的10月至次年6月。因此，在公司种子实现大部分销售且回

笼资金前，在委托制种的生产以及种子收获后的收购过程中需要集中使用大量资金。本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前，公司一般通过银行借款等方式予以解决，但作为民营中小企业，公司的融资渠道和融资规模都受到较大限制，且资金借贷成本居高，加之公司本身资本规模较小，营运资金的及时、足额取得，成为制约公司加快发展壮大的主要“瓶颈”之一。

公司种子的销售目前主要以经销商或代理商预付资金方式进行，虽然公司种子的综合农艺性状好，深受种植户欢迎，预付款方式能够为经销商或代理商所接受，但对其资金的占用影响了其经销本公司种子的规模和经营效益，也对公司种子营销规模的增长，以及扩大经营网点和经销商队伍构成一定制约。

另外，公司经过多年的研发，已拥有丰富的品种储备，但是受资金限制，公司无法对其进行产业化经营，只能集中精力开发单一品种，导致除“新两优6号”的其他优质品种无法形成产业化规模，限制了公司的快速发展和壮大。并且，公司优良新品种的研制也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

为此，公司计划将本次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公司种子主业发展的营运资金，实现公司本次股份发行后经营规模和效益的进一步提升。

**2、营运资金的管理运营安排**

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等规定对营运资金进行管理。具体使用过程中，将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进程，在科学测算和合理调度的基础上，合理安排该部分资金投放的进度和金额，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和高效使用，保障和不断提高股东收益。在具体资金支付环节，严格按照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审批权限进行使用。

##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主要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高产、优质、广适型两系杂交水稻育繁推产业化”项目实施后对公司主要财务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和运用 “高产、优质、广适型两系杂交水稻育繁推产业化”项目实施后，对公司未来整体经营业绩的影响情况如下：

| 财务指标 | 发行前一年 | 发行后第一年（建设期） | 发行后第二年（建设期） | 发行后第三年（生产负荷40%） | 发行后第四年（生产负荷70%） | 发行后第五年(生产负荷100%) |
|---|---|---|---|---|---|---|

| | | | | | | |
|---|---|---|---|---|---|---|
| 股本(万股) | 3960 | 5280 | 5280 | 5280 | 5280 | 5280 |
| 净资产(万元) | 8,749.34 | 18,779.80 | 18,779.80 | 18,779.80 | 18,779.80 | 18,779.80 |
| 每股净资产(元) | 2.21 | 3.56 | 3.56 | 3.56 | 3.56 | 3.56 |
| 资产负债率 | 54.57% | 35.99% | 35.99% | 35.99% | 35.99% | 35.99% |
|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 16,310.17 | 16,310.17 | 16,310.17 | 23,810.17 | 26,810.17 | 31,310.17 |
| 净利润(万元) | 3,383.42 | 3,383.42 | 3,383.42 | 4,246.49 | 5,192.69 | 6,564.37 |
| 每股收益(元) | 0.88 | 0.64 | 0.64 | 0.80 | 0.98 | 1.24 |
| 净资产收益率 | 38.67% | 18.02% | 18.02% | 22.61% | 27.65% | 34.95% |

注：1)上述指标根据 2009 年末数据为基础测算；2）项目可行性报告中企业所得税税率按 15%计算，实际上，2008 年起公司自产种子所得免税；3）本次发行 1,320 万股；4）表中数据未考虑企业自身增长因素的影响，发行后第一年和第二年为建设期，此两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净利润与 2009 年相同，发行后第三年以后为项目运营期，各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为 2009 年数据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之和；5）发行后的净资产按 2009 年末净资产加上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总投资额，未考虑之后利润实现及利润分配、实际募集资金与投资项目差额等因素影响；6）净资产收益率为全面摊薄的净资产收益率。

从上表可知：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股本、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将大幅提高，同时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下降，公司的业务经营能力、偿债能力、抗市场风险等能力将得到提高。

募集资金到位后，在未考虑公司业务增长（特别是出口业务增长）的背景下，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将出现较大程度的下降。随着募集资金运用项目的建成投产并产生预期效益，公司的盈利能力将迅速增强，每股收益在发行后第3—4年基本恢复至2009年度水平，净资产收益率也将稳步大幅上升。

**（二）营运资金项目对公司主要财务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财务状况方面，营运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财务结构将得到优化，可以减少负债融资，降低利息支出，提升公司盈利能力；此外，也有利于公司拓宽未来融资渠道和扩大融资规模，增强风险抵抗能力。

经营状况方面，营运资金到位后，将大大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有利于公司抓住行业整合的先机，迅速扩大经营规模；此外，营运资金的增加将使公司有能力增加种子研究开发及产业化能力，全面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综合以上分析，募集资金运用后，本公司能够进一步提高市场核心竞争力，并对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净资产、每股净资产、资产负债率、盈利能力和资本结构等产生显著、积极而有利的影响。

# 第十二节　未来发展与规划

## 一、发行人未来三年的发展规划及发展目标

### （一）发展战略

紧紧围绕“服务国家粮食安全保障，促进农业增效和农民增收”的宗旨，实施“科技、品牌、整合、国际化”战略，转变发展观念，创新发展模式，重点发展以杂交水稻为主的种子业务，将公司发展成为具备持续创新能力的、一流的现代种业企业。

**1、科技先行战略**

坚持自主创新，开展以核心技术、主导品种、专利产品研发为主的科技先行战略，不断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可持续发展，为顺利实现公司发展战略和发展目标提供坚实的科技支撑。

**2、品牌战略**

公司将秉承“诚信、质量、服务”的经营理念，坚持“精心培育每一个品种，用心生产每一粒种子，诚心善待每一位客户”这一质量方针，不断提升产品知名度、美誉度，将产品优势转化为品牌优势，把“荃银”打造成种业知名品牌。

**3、整合战略**

目前我国种业聚集度低、规模较小，与国外种业差距大。随着国外大型种子企业的进入，我国种业安全和粮食安全面临巨大挑战。中国种子企业的整合已经成为行业未来发展趋势，公司将根据未来业务发展需要，依托资本市场和公司优势，择机选择目标企业进行并购重组，加快公司发展壮大进程，最终实现振兴民族种业的愿景。

**4、国际化发展战略**

粮食安全已成为全世界关注的问题，公司计划在大力发展国内种业的同时，发挥中国杂交水稻技术在国际上的领先优势，利用已有海外市场渠道和经验，引进国际贸易人才，进一步加大海外市场拓展力度，加快公司杂交水稻种子业务的国际化进程。

### （二）经营目标

整体经营目标：坚持科研、生产、销售和服务一体化，提高自主品种市场占

有率，促进公司经营业绩持续增长。

主要经营目标：争取到2012年实现“335”经营目标，即年销售杂交水稻种子3000万斤、营业收入3亿元、利税总额5000万元，力争公司杂交水稻良种在安徽省的市场占有率达到20%，全国市场占有率达到5%。

**（三）增强成长创新能力，提高竞争力的计划与措施**

**1、新品种研发计划**

公司现拥有自主权杂交水稻新品种16个，其中被农业部确认为第一批超级稻推广品种的1个，获国家发明专利1项，承担国家及省市重点项目7项，已进入国家水稻区试的组合6个，进入生产试验、即将报审的杂交水稻新品种3个。公司在发挥传统育种优势的同时，密切跟踪生物技术的发展与应用，与有关科研院所合作，将生物技术与传统育种技术相结合，加强对杂交水稻等作物转基因和分子标记辅助育种等前沿技术的投入，建立创新平台，选育品质更优、抗性更强、适应性更广的杂交水稻新品种。此外，公司还计划逐步开发杂交油菜、杂交棉花、杂交玉米及各类瓜菜种子新品种。

**2、人员培训与扩充计划**

公司计划每年对管理人员、 技术骨干、 营销骨干和操作工人，进行分层次、分工种、分岗位的业务技术培训。同时，根据公司实际和业务发展需要，逐步改善人力资源结构。

近两年内，重点充实科研技术和市场营销人员，增强研发能力和市场开拓能力。建立以公司研发中心科研技术人员为核心，从各生态区聘用的生态试验和良繁技术人员为补充，从科研院所聘请的专家顾问为导师的“三维”技术队伍体系；采取自己培养与社会招聘相结合，自建网点与诚招代理相结合、直接营销与合作营销相结合的方式壮大营销队伍。

**3、市场区域开拓计划**

立足国内、国外“两个市场”协同发展，在国内市场，公司计划健全和组建四个营销中心：（1）巩固强化安徽合肥总部的中心枢纽地位，作为企业市场指挥和管理总部，规划统领全国市场，重点占据安徽、江苏、浙江、河南及江西部分市场；（2）组建湖北荆州营销中心，以湖北为重点市场，辐射华中，重点占据湖北、湖南、江西部分市场；（3）待条件成熟时，组建广西柳州营销中心，以广西为中心，辐射华南，重点占据广西、广东、福建及贵州、湖南部分市场；（4）待

条件成熟时，在四川成立西南营销中心，以四川为中心，重点开拓长江上游的四川、重庆、贵州、云南及陕西汉中市场。在国际市场开发方面，计划重点围绕东南亚地区的种子出口贸易市场，巩固孟加拉国的种子出口市场，进一步扩大巴基斯坦市场，努力开拓印尼、越南等国的种子出口业务。

**4、再融资计划**

除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外，公司将根据经营需要和投资计划，通过银行贷款和自身积累等方式为业务发展筹措资金。今后还将根据资金需求情况适时申请发行新股、配股或可转换公司债券等进行资本再融资，以推进公司的快速扩张发展。

**5、收购兼并及对外扩充计划**

随着种子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的进一步贯彻落实，相当一部分研发能力弱、经营规模小、运营机制落后的种子公司将难以生存。本公司将抓住这一机遇，拟在西南稻区收购或控股种子公司，在长江上游稻区建立种子生产及营销中心，形成在全国主要稻区（长江中下游南北片、长江上游、华南、西南稻区）战略全覆盖，进一步加快公司自主品牌的推广力度。

**（四）经营目标和计划实施情况信息披露安排**

为充分保障公司中小投资者等利益相关人的知情权，及时准确了解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实施情况，接受社会监督。本公司郑重声明：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及时、准确、公平地通过定期报告持续公告上述规划实施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情况。

## 二、募集资金运用对提升发行人成长性和自主创新能力的分析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围绕杂交水稻种子主业开展，实施“育繁推”一体化发展，既考虑了种子繁育基地等研发设施建设和安徽合肥、湖北荆州等二个加工、仓储和营销中心的建设，还为公司经营规模扩大预备了一定的营运资金；既有现有生产能力完善和扩充项目，也有新市场、新产能拓展项目。因此，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将加速推动公司成长、增强公司持续自主创新能力。

**（一）对增强发行人成长性分析**

根据公司在全国杂交水稻核心种植区域的战略布局，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募投项目建设，建设“立足当地，辐射周边”的市场销售与服务中枢，推动公司快速成长。

1、实施合肥种子精加工及仓储中心项目，改变合肥总部加工、仓储能力不足的现状，从提高种子加工包装质量，增强种子战略储备能力入手，促进国内和出口贸易两个市场销售快速增长。

2、实施湖北营销中心建设，尽快形成辐射华中水稻种植区的市场格局，改变目前公司当地市场占有率偏低、种子储运半径长、经济合理性低的局面，贴近市场，降低成本，及时响应客户需求。通过募集资金的投资建设，争取在3—5年内，在公司总部对其注入品种、资金和管理的条件下，将湖北营销中心建设成为与公司总部现有销量相当的新种业基地。

**（二）对提升发行人自主创新能力的分析**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发行人将全力建设好合肥、海南两个育种中心，改善育种基地条件，引进更为先进、精密的科研设备，提升育种手段，同时提供展示公司产品和创新成果的场所。两个育种中心建成后将主要从事农作物新品种选育、材料鉴定和加代，利用海南省特殊地理环境和气候条件，加快新品种培育速度。另外，公司还将加大引进人才力度，加大科研投入，建立起公司的分子育种创新平台。上述多种措施并举，将持续提高发行人的自主创新及成果转化能力。

## 三、发行人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未来趋势分析

**（一）现有业务的发展趋势分析**

随着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人口增长、耕地面积不断减少，农业生产和粮食安全日益受到重视，种子特别是优质高产的种子的需求将日益增长。公司紧紧围绕杂交水稻育繁推一体化，在市场竞争中不断增强自身“品种、品牌”影响力，随着公司杂交水稻种子市场占有率稳步提高，业务收入和利润水平快速增长，使得公司有资金、有能力不断强化科研实力、实现品种持续创新，同时依托有效的内部激励和竞争机制、灵活多样的市场营销举措等，达到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的进一步优化和盈利能力的稳步提高。

但是，就公司目前资产业务规模以及研发实力和市场建设等方面，与同行业上市企业相比仍有不小差距，在国内种子市场竞争激烈、国外种子企业不断渗透

的背景下，如果完全依靠自身滚动发展，将错失发展的良好机遇，延缓公司“做强做大”的进程。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分析**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现有主业的积极扩张，将实现公司资产规模、生产能力、营销网络和技术研发质的飞跃，增强公司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提升“品种、品牌”影响力及市场份额。未来业务规模和效益的增长，将带动公司财务状况的持续优化和盈利能力的不断增强。

## 四、发展规划和目标所依据的假设条件及面临的主要困难

**（一）假设条件**

1、宏观经济、政治和社会环境处于正常发展的状态，无其它或可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不可抗外力因素；

2、行业相关法律、法规、产业政策等无重大不利变动；

3、种子行业及相关领域的市场处于正常发展状态，没有出现重大不利情形；

4、公司现有管理层、核心技术人员继续保持稳定；

5、本次股票发行能够顺利完成并募集预期资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效实施。

**（二）实施发展规划和目标面临的主要困难**

1、随着公司快速成长和业务迅速扩大，对公司的管理、技术和制度创新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2、未来科研、生产和市场开拓过程中，需要大量资金投入，如资金来源得不到充分保障，将影响到公司上述战略和目标的实施；

3、受公司所处区位的影响，对实现上述目标所需的技术人才、管理人才及营销人才的引进有一定影响，公司未来将面临较大的人才培养、引进和合理使用的压力。

## 五、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的现有业务，尤其是品种储备，为上述发展规划的实现提供了坚实的基础和保障，业务发展计划则是公司发展战略的进一步细化。未来公司在植物新品种研发、育种基地建设、种子生产和销售体系建设、人力资源扩充、海外市场开拓等方面的投入均将有较大提高，而本次募集资金为实现公司业务目标提供了有

力的资金支持，将使现有业务规模与公司实力大大提升。

公司的发展规划充分考虑了公司上市后的发展情况，对公司组织结构、人员保障、生产效率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以适应公司未来规模的迅速扩张，使公司现有业务和发展规划形成一种良性互动的关系，最终从根本上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管理水平，增强核心竞争能力。

# 第十三节　其他重要事项

## 一、重要合同

本节重大合同指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已签署、将要履行或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如下：

### （一）农作物种子预约生产合同

公司采购采取预约生产方式，与受托方签订农作物种子预约生产合同。截至2009年末，公司已签订的金额在200万元以上的重大预约生产合同为：

| 承约方名称 | 标的 | 面积（亩） | 收购价格（元/公斤） | 质量(%) | 合同期限 |
|---|---|---|---|---|---|
| 合肥国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 中优 293 | 1500 | 待定 | 纯度≥98，净度≥98，发芽率≥85，水分≤13 青稞≤0.1 | 2009 年 9 月 20 日至 2011 年 10 月 30 日 |
| | 丰优 293 | 500 | 待定 | 纯度≥98，净度≥98，发芽率≥80，水分≤13 青稞≤0.1 | |
| | 新优 188 | 2000 | 待定 | 同上 | |
| | 农丰优 909 | 800 | 待定 | 同上 | |
| | 新两优香 4 | 200 | 待定 | 同上 | |

### （二）销售合同

公司的种子销售原则上采取区域独家许可销售的方式，并根据市场供求状况制定统一零售价。截至 2009 年末，公司已签订的销售金额在 200 万元以上的重大销售合同为：

1、国内销售合同

| 序号 | 购买方名称 | 标的 | 数量（万公斤） | 已付订金（万元） | 合同期限 |
|---|---|---|---|---|---|
| 1 | 安徽民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 新两优 6 号 | 35 | 350 | 2009 年 9 月 8 日至 2010 年 7 月 31 日 |
| 2 | 湖北监利农技推广中心 | 新两优 6 号 | 15 | 150 | 2009 年 9 月 6 日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 |
| 3 | 湖北钟祥市种子公司 | 新两优 6 号 | 15 | 150 | 2009 年 9 月 6 日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 |
| 4 | 寿县三丰农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新两优 6 号 | 15 | 150 | 2009 年 9 月 8 日至 2010 年 7 月 31 日 |
| 5 | 天长市富源种业有限公司 | 新两优 6 号 | 15 | 150 | 2009 年 9 月 11 日至 2010 年 7 月 30 日 |

| | | | | | |
|---|---|---|---|---|---|
| 6 | 合肥双丰种子有限责任公司肥西分公司 | 新两优6号 | 12 | 120 | 2009年9月9日至2010年7月31日 |
| 7 | 定远皖农种子门市部 | 新两优6号 | 11 | 110 | 2009年9月11日至2010年9月11日 |
| 8 | 盱眙县金土地种业有限公司 | 新两优6号 | 10 | 100 | 2009年9月10日至2010年9月10日 |
| 9 | 滁州晨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 新两优6号 | 8 | 80 | 2009年9月8日至2010年7月30日 |
| 10 | 来安县汇丰种苗有限公司 | 新两优6号 | 8 | 80 | 2009年9月10日至2010年7月31日 |
| 11 | 汉川市百姓种业经营部 | 新两优6号 | 6 | 60 | 2009年9月1日至2010年9月30日 |
| 12 | 和县高农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 新两优6号 | 6 | 60 | 2009年9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
| 13 | 广德县万桂山农业科技咨询服务部 | 新两优6号 | 6 | 60 | 2009年9月12日至2010年6月30日 |
| 14 | 郎溪县高湾农资经营部 | 新两优6号 | 6 | 60 | 2009年9月13日至2010年6月30日 |
| 15 | 赣州市兴旺种子有限公司 | 新两优6号 | 6.5 | 35 | 2009年9月4日至2010年8月30日 |
| 16 | 凤台县农业技术咨询服务公司 | 新两优6号 | 7 | 70 | 2009年9月8日至2010年7月31日 |
| 17 | 广西柳州五丰种子有限公司 | 新两优6号 | 7.5 | 30 | 2009年9月8日至2010年9月7日 |
| 18 | 肥东县宇锋种子经营部 | 新两优6号 | 7.5 | 75 | 2009年9月12日至2010年9月12日 |
| 19 | 安徽省红土地种业有限公司 | 新两优6号 | 7.5 | 75 | 2009年9月10日至2010年7月31日 |
| 20 | 霍邱科创种业有限公司 | 新两优6号 | 7.5 | 75 | 2009年9月6日至2010年7月31日 |
| 21 | 芜湖市信诚农技经营部 | 新两优6号 | 7.5 | 75 | 2009年9月3日至2010年6月30日 |

2、国际货物销售合同

| 序号 | 购买方名称 | 标的 | 数量 | 总金额 | 签订日期 |
|---|---|---|---|---|---|
| 1 | ALL AKBAR SEEDS SPAKISTAN | HYBRID RICE SEED | 200,000KGS | USD 460000.00 | 2009年11月30日 |
| 2 | SUNRCOPPETICIDES KHEYABAN-E-SARWAR,D.G | HYBRID RICE SEED | 200,000KGS | USD 480000.00 | 2009年11月17日 |
| 3 | PT PRIMASID ANDALAN YTAMA | HYBRID RICE SEED | 206,000KGS | USD 473800.00 | 2009年10月20日 |
| 4 | RACHNA AGRI BUSINESS | HYBRID RICE SEED | 200,000KGS | USD 470000.00 | 2009年11月7日 |

（三）人民币借款合同

| 序号 | 合同编号 | 贷款人 | 金额（万元） | 期限 | 用途 | 担保方式 |
|---|---|---|---|---|---|---|
| 1 | 2009 年借字第 387 号 | 徽商银行合肥花园街支行 | 630 | 2009 年 7 月 31 日至 2010 年 7 月 31 日 | 流动资金周转 | 抵押合同（2009 年抵字第 387 号）下的土地、房产抵押 |
| 2 | 2009 年借字第 388 号 | 徽商银行合肥花园街支行 | 970 | 2009 年 7 月 31 日至 2010 年 7 月 31 日 | 流动资金周转 | 抵押合同（2009 年抵字第 387 号）下的土地使用权抵押。 |
| 3 | 2009 年借字第 415 号 | 徽商银行合肥花园街支行 | 1400 | 2009 年 8 月 28 日至 2010 年 8 月 28 日 | 杂交水稻育繁推产业化项目 | 合肥市创新信用担保有限公司连带责任保证 |
| 4 | 090911 | 交通银行安徽省分行 | 600 | 2009 年 9 月 24 日至 2010 年 2 月 24 日 | 经营周转 | 合肥市创新信用担保有限公司连带责任保证 |

（四）土地使用权、地上建筑物及构筑物所有权转让合同

2009年7月18日，公司与荆州创世纪转基因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世纪公司”）签订了《土地使用权、地上建筑物及构筑物所有权转让合同》，约定：创世纪公司将合同附件《拟转交资产明细表》所列的土地使用权、地上建筑物及构筑物等转让给荃银高科，转让价款为人民币660万元；荃银高科分两期支付转让款，第一期在合同签订后5日内支付198万元，第二期在土地使用权和地上建筑物过户成功后10内支付462万元。目前，土地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地上建筑物的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五）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租赁合同

（1）2004年3月6日，荃银有限与合肥市包河区义城镇董城村村民委员会（以下简称“董城村村委会”）签订了《土地租种协议书》，约定：有限公司在董城村孟广圩耕地范围内租用连片土地45亩，租地费每年400元/亩，租用时间暂定为10年（时间自2004年2月11日起至2014年2月10日止），租用土地主要用于从事杂交水稻育种、繁殖和实验等工作。

（2）2008年5月5日，公司与合肥市蜀山区南岗镇鸡鸣村村民委员会（以下简称“鸡鸣村村委会”）签订了《关于南岗农业示范园土地租赁的合作协议》、《关于南岗农业示范园土地租赁的补充协议》，同日，公司与鸡鸣村村委会、合肥市蜀山区南岗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南岗镇政府”）签订了《关于水塘的补

充协议》，约定：租赁位于南岗镇综合开发项目核心区1500亩牌坊大冲范围内的500亩土地；租赁期限分两个阶段，第一阶段为自合同签署之日起至第二轮农村土地承包结束（2025年），第二阶段为第一阶段到期后，在国家相关农村政策允许的情况下，按照约定条款继续履行直至总期限达到50年；租赁期第一个五年的租赁价格为500元/亩/年，从第六年起，每3年租赁价格上调前一年的10%；主要从事农作物种子的育种、良种繁育、新品种良种展示。

（3）2008年4月23日和5月29日，公司与海南省三亚市凤凰镇槟榔村村民委员会（以下简称“槟榔村村委会”）及黄猄三村民小组（以下简称“黄猄三组”）先后签订了《土地承包经营权租赁合同书》、《土地租赁合同书补充协议》，协议约定：租赁范围为黄猄三组黄猄田，面积共计66.8亩，包括荒坡地8亩，农户种植地58.8亩；租赁期限：从2008年5月1日至2038年5月1日；租赁用途：种植地用于农作物育种材料和新品种种植示范；荒坡地用于建造科研人员办公和休息场所、仓库和晒场等设施；租赁价格：种植地租赁费共计194.04万元，每5年支付一次租赁费，第一次按1200元/亩/年支付35.28万元，以后每五年增加50元/亩；荒坡地租赁费共计24万元，按1000元/亩/年，每五年支付4万元。

**（六）其他重大合同**

2009年7月21日，公司与保荐机构签署了《主承销协议》和《保荐协议》。根据该等协议，本公司委托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在本次公开发行结束后，保荐机构继续负责督导期内的持续督导工作。

## 二、对外担保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

##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或者被行政处罚的案件。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均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或被行政处罚的案件。

## 四、刑事诉讼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未发生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 第十四节　有关声明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张琴　　李成荃　　陈金节

高健　　贾桂芝　　王芸

宁钟　　林维　　吴跃进

全体监事签名：

姜晓敏　　王合勤　　严志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陈金节　、　王群　　张从合

徐文建　　朱德众　　王瑾

2010年1月22日

#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高　新

保荐代表人签名：

贾　梅　　朱焱武

项目协办人签名：

张小峰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月22日

# 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名：

喻荣虎

张晓健

卢贤榕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汪大联

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2010年 1 月 22日

#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何晖　　徐兵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杨剑涛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0年1月22日

# 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曾玉红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耿殿明

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1月22日

# 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王海涛　　宋仁英

验资机构负责人签名：

陈学纯

安徽中安会计师事务所

2010年 7月22日

#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陈有志　　陈文举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陈有志

安徽中安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0年7月22日

# 第十五节　附件

本次股票发行期间，投资者可以在公司和保荐人处查阅本招股说明书的附件，附件同时在指定网站上披露。

**发行人：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点：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天智路3号

联系电话：0551-5355175

传　　真：0551-5320226

联 系 人：徐文建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179号国元大厦

联系电话：0551-2207977

传　　真：0551-2207991

联 系 人：朱焱武　张小峰

**附件目录：**

（一）发行保荐书（附：发行人成长性专项意见）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二）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三）发行人主要股东对招股说明书的确认意见；

（四）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五）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六）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七）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八）公司章程（草案）；

（九）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十）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